

人類行為要義

George A. Dorsey 著
張一登 譯

人 類 行 爲 要 義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六月臺二版

人類行為要義 一冊

How's and Whys of Human Behavior

基本定價貳元貳角伍分正

原著者 George A. Dorsey

譯述者 張 登 壽

發行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印刷所及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〇一三號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程序

民十八至十九余掌教皖省張君登壽任職於編譯處張君好學深思余乃勉其譯西人教育學之名著以餉學子張君第一次所譯則道爾西 George A. Dorsey 博士所著之「人類行為要義」也書凡十六章按期登教廳出版之安徽教育月刊凡十六期而畢張君乃印單行本以問世索序於余余維人類之行爲千變萬化不易究詰同一事也對甲所生之反應或大異於對乙同一人也今日處事之方法或大異於昔日心理學爲後期之科學人類繁賾之現象欲一一以學理說明其意義今日殆猶未能也然道爾西之說雖未必爲心理學者所公認而能持之有故成一家言有介紹於中土之價值而張君譯文明白曉暢曲達其意則譯本中不可多得者也故樂爲之序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程天放序於國立浙江大學

陳序

人類的行爲究竟有沒有意義？如果有，這意義究竟是什麼？這些問題時常有人提出來，也時常有人答覆過；然而答覆的儘管答覆，而提出來的還是提出來，始終得不到結果。

這裏又有人不憚煩地再提出一次，我們的作者道爾西也不憚煩地再答覆一次；然而他自己並不敢說，他的答覆是最後的或完全的。這件事豈不糟透了麼？的確，一個問題既沒有最後的答覆，又不斷地提出來使人煩惱，不能不說是一件很糟的事。但是，假若這些問題有了最後的答覆，人類行爲的意義是固定了；那末，人類的行爲也必然是刻板式的了，人類也必然是僵化成石了；那豈不是更糟了麼？

依道爾西的意思：人類不僅不是化石，而且是生氣勃勃的；人類的行爲不僅不是刻板式的，而且是發展無限的；人類行爲的意義不僅不是固定的，而且是圓活碰巧的——祇憑一點好奇心，去嘗試新事物，以探取新機會。用道爾西的話來說，「人生來是賭徒；白癡與奸僞固然是賭徒，英雄與聖賢亦復是賭徒；兩種賭徒同是憑好奇心去碰機會，不過碰的對象與方法不同罷了。」

我嘗想人類生活的壽夭，窮達，吉凶，禍福，大半是決於機會，小半是定於努力；而所謂努力仍不過發現機會與

利用機會，如常言所謂「見機而作」；但機會決非前定，而是隨時巧合與隨境偶遇；故機會與命運絕對不同，有前定的命運，就沒有隨時隨境的機會了。由此可知人類生活的意義與方法（壽夭，窮達，吉凶，禍福）就是碰機會；機會碰得巧，就發展無限，幸福無窮；機會碰得不巧，就踣促隸下，蹭蹬以死！

我這點淺陋的意思，在從前讀王充論衡時，就起過共鳴作用；現在讀美國哲學家道爾西人類行為要義，更交響得利害；因此，我讀此書的愉快，是非筆墨所能形容的。如果沒有吾友張登壽君的翻譯，此種愉快必定能鼓勵我的努力，那就不止於作一篇序。同時想到張君的辛勤與窮年累月的工作，也必定是由此種愉快所鼓勵；不然，他不會這樣成功的。

究竟人生來是不是賭徒？爲什麼他是賭徒？想要更明白地了解這些問題，別無他法；祇好請大家憑一點好奇心，來嘗試這一部新著作；老實不客氣的說，就是要大家來作一次賭徒。

陳科美二一，十三日，書於滬寓

原序

我們何以幹某事某事？我們怎樣習於這樣幹或那樣幹？我們應怎樣幹才是恰得其當？這些都是人類行為永遠的謎。其中最重要的幾個曾經被「世界雜誌」(Cosmopolitan)和「阿美利加」(American)兩雜誌的編者提向著者徵求過；本書就是代表用淺現的文詞和立意以解答它們的企圖。但我們並不敢說：這許多解答是最後的或完全的——或在著者，是完全滿意的。

人類的天性和人類的的生活不是簡單的事；我們也不能承認任一行爲的任何說法是完全的或最後的，倘使生物學、生理學、心理學還繼續着是活的科學的話。睡眠的謎，比方說，就會忙煞著者好幾年公餘的時間，並引他就教於幾個世界的生理學大家。但睡眠至今仍是個很難觸摸的神祕。就是關於「心的毛病」，著者也不敢自信他是知道的，實在的，他還嚴格地懷疑他根本有沒有一個心！但他已學會了去行爲像個人，因此，他要在此感謝龍威 (Ray Long) 和克洛章 (Merle Crowell) 兩先生，因他們曾貢獻許多有益的暗示，並允許把這些登在「世界雜誌」和「阿美利加」的論文另刊行世。

道爾西 紐約一九二九一月張登壽譯。

目錄

第一章	人生來是賭徒	一
第二章	母親的智識	一七
第三章	兒童的需要	三五
第四章	人的學習	五六
第五章	腦子的運用	八〇
第六章	情緒的約制	一〇〇
第七章	戀愛的原由	一二一
第八章	愛情破裂的原因	一三六
第九章	工作的選擇	一五一
第十章	睡眠的研究	一七三
第十一章	人言的權威	一九四

第十二章	讀書論	一一三
第十三章	學習的正路	一一三
第十四章	心的毛病	一一五〇
第十五章	結婚以後的快樂	一一七一
第十六章	快樂的要素	一一八八

人類行為要義

第一章 人生來是賭徒

在馬德里 (Madrid) 的美國大使館有個大宴會，以慶祝非戰公約的通過。約在四點鐘的時候，我同我的朋友，少校，退了出來；因那晚天氣很好，我們決定先在外面跑跑，然後睡覺。在 Paseo de Recoletos 打個圈子之後，我們朝着 Calle de Alcalá 向 Puerta del Sol 而行，打算由 Calle de Ortaleza 回家。

但就在這個地方鬧出壞事了。少校那天剛領到三個月的薪水，還沒有寄回家；它在他的袋裏作怪了。在到 Puerta del Sol 之前，我們竟墮落於馬德里俱樂部，一個在全城中樞的時髦俱樂部；我們以外交官資格也算是它的會員。

自然，我們一到就到第三樓的大賭場。

那時候最時髦的消遣是 Trente-et-Quarante。那天下午已開的寶，可在房子一邊的一個大告板上看到。少校對它只眼睛一閃，就喊着道：「看紅的已來九次了！」

不再躊躇，他就擠進圍住那賭桌的羣衆，押一百「白舍他」(Peepers)——西班牙銀幣，一百白舍他合美金二十元。黑的開紅的。他又押二百白舍他黑的。開紅的。他放五百白舍他的鈔票在黑上。又是紅的。紅的一連開了十三次，他一千白舍他的鈔票不見了。隨後他放一千白舍他的紙票在黑上。又是紅的。第十五次又開了一個紅的，他又輸了三張一千白舍他的紙票。至此，少校乃輸個「精光」了。

「你身上有錢沒有？」他問我。我有幾塊銀圓和二張一千白舍他的鈔票，都給他，他把它放在黑的上。第十六次又來了紅的，我們兩個都「精光」了。

這故事至此而已，無需再講其後的幻變了。但，趁着大家的興味，不妨再加上幾句：紅的又一連來了二次，黑的只來一次，隨後又是紅的一連十一次。

固然，這是不常有的戲法。誰能推算得出就可以使馬得里俱樂部銀行倒了灶。

倘使少校起先就押得着，守着紅的不放，只要一百白舍他的本錢，押到第九次他所贏的就可以比他在美國軍營裏全年的薪水還多。倘使他始終只押紅的，而且「莊主」不給他押大押小的限制，在第十六次停止時他可以贏到六十萬美金還不止。

但是，和「或者，可以」恰恰相反的，倒是那敗興的事：在數秒點之內，少校竟然輸光了，還欠我二千白舍他。他整整輸了八千八百白舍他。又因白舍他的市價在當時差不多最是增漲的緣故，他的損失約合美金一千七百元。

在少校，那是一個鉅大的輸款。其實，特別在那個時候，他是不能輸錢的。他在馬得里的開銷很大，他家裏有妻子有兒子要他供給，他所贏的沒有別的，只是他的軍隊裏的薪水。那晚，他離開俱樂部時，他是個苦少校。他只講一句可以玩味的話：「我覺得好像一個狗！」當一個人覺得好像一個狗時，那就是說，他的行為不像一個人。

又有一個實際生活中的例子。不久以前，紐約城裏，在一個禮拜五晚上撲克 (Poker) 的賭場裏，八個賭友之中，有個年約三十的漂亮商人。在開賭時候，他宣言：到了夜半，他一定要走的——他明晨要早起，送他的妻子和兒子到龍島 (Long Island) 去，陪伴他的祖父母。

當這場賭博散時，已是第二天早上的十一點鐘了，他負了三千元的債；輸了六十五元支票的現金，就是他真輸的總數和他的債數之差。那支票是他照他妻子的委託向人家要得來的，所以，他必給她知道：他徒費了一夜的工夫，或使家裏人失望而一點得不到好處。

至今，他還沒有把那六十五元的款償清呢。

我不曉得：他離開一個賭場，輸了最少二千五百元超出他所能負擔的以外，使他的妻子一夜不睡，弄得兩家一天都不快活時，他曾說個什麼話，但我能夠想見他的心境，我能夠推測他將於物類之中用「臭鼠」 (Skunk) 來叫他自己。他大約將覺得像臭鼠一樣，直至把他的債務撤銷，他將不得恢復他的自尊心，除非他得到他的「報復」。

又一個禮拜五的賭博，因我的朋友赫脫（Hector）要於十一點離開，到戲場後會他的妻子的緣故，在四點鐘的時候就開始了；他要個好好的長場消遣。他果然得到；那場賭博到禮拜日早上十點鐘才停止——四十二個鐘頭。赫脫坐了四十五哩的車回到他的康尼克替卡（Connecticut）的家，上了床，倒在床上一個禮拜。這差不多弄壞了他。

赫脫是個身軀魁梧，腦筋頑固，生活板定，其習慣有如鐘般確定的人；他是浩愛舒服和新鮮空氣的。但是在一個烟氣迷漫的小房子裏，他竟能彎在一個硬椅上四十二個鐘頭之久。他每年進款不止五萬，他是愛惜錢財的，但是，倘使一個人勸他在那同樣的房子內，再做那種工作的話，他必定將指天為誓；他決不再做那回事，以保全他的生命，縱使就是再做的話，他也決不肯再賭至五萬塊錢之鉅。實則，那是一個在同樣情形之下他必定要押到輸而後已的平常的賭采。現在，我們是對人講人的「非人性」（In-humanity）啊！

好幾年，商業上的賭博是個紐約藝術家——我的朋友癡愛的玩意兒。自然，他是常常失敗的。他已經結了婚，有個孩子，他剩下二千多塊的錢。當時他得了一個祕密可靠的消息說：某自動機的股票在年底之前其價可增至二倍。他盡量的收買——用八折的折頭。當他賣出去時，他失敗了。他損失一切他能向朋友方面借來的。這使他花了三年的時間才得彌補。

他們是白癡嗎？不錯，也許是白癡。但是，白癡的行為於人類不是天然的。那末，倘使我們天生是賭徒的話，何以

這一般平時聰明人們的行爲竟與白癡的一樣呢？但在討論他們的心理之前，讓我們先來看看：何以每一個人是個天生的賭徒。

賭博就是碰碰機會 (To take a chance)。你們曾見過才二歲大的人對無論什麼東西都要碰碰機會嗎？——用眼睛，耳朵，鼻子，舌頭去探索無論什麼東西他們碰得到的嗎？因為這個幼稚的探索機敏是這樣地可驚，穩固，自動的緣故，所以人家就給它個銜頭，說是「本能的」(Instinctive)。他們說我們有個「好奇」的本能。我主張應叫它做「反射活動」(Reflex action)——反射，是人類和其他一切高等動物所公有的，尤其是和我們的猿兄弟。叫它做「探究的反射」(Investigatory reflex)。

我們身上——無論在幼年，少年，成年——如果沒有這樣的反射活動的話，我們就永遠不能知道那刺激我們的覺官和我們手之所撫足之所踏的世界。當我們停止了探究活動時，當我們停止了機會的碰碰時，我們實是幼稚的或衰老的。所以，我們可以說我們天生是賭棍，因為我們要探究要知道在這世界裏什麼是什麼，誰是誰；要不然的話，我們就不能行爲像人的樣子了。我們不是生來就有智識的，我們必要學它——定當而且只能用時間和努力，常常還要經過不少的難關以學它。那是因爲，像拉了的格言說的，「苦我者所以教我也」(What hurts teaches—Qui nocent docent)；或者，像我們說的，我們由經驗而學習。

舉個例來說：握着一個紅熱的火棍，所給一個小孩的印象，比他家裏人命令他「不可」所給他的，要經久得

多。他要碰碰貓兒的尾巴，墨水的瓶兒，父親的表，母親的帽；碰碰隨便什麼東西，他的眼睛或耳朵所能及，他的手所能到的。年輕的小孩中最奇怪的東西就是他碰碰機會的熱情。要不然，他就不能學習那東西是可食的還是可喝的；可拉的，可推的，可攀的，可踢的，會破的還是跌落而無傷的。

這一點，就是人之所以貴為人的——天生笨啞的，還有一個求益不已的探究的欲望；盲目的，對外物沒有是非，但他有很大的能力可由經驗而學習。

這是我們生物的配構。這是每個常態人的天賦的人權。所以小孩子會學習。他由經驗和他長者的指導而學習。

在習得智慧裏，在取着特殊的進程裏，嬰兒不久就學會行為像人的樣子。但像何種的人呢？多少是像他同住的那種人。所以，當他是五歲或十歲或二十歲大的時候，他的進程，他行為的特殊形態，將反映出他所生長的社會裏的行為的進程和形態。換句話說：你們和我個人的行為，反映着我們的教師——廣義的教師——的行為。

那末，每人行為的背景就是一系的習慣和一批的經驗，這二者就是由人把它們附加在人的本來的天性上頭的東西；所以，像我已說過的，未有智識之時即能開始活動的東西就是「好奇」和「愛好探究」了。由這探究及其所養成的習慣的結果，普通的個體，到了成年的時候，多少總會適合於從事一兩種社會特殊的專業了。

在他適合於他的經驗的專業或地位和適合於他的習慣的工作裏的時間中，他行為像個普通的人。但

是，忽然墜在一個新的景地中，或受了新工作或新問題的支配，他許可以行爲像個儒夫或像個英雄，或像個臭鼠，或像個白癡。現在我的着點就是說，普通的人，在個簇新的景地裏，可以而且常常會有破壞自己或違反社會的規律和習例的行爲。

比方，世人固少有不注意他們所喜道的「飛傻子」的命運（Luck of the Flyin' Fool）的。但是，應用這句話於年輕的林保（Lindbergh）時，世人就沒有看到林保的多年的訓練已使他變爲：在他看起來，由紐約飛到巴黎並不比卑而鐵登（Bill Tilden）在一個新球場上和個素不相識的對手比賽網球來得新奇些。

林保的飛行所含的心理的特別的因子就是他的絕對信任自己。那信任是他所經歷的經驗的產物；他對他所辦得到的事有個深刻的信仰。由紐約飛到巴黎不要是又一天的工作罷了。不錯，他是比從前長了一點，他的樣子也有點奇怪，但是，除此以外，這回事於他仍是同樣的老遊戲，那遊戲他可以像鐵登打網球般地在那裏玩弄——盡他的心，腦力，身體，盡他的每一兩的力氣。

那末，照這樣看起來，不管顏色，身體的特質，和我們所生長的時間和社會，我們都是天生的賭棍。每一個移民，可以說，是個賭棍；每個商業上的冒險，可以說，是一種博賭。除了「死亡」和「租稅」之外，沒有一件東西在我們的生活裏是必然的。

但是，讓我們回到那問題來：何以在某種的賭博裏平素是常態的人會忘記了一切他們前此所學習的，而且

受了好像超出其力所能抵禦的某種權力的驅使，等到醒時，已是失了自尊心或錢財或二者呢？

那少校自不是那晚繞住 *Trente-et-quarante* 賭桌的許多人中惟一「輸錢的」；但是我敢說：很少，如果有的話，穩固的老賭徒會像他那樣做法的。他們知道，如果少校會花幾分鐘的時間耿耿想的話，他許可以明白了。紅的已來九次了，那末，紅的或白的在第二寶的機會是什麼呢？仍是五十對五十。你要知道，卡片是不會講話的；它們不知道紅的已來九次了！每次滾輪盤 (*Roulette Wheel*) 的一轉，每次寶錢的一彈，每次 *Trente-et-quarante* 的一放，機會的定律必是五十對五十。

那機會，我再申說一下，紅的一連來了十六次是非常可能的，但少校那時沒想到：一押就是一千「白舍他」，每次還要加倍，他的小小本錢不要幾次是就要併空了。

平時，少校決不會再想在俱樂部押三千「白舍他」卡片的轉動，像他決不肯跳過 *Brooklyn* 橋一樣；但在受了情激的驅使。誤信紅的不會一連出來十四次的引惑，和其損失的針刺時，他竟不假思索地只願押寶，那是在他清醒時斷不想做的。

在這樣的境地裏，不止賭徒，就是隨便那個人大約也要行爲像個白癡哩。

那年輕的商人輸了三千塊錢，得罪了他的家庭，他的朋友，得罪了自己，是怎麼講的呢？同樣的心理使他如此啊。

那末，赫脫，那大漢，應在禮拜五晚上走的，何以會弄撲克弄到禮拜日的早上呢？因為，在十一點的時候，他輸了四十元；只要再一輸就可以贏復回來了，他的妻子只要多等十分鐘。那一輪完了，他贏復不來；他始終贏復不來——他是個大輸漢。

爲什麼他不走呢？因爲他不是「走的人」(Quitter)。輸了走開就是敗而走的；那是他受不了的。那末，與其輸幾塊錢而敗走，他寧可破了晝破了夜，差不多苦壞了妻子，不顧了自己的性命。

固然，赫脫不是能夠吸引那羣人停留至四十二點鐘之久的——他只是其中一個明顯的人物，可怕例子罷了。其餘也都是開心的，輪開了正業，像小孩子復集在慣遊的密室一樣。時候是不理會的。半夜的消逝，曉光的到來，中午的日光，下山的夕陽——平素助他們處理生業的刺激——現在都不理會了；他們是陷於爭鬪之中的，讓爭鬪來支配他們，支配他們的心身和靈魂。他們之中沒有一個人願意爲那遊戲場所有的金錢在禮拜日的早上蹙着眉，蓬着髮，凹着眼睛獻身工作的；但是，他們竟然在那裏那麼做了，看起來好像是貓兒拽進來的什麼東西似的。

但大家要注意，我現在所謂的玩撲克的人，並非指着專業的賭徒而言；他們是不靠着賭博而生活的。他們是商人，律師，醫士，著者，美術家。他們是經不起整夜沒有睡覺的，其中很少經得起輸掉巨項的金錢的。有的一夜的不睡或幾百元的損失就是「退班」了幾天甚至幾月的生計哩。

那潛勢力支配着人衆使得圍住滾球輪或賭博桌的人家常說是羣衆的心理 (Mob Psychology) 但是這名辭是大廣泛的。其實際的情形似乎是如後的樣子：

讓我們說：這裏有八個人在個撲克場裏；他們都是有自尊心的。於他們自己的事業都是成功的。大家彼此很相得。賭博開場時，很客氣，很謙和——不久就冒起火來了，尤其是在撲克場裏。競爭，失敗的忌恨，勝利的傲張，都進來了，但是，爭戰的原素特別顯露，遂至於狂暴。

平日不是貪得或吝嗇或好勝的人們此時却竟會在兩三點鐘之內差不多變為好像一羣兇狠爭着一個腐敗的死尸的樣了。這是一場真爭戰，固然，不是為個人的，而是為財物，為防禦失敗的爭戰。本是一個「遊戲」，現在却變為一個「爭戰」——為佔「上風」的爭鬪了。少有慈愛的表示——而且常碰着冷落的嘲笑。

遊戲直變為爭戰時，副腎精 (Adrenalin) 一種由位在腎的上頭的小小的副腎腺 (Adrenal glands) 分泌出來的強烈的藥性，就輸入血流裏。因它的作怪，心和肺的速度增加，且供給我們「爭戰，逃避，說話的器官」 (Fighting-fleeing-talking mechanisms) 以較多量的生理的燃料，因之而增加它們 (指器官) 支配大小腸的效率。大小腸既是壓定了，我們就不覺得飢餓，雖然胃是空的；但是我們却能爭戰得愈烈，跑走得愈快。

副腎精就是這麼一種的藥性——一種轉變的藥劑；它使我們變為不像一個人更像一個獸。爭戰是個轉變。賭撲克是個爭戰。

在四十二點鐘的撲克戰中，除了副腎精之外，尚有其他的因子：人衆的刺激，業務責任的鬆放，互相嘲笑的激動，競爭的挾迫，和「一不作二不休」的情緒，輸的走不開，因為他定要贏復，贏的走不開，因為他定要再贏一點。他們都走不開，因為平日可使他們睡覺或工作的刺激現在都代之以驅使他們行爲像個白癡的刺激了。白癡不是人類常態的行爲。

十二點鐘來了，十二點鐘去了；賭博仍是繼續下去。輸的……

慢講時鐘十二下時輸者的情形，讓我們先講贏者的心理。他們不想走呢？很少很少。不要忘記，我不是講專業的賭徒，我所講的是一般人，當他在賭 Monte Carlo 時覺得他只要碰碰圓輪的機會的，或時常醉心於撲克的友誼的消遣的。

在十二點鐘贏的常常有個託辭。那託辭總是一樣的：「我覺得難爲情走開，因為我是贏的。」這好像很有理由，而且輸的一定讀成它，但我以爲這沒有給我們整個的真理。贏者應走而不走的真的心理到是還有錢好贏哩。賭到十二點鐘的撲克已不是友誼的消遣了，它是金錢的爭戰。倘使他已贏五元，五十元，或一百元了，何以他不會再贏多一點呢？何以他只贏一半就走開呢？

實則，他們很少很少走開。我看過不少美國的官佐在里斯本 (Lisbon) 的 Majestic 俱樂部遊玩 Roulette 的；我記不出曾見那一個是未敗而走開的。

我見過一個年輕的官佐由二十元贏到八百元。倘使是在外邊碰到這樣幸運的話，他必自知進退，但是在這裏他既贏了八百元何以不會一千元呢？實則當他才贏到六百元時他早就變了他的目的：「等我贏到一千元時，我一定走！」

他果然走了——當他輸個一文不留時。而他的託辭呢，是在這種景地下普通常用的一個：「阿，我並不想贏錢，我只要做做玩就是了。既玩了，給我的代價。」

他們是這樣說的；不一定他們就這樣想。

那年輕的人輸三千塊錢的在十二點鐘時只輸一百元；他盡可那時就離開免得傷殘自己，但是他已經給一場爭戰抓住了。輸一百元走開這種思想如果他想到的話很會使他迷亂。他還要受一種思想的迷惑：以為他從前在一個小小撲克場裏四點鐘內贏復了一百元的幸運大概不久也要到了。他迷信着：「贏運」是一轉就要來的，他總是猜猜碰碰——正像那少校一般。

隨便那個人，於 Palm Beach 或 Monte Carlo 富有經驗的，或慣賭撲克的，都知道那章首所舉的兩個例子不是虛寫的而且實足以代表實際的情形。我似乎會舉過那例子吧：說個芝加哥 (Chicago) 漂亮的年輕的律師，他一年中賭博所負的那麼多的債，使他想到自殺是最容易而且惟一的方法。

或者我也曾舉過一個一樣驚人而且還更怪異的一個有名醫士的行爲。一天晚上，他跑到一個大學俱樂部

裏，打算玩二點鐘的撲克，因為他曉得明天早上九點鐘的時候他應當在某個醫院裏擔任施行一種非常複雜而且危險的手術。但當他離開撲克場時已是他的病人死後的三十六點鐘了。由是，因一班知道這事的人過他不去的緣故，他不得不拋棄那地方的工作而跑別處去了。

但是那醫士，照我個人所知道的，是個德性非常高尚的人，且對其專業有個嚴格的責任心。

在一下子就繼長增高的賭博的激動之下，他覺得他是在個從來沒有到過的境地裏。好幾年學習得來的正當的人類行為的習慣，在這個新的轉變裏，忽然使他失其效用。對其病人，對其職業，對其自尊心的一切責任心，當他變個「戰士」時，却忘掉了。

他的血升上來——立即升上來。副腎精在作用着，它的驅使是那樣地利害的，可使他行為像個性畜比像個人還要容易。

那普通人在商業股票上賭博的心理與此正是一樣。只要他曾決斷沉身於這種買賣，他就是表示他並沒有得到一套能夠使他天天動作像個常人的習慣。一個幸運的碰碰，也許能夠使他由一千元賺到五千元，這五千元或可抵得上他一年常業的薪水。但是，他用了五千元做什麼呢？普通只是又把它輸掉就是了。

友誼的撲克的遊戲和商業股票的玩意兒之不同的一點是在乎：撲克場裏的錢是留在人衆裏面而商業股票的買賣則失敗者到是最終得錢的。

這自然不應看做：無論那個賭撲克或 Roulette 的人都要行為像個白癡或都要輸或都要照例失了重要的信約或都要弄壞了自己而以自殺為唯一的辦法。我的意思並不這樣說。

不少的人在撲克場，Monte Carlo 或隨便何種賭場中。真地能夠進退自如。他們知道應當走，就走；他們知道只能輸多少，就不再輸下去；他們贏了，能夠隨便什麼時候和平平的退出。他們能夠這樣做，簡單一句話，就是因為他們已學會了普通所謂的「自治」。他們不惶惶於財物的喪失而至於坐哭而流涕。

我知道有個人，當他賭撲克才輸幾塊錢時，他的感情就起了作用立刻使他生出病來——就是重炭酸蘇打也不能使他平復！這情境看來，他是不配一戰的；他立即養成一種劣性；當他有了好運氣時，他也怕去押。他是個缺乏自治的好例。但是，置成敗於度外的人則總是預備着下次的遊戲，因為在無論何種賭博中每一次的遊戲畢竟都是新的一次，我們只可一次管一次的，不管前面的如何。

一個能夠自治的人，不論他輸了多少，他能夠保持着自己的機敏，他能夠對付自如，如果他贏夠了，他曉得就離開。這個人，贏或輸，一覺得疲倦了或受夠了，就離開。換句話說：他保持着頭腦的運用，他不受大小腸的支配，他不是爭戰也不是逃走；他是玩玩撲克或隨便何種的消遣。這種人，當他年幼的時候，一定不是好哭的嬰兒，小胆者或強悍的孩子。

這種人未受過火災，變故，或沉沒的痛苦。他許不會幹出最賢智的事業，但他不至失職或殘忍地蹂躪別人的

權利。他是在玩遊戲，時時行爲像個人。不論他的境地是什麼或其中是如何的新奇，他能夠那樣地約束自己，所以他能夠盡用他的智慧，能夠親自動手，動脚，動嘴以收他前此所受的訓練所能給予的效果。

在賭博時，其行爲不像人的，是那一類：當他年幼的時候，沒有學習去探探機會，沒有學習去接受經驗的利益。沒有學習去用他自己的腦筋以排脫其困難，但老靠着母親的指引或見事長縮或狂暴像個牲畜的人。

因此，我們雖都是天生的賭徒，但我們不定盡是好的賭徒，如果我們的賭養是很大或我們的地位是很險惡的話。我們許不能應付轉變，許要痛哭流涕或奔逃像被人鞭打的惡狗；或者我們許暴躁傲張或爭戰像愚頑的走獸。或者我們會玩玩遊戲。世間的賭徒是形形色色的啊。

我們有一件東西叫做「德性」(Character)的。它不是天生的，它是習得的。它能夠成爲非常牢固的。沒有東西能夠把它排掉，非常餒縮的沒有東西能夠使它興奮，非常潔淨的沒有東西能夠把它污玷，非常雄健的怕生不怕死不怕一切。

真真德性純全的，其行爲不能像個輕狂的賭徒。那輕狂的，其行爲亦永不能像個「人」。當他的環境需要他表示真正的勇氣和保持高度的節操時。如果他的進程是平穩的，他能夠現現木領，但是當變故到頭時，他就躲開了，雖然他將因此而犧牲人類由競爭得勝而得適存而得開化的一切。他不是個好賭徒。他是鬼鬼崇崇的，他不能行爲像個人，他只能行爲像個虫，像個蛇或像個豺狼，因爲他本是虫，本是蛇，本是豺狼。他要「少出力而多得利」。

但是，一失敗，其原形就出現了。

人類的「戰勝自然」從不是由這類的玩意兒得到的，而是由於「多出力而少得利」。這得利是由簡而繁地跟着歷史而行變至今成爲我們文化的遺傳。因爲有了它們，所以人類的行爲才待愈離獸性愈向着文明。

賭徒的行爲既是大半近於白癡或好僞，無怪社會不鑽成碰機會的賭博，看不起因賭博而得利或因賭博而陷落的人，社會所鑽成的是那一班用自己的生命來嘗試，以求減少生存的險阻，增加生活的機會的人們。這自然是一種更高尙的理智的見解。社會復以同樣的公正，叫發現真理的爲人中的「聖賢」，叫爲尋求或衛護真理而犧牲其性命的爲人中的「英雄」。

普天下做母親的，尤其是吃過她們的丈夫和兒子的賭博的虧的，知道這一切的道理而且也用此以束制自己。但是她們真都知道嗎？那末，什麼是每個母親應當知道的呢？

第二章 母親的智識

我奇怪：去年裏，多少母親叫她們未出世的兒子：「查理恩林保」（Charles Lindbergh）——但結果只是個女孩子；多少母親相信，由祈禱，希望，或想像，她們能夠發生一種影響使未出世的嬰兒必照着林保的德性而形！我知道至少有一個母親，她相信她有這種本領。她早知道它是個男孩子，她也知道它將來定會長成一個剛毅勇敢的少年，定能追蹤媲美它所從名的那特出的英傑了。

「你怎麼知道呢？」

「因為……」

現在，何以我們說「因為」是「母親的理由」？（“Mother's Reason”）呢？因她常只照着她的感覺堅持她的信念，當她不能有幾句理由好說時：「因為……」遂變成她的「啊，我不能用話表達出來；但是一切我所知道的使我熱烈的相信：我覺得它一定是如此的」的簡語了。

我們的祖母也是這樣地曉得不少實際不是那樣的事體——如地球是平的；一個小孩子生來有個藍色的血筋在他鼻子的一邊的，定會墜水而死；如果一個小孩在一歲以前修理指甲的話，長大時必是一個賊，但是如果

此後它的指甲是在家庭聖經上面照法修理的話，他仍必不失為誠實的兒童。爲什麼呢？「因爲……」

爲什麼沒有母親——或對那事，甚至沒有醫生——能夠預言未生的孩子的性別呢？因爲她不能夠知道；但是她——和醫生——却能夠猜得一半對的。五十對五十 (Fifty Fifty)，由大多數的母親——和有的醫生——看來，也就够了。

爲什麼沒有母親——或隨便那個——能夠預定她的未生的孩子的命運呢？因爲沒有一個母親，沒有一個人，能夠預定將來，所以也不能預料那可使小孩子「南風南斜，北風北斜」的天天相承不斷的影響。我們的祖母只渾統地知道，千千萬萬的規則，定律，儀式，順從或違反了風俗可使小孩子有這樣或那樣的遭遇，德性或人格罷了。

但她們忽略了一個重的點；她們的理由有個破口。那修過指甲的小孩變成了一個偷賊，正是因爲他不照家庭的俗例呢？還是因爲別的許多因子使他多少不得不變爲偷賊呢？她們都沒有考究這層。

剪指甲自然只是無數的迷信中的一個，我們輕言妄信的祖母所用以掩飾其愚蠢的。還有一個同樣謬誤的見解，以爲一個孩子所以變爲一個賊，都是因爲父親的罪惡傳給了孩子，甚至可到第三代。他會由父親那裏傳得這種特性；這種特性是在血裏的。

爲什麼有的兒子會變成盜賊？爲什麼一切的孩子不會都變成林肯或林保羅？誰該負這責任呢？這使我憶起了

我去冬碰着的一回事。那時我正在一個婦女俱樂部講完我特別提到的某幾種母親的責任的問題。有個母親帶着怒容跑到講台上，惡狠狠地對我說：「就是你們這一班男子，把責任推到母親身上！」

對這，我只答道：我放責任在母親身上，實無異於天文學家加幾個輪圈 (Rings) 在土星上面罷了。但我也會指出：自這些輪圈既經發現以後，人能夠據以改正歷書，生物學的「母職」(Motherhood) 的觀念大約亦可幫助我們改正社會的歷書吧。

那末，什麼是母職呢？

「母職」是動物生活裏一個老早就有的職責，但在比爬行動物較為優越的動物裏，母職這個職責，除了繁殖生殖之外，實尚其他的含義：那是較高等的生活得以發長的源頭。自爬行動物期所以「父職」(Fatherhood) 嘗佔個非常重要的地位，但是，像禽鳥和哺乳類那一般的高等動物的生存，則必須專靠着母職，以擔起從來無人專司的責任了。

再至於猴類(靈長類——Primates)的進化，這責任是更加繁重了；因此，母職的責任也就愈變愈繁。當人類最終進化為最高等的靈長類時，母職這個責任的重要，竟變成一種優越的特權了。自然(Nature)實把「宰制世界的天權」(World dominion) 交給母親以作這種責任的酬報。

但是事實上，母親是否接收這種酬報呢？人們不曉得他們是由猴子進化而來，中間還經過長期的女權時代。

以爲宰制人類的只有神的權力。其實，自然本身並不承認此種權力，而另讓此種敬禮此種榮職光明正大地歸給婦女——因自然所給母親的搖搖籃的手可以宰制這世界。

但我們要知道：在研究人類發展的定律時，「母職」雖是一個有價值的概念但「自然」是不知道母職這名詞的，理由是非常簡單：母職並不存在「自然」中。但母親確是存在着；自然認得她們，且藉她們而施展其功能。她們是真實的——她們有客觀的存在 (Objective existence) 和主觀的感覺 (Subjective feelings)。但沒有兩個母親是完全相似，每一個母親都是一個單獨的人格而自有其個人問題的緣故，她的問題也是單獨的。

我不能解決這些問題，也沒有人能解決。

我說這些話，是站着生物學者的地位，不是站着婦科醫士，產科醫士，看護生，家庭醫生，衛生管理員，社會改革者，道德家或占卜者的地位。換句話說，我并非立法布令或告誡科罰；我只是在討論世界人類事業上最須重視的職責，且特對那一班願意知道如何可使她們的責任發生效力的母親發抒意見罷了。

婦女是責任較重的一班人，因爲她只有她，保育着卵子——經二百八十日之久始得完形；在這時期中，她只有她，供給卵子的需要使得長成一個常態的幼孩。在幼稚期間，她也只有她，撫育那孩子。

因爲初生的嬰兒，愚昧無知，所以她天然它是它的第一個教師。她所教它的就成爲它的個性，人格和德性的基

礎。那就是說：它倚靠着母親的是一半肉體的遺傳 (Physical inheritance)；九個月的生命；常態地，自然地生後再三年的生活；而且常態地自然地，它的基本教育。

生物的責任是生於觀念以後。那受了精的卵子，經過二百八十天之後，其重將增至五百萬倍；一星兒只有句點大的生命將變成一個嬰兒，具着千萬種特殊化的部位和萬萬種特殊化的細胞，能夠各別地綜合地演出種種不同的把戲。

在這二百八十日之間，「自然」希望母親的是什麼呢？是極平常的事。一切她所做的，一切她能夠做總可以總歸為二點：保護，孕育。

那孕育的部分是不大明顯的，因我們把它看做一個大神祕。其實，我方才所謂的生長的能乃是遺傳在單細胞的胚胎中——它分開了會變為二個，二個分開了變為四個，四個變八個，由此類推，就成了幾百個幾千萬個，幾億萬的細胞；即八磅重的小嬰兒，有骨頭，有頭髮，有指甲，有皮肉，有心，肺，神經，腦筋，血管，分泌腺，感官，和一切。

那末，母親貢獻的是什麼？沒有別的，只有原料——這些原料是在她血裏。胎兒需要着，且為常態的生長計，也不可倚傍着常態的人血。在這入血裏，它找到各種材料以製成各種複雜到不可分析的化學品，並以推進許多紛繁到難得瞭解的生理歷程。

所謂神祕就在此中了——比生命本身的神祕實不稍遜色。雖不定是沒有解決的可能，但至今總仍是一個

神祕哩。然而，待一個有了身的母親不吃含着鈣鹽質（Calcium salts）的東西，致無此質輸入血液以供胎兒製造骨頭及牙齒之用；在這種情況之下，新生的嬰兒因之而得着骨頭和牙齒的缺憾時，這個神祕就可以打斷了。

胎兒，可以說，是個化學實驗室，它自己發展自己的化學實驗室；但是，在那二百八十日之中，它只能由母親那裏得到化學的原料。它是一種寄生生物；它的母親是寄生主。

根據着這個見地，我們能夠趕快地檢查一下幾個流行的信念——或者還不該叫它「信念」。我的母親不相信胎兒不能受外形的影響——她知道外形可以影響胎兒，且只就目前，她就可以舉出好多的「證據」。『蘿蘭絲某某——』（我很知道這個女郎，她有個很大的紅斑點在她面孔的一邊。她有個愁苦難看的面貌。）『是的，有一天她的父親由屠場裏歸來，丟一個小牛頭到她母親的腳邊，把她怕得抱頭變色。』既證。照我的母親，是既證了；但照我，就不然了。

我能夠知道小牛頭和這個有斑點的臉兒不會有可能的關係。我能夠知道營養不足如何能夠在胎兒的發長上留個遺跡。我能夠知道高度的熱病或甚至母親血裏的化學的容量如何可以釀成變態的生長。我能夠知道肉體上的因子如何能夠分裂初期的胚胎使「同雙生」（Identical Twins）或其他奇怪的雙生或由一個卵子發展而成。但是，除此以外，我能夠知道沒有其他有關係的可能的前因了。

比方，我能夠知道任何母親所想的，所念的，所說的或是所夢的都不會與未生下來的嬰兒發生可能的關係。

我能夠知道她所做的或所說的或什麼丟給她的，和未生下來的嬰兒之間，沒有可能的連接。

我能夠知道一個父親可以變成一個流氓，酒鬼，罪人或瘋子；但我不能知道有何方法可以把這幾個特性移注在他的兒子身上。這許多「特性」(Trait)是不能遺傳的，它們都不能由父親或母親傳給後代。或者，無論如何，我沒有看出它們如何能夠遺傳。

我能夠知道如何一個嗜酒的母親可以因酒精輸入血裏而影響胎兒的發展。我能夠知道如何一個母親或父親可以有個不健全的腦筋的結構，使不能得着完全常態的行爲，幷如何這種缺憾可以遺傳。但是一般人所謂的神經病態仍不是一個可以遺傳的特性——犯罪啦，嗜酒啦或反社會的行爲啦都不是可以遺傳的。

我能夠知道沒有一個方法，做母親的可以用之以加於未生的孩子，使得發生任何智力的發展上，德性上或情感的品性上的影響。但是我也能夠知道如何隨便那個母親却都能夠支配她已生的兒子使成爲一個傻子，一個罪人，或瘋子或瘋癲犯罪的傻子。因這樣相信着，所以，我無須乎拿遺傳做個「垃圾桶」以掩蓋我不能解決何，比如說，特有一班人們現在會關在牢獄裏這問題的愚醜。

我相信人類比下等猴子的較爲高尚的一切行爲都是人爲的而不是天生的。換句話說，母親於小孩子生前和生後的影響之差，幷非半斤對着八兩而是真空對着大風，白癡對着達爾文，跳猴子對着飛林保，猩猩對着捷克

德蒙西 (Jack Dempsey)

母親對她生前的兒子的責任只是順着自然罷了。至在哺乳期中，倘使她不曉得，她所輸入血裏的，是否可以供給小孩的需要，她很容易可以有個辦法。這個簡法可以領導着她；因為她自己的乳液是供給嬰兒最完當的糧食的緣故，所以她自己每天吃了一夸 (quart) 的牛奶就差不多完全夠了，倘使能夠再補充些多葉的蔬菜，更妙。

懷孕束身帶 (Corsets) 和類似的東西無疑是自然所不知道的。穩婆啦，產科醫生啦，和生產的奇痛也是如此。但這並不是說婦女應當拒絕一切科學的協助以減輕其痛苦，以增進其安全與快樂。

高等動物的生育是一種常態的功能，應是沒有痛苦的事。實似在告訴我們，在所謂原始人民中，確有這種情形。女人只要停止一兩個鐘頭的工作，或躲開一兩鐘頭的行程，就可了事，抱着或背着兒子再幹她的工作，再趕她的行程。

這自不能證明「操作」就是「沒有痛苦」，但是，一切我們所知道的自然的歷程似在證明：這個推論是正確的。使把它和文明人的比較一下，幾疑為那是斷不會有的常態的情形了。

很少今日婦女的生活是像我們祖宗的樣子，因此她們的身體就漸漸發生了變化。結果，她們的肌肉衰弱了，輕柔了，不發展了。「生子」會給予這種素無訓練的肌肉一個莫大的壓迫；無論她們的肌肉本身或韌帶都沒有健全的神態。這在所謂「社會婦女」(Society Women) 之中尤其確實——固然，現在的比前幾年的已是好

些，但仍是夠確實的。

我個人知道有兩個年輕的婦女，她們頭一次生兒子時，不覺得多大痛苦。她們兩個，於童年期之後，都過着活潑的生活，養成遠足，打網球和打杓球這種運動的習慣。她們都繼續着這種生活，直到「臨盆」才告停止；其實，一個是由跳舞場轉入醫院的，不過幾天就恢復原狀了。

還有個同樣重要的事實，即在所謂野蠻人之中，婦女不是較弱而是較壯較強的異性。她們生存的時期較長，堅忍性較大。男孩子的生育較多於女孩子，但成年人人口的統計表示女人比男人較多。照我們所知道的，這個事實，適合於一切的人類。

但我們漸漸地珍護婦女，使她們實際不能像男子那樣強悍；她們果變為較弱的異性；由是我們就說她們原是較弱的異性。但是，在高等動物或人類之中，我們找不出根據，以斷定女性天然是較弱的或是較下等的。反一面說，自然既加較大的責任於婦女身上，則它必當給婦女以能夠負擔此責的能力。

沒有一個女人，使身體不是常態地適合的話，可望其有常態的生育。這種適合，不特只指普通的健康而言，且要體和的身體，使一切生理的歷程都得有整齊齊的次序。次序整齊了，她們就能夠從事於她們的業作，而不至多大受母親的例務的影響了。

幾年來，人們下了不少的工夫，只想要發現，肉體的特性是如何可以遺傳的。有幾個可靠的事實，已經發現

了，但還有不少是臆測，還有不少是不得而知。

那不得而知的是，比如說，身材的長短多少是由遺傳預定，或多少是靠著分泌液腺的特殊作用，和普通食料和物質的環境許多的因子在作用着；一個到那裏止，一個由那裏起，仍是不得而知。

短父母生下的兒子，倘使是在一個較他們父母的猶為適宜的環境中撫養而成的話，其身材的長短，似乎常超出其父母的以外。常態父母生下的兒子，他們的生長可因疾病，食料的缺乏或不足，和液腺的攪擾而縮短。

就是頭的形式也可以因生前的影響而生變化。這常因人工的壓迫，欲使它模成適合民族中美的理想，而漸漸地生了變化。但是我們並無明證可以證明這種變化可給腦子的功能些微的影響。我們也不能證明：德性，智力或行為像個人的普通能力是任何方面與長頭或圓頭有先天的關係。

就肉體而論，小孩子可以天生是它父母的縮形，有的部分更像這個，有的部分更像那個。但何以它不會不像呢？他是兩片模型合印而成的產品。我們希望它像。它也常是像。但是，這並不是說它的行為也必像他們啊。

「不錯，那是都對的，」一個爽直的母親有一天對我說，「但是怎樣」——特別注重「怎樣」二個字——「你將要解說給我：知道何以我的兒子，在六歲的時候，他的吐痰的樣子就像他的父親，且成爲他的特殊的習慣，而他的父親實則在他出世之前就已經死掉了呢？」

我只能答覆她：我不敢完全自信，我能夠解釋這個畸形的事實；但是，我料想，倘使他是一個常態的兒童，而不

受着太嚴密的拘束的話，他許會盡試過五十七種小孩所知道的不同的吐痰的樣子；待他偶爾試着他父親的特殊的吐法時，他立即得着他母親的一笑的回報；從此以後，這個特殊的形式就變爲他所專愛的吐痰的形式了。

她或者還喊着道：「這不正是像他的父親嗎！」由是這孩子就學會了：那是真正推獎的意思。倘使父親的記憶不推示出來的話，我能夠想見：如何那種吐法的第一次亦將成爲最後的一次——無論如何，在他母親的眼裏必不得再見了。

因這小小的故事，我想：我們該有一種機器，這機器，當你我還小的時候，我們得用以學習去重演父親或母親或雙親行爲的樣子。我們看見了這些樣子，或它們混入了我們所提煉的言動和舉止之中：待把它們表於言行時，我們常可以由父母或其他家人那裏，博到多少的讚許。

又正因那孩子的父親不是天生一個流氓，酒鬼，罪人或瘋子，只爲躲避困難而常以上變態的行爲以自守的緣故，所以那孩子所生長的家庭境况是儘可因這樣的一個父親而生下變化的那末等他長大時，他必將按着同樣反社會的方法而行爲了。

一個母親，曾吃過醉漢丈夫的苦的，自然常有一種願望，想給她的兒子種種的影響，使不至也再變爲一個醉漢。她或許不會成功，但何以她會成功或不會成功的理由是一個家庭社會環境的問題而不是一種不可救藥的或不可更動的遺傳的因子的問題。

所以，現在，可以說，我們已經講走到最重要的一個界線了。這界線給我們分別清楚：於孩子未生之時，做母親的，須要如何設施，使得生為常態的嬰兒！既生之後，又能夠如何設施，使得有常態的發展——這簡直包涵着教育全部的歷程哩。

這個新生的孩子，或許會帶來種種心向或傾向，使他會更自然地擇定（“Take”）這種職業，專業或努力的途徑而不要別種的。我說「或許會」（May），但我並不見得它如何會，我也不見得它何以會。一切我所知道關於人類的天性的，使我相信：在合理的拘束內，無論那個常態的兒童，都可授以任何種類的教育。

無論如何，照我的意見，任何母親都該接收這觀點。她的大責任就在此中了。但因為我們現在是過着造作的生活的緣故，做母親的已更不易騰出那兒童所需要的時間、精力和忍耐以訓練它使成一個自動的有價值的社會的人員了。

這禮拜，我嘗親切地觀察二個母親帶着的兩個兒童。一個是七歲的女孩兒，她的專制女尼祿（Nero）所夢想不到的。她管束着一個父親，一個母親，一個祖母，一個姑母和三個僕人。她真是在管束；她的怪癖就是法令。

至於她的身體，也是驕奢珍護慣的，初冬的風可以吹將她倒。有兩年之久，她都在牙醫手裏，但該醫生的一切聰明和技藝總不能使她沒有辦法的牙床變成有辦法的，使她整天只能吮吸的齒牙變得韌硬些。

那個男孩子是一樣的年齡。他比那個女孩子還要壞，因為普通人對他的奇想怪癖比對她的更不表同情。我

不曉得這般人何以這樣，但他們真是這樣。這孩子也是專制的，他完全沒有我們所謂的禮節，他是那樣地驕養，姑息，憐愛，放縱慣了，使我們可望於一個七歲的小孩的「天然的人性」，竟沒有機會以發展。

這兩個小孩兒是兩個好例以說明：何以千千萬萬的少男少女，成男成女，老婦壽翁失敗了：他們不能在狂風中立住腳都是因為他們從未學習在微風中駐過腳啊。

你們知道使徒保羅(Apostle Paul)勸我們丟開小孩子的習氣(Childish things)，但他真勸過我們嗎？那顯明的事實只是說：我們並沒有丟開小孩子的習氣。故凡母親，認識了這事的意義才能夠預備她的孩子去對付生活的難關。這難關雖不一定必至，但我們的意思是說，倘使那難關真是碰到我上頭所說的那兩個小孩子時，他們就沒有相當對付的方法了。

整千整萬的人們檢直從來沒有學習過如何離開母親的襁褓而自立。他們的母親或許早就死了，但他們每遇着變故時，總是以孩子氣的方法對付之；如果真的變故到來，那孩子氣的方法就牽襟見肘了。結果是業務的失敗，接二連三的婚姻的失敗，最終最可憐的失敗——變成一個瘋子。

照生物學的見地，母親栽培兒子的責任是在乎能夠使他到了成年時有飛出兒巢的能力，重新再做一個自己——用自己的經濟，社會，道德和身體的力量。但是，做母親的要好生地擔起這個責任時，她還要知道：要小孩子學會自己走路，只有讓小孩子自己來走路才行！

這種兒女教育，在普通母親並不是容易的事。因她的兒子不祇受天性的驅使，一切人類的社會也在包圍着他而衝撞進來。

那母親，對她的兒子，常受感情支配着，使她的肉眼不容易瞭解它，或給它應有的機會。結果是：許多母親會用——檢直常在用——她們的兒子以滿足她們自己的怪癖，傲張，幻想，偏見和情熱。

上頭所舉那兩個孩子的母親都不曉得她們果替小孩子做了什麼事。我料想：她們倆定覺得非常侮辱，倘使我們說，她們是在弄壞了她們的兒子，因為她們始終只顧奉承孩子的意思。

這邊一個男孩子，那邊一個女孩子，他們都是母親的寶貝；在她和這寶貝之間沒有東西可以插雜進去。自然，她們都受孩子的攪擾，有時且吃不少的痛苦，但是待想要重新約束他們時，他們又變成「母親的寶貝心肝」了。母親的寶貝心肝自會找他或她自己的出路。

一個嬰兒能夠在六個月間學會的那去得所欲得的種種行爲是多到使人不敢相信的。一個才一歲的男孩或女孩子所具的那能夠管束全家的能力也是一種聰敏的天資的驚人表示，這天資能使完痞啞的動物好容易竟學得比蛇蠍還要豐富，或爬行動物一生也修不到的智慧。

這兩個母親是一般母親的十足代表人物；但，爲着照着那些違拗的兒子，她們倒空費了不少的代價。她們備有僕人的房子，汽車房，但是沒有育兒室；無論男孩子，女孩子，都沒有個去處，讓他們玩物怡情，舒身快意。

但那兩個孩子是受着那剩餘內力的強烈的驅使而求天然的出路的，他們各替這剩餘的內力找個人工的出路——做出種種母親不喜歡的事體以引起她的注意。這好像是笑話，實則，一般六歲的小孩都曉得做出種種可以引起「不可」的事體，是最足以引起母親的注意的。

尤其是那男孩子，他是一天受人家五十個「不可」的，但他猶視爲快事。要是曾經讓他獨在一個工造室，給他幾塊鬆松的木頭，一口鋸，錘子和幾個釘子，他或許會鋸掉一個手指，但是九個手指比現在整天只是對他說無數的「不可」和「媽媽的寶貝」的，實更可以使他將來得個快樂有用的生活哩。

實罰要切合過犯，且須立刻跟着行——它不久會變成感情上的一種連結 (Emotionally tied in) 在正當的時間，給筋肉間接觸一個急拍，比幾點鐘後一切父親的暴怒和母親的痛哭，都更可以糾正不好的行爲。

所以，由規矩，死讀，定律或勸告而教育和由小孩子自己行爲而教育間的不同處是非常重要的。無論那個母親都可以知道小孩子是打響了床上的鼓兒，然後才學會打響床上的鼓兒的。

起初的時候，它只能夠抓着那鼓兒，隨意，無目的地搖來搖去；漸漸它學會用此衝到爸爸的鼻子上了。小孩子學習管束它自己的一切肌肉也是循此同樣的方法。

漸漸地，它的手，腳，身體的全部都靈捷些了；它對於觸着它的眼睛，耳朵，鼻子等等的刺激，竟能夠發出學習得來的反應。它學會這些複雜的動作是由於重複的嘗試；漸漸地，這些動作竟像習慣一樣，且終於即變爲習慣了。

任何母親都能夠知道：這種學習是怎樣進行而來的，都能夠認識；讓小孩子運用自己發動的肌肉和發音官能以習得技能，是多麼有價值的，但是她常沒有看到；要小孩子的感情的心性上了軌道，也一樣須由重複的學習得來，且重複的學習够上了次數之後，它就非常地根深蒂固，非外科的手術所得而動搖之了。任何常態的嬰兒，在覺得痛苦或飢餓時，原是要哭的，但倘使做母親的次次都要把它抱將起來，看看有什麼東西刺痛了它，吮它，親它，弄個手忙腳亂，那嬰兒就會懂得啼哭的價值了。它用不了多少的腦力就可學會用啼哭去求人憐愛了。

我所舉的那兩個小孩子，他們是無時不在求人家注意的。他們走進房子時，在那裏的人定是知道。如果砰砰關門的聲音還不夠的話，他們還呵呵大笑，或是吹口笛或是提足作頓頓響。

中年和老年的男女也是如此，無論什麼小事情，總想引起人家的注意。他們要搖搖才得睡，要人家握他們的手，擦他們的眉毛，給他們專愛的東西吮吮，才得不生煩惱。自然，悲劇來了，倘使一個丈夫或是一個妻子說：「同孩子住一起，麻煩不過了；我真受不了啊！」或者這生意的主人說：「這個工作須換一個人；你已着了火了！」

普通的母親更容易順從着孩子，而不易糾正它；更容易要省事而變成孩子的奴隸，而不易拒撓它或看它哭。她不曉得，她嘗教它啼哭；不曉得她簡直使自己變為孩子的奴隸。她譏笑吹毛求疵的母親，但是吹毛求疵和一味順從的母親所以不同的地方，只是兩個階級兒童的不同的方法罷了。

一般小孩子的快樂生活的機會常是利己的父親或母親的犧牲品。就是天禍在小孩子頭上，他們也只顧照

着他或她自己的方法。母親常用恐嚇做武器以欺騙兒子。因家務，下午點心，她的音樂或國文的功課的麻煩，她沒有多少的時間可以領導兒子的活動。她找到恐嚇是母親的朋友。

我不是指着什麼都害怕，因之也教她的兒子變成一樣小胆的母親而言；我是指着專以恐嚇為管束的武器，為使小孩子走開，使它不敢，使它安定的省時省事的方法而言。她還告訴它許多古事以說明壞孩子要是不安靖時，什麼會發生，誰要抓它去。

小孩子是在個妖魔，神怪，歹人，惡鬼的空氣中生長着。而其母親則很自慰地，還說着：「看看，母親不讓壞人抓去她的小寶寶！」以為她已經盡其責任了。

小孩性的教育是非常重要的，但普通都避免這問題，以為是洪水猛獸。這問題不能在此詳細討論，但做母親的，倘使欺騙或包存這回事，讓僕人或庸夫俗婦來授與這種教育的話，她實給孩子的前途，以莫大的危險。對這事的祖白其意並不是說：定要強起兒童的注意，而只是說：不要使小孩子天然的好奇心變為不健全的，羞怯的或固執的。

好奇心是天然的；沒有好奇心的孩子是不天然的——或者，它是學會了；對某件事，當着父母時，要裝着定睛，希望到別地方求其好奇心的滿足。它不久學得那一回事可以博得讚許，就約束自己照此而行。倘使公明的或裝飾的欺騙可以博得讚許，或避免譴責的話，這孩子就可以學會公明或裝飾的欺騙或二者了。

那母親或者不認識字，她的智識許只是平平，但她能夠這樣訓練她的兒子使能夠永遠安慰她，使能夠積存一項資本以供它自己一生享用。但她不能由欺騙孩子，對它說假話，對它洩怒，或妨害它，以造就這種德性的基礎。所以，凡經過這一種母親的手的孩子，直沒有一個是值得費力教養的了。

母親並不需要權利，她們只需運用她們的權力，用權力以教育男子們，使得不再那樣地殘忍，不再那樣地利己，不再那樣地虛偽；用權力以教育女子們，使得豪勇些，自信些，自立些，自然些。由她們的兒子，她們能夠統治世界。推想得到：倘使舉世的母親能夠同心同力培養她們的兒子，而教之以和平，謙讓，公平待遇，禮相往來的美德，則戰爭之於人世，必將如神龍一般，不易得而見了。

假定婦女們曾經有理智地擔起這責任，運用一切自然所付託她們的權力——這個世界該是怎樣的了！

第三章 兒童的需要

任何新生的孩子都須父母教育，社會的環境給它機會——要不然，它就不能行爲像個人，因爲人的行爲是人爲的而不是天生的。但任何常態的新生孩子都是宜於學習的。且不概而論，都能夠學習任何東西。

你許是自信你能夠學習任何東西——你許是不自信；但是我却能夠幫你分析你自己，使得發見；比如說，就何以不會與柯利芝 (Coolidge) 得一樣多的選票，與威爾斯 (Helen Wills) 打一樣好的網球，與挪利斯 (Kathleen Norris) 寫一樣好的文章，與羅格斯 (Will Rogers) 講一樣好的笑話，與愛迪生 (Thomas Edison) 放一樣多的光明。

那嬰兒會成爲一個天才，也會成爲一個笨伯，會成爲社會之華，父母之榮，也會成爲社會之蕪，父母之累。我們都是由嬰兒生長而來的；倘使我們能夠分析那渾統地造就或破壞個體的力量，因素或器官的話，我們大概可以曉得何以在生命途中我們會成功或失敗。

我們可有這麼一種分析，因之得到理解；但，我們總得不到完全確定的理解。化學家和天文學家能夠得到很真確的推測，因爲他們的材料是比較地簡單。至於人類的行爲，新生的嬰兒或人體中隨便那個千千萬萬的活細

胞就不是簡單的事了。實則，隨便那個活細胞都比太陽複雜得多哩。

因為新生的嬰兒，影響嬰兒的力量，和幼孩，童子，青年人，成年人在生長時繼續不斷的更變，是這樣複雜的緣故，我們的分析常是弄不乾淨的。

我們總不會確實知道一個人將要行爲的是什麼，因為我們總不會盡知那影響那個人的一切的因素。代代以神速致遠著名的寶馬許會生出只合牽御家用車成醫用車的馬兒。但沒有一個馬師或獸醫可知道其所以不能千里的原因。

醫生會宣稱那嬰兒是生得很對的，家裏人會說它是僅見的最好的女兒。它也似乎是那樣。它很常態地，完全地，光榮地，愉快地，生長將來。到了十三歲時，這美麗的少女就轉入潮經期。即普通包括三十年或三十年左右的婦女生活的時期。

再一年之後，她是一個好好生長的十四歲的女郎了，具着常態的身材。到十七歲，她更是個常態青年的婦女，在男性青年眼裏，比在同性之間的，愈見其美麗奪目。

那末，前途是浪漫的。是不是？不是；這不是妄說。這是個實際的事實，在昔日是怪事，在現在是醫學的案子，由愛伯爾教授(Professor John T. Abel)在約翰霍布金醫院的一個公報上說給我們知道的。但是，這事却正適合着我的論點：人類是不可思議的複雜的構造，無時無刻不在受着那無數的力量支配；我們總不能知道一個人真

要變爲怎樣子，因爲我們總不知道他現在到底是怎樣。

天有不測風雲，這才到十七歲的女郎却結束了他的潮經期了。這不是常態的。但何以她在那個月結束這時期或這並延長許多歲月直至二十三歲的時候才又變了樣呢？醫學不能有個答案。但醫學和她家裏人却能夠知道他們目擊的事實，那就是說：她是幾幾乎變爲一個二十三歲的常態的男子！

這變化是漸漸而來的，但其純粹的結果是她的體態和行爲更像個青年的男人而不像個青年的婦女。她的頭髮，領下，唇邊，嘴巴上的鬍子都是一個成年的男性。她的小腿生着常見於男性而從未見於常態的女性的短短的鬚毛。她是平胸的，像個常態的男人；其太太的手掌，肌肉粗糙的手臂，也是男性的。

她的樣子像個年青的體育家，她的身體，無論那一方面，都更是男性的而不是女性的。

她的行爲也有明顯的變化。她失却了在女性社會裏面的興趣而愛好屬於婦女的東西。她隨任人家的驗察而沒有那種常見於普通婦女階級的懦怯和畏羞。

隨後，她（或他）患了一種腹痛的毛病。經過一種手術，割去其一個生在其腎的上邊的一個小液腺上的腺瘤。割了此瘤以後後的三十六天她恢復了她月經。她的男性的毛髮脫落了，不見了，她的頭髮不久也代之以婦女豐富的烏絲，他的胸部重新發長，她的身體大約也完全又變爲女性的。她重新又是一個各部分完全常態的婦女了。

大約總有一千種的報紙和言論吧，它們都講到關於副腎腺的問題，同時也有一樣多的言論討論關於生殖腺的問題。因為副腎腺既是生命的需要品，生殖腺又是傳種的要件，它們都是非常重要的。科學自以為已經知道了它們的機能的主要的事實了，而不知道一個希奇的事例卻使他們有帆而着不到風駛呢？所以科學還要乘風轉舵，以發見副腎腺及生殖腺於決定人類行為上尚有其他的途徑。

但，有一千人，他們倒會由一隻茶杯，一束卡片，或一本歷書，由她的鼻子和耳朵的樣子，或眼睛的顏色，或她的手紋；或由前此其血統的記載，以預言那女子的將來呢！

那末，她的將來竟是怎樣呢？這是一個不可言狀的謎，我們可以把它放在一邊，而轉到一個更為實得的問題上，即：倘使她那腫瘤是生於外科割術尚未發明或毫未發明之時，則她的將來應是怎樣呢？對此加以精密的研究之後，我的結論是說：凡初生的嬰兒需要的東西，不只是天然所允與的部分，還要加上一個智慧的母親，以領導它，和一個理解的時期 (Understanding age) 以使它得照所教而實習。

它本是這樣的：赤裸裸地，不覺羞恥，一個莫名其妙的積體，不可計算的複雜，具着一種奇怪的可能性可使成爲一個天使也可使成爲一個臭鼠。它將受太陽和星光的影響，父親和母親的眼光支配。當它受着人家的支配時，它將有個反響。它將要被人推着，拉着；被人喜歡，嫌厭；嘉許，責罰；撞倒，又扶將起來。它將要不斷地用其所知道的反應去反應。

有的反應是天生的，不學而能的，未受約制的；有的是習得的，學而始能的，受約制過的。有的是明顯的，因為我們看得見紅的面頰，帶淚的眼睛，嘻笑的皮臉和發動器官及發音器官的動作；有的是看不見的，因為它們是出於體內的器官。但時它永遠是在反應着，和心的拍動肺的升降同其終始；自動 (Action) 和反應 (Reaction)，這部分或那部分，永是沒有停止的。常態的「部分」(Parts) 給常態的生長和發展，因之可使常態的自動和行為易於實現。前者是生存的事體，後者是行為的事體 (A living concern, a going concern)。

但是，其發展當到何時何地為止呢？

它需要一位教師和一個機會。它需要什麼才得生存，它需要什麼才得常態——才得適合於學習以增進其機會呢？第一個問題是容易解決的；第二個問題，我們知道，就須加以研究了。但要是我們把它分做生存的部分 (Living Parts) 和它的學習的部分 (Learning Parts) 來說時，我們並不與「幼孩的解剖學」(Infants Anatomy) 以些須的障礙；或者當我們說：它只知道怎樣生存，但不知道為什麼而生存時，我們也並不使它的天性降低。

這許多「部分」，在這五千年中，就是有變化的話，也是很少；一切新生的嬰兒，無論其皮膚，頭髮或眼睛的顏色；身材，頭殼，眼睛，鼻子或耳朵的樣子；面孔的外圍；手，腳，手指，足趾的形狀大小怎樣，那些部分總是一樣的。

這些生存的部分就是內臟，生命的器官；而其生存的歷程則一切動物，從亞米巴以至於人，根本實無二致。新

生嬰兒的心拍動着，它的肺升降着，它的消化道會扯碎食料，分泌生存所需的精力，供給生長所需的材料。在這生命歷程的後面，是神經和這些器官的連接着，而液腺則在主管着精力和生長材料的數量與分遣。

這固然都不是新奇的東西，誰都知道。是的，誰都會知道地球是平的，然而誰都不曉得如何走遍地球。地球仍是如舊，但我們現在却能夠飛繞地球了。我們內臟也是仍舊的。要是停止了燃料的供給和材料的製造時，我們仍是死了。死是什麼呢？是生命器官的停頓。那新生的嬰兒許會生存到九十多歲，但到死時，它是和初生時一樣的不像人，所幸，小孩子少會有幾月的生存，除非它是有所為而生的。我們的有所為而生，就是使我們人類的行為所以異於單細胞的亞米巴的原因。

就是這「有所為而生」(To live for) 給我們的生命新意。我們的內臟千百代以來未曾改變過，但自從我們的老祖宗下了第一把光明的火種以後，偌大的宇宙却排在我們的眼前而歸入我們的握掌了。結果：人的一句話可以激動億萬人的心，一人的脫險可以使全世界歡慶，一人的死亡可以使國家捲入戰事的漩渦。

那末，我們初生的嬰兒是為什麼而生呢？這引我們講到學習的部分了 (Learning Parts)。但我們無須把這些部分列表明之，因從事學習的就是小孩子本身。它將由「感官」(Sense organs)——眼睛，耳朵，鼻子等等——學得「意義」(Sense)，然後再據此學得怎樣用手，用腳，用聲音，用液腺，用其他器官去反應。

但其根本的生存的反應不是學習得來的。嬰孩並不學習怎樣受感動——痛苦可使它感動，飢餓，雷響，箝制

它的手臂或是輕捫它的身體都可以使它感動。倘是它不會被感動，它就不配學習了。

情緒 (Emotion) 將指出它何時被感動——這是情緒的用處，這是情緒的意義。嬰兒被感動時，用腿，用身幹，用手臂——總之，用有紋肌肉以御骨橫杆；用言語的器官。要是沒有情緒，手和腳是永不會動的。

情緒的部分就是生存的部分，內臟。內臟大半是肌肉，是無紋的或光潤的肌肉。自有其神經作用的系統；但不消說，和腦子 (Brain) 是交連的；復由腦子乃與手腳聲音相連接；又可以由腦子而得知由「睛，耳朵，鼻子，舌頭和手指而來的消息。要不然的話，那新生的嬰兒就不能學會這樣說：「我的肚子痛，」也學不會啼着要糖食或是見老鼠而駭叫起來。

它學習去給那飢，懼，怒，愛，痛，壓 (Pressure) 的基本的情緒以「適當的」(Appropriate) 反應。這反應是由有紋肌肉的器官而發的。至於情緒有多少呢？我不知道。但我們的要點是說：我們訓練孩子的人能夠教授給這些情緒以「人的勾當」(Human tricks)。

它所看到的，聽到的，嗅到的，嘗到的和覺到的——不消說，其所念到的，想到的，也是一起的——將要使它向這邊去或是向那邊去——睡覺或是嘻笑，啼哭，喊叫，驚駭，含怒，憂愁，搖頭，噴嚏，奔跑，跳躍，隱瞞，羞報，眯眼，逃避，爭鬪，趕上，撕碎，拉下，改造，重建，吃東西，喝東西，佔有，殺戮。

倘使你覺得我對這許多情緒的因素似有加以不必要的重視之嫌，可讓我告訴你：「自然」(Nature) 對它

們原是未曾輕視的嗎？我們輕視它們是在冒着生活的險的。我們忽視了小孩子正當的情緒習慣的訓練，但我們却驚疑何以它們到成人時竟會變成道德的罪人，社會的盜賊，經濟的破壞者——遂只好把應當歸罪於我們自己的輕視或愚塞的，而竟歸罪於不好的遺傳了。讓我再申說一聲，人類的行為是人為的而不是天生的。

一切人類的性行，包括於如智慧，智力，端莊，美德，自立，伶俐，貪婪這類的名辭之內的，都是人為的而不是天生的。任何常態的新生的孩子都有自立的可能性，但它得自立到何等程度則要以其如何學習其自立為定。它有液腺，可分泌奮興的藥劑，但它將用它的副腎精以向前爭鬪呢？還是以逃避困難呢？是以爭鬪的話，它將盲目地用他的手嗎？或是逃避的話，它將盲目地用它的腳嗎？或者它也用它的頭腦，使戰得有來由，逃得有分說呢？

這嬰兒不到好幾年，就得着所謂「人格」了。它漸漸有了多少一定的人生的目的；它對付危急環境的辦法都是以其國的為根據；它的每一個轉變於它都是個整個的事實，因為它是個整個的人格。

你的人生的目的是什麼？你為什麼而生存？如此說，死對你是什麼意義——父母的死，兒子的死，朋友的死，基督的死，或拿破倫，林肯，馬克欽利 (McKinley)，哈定 (Harding)，或奧國皇太子的死，對你的人生有什麼影響？我不記得有誰的死會使我感動比斯邁克 (Snake) 的死還利害——而斯邁克則只是一個為 Nicholas

Nicklaby 這刊物而生存的人。恐怕，我們中大多數的生存理想都比這為刊物而生存的，來得有意義些吧。

什麼使你的心打得快點？何以你出了一身汗就不繼續下去工作？何以你丟棄肥肉在地下，當你可以送給一

個飢餓的孩子時？

對這，你答應說：「不要太管一己的事吧。」但生命是一己的——在人類尤其是如此。我們誰都是一個人。誰都有一個人格。那人格就是一種「生長」(Growth)，沒有繼續着兩天是相同的；它的變動，有時是劇烈的，但常是疾速的；它可以因一句話，一瞻望，一本書，一失足而生變化。你從前喜歡的東西，現在不能引起你的興味了；你從前有某種人生的目的；現在卻有別種的目的了——就像那「案子」裏的那位女人變了她的性別一樣。

我給你看一隻死貓，一個活鼠，一張國旗，一個共產黨員，威爾士的太子，一個大礮彈，和一個冬瓜的包子。或者我開起無線電，讓你聽聽「Lead, Kindly Light」林肯在葛的斯堡的演說，一套中國的戲樂「Dixie」，「Die Wacht am Rhein」和「Yes, we Have No Bananas」。對這許多聽的看的你的反應是什麼？那個使你笑，哭，擧鼻或掩耳，跳躍，欲戰，欲食，欲舞，歡天喜地呢？天生就是那樣的嗎？

當然不是。不特如此，你對以上所舉的許多對看的和聽的的反應也不是終久不變的。你自己在變着，也能夠受別人的影響而生變。你見一個冬瓜包子時，會不會垂涎呢？或你聽「Lead, Kindly Light」時，會不會淚下呢？假若你的年齡不太大的話，我能夠教你的眼睛墮淚，待你看見冬瓜包子時；教你的口垂涎，待你聽見「Lead, Kindly Light」時。

你的泌淚腺許比我的大些，但是除非我的心神忽生了劇變，我的泌淚腺是夠洗刷眼睛的。你的腦子許比我

的大些，但是除非我是個白癡，或給一兩件東西弄壞了我的腦子，其大仍夠使我學習在適當的時期流出適當的眼睛。無論如何，我們實只用約莫十分之一的腦力哩。

問題是在「適當」(Appropriate)二字上。某一種見的或聞的使你流淚；你看我的眼睛還是乾乾的，你說我是個鐵石心腸的潑漢。倘使我是個澳洲的土人，我們對於可使你們流淚的傷心的事體並不以號哭表之，那你們就說澳洲的黑人沒有惻隱之心；或者倘使羅格斯(Will Rogers)的笑話不能使我們發笑，你們就說我們沒有諧談的風趣；或倘使我們是「歸真反樸」地赤條條打一起洗濯，則我們便是不懂禮貌的了。

這都是絕端的奇情——惟其是絕端，倒愈合我們的論點哩，那就是說：凡具着生存的必需的部分和學習去生存的必需的部分的初生的嬰兒，不論其顏色如何，先前的境况如何或父母的地位如何，它們都要生存也都要學習。那末，它們會生存怎樣長久呢？學習個什麼呢？

第一個問題不能專專在此答覆——死的原因是非常繁多，健康的規律是非常複雜。現在且舉個例就夠了。新近我失了一個朋友，他是死於一個智齒(Wisdom tooth)裏的感染病的暴發。他已是四十七歲了；那牙齒是應當於他二十五歲以前暴發的。

我們說那個齒牙是他死的「原因」；但他或不至便死；假若他曾得遺傳下健全的牙床和牙齒——像澳洲土人一樣：假若在五年前他就拔掉那牙齒；假若他多吃硬的，不只顧吃軟的；或是假若他的母親在孕娠期內於食

料會多加注意，使他能夠於她的血液裏得到鈣鹽 (Calcium Salts) 矽 (Silicon) 弗素 (Fluorine) 這些必要的材料以作其造就一付健全的牙齒的基礎。

這許多「假若」是一點也搔不到癢處的，但由此却可看出我們問題的複雜，却可使我們講究到：你我和其他人們的個體的生存是始於一個受了精的卵子 (Fertilized Ovum) 而這卵子却只能在某種物理的和化學的情況之下，才得長成一個常態新生的嬰兒。一個新生的嬰兒，要是先前是躺在變態的情況下二百八十天之久而後生的，實難望其身體的全部得均有健全發展的程次。

這身體的有的部分，我們望它分泌出那些複雜到難以科學分析的物質。這許多新生兒的化學實驗室其精巧實是千百倍於我們的化學家——而現在化學家的精巧却已是千百倍於一世紀以前的了哩。現在，分泌雖不是建設或破壞我們生命的惟一條件——除液腺以外我們尚有別的東西——但常態的生命，常態的生長，常態的行爲，却尤倚靠着億萬的普通液腺和六七個特殊液腺的常態的作用。

我們的國家宣戰了你，我，受愛國心和處榮心的驅使，投向將軍那裏去。但是，你是太高了些，我是太短了些，因為我們頭頂中的一個小小的化學製造廠，當你已是夠高時，還未下令要你停止增長，當我還未夠高時，却早就下令停止了。

你又請獻身於一個隨軍救護隊。那招兵委員丟落了一本書於地板上，你嚇了一跳，以為是槍彈打來——故

立被斥退；你的製造奮興劑的化學實驗室，不久就自起了分泌作用，激動着你，使你自尋生活去了。我也投奔同一的委員，經一個簡單的檢驗之後，他發現我不能跑一哩的路以從事於救國；我的貯積精力的化學實驗室失敗了。假定我患了尿崩症，我可以歸罪於遺傳嗎？我有沒有遺傳得一付肝，待經幾年的使用之後，就失去某一種的功能呢？或是因我錯用了我的肝而後才得着尿崩症呢？只是何以我現在卻是個尿崩病者呢？沒有人知道。

但假定我真是得了這病。我的筋肉鬆弛了，氣力衰弱了，雖然我的食量和飲量比平日還加增。我看醫生去。「是尿崩症。」那末，我怎麼辦呢？我將走出診察所，苦得很；跑到家裏，宣佈我死在目前的壞消息，請個律師，立個遺囑，捐一百萬塊錢設立醫科學校，因此做個洛克斐勒（Rockefeller）嗎？或是咬着牙根，一句不提，用這其餘垂死的歲月以發明 Insulin 因此做個班鼎（Banting）嗎？或是走出來時，拿住一瓶藥丸，在袋裏作刮刮響，一面在耳朵裏還嗚嗚然留着飲食衛生的言論嗎？

這不是說我真有尿崩病，這不過是說「若有時」（When）數年前是這一種疫病現在又是一種了。在那時它許會害死我；現在，他許是成全我的唯一東西哩。

應用這原理到你自己的行爲的任何問題上，倘使你要認識更清楚；從前你能做的是什麼，不能做的是什麼；現在你能做的是什麼，不能做的是什麼。在瞎子的世界裏，一個眼睛的就是皇帝啊？

澳洲土人的嘴能夠流涎像你的那樣快嗎？他能夠在一分鐘之內垂淚像你的那樣多嗎？他的感覺是像你的

那樣天然地銳敏嗎？沒有一個人曾經證明反面的答案——但不少的人却在那里嘗試着。那殺風景的事實是：沒有一個人曾經證明，那做這回事或做那回事，學這回事或學那回事，這樣行爲或那樣行爲的能力是跟着種族而

出入，或某一種身體上不同的種別，派別或特質是比別種的得着獨厚或獨薄的能力。

不要錯解這事實——也不可忽視其中的要義。一切所謂智力測驗從來只是證明着：人類行爲之任何特殊形式和頭骨之任何特殊形式，皮膚之任何特殊顏色，眼睛或任何身體特質之任何特殊樣子之間都沒有天生的關係。

不錯，差異是有的。沒有兩個人是完全相同的，從來沒有過，大約永遠也不會有吧。但是，讓我再說一句，沒有人可會證明：你的學習的部分（*Learning parts*）是比澳洲人的天生尤宜於學習。

但是我們常聽人家說：我們憲法的序言是個笑話，人們並非天生自由平等的，白臉長頭的民實具有遺傳的美質，而具有美質的大人先生們正是高尚民種的適宜的生育者。這事我們須作進一步的研究。

這煙的背後有火嗎？倘是沒有，那何以有許多煙呢？那典種人（*Norics*）是選民嗎？或我們人類是一樣地適宜呢？我們的出發點是不是一樣的呢？要不是的話，是誰是什麼定下的圈套呢？倘使我們有的是生來就已殘缺的話，我們該知個明白以便對症下藥。要是我們不曾殘缺，誰或什麼阻撓了我們，我們何以不會多得幾個錦標呢？

某某先生在歷史上留下不朽的功名；我呢，則只能與草木同腐。何以我不能留下功名呢？倘使我只能與草木

同腐，倘使我只能百事無成，倘使我是個失敗者，我是天生如此的嗎？如果是天生的，那我將遺傳這沒出息種子給我的後代呢？還是把我的傳種的權利讓給功名不朽的先生呢？

我知道你們的答覆。倘使我衝斷了你們的路，給你們弄慢了些，恐怕你恨不得把我鎖練起來至死才是甘心呢。這是從來人們解決世界最大的問題的普通的答案啊。

讓我們假定一個例子。我的身材是短的，頭殼是圓的，耳朵是大的，鼻子是扁的，頭髮是黑的，眼睛是斜的，嘴唇是薄的，手臂是長的——這許多地方和你們的都是兩樣。那末，你們對我和我的同種的態度大約是怎樣呢？可不是像以下的樣子：

「我很懷疑你。至我自己，那是無疑的。我是優生的；我的血是純潔的，我的腦子大而且好。我生來就具有優異的才智；我許未曾幹個驚天動地的事業，但我是有才智的——才智在我的心裏。我的民族，沒有問題，是配得繁殖這世界。實則，沒有別的民族是更配的，很少的民族可以和我的並存，倘有億萬的民族則簡直就不配生存，應當加以節制，要不然的話，人類將每况愈下，而地球本身必變為萬惡之藪了。」

這些話，我們可以在多數我們的歷史教科書裏看到，在平日相識的親友裏，五花八門地聽到。我個人所碰到的有一千種之多，但是少有像湯蒙馬克欽利 (Tom McKinley) 約莫四十年前在祕魯 (Peru) 對我講的那樣地明目張膽。

那時，我正在安科 (Ancon) 發掘乾屍 (Mummy)，湯蒙爲避沙風而跑來就我。他的皮膚是紙般白，因爲得過瘧病；他的鬍子沒有剃，像個豹子。他是個南墨楊人 (Nutmeg Yankee) 而且——雖然我那時還不曉得這回事——他是個犯了幾幾殺死一個機關職員的罪由美國軍艦越獄潛逃的犯人。他是「破落」(「Broke」) 的。但我因發現了許多乾屍，自己力不信收的緣故，我就雇用了他。

我們談起祕魯來了。「祕魯不算怎麼壞。」湯蒙說，「那是它的人民——他們一點也沒有好處！要是我們能夠把他們男的盡行殺掉，留下女的受用，以發祥個新種族，那祕魯就諸般都好了。」

湯蒙之外，你還可以碰到第二個「湯蒙」，你還可以碰到全體優生學的學者。他們說：「血統所以定生活！他們還連帶地說：『我們的血統是最好的血統。』他們的話和湯蒙的『要是我們……』是一樣地顛預，他們的文章就是「我們是選民」這個觀念的宣傳。

不錯，我們是選民；只有瞎子見不到這話，只有愚頑不靈的人不讚成。但是何以故呢？何以我們是選民？是不是因爲「我們」是那典族，盎吉路撒格遜族，哀伊蘭族，白種人呢？如果是，那末，那典，盎吉路撒格遜等民族必遺傳有特殊的美質和優越的適合性了。

現在，我是盎吉路撒格遜人和愛爾蘭人合生而來的，照理，我應有接受一半天生的美質的權利——但是，使我是個精密的人種學家，我便不能這樣相信了。一切我所學來的使我不得不相信：哀斯基馬人 (Eskimo) 和哀

斯基馬的禱經，回民和可蘭經，銅器和美洲的土人，鐵器和非洲的土人，印人和聖畜（Sacred Cattle），或組魯人和牛皮鞭，維基尼阿（Virginia）和奴隸或馬薩諸塞（Massachusetts）的老祖宗和蔗糖酒，盎吉路撒格，遜人和世界的邊境，都沒有本然的關係。

我知道沒有人種學家或生物學家可相信這種本然的關係；反之，他們倒主張惟有新生嬰兒學習的適合性（Fitness），成年人創造新出路，適應新環境的能力和隨其所願自謀以償的傾向才能解釋這種關係的意義。所以人種學家在幾個我們最優良的民族裏是沒有優生學家來得出風頭的。因人種學不是「我的民族」的宣傳，不管他的民族是好是壞。

橫斷人類的歷史，隨便那時代；橫斷任誰的人格，隨便那時刻；歷史和人格不能用特殊的適合性去說明，只能用時空和機會去解釋。

固然，遺傳所以定生活。但為要檢舉動作和肉體的遺傳有天生的關係之說的謬誤，我請用人類全部的歷史以證明人類舞台上的每一齣的扮演都是以社會、文化和物質的環境為其因素。人變為人，不是因為他生來就那樣，而是因為他學習去行為像個人。原始的時候是最難的。他或許花了五千年的時間才得學會接談；但你只要幾個月便學會了；你於十年能够認識的字可以比穴處的原民的字典的字數還多。但是，畫水牛的本領我們卻總比他不上。

那末，爲什麼你或者要問，澳洲的黑人不會創造飛機呢？好，請問，你會創造一個嗎？你不會譏笑郎力（Langley）當他初創一個時，不會喊着「我早就這樣和你說了」當他的試驗失敗了時嗎？何以斯坦狄士（Miles Standish）或林肯也不會創造一個飛機呢？我不知道澳洲黑人何以不能創造飛機；我想我却知道何以他們未曾創造飛機。我們的父親先前拚命告訴我們：什麼是日本人不能做的。現在，我們却相信斜眼睛的人不一定就有斜行，羅馬人的鼻子和羅馬人的德性沒有分切不開的關係。我們找不得根據去相信：一個藍色的眼睛比一個黑色的眼睛會看得多些；或由鼻子以觀察人的德性可比由手帕以觀察的來得容易。我總想不出辦法，可把鼻子的樣子和任何特殊的行爲形式或能力積量的傾向聯合起來。但有的人倒想得出，且做得出哩。我僅得這回事了——我懂得他們只是相信夢話罷了。他們的老祖宗也是依樣地畫個葫蘆：他們知道神巫的究竟，當他們親眼看見她們時，但他們却不知道何以他們不剝滅她們的緣由。

由我所知道關於我們面部上其他特質的歷史看來，我也一樣無法相信：因爲我的耳朵會搖動，我該不能和你們一樣「高貴」（Ascended）或我的血統不能和你們一樣有天才的可能——雖然我還記得我的兒子，在五歲時，嘗給我賭一塊錢的輸贏說他必不會有大總統的機會。其實，就是柯利芝本身，非到了一九二三年的七月四日，恐怕也不免懷着同樣的鬼胎吧。

固然，我並不是說機會或命運是決定人生的因素。但出人意外的遭遇在我們的生活中確佔個地位——且

常是重要的地位。我們許會齊集一個戲場裏——可遇着一個小孩子在啼哭，有的打噴嚏，佈景員忙着關幕，導火管忽然爆裂，打壞了我們的鈕扣，或打傷了我們的鷄眼（Corn），意外總常是有的。但倘使，照我所主張的，任何常態的嬰兒都能够學習任何東西的話，它儘可習得從容，鎮靜，活潑的智能，和冷靜的腦筋以對付意外我們的大機會許會湮失——我們還可有其他的去處；我們的大魚或會脫網——我們還可有更大的在大海之中，或者我們可轉過頭來另有更大的工作；我們或會失掉了腳腿——但得發展我們的手臂。

你們難道不記得比利士立伯（Billy Tipp）的事嗎？他雖是生來就沒有了手臂，但他却能够靠着他的腿而得到愉快的生存哩。我常是掛着他的親筆肖像的。

你們大約不會注意到比立士立伯的事吧；你們要注意到的却是：我自那裏借來的胆量竟敢主張任何常態的嬰兒都能够習得「任何東西」呢？「任何東西」未免有些武斷了，但你們說「那是不可能的」的證據是什麼呢？

不消說，時間是會限制我們的。一道太陽光，不到十分時，決不能往返土星一次。我們不能走得那麼快，我們只有幾年前進的時間，還要吃飯，睡覺。但最大的限制實還不是時間，或食，宿的時間或傳種，或生命的短促；最大的限制却是阻止我們進步的習慣和使我們彷徨失所的歧路。

在這習慣二字的後面，是存着怎樣的一個世界啊！倘使你要認識人類本來的面目，你就要忘記一切關於本

能的傳聞放棄一切關於天生的傾向和心向和本然的智能和「血統」的觀念，因為人並不是那種的動物。他是習慣配積而成的活體——而幾個不好的習慣就可陷落其生命。今請窺進習慣的內心——找出他是如何開始如何形成，如何結果，如何可至於破壞；何以有的是好的，有的直只是有害無利的。我們還要特別注意情緒的習慣，如何時時刻刻在左右着我們。在你們判定這個小孩或那個女人是永不合於這種或那種業務之前，請不要忘記。無論那一個情緒的不好的習慣都能够使差不多無論如何的成功變為不可能的。這種習慣是習得的，而不是天生的。

習慣是有種種的，有情緒的習慣，有發動和發音的習慣（Motor and Speech Habits）。不錯，生存的部分（Living Parts）本就知道如何吞嚥食物和消化食物等等；但他們並不知道如何去擇取食物，抽選同伴，要覺類還要歡呼當樂隊在奏「Dixie」時。故須由實驗，經過感官，生存的部分才得學會分別在食物，同伴，和歌曲之中，什麼是什麼；而發動和發音的器官亦須由實際應用才得學會何時和怎地去用刀子和叉子或筷子以進食，何時和怎地可說「我愛你」並如何呼嘯以壯自己的勇氣。

學習，學習，學習習慣，習慣，習慣。豐富的人實只是一團習慣罷了。但倘使其佔優勢的習慣是勇敢，爽直，誠實，忠厚，自立，和尊重他人的權利的話，則其人實將受教育無窮的惠賜而得發展其天賦的人權。我雖不想「考究」心靈」（Mind-Reading）或「分析「德性」」（Character-Analyzing），但倘使我想推測一個五歲孩

子的將來，那末，與其檢查一家的族譜，甚至遠溯而至亞摩一世，我倒不如只要和那母親一日的盤桓，就可得個尤為親切的瞭解了。

母親是奠定兒童的能力基礎的最早也是最普通的一個人。奠定得好，一旦時會到來，就可以扶搖萬里了。你聽人家說，他的一切都是來自他的母親時，你記着這句話，以證吾說之不謬。但待你聽一個母親說：「那是血液傳來的」時，你可一笑致之。未生的嬰兒是自造血液的，他不能接傳母親的血液，也就像他不能接傳她的音樂的愛好，蛇虫的恐懼和懼厭短髮的心理一樣。嬰兒所接傳的只是那能够使它學習前進的部分；至於怎樣前進，則大部分靠着在母親膝下所學習的教訓了。

那「母親」許是黑人裏雇來的保姆，或者它是個寄養於伯叔母的嬰兒，但大概而論，整個的家庭是都干連得到的。父親推着，母親拉着，伯叔和伯叔母也各有其推拉的方法，祖父母是想兒孫孝敬的，他們的怪癖必要奉承。監媽和乳母有她們的成見。兄弟姊妹也想利用嬰兒們供其實驗。你我和一般的社會則用褒獎和責罰以促進或禁止其行為。是這麼多的廚子在調壞了嬰兒的羹湯，這麼多自負聰明的笨伯在奠定那天生的學習的好奇心和天生的探究的傾向呀！

這回事已是無從疑義的了，但這種社會約制的力量是非常紛繁的，其於陶冶人格的影響是非常精切入微的，是靠着其複雜程度不同的許許多多的因素而決定的。要考究起來，自非易事，但倘使只用遺傳二字了之，那就

容易得多了。不特容易得多，且也可以迎合門第的偏見呢——因為，我說過的，我盡可用「呵，那，我本「能夠做」但只因我有幾個壞癖氣罷了，」以原諒我的生活上的失敗。「癖氣，」在此應解作「習慣」——尤其是那對於不好的癖氣一味含糊放過而不肯加以冷靜的觀察，再由敏捷的手腕把它改正一下，使後來變為好的習慣。這種習慣就是你不能壓止的所謂好人的習慣——也就是你所以為好人的理由了。

我們對新生嬰兒所具的原料的性質應有個較為完滿的瞭解。「自然」(Nature)，億萬年來，是伏在這原料後面的。它使嬰兒變為異樣地適合於生存和學習；這樣富有可教性，使千千万萬的人民，在千萬年前，就與獸類分開；又是這樣愚蠢，使千千万萬的人民，到現在，還是無異於禽獸——不是因為他們生來不好，是因為他們沒有得到好好的訓練。

所以，那奇妙的東西不是「生命」，而是「自然」(Nature)。自然知道應當給新生的嬰兒配構上的是什麼——且花了千萬年的時間替它建築個完備的家。嬰兒依舊有父母，但它們的家截小了，育兒室變為汽車房了。放新生的嬰兒歸自然！然後更認識清楚：它是怎樣學習，它用什麼學習。要達到這種認識的目的請於下研究人的學習。

第四章 人的學習

獅子跳穿一個火環，海豹頂個球在鼻子上變戲法，狗子屈着前腳挺直後腳站着。它們不是天生如此的。人家教它們；它們學習得來罷了。你坐在一個椅子上，握着一本雜誌，念起英文來。你不是天生如此的。人家教你，你學習得來罷了。這是一點也不神祕的。除此之外，你尙「能够」有何種的方法呢？

你學坐椅，握雜誌，念英文是學得這樣熟了，就是繼續至幾點鐘之久也不覺吃力。但用一張神行的毛氈 (Magic carpet)，由日本的內地運個日本人到這邊來，要他坐在椅子上；他是受不慣的，不久就疲倦了。千千萬萬的人們從來沒有學過如何去坐椅，翻雜誌或是念英文。他們能够學習嗎？爲什麼不能？你能够學習去穿寬衣，坐地板，念日文嗎？你當然能够。任何常態的人實際都能够學習任何情理範圍以內的東西。

不消說，你能够習得的和你已經習得的，你能够怎樣的和你已是怎樣的之間是大有分別的。倘使沒有分別的話，我們也不用耗費時間以討論「人的學習」的問題了。倘使我能夠給你知道：你是怎樣變成現在的樣子的話，那末，使你不能照你的心願而得任何其他學習的——使你受了某種的限制的是什麼呢？沒有別的，只是你自己內心缺少個够強烈的動機罷了！

倘使你有的是個孱弱的身體，你就不能學爲一個頂天立地的人材。性別就會限制你；倘使你是女性，則尤爲特甚。社會說：某某東西是不合於婦女的，由是就給婦女的學習的路以許多的障礙。但是，話雖如此，障礙是能夠打通的。你並不要接收別人安下的障礙。倘使婦女們都接收了過去幾世紀的男人們安排給她們的限制的話，那這世界不知已變爲怎樣子了！幸得，限制是可以掃除的。

但是，關於這「限制」的事，我們還要稍作進一步的研究。要在教你們知道我的真正的意思是什麼。

你，經了訓練之後，或許是特地適合於某種職業的——但是，那種職業是否正需要着你呢？比如說，你是個非常適合於女子學校的體育教授。又假定我有一個女子學校，且需要着一個體育教員。你給我看過你的文憑，驗過你的身手。你的儀表又可愛。我想你應是個加入我們學校的優秀分子。我隨即問題：「那末，你的宗教是什麼呢？」

「監理會。」

「啊？這太不好了。你曉得，這學校是浸禮會的，我們只有浸禮會的教員。」

「但是，宗教和教授體育有什麼相干呢？」

「好說！但事實是事實呀，我們的董事是要講話的，倘使容你加入我們的教員會，我就不能再說「純粹浸禮會的教員會」了。」

這像是笑話，是不是？但是，我們的社會實做不少笑話的事體呢。多少的門戶是因皮膚顏色的不同，或穿鞋方

法的各異或拿刀子叉子形式的分別或，或……而閉拒呢？

你許知道這種職業，願意這種職業——但不能得到這種職業，因為有幾個細節小故你不能迎合他們的胃口。那是人，操着取捨升抑的權衡。或一個委員會或一個董事會或一個代表。無論那職業是大是小取捨的後面總有一個取捨的程式。你可以想見人支配你的能力是如何厲害啊！

你或許能夠爬索爬到一百尺之高——但，倘使那索的下端離頭只要十尺那麼高，你就不能了。我們都有我們的限制的因素。但我們應當知道那個是本於天生的肉體的特性，那個是本於訓練或欲望的缺乏，那個只本於環境的意外的遭遇。有的限制的因素是不能避免的——但大多數可算爲限制的因素的却都是能夠避免的，如果我們是滿具着避免的決心的話。

其實，許多歷史上光榮的事蹟，都是那一千能夠勝過其身體上和社會上的限制的人們幹出來的。拿破倫，奈亨給爾，林肯，斯泰因麥菲，愛略脫就是其例了。他們什麼不做！他們什麼限制不穿通，什麼限制不打破。就是老年的人，倘使他願意的話，也可以重演成年人的事體，也可以學習像童子一般。

但要提防有一千人會對你說：「這事是對你關了門的。」或「你不能幹那事。」你可以當他們是與那班以大地是平的，鐵船是不可能的，航空是愚想的這類的人做一道。

爲要解答「人如何學習」這問題，我現在所謂的「人」是指人的肉體；所謂的「學習」是指人的行爲——

人的如何行爲，當他是一人獨處，或與朋友，生客或一團羣衆在一起時；人的如何工作或遊戲；人的如何對付危險；戰爭或失業；人的如何活動，當他正在戀愛或正在失戀；他的談笑，思想，讀書，走路，吃飯，穿衣，和睡覺的種種的方式；他在家裏，在教會，在球場，在辦公室或在牙醫生的診察椅上的狀況。

你有一個肉體——那是遺傳的；叫它你的資本。你有千百種的行爲——那是習得的；叫它們你的投資。

你的行爲可以滿足你的欲望嗎？要不能的話，不要歸咎於身體，要與你的行爲理論。你不能更改你的身體至任何相當的程度，但你却能夠更改你的行爲。你可以找得一個得利較多的方法以改投你遺傳得來的資產。其實，人之每一富貴榮達也不過是這麼一回事罷了。

沒有成功的階梯是你所不能拾級以登的。沒有任何一人嘗做得到的事情是超出你的能力以外——或你是受着限制的。

一切都不錯，你說；但能夠變成一個天才嗎？

是的，任麼不能？你可曉得，天才是什麼？

打破你的迷信：以爲天才不是血汗換來的。你能夠想像亨利福爾德(Henry Ford)在勞苦地幹嗎？托馬斯愛迪生(Thomas Edison)嗎？威廉沙士比亞嗎？或帕得勒夫斯歧(Paderewski)嗎？他們消費其身裏的糖質於工怎上——於直接的工作上——但不是費之於汗液，所以我們看不見罷了。他們費用其氣力來工作，他們表

面上並不流汗。這其中實存着一個莫大的生理學的原理，雖則我現在不能深入而研究之，但這個原理是正確的——它是人所以成爲「偉大」成爲一個天才的根本的意義。

我們說沙士比亞是一個天才，但在當時作者中他是不大有名的。他現在得超然獨步，只因與他並起的人物至今已漸歸淘汰罷了。我們沒有時間去拜讀一切作者，或充分的精力去景仰一切作家。我們只得專心於幾個人——因爲我們只是不得不讀和不得不愛幾個人罷了。這就是羣衆的心理；這就是我們何以並如何選定一個大總統的理由啊。

幹個驚天動地的事業，有個任重致遠的成功，或爲一個天才，實就是先使你所用以達到你所欲達的成功的特殊的器官有個完善的組織，而後再拚其身體的全力以赴其成加的意思。世固有「超其力而強爲之者」的。但待一個人盡其力而赴之既久之後，結果就發生了一個亨利福爾德，一個托馬斯愛迪生，一個帕得勒夫斯岐或一個林肯。這似乎是非常簡單的，但實不簡單。普通人的興趣是非常散漫的，他們願意如此。倘使說給他們：要成爲某種事業的一個天才，他必須集合一切的時間和精神，專努力於一事才行，那他將說，「那，我情願做個普通的小民了。」

不清說，肉體上的缺憾和特長是可以左右我們的前途的；它們可變爲決定我們如何投放我們的遺產的因素。你的手指，比如說，許是太短太粗些，不合於變成一個技巧的鋼琴師——因爲鍵盤的結構是與你配合不上的。

但待我們能夠特造一種鍵盤，以配合你的手指時，那你的遺傳就不能阻止你成爲一個最大的琴師了——萬一從來只是萬一，你肯死心塌地地獻身於這個目的的話。

但讓我們回轉頭來把遺傳研究一下。我現在要你親切地注意：什麼是遺傳來的。我們的皮膚，頭髮，和眼睛的顏色；我們的身材，頭殼的大小和形式，四肢身幹的比長，鼻子的大小和形式，和面部的普通的特質——是我們的祖宗遺傳下來的。此外，還有什麼呢？一個整個的肉體。這不能不是遺傳的，因我們身體所有的部分是比人造的全部的機器還要複雜，我們身體所有的單位是比地球上的人口還要繁多呢。

除此以外，還有什麼是我們生來就有的呢？那就是那不可度量的學習的能力了。它是我們真正的天賦人權，我們「無價」的遺產。此種天賦人權先給我們父母或我們自己的如何利用，就決定了我們現在的狀況。

想想你身體，在初生的時候，只是一部愚昧無知但有學習可能的機體。你有多少的「人格」呢？是這樣少的。倘使把你和一百個在產科醫院裏的其他新生的嬰兒混雜一起的話，就是你自己的母親也難得認識出來。但現在你卻有了這樣明顯的「人格」，她能夠於億萬人之中由你的口音，笑聲，走路，由你的一百多種屬於你——只屬於你的樣子，認識你了。那末，這機體的性質是什麼一種的，既這樣地沒有人格，卻這樣地有習得明顯的人格的可能呢？它最初知道什麼呢？

它知道如何去生存——但只限於在可以生存的情境下。它需要食材和空氣，需要避免太熱太涼和超出其

身體抵當得住的太劇烈的刺激。

你的機體，在初生時，是就能轉動的，但不曉得向那里動，動個什麼，何時達到目的。必藉着別人飼養它，保護它，提攜它。要不然的話，你就不得生存了。你的發動器官，現在你用以轉動你的身體的。和你的發音器官，現在你用以和別人和自己談話的；在當初，它們並不曉得如何去飼養，或保護，或提攜你，或要求人家替你做事。

有了發動的器官，你能夠舞動；有了發音的器官，你能夠啼哭和做出散漫的毫無意義的聲音。別的沒有了。但你確能也確會學習去運用你發動的和發音的器官。

但何以這小小的發動和發音器官要學習任何東西呢？什麼驅駛着它們呢？是機體！或換句話說，是生存的衝動。這驅駛的力量，這生命力，這生命的精力是本存於身體之內的。

讓我們喚這機體「內臟的驅力」(Visceral drive)，又以「內臟」(Viscera)做包括食道，消化的器官，呼吸和血流的體系，分泌和生殖的器官的總稱。並要注意：要是這內臟的作用合於正軌，它會分泌精力以供發動和發音器官的活動。

現在，請看這兩種器官如何學習其活動：我們的「發動器官」(Motor mechanism)是藉着肌肉控御着骨頭而發生作用的。他所學習的活動的方法不計其數。為便利計，我們就叫它們「手作的行為」(Manual ways)。

但在初生的時候我們的手有什麼好處呢？

看那一對小小的新生嬰兒的手子和它亂動的手臂；起初，它們握不住一個瓶兒甚至也不能向着瓶兒要。但不久，就會隨手亂抓。漸漸就學會去握住瓶兒，找着自己的足趾和伸手要東西了。他伸手向着一個光亮的臘燭，它燒痛了。它於一個教訓裏學會一種手法之後，就把它記住。由着經驗我們學習了許多傷害我們或教訓我們的東西。經驗，凡是加上感情作用的——如受痛，發怒，懼怕或愛好——尤可於短期之內習得其所受的教訓；因為，像我們所說，它們是感之深的。我們只要一次的教訓就可以知道：火是熱的，尾巴不是持執貓兒的握柄，或父親的煙筒不是好吸的東西。

什麼我們不是用手以學習的呢？在三年之中，我們學會了千百種運用雙手的方法。再長大以後，它們且變為非常精熟的動作——砍削木頭呀，使用刀子和叉子呀，打球呀，折裂木片呀，寫字畫圖呀，和還有無數存在於那麼年紀的常態兒童的行為。

這種種動作很不少是非常艱難的；我們難得一次就學會，或二十次就得利而用之。有的要幾年的學習；有的可一學即會，因為其大半的活動我們早已學過了。比如說，學會了以鼓兒打着床欄作響之後，我們就很容易開始學習錘釘子了。或者，你或會變成一個非常技巧的工匠，因為你同居的人們都是技巧的。換句話說：你的「技巧」(Handiness)是不知不覺地浸染而來的。

你學習去用腳走路。你能夠用腳以洗臉，梳頭髮，扭鼻涕嗎？或用腳以穿針，舉刀叉以吃飯，彈提琴嗎？生來就沒了手臂的孩子，能夠作這些及其他一樣不易的學習。日本的巧匠的兒子常學習利用他們的雙腳以作雙手的旁助，因此他們就變爲非常善用其足趾的人了。

你能夠製造箭頭嗎？你能夠用兩條棍子開火嗎？你能夠運手運腳而爬上樹巔嗎？你能夠「沿繩走索」嗎？你能滑冰嗎？你能夠舞 Charleston 嗎？你能夠用咒語驅逐兔子跳出一個絲帽嗎？你能夠用魔術使七件的東西一下子不見了嗎？

對這個問題，你們說「是」對那個問題，說「否」。何以此「是」而彼「否」呢？「我學過這個，我未學過那個。我從來沒有製造過一個箭頭，或用兩棍子開火，或變魔術，或走索子。我從來沒有學過滑冰，因爲我生在佛羅里達 (Florida)。我不能舞 Charleston——或任何其他跳舞，因爲我的雙親不讓我學習。」

你學會了千萬種複雜的肢體活動。你訓練你的發動器官使適合於生活的行程。但你生活的「行程」(Walk) 不是你出世那天就預定了的。假定你是個木匠。你不是生來就配定，你定要做個木匠，倘使你願的話，你不是不可不做的。

在生長時，你的發動器官盡可用你常態的身體以學習任何一個人學習得到的任何事體。但你組織成功的手作行爲的特殊的方式却靠着你所在訓練的家庭，學校，和社會所顯示給你的特殊的模型而定。

這種行為許現在已不合你的心意；但因當時父母對你之缺乏瞭解，或你自己沒有一個一定的目的以領導其行為的緣故，你終於只得選擇那阻礙最少的途徑，且由是而反應你的環境了。但你斷不可只因已慣性地行為的緣故，就安於現狀而故步自封囉。

當你在學習運用發動器官由特殊方式以達到特殊目的的時候，還有運用發音器官的學習是同時並進的。你學習去談話。用什麼語言呢？英語，你父母和護養你長大的人們的語言。但你也能夠一樣容易地學習中國語或捷克托語 (Chockay)；一切語言都是與新生的嬰兒很接近的。

到了離開學校的時候，你不止已學會說英語，而且還要用英語以思想了。你認識的字有幾千之多。你知道它們的意義，且習得了應用它們的方法或習慣。你學習用文字以反應文字和環境。在十歲的時候，你就能夠，由文字，跟着馬可波羅而周遊亞洲，跟着麥哲倫而環行大海，跟着拿破倫而援登阿爾卑斯山了。你能夠，由文字，探究並征服這世界。

但這許多文字你不定然說出；你學習暗地裏自己對自己說，自己想，自己理會。倘使你養成了那種只用文字以做大事，而用肢體幹小事的習慣，那你必變成一個空想者，而建你的樓閣於空中了，要想廢除這種「想的習慣」而代之以「做的習慣」，使你的「願望」成爲「事實」，是不易的事。你儘可想出從來未有的最光榮的故事——即那編爲電影，印爲圖書，或表爲有關的行為的東西。故你組織成功的語言文字的許多習慣實成爲你人格的一

部了。

同時，你實也正在學習着特殊情緒的習慣——怒，恨，愛——並把它們組織為情緒的行為。

現在，那是重要的：飢，痛，懼，怒，愛能夠感動我們。它們是非常有用的情緒。沒有飢，我們不會吃；不吃，我們就要死。沒有愛，我們不會「合」；不「合」，我們就要滅種。除非我們能夠受懼或怒的感動，我們就不能為生命而逃避或戰鬪。這許多情緒感動着我們；此其所以又名為感情者也。

然而，微如領圈，鈕扣這類的東西也可使你勃然大怒，我懼怕到踢脫鞋子哩！一個時候，可使你發怒，因為它只管不斷的鳴着；你丟個鞋子打它。一個鏡子，可使你發怒，因為它反映出一個醜惡的面貌；但你怕它打破。

怕在初生時，你怕誰，怕什麼呢？你有一個遺傳下來的怕的反應，只在兩個境地才得呈露。那兩個境地是：大聲，和下墜。電光的一閃並不使你驚駭；而天空的霹靂而會。但漸漸地，你雖聽不到雷鳴，只電光的一閃却夠使你驚跳了。門戶的撞響，也使你驚駭。你的懼怕變成特定的了；即謂所「約制的懼怕」(Conditioned fear)。

誰或什麼使你暴怒，當你還是嬰孩的時候呢？但何以一個嬰兒無論對誰對什麼都會發怒——要靠着那種愛它的父母來照顧，直到它自己能夠分別誰是朋友和誰是仇敵時為止呢？但假定它的父母是不愛它的，假定他們另雇一人代其哺養之勞。那末，不消說，在初生時，你是一點不曉得；你不能分別誰是父親還是醫士，或誰是母親還是乳媽。倘使你的乳媽待你好，你的母親待你不好，你就學習去愛你的乳媽而嫌惡你的母親了。

你帶怒地掙扎着，當你的四肢，受人家桎梏，你的移動受人家壓制，但，何以不會不如此呢？

你天生因壓制而發怒，怕大聲，驚下墜，喜歡那愛你飼養你的人的能力漸發展而成爲一個具有特定的愛好與不愛好，懼怕與忌恨，討厭及逆意的個人的性格了。你學習這些是在幼年的時候，幾完全不知不覺的。它們變爲你的情緒的習慣，型成你的態度，約制你去贊成或反對某人，某物，某種情況，某套文字，某句話，某個國家，某個時節——是的，也贊成或反對生或死。

大約在六歲時，你開始進了學校。但在六歲以前，你會做個什麼呢？除非你明瞭了入學以前的這幾年的重要意義，你是不能把握住本題的偉大的觀念的。但我們的祖先倒早已曉得這個觀念了，且靈巧地造成一句成語：「幼枝曲，則樹不直矣。」他們沒有曉得的，只是這個成語果真實到何等程度這一點，但就由這一點，一切的不幸和誤解都跟着來了。他們把幼枝照着所謂「它們應欲生長的方向」而握曲之；那就是說：照着他們自己的樣子。小孩生來所住的世界在不斷地變着；但用以一握曲——小孩的方法還是與舊時的無異，故小孩子到了可以入學的年齡時，它早已具着那懼怕一點也不值得懼怕的無數的特殊的人、物和境地的習慣了。同樣地，它也型成了無數不喜歡的習慣。上古巢居的人民，他們怕樹的聲音，或雷電的響亮，是有正當的理由的。但現在的小孩，在有雷雨的時候躺在床下的，將永遠不會變爲一個少年的佛羅格林（Ben Franklin），敢與雷電對言了。

然而，你許會說，我之所以成爲現在的我，不是我自己的過失；我是父母和環境的產物。不錯，一點也不錯。父母

應當負有給兒童一套良好的習慣的責任。但是，倘使你的父母沒有盡他們的職任的話，你不一定就可永做一個不好脾氣的人，懦夫，或驚怯的，神經過敏的人物。你能够強制自己去改變一下；你能够打破那桎梏你的模型而另求一套新的習慣。

現在，且暫停一刻，先列個你所懼怕的一切人物，和境地的清單。你所懼忌和不喜歡的亦然。然後再問你自己：到底這許多特殊的人物和境地是不是真地可懼怕真地可惡的呢？請按着清單的項目，逐一問你自己如下的問題：爲什麼我喜歡這個東西？爲什麼我懼忌那個人？爲什麼我懼怕這個境地？你不喜歡不少的觀念——但沒有所以不喜歡的真正的理由。倘使硬要你給個答案的話，你大約會說，「是的，我只是不喜歡它們就是了！」

所以，我又說，你不是天生就有一套特殊的喜歡和不喜歡寫在你乾淨的天性上頭的，你也沒有種種的心向或傾向特別適合於應用一個特殊的語言，或遊弄這種或那種的遊戲，你也沒有一種力量特定對某一件營業或職務可得有成功。你只是生來具着一種什麼都會學什麼都會做的力量罷了。至於你所在生存的社會，社團和家庭呢，則對你有各種各式的希望，用各種各式的褒獎和責罰，要使你能够照着他們所認爲對的方向而生長。

除非你明白了天生學習的力量和真由學習而來的東西之間的分別，你是終不得有一等的「自剖」之明的。要能夠明白這個分別的話，則你能够照你的心願而改造自己了。

倘使你生來是「完璧」的，你實具着任雖一個人曾經有過的一切學習的工具和一切學習的力量。你並不

需要合於某種特殊的職業，專業或專業的習慣，本能，或天生的傾向；你也沒有這一切；但你能夠學習。紀元前一九二七年你在希伯倫（Hebron），俄亥俄（Ohio），學習得來的東西，不是紀元後一九二七年你在希伯倫，猶太，得要習得的東西。人類的天性沒有改變，但人類的社會確是更變着。倘使你不能在還是幼孩的時候養成你的習慣，你就始終不會變成一個兒童。天生是白癡的，永遠不能學習行為像個人；它只得留為白癡，因它型成習慣的器官的特殊部分是不完全的。

任何東西，曾經好好地學習過的，是容易做的，也記得長久；它漸變而為習慣了。你學習去穿衣；你學習得這樣好，你永遠不會忘記它。今天早上穿衣時，你並無需乎去想起那無數的經過的動作；但它們實是無限的複雜，無限的困難呢。

由你出世那天起，你就開始學習那撫養你的人所給你的特殊的功課。你是一塊乾淨的石板，撫養你的人能夠在上面寫着。大半，在幼年的時候，給你寫在石板上面的是不容易擦掉的——你的基本的習慣已經奠定了。但你仍能夠有無限的改變和造就。

當你變成一個「人格」時，你就習得了「品性」（Character）。你組織你的天生的力量使照着某種人類行為的特殊方向而行爲。且，既養成某各種的習慣之後，你還能夠學習新的東西。你和螞蟻很本不同的地方就在乎：螞蟻生來是聰明的，但學習不得什麼；你生來是愚昧的，但能夠學習一切。

有個實際的問題常常發生：一對沒有兒子的夫婦常想收留不知誰出，而許是沒出息的父母所生的孤兒作螟蛉子，但是，他們真敢試試嗎？沒出息的父母生下的孩子難道不會遺傳來不道德的傾向嗎？

這問題的答案是「不是」。一個常態的健全的孩子，除了它的肉體的特質，某種分泌的器官和一種學習的力量之外，是毫無所有的。你不是生來就有清潔，端莊，謙遜，儉樸，貪吝，利己等等的習慣的——這許多習慣沒有一種是你或任何一個人帶着與生俱來的。你是生來赤裸裸地而不在乎的；你許要花了二年，五年或十年的學習才覺得裸體的可羞。倘使你是生長於所羅門羣島之間的話，你將永遠不懂自己或別人身體上的羞恥；但是你也可以學習去覺得如裸體一樣，雖然你只是沒戴着鼻針罷了。

無論什麼東西，和幼孩都是不相干的；與它相干的，只是食料，如避免有傷害的刺激和壓制罷了。它那生長不已的軀體是一個強有力的精力的變化者——它要活動，更多次的活動。這是孩子不倦的精神無窮的寶藏。難填的好奇心——要尋求一切它觸手可到或目可及的東西，但母親是要休息的，父親是要安靜的。「不可！」他們說。「傳！放手，帶它回來！讓它一個人住着！」

父親呀，母親呀，伯叔父呀，伯叔母呀，祖父呀，祖母呀，兄弟姊妹呀，都在支配那孩子，使向着這邊或那邊走——「這樣，它才不受人家的恥笑，」或「才得人家的誇許。」那孩子就學習去用誠實或欺騙，含笑或狂呼以迎合這種要求，使自己適應着環境。所以，沒有疑義：要教小孩子變成自立的，誠實的，不利己的，有禮貌的，和不懼怕的，是與

乎要教小孩子變成一個撒嬌的小胆者或利己的小犧牲一樣地容易。

爲什麼呢？因爲我們儘可使每個小孩子發怒，受驚，受罰，挨餓，儘可給它寵愛，買囑，諂媚，撫慰。換句話說：它有一種不同的特殊器官可由激動而發爲各種不同的行爲。這些器官，經過幾次的激動之後，只要一星兒的火種，就夠使它運行了。

這些小孩的習慣，可有益於生活，也可有害於生活。因此，它們的意義也不可一概而論。一般的成年人常沒有多大的成功，因爲他們學習去把一切的困難都推到母親身上。這是母親勉勵他們如此做的。他們永遠沒有學會自立。一般的成年人失敗了，因爲，在幼年時，他們始終沒有養成和遊伴一起過活的習慣。他們始終沒有學習去做個好好的運動家，去玩 *Fifty-fifty*，去尋開心，去加入遊戲。

我確知道：使我們受益或使我們受損的「動力」(Forces)是無限地衆多的，我們是無限地複雜的。但，每一個人，無論老幼，是沒有意義的，除非我們是以這許多動力作估計的背景。這「動力」我承認，包涵着分泌的器官。這分泌的器官是遺傳得來的，而其數量則總有些微的出入；它在人的生活中的無論那一刻，都可以發生使我們變動我們的視線，心意，喜歡和不喜歡那樣神速的變化。但是，我們能夠而且應當研究，認識，並加緊氣力以造就我們的人格的就是此種動力啊。

倘使你們說，你們現在之所以成爲你們，是因爲你們的祖宗從前之所以成爲他們的緣故的話，那你們實就

是否認了我們眼見的事實而放棄了生物學的根據罷了。你們的祖宗，不曉得已是幾千年來了，他們一向是都會高談闊論的，但給我一個新生的孩子，只須短短十年的工夫，我就能夠使他變爲非常地驚怯的，始終不敢作比耳語更大一點的聲音，或使他變爲非常地勇敢的，竟有不怕一切的精神。

你們的假設，以爲你們現在所以這樣地行爲着，是因爲你們生來就這樣地預定了的，是一個不可靠的假設；而你們能夠學習任何行爲這個假設才正是一個可靠的，才正是生物學上合理的，才正是可以實際應用的假設。這個假設是建築在一個可靠堅實的實驗和觀察的基礎上頭的。那就是說：沒有行爲的形式，沒有德性的特質，沒有特合於學習或習得任何特殊的方法，形式，種類或行爲的程度的某種特殊能力的傾向是曾經確實地證明過；它們是與任何皮膚的顏色，頭顱的形式，腦筋的盤紋，小大，面部的形式，或其他一切任何常態的人的天然肉體的特質是有本然的關係的。

這是個洪水猛獸般的言論；它許是太新了，你將不怎地歡迎它。但你不妨試試看——在你自身上或在你兒子上；它不會傷害你，也不會傷害他們。

沒有孩子是天生的「豬奴」或天生的守財虜。人類的「豬奴」是那從未學懂那社會行爲的價值的人畜。守財虜是個道德上的歹人。堆積錢財不是孩子的特性，也不是天生的。除了爲食料和自由之外，小孩子還注意什麼錢財或什麼一切別的東西呢？只有在學習時，石彈呀，洋娃娃呀，陀螺呀，鼓兒呀，和如此等類的東西，在兒童的眼

中才得有價值。它能夠由這許多東西得個什麼呢？它能夠用這許多東西買得什麼呢？做父母的應當知道那孩子是由此得能相當的見識的。

在一個家庭內，孩子的念書可以買得父母的歡笑；在另一家庭內，可以買得父母的歡笑的却變為彈琴，烹飪，木作或園藝的技能了。

小孩子還不能談說的時候，它早就習得尋求結果的種種特殊的方法了。到了會談說時，方法又加多。到了會運用發動和發音器官以後，還增加了一批情緒的反應。到了這時，小孩子已舉備着種種的武器，夠使全家鬧個不安了。在隨後的生活裏，或許發怒的心情是沒有用處的，但縱使成年人就不用明顯的態度以表明其內中的激怒或心酸的話，這些情感的反應，也將要找些較為適當的出路，即用嚴厲的聲色或手足使勁的動作以發洩其精力。任何母親，倘使她太忙於別的事情，使她不得不想法驚嚇她的兒子使得安靜些，或者她已成爲習慣：覺得用詭詐比用誠實較為便利，用欺騙比用真實較為有效的話，那她就是教給小孩子第一個反社會的行爲的功課了。不消說，當你是個成人時，你還能夠更變你的行爲——倘使你有這種勇氣，這種動機的話。不少的人，在年輕的時候，早就怕新的東西了，他們失掉了難填的好奇心；他們萎餒了其探究並運用其周圍的世界，以達到其目的原有的衝動。

「動衝」是一點也不神祕的，它是真實的；它實則就是一個情緒的驅力。其目標儘可是人的更好的前途，進

步的生活和蓋世的功業。「驅力」本身就是對人或物的愛憎、懼怕、慊惡，或三者的合體。

比如說，在想增廣交來的驅力下，你決斷去學習打「麻將」。你克制了做錯事和碰機會的懼怕，且終於變成一個麻戰的健將。那就是說，你已得訓練了你的手和腳聲音去習玩這種遊戲，訓練了你的情緒去保持着鎮靜的態度，當你在遊戲的時候。「麻將」遂變成一個習慣了——這習慣是不好的，倘使，當你為着某種理由，應從事別的正當的或重要的事體時，你却還只管賭着的話。

你有多少不好的習慣呢？休怪這問題問得唐突：一個忠誠的答案將比一切我所知道的還更能助你得着新的，好些的習慣。大概而論，十二分不能與旁人和家人安然相處，可算是最普通的不好的習慣吧。你曾經因為你的手，你的聲音或你的頭腦窮於對付而失了你的職業呢？或者，不過是因為你不能與人相處呢？是因為「腳跛」呢？還是因為「厝斜」呢？

你，比如說，是個快性的人。在銀行裏主管檢驗偽票和假幣的事體；你一切的資格都非常合宜，但只有一個缺點：你不能與總理和合，或待顧客有禮貌。你常是一下子就發脾氣。

但是，好怒也許是個你最需要的心病。倘使你是站在一個不能自立而妻子且仰給於他人的地位的話，你盡可因一怒而想到這處境來了。想的功用就在此，你可坐在椅上，在床上或躺河邊運用這宇宙的萬有。你想着以謀解決。終於你得到一個決斷了。但，決斷之後，尚有一個問題，就是你將用什麼方法以達到此目的，俾你妻孥得享用其

結果。一般人現在所以能夠做這件或那件事業的領袖，多是因為從前有個特殊的時候他們曾經一怒，或發生過戀愛的緣故啊。

可見，尤其是，你能夠改變你的行為，當——只有當你明白了你的問題，且得個驅力於其後；那就是說，當你既輕決斷了：你需要的正是什麼東西，要走的正是那條路的時候。你應當下個「自剖」的工夫。「天助不如己助」直是無法否認的真理。「己助」的第一步的工夫就是「認識自己」。請你查查自己看。不要忘記，你是放自己在你自己手裏的；你是你自己的訓練者。但是，你不能訓練自己使得新技能，倘使你不能使自己對那技能作一度嘗試。第一課功課是最難的。但既經受幾次的功課以後，那就和禱告一樣地容易了：它是一個習慣；但一個壞習慣，倘使它是以你為奴隸的話。

你是一個特殊舞台上的一個角色。你能夠就你所担任的部分演得更好嗎？你能夠担任更重要的部分嗎？你所担任的是「口說」的部分或「手作」的部分，或比較地合發音和發動器官二者的活動的的部分。學校教師的部分是大半「口說」的；農夫的是「手作」的；速寫的書記的是口說和手作大約均重的。你無需一個專家告訴你：你到底是否合於担任口說的或手作的或二者均重的職守。

你是如何技巧地担任你的部分呢？你瞭解你的語言文字的世界或你的實物的世界，並你能夠運用它至何程度呢？你能夠容易地，有效地，不費氣力地，不擔心地，不慌不忙地——總而言之，像個習慣地而彈琴，打字，拍球，

馬車，洗碗，認識歧途或處理家務或公務嗎？

你能夠把文字當作工具，當作建築的磚瓦，當作建築的計劃用嗎？你能夠利用它們以造成一個合用的建築物，而這建築物得有結果，得賣弄你的氣力，可使聽的念的人們瞭解你的思想，可運用過去和現在而指出將來且這將來能夠變而為事實嗎？

要是不能，為什麼不能呢？倘使你的手作的或口說的行為不能使你達到你所欲達的去處的話，那末，什麼是其障礙呢？技能的缺憾嗎？使其然，你能夠由實習而臻於完美嗎？或者，你只是走錯了路呢？

大體而論，在使人相信之前，你須先相信自己。你必須放你的心在你所担任的部分裏。倘使你不愛你的業務，而却愛某人或某物這樣厲害，使這愛可驅使着你的話，那你就尙不能放進你應放的精神的一半在你的專業裏頭了。懼怕許能夠使你推牛倒地；嫌恨，使你防禦別人的忌怨；但情愛——家庭的，妻子的，朋友的，公平的，禮讓的，尊敬的，冒險的，勝利的，國家的，永生的——能夠引至真正的成功。

你已是這樣複雜地組織成功的，你將常覺得你有審查一下那伏在你一切行為，或甚至每一特殊行為之後的驅力是什麼的必要。你的「說明」大約是「我喜歡」或「我不歡喜。」實則真正的說明應是說：你的行為或特殊的行動是被驅於內臟的和情緒的習慣。

你許是這樣敬受你的太太，本是可厭的業務，只因其禮拜六晚上的節目適合她的胃口的緣故，你却覺得不

壞了。但嫌厭一個業務，而又從事於其中，欲其幹得好，實與要吃一塊包子而却又想保留之，是差不多一樣困難的——且非常少數的人能夠辦得到。凡微生物學者繼續不懈地作許多貢獻的，他們都是這樣愛好他們的功業乃至含貧富生死於不顧的。

除你用以從事於生活業務的專門技術或技能之外，那唯一重要的因素就是你的「驅力」(Drive)是怎樣組織成功的。倘使懼怕已變成你生活的主要因素的話，那你的去處實是很狹，你的眼界實是很小。有的人是這樣被制於懼怕，使他們不能發出比耳語稍高一點的聲音或作個深深的呼吸。他們的天賦人權——那探究一切的好奇心和無所不為的衝動都沉在一個深深的井底了。

愛和怕是一對冰炭不想容的夫婦。它們的結合永遠不能使人快活，或使有社會價值的行為具備着豐富的意義。比懼怕稍微好些的是嫌恨，但它卻誤人更多。它們是真正的雙生，愚頑和殘忍的產兒。它們使家庭切散，使世界荼毒，直比饑饉災疫還要厲害呢。

倘使你的行為似是靜止的，找出什麼使你退縮。倘使你的業務使你棘手，找出你失敗的原因安在，然後，放個較大的驅力進去，或者，倘使你不能放你的靈魂進去，因為你嫌惡它或懼怕它而不能自行約束其嫌惡或懼怕的話，那你可換個業務，換個你能夠放進你的靈魂的業務。但是，你終須放些驅力進去才行。要是沒有愛，人類事業的舞臺就失掉了主要的驅力和其唯一創造的力量。

愛確在或定會主管這個世界，當較少的懼怕、忌妒和憤恨是和它做對的時候。你大約覺得愛仇人是不可能的；但我們能夠想法使後代的人少嫌幾個仇人。

這一層你能在年紀老的時候做到。那時，你的骨節許是笨硬了，你的手作的習慣——劈柴、打球、開車的習慣——將次遺失了。但你卻能夠談話。說話是很便當的——只要些須氣力。更便當的就是自己對自己談話——思想比談話還要便當。那末，你一刻能夠捐除懼怕和憤恨而思想，你就一刻能夠思索新思想，且不斷地在按照你的心願以改組這個世界。但倘使你不能捐棄你的孩子般的懷惡和懼怕而思想時，那你應知道，你是個老朽而頑固的人。

你今天所以為今天是因為你昨天所以為昨天的緣故——由此類推，乃至你初生的一日。故要變更你的明天，須由強制你自己去變更你的今天做起。所謂今天就是「此時」(Now)和「此地」(Here)了。人世有不少可怕的東西：疾病，愚頑，魯鈍，固執；但我們不應躲避，也不應見之失色；我們應勇敢地對準着它們，像對付可厭的東西一樣，給它們剷除乾淨。凡怕見世面，而卻怪人家勇於對付，是可使個人和國家陷於物質的停滯和道德的不振的，

勇敢的人常用他們的生命以作勇敢的代價。這代價是非常大的；但因為他們敢這樣做——敢出這代價——你們才得個較為開明的世界，雖不可說已得到一切應有的自由，但確已得到前此所未有的那樣自由地歡

呼着打破紀錄的勝利者，贊助着發明家，歡迎着發現未知地的探險家的歸國；更有甚者，且得到前此所未有的那樣自由地宣告於一切世人說：「你的行為不是我的行為；但倘使它能夠使你滿足，能夠使你快活，健康，喜樂的話，就照你的行為，並願上帝庇佑你。」

那末，那一條路是好些呢？人們大概都急切有個話說吧。但，照我的意義，我們大約都能够贊同：凡一切路徑，寬闊的，還樹着指路牌使孩子們沿着走而不至遇着妖怪，豺狼，和地獄的陰火者，就是好的一條路。我在此再伸說一句，那假設，主張我們能够學任何行為的，是靠得住的，是生理學上合理的；他大約是科學曾經發現過的最重的自然律；他的應用能够革命化了人類的行為且給將來的人類一個機會，使得用其資本以收到比我們現在照我們的方法所能願望得到的還要貴厚的贏利。

這個「無限學習能力」的假設，不消說，只常是對着常態的腦子而言。因此，我們要研究一下：腦子的功能。

第五章 腦子的運用

假定你沒有腦子(Brain)！你不能念這些字，握這本書，不能呼吸，你的心也不能跳動，沒有腦子，它不能生存。它是一個生存的器官。

同時，它也是一個學習的器官。一個失了常態的小孩，其生來所具的腦子是只够生存的：它呼吸着，它的心跳着，它會吃，它會消化食料；它生存着三十個月了。但在這期中，它始終不能學習活動，像個「人」。它始終不能學習任何東西。它不能發一言，不能識一人，不能舉一步。它保持着其初生的情態，一個生來的白癡。你是學會了說話，行路，認人的，你是學會了如何行為像個人的。你有充足的腦子去學習；你不是一個天生的白癡。

僅為身體的活動計，你只需乎二十分之一的腦子。其餘二十分之十九的用法就是你和天生的白癡所以不同的地方。除非你明白了一個僅僅「生存」的腦子(“Living” Brain)和一個「學習」的腦子(“Learning” Brain)間的區別，我實無法怎地幫助你去把你的腦子多多地利用了。

我們的瘋人院收容了不少無法可想的瘋子。是什麼一回事呢？他們的生存的腦子作用着，但他們的學習的腦子却生了毛病。他們不再行為像個人——他們已喪失去他們的「心」(“Minds”)了。

你的腦子是你神經系統的一部，握着身體各部的樞紐，使你能保持着整個的個體而行爲。沒有神經，你就沒有感覺和肌肉的活動。一個癱瘓了的腦於你有何用處呢？你雖不負着它，它却無法負載你。它沒有感覺或活動——它的神經是死的。

爲要使你確切明白神經系統的作用的緣故，讓我們把它和一個電話的系統比較來說。你的脊髓和腦子就是那「交接的中心」；你的感官就是收接機；你的神經就是傳遞消息以達於中心的電線。這些「電線」是神經細胞或「神經原」排佈而成的「行列」(Processes)或積接而成的「途徑」(Outgrowth)。它們彼此互相有效地聯絡着，通遍你整個的神經系統。但只在你的腦子的外皮或「外層」(“Cortex”)裏，你就已有九十萬萬的神經原了。因爲這神經原的體質是灰色的，我們又叫這外層做「灰色物」(“Gray matter”)。

你或許已漸覺得，你的腦子是不可思議地複雜的。我相信它是宇宙間最奇怪的機體；大約也是最沒有人懂得的。但是，除非你真地知道些你的腦子，你總不能正當地利用它。

你是在念這本書。什麼一回事呢？文字觸着你的眼睛。你的眼睛，「感覺」(“Sense”)的器官或「收接機」接收了這些「刺激」(Impulse)——反映來的光線。你的視神經傳遞這些「刺激」(文字)給你的腦子。其結果是什麼呢？你的腦子發出什麼命令呢？關鍵就在這裏了！你的腦子或許說，「念下去吧。」在這個情形之下時，你的發動器官的某部肌肉接收了這些命令，移動你的身體使坐在椅子上格外舒服些，又轉動了你眼睛，那你就

能夠繼續念下去了。或者，你的腦子會說，「丟了書，上床去吧。」結果，無數的肌肉忙碌着，爲的要使那命令得執行。這些肌肉是叫做「執行機」(Effectors)。覺感的神經由「接收機」得到消息而轉送給「中樞」(Central)；發動的神經由中樞得到命令而轉送給「執行機」。

你身體所具的接收機比世界所有的電話接收機還要多些。實在，你的全部身體都是「接收的」；它的任何部分都是接收機。你的皮膚接收某種刺激，你的舌頭接收別種的，你的鼻子，眼睛，和耳朵又是別種的。就在現在這一剎那中，你實在接收着無數的刺激；不是像光這類的震動，就是熱，或二者；物質介中的震動——聲音，響亮，壓力等等；化學的刺激；物理的刺激。

你的全部身體對着由外而來和由內而發的刺激而反應，你所用以反應的是你的身體各部的活動——鼻子的一聞，一笑，一怒，一言，一走，一驅，一戲。你時時刻刻都在反應着，不管醒時或睡時，但你反應的積量或範圍是永在變動着，是永在包括着特定的反應器官的活動。由這些反應，你是在使中心所發的命令見於執行。就像你有無數的接收機，就像你的身體的各部和全部都是接收的，你也有無數的「執行機」。

你的中神經系統，像我上面講過的，是你身體上的接收機和執行機的樞紐。沒有它，你就不能生存，有了它，你就能夠對眼界和聲音，氣味和口味，熱和冷，怒和笑，痛苦和喜樂而反應；你能夠談話和走路，能夠奮發或節制自己以對付無數的刺激。

但，你將如何反應以下許多的刺激呢？那「招工」的告示，一個美麗的龐兒，教堂鐘聲的響亮，飢餓的苦痛，販濟的請求，溪邊的魚餌或電戲院的院門，旁人的求助，等着你的機會，在你手裏的請帖。在這以天爲蓋，以大塊爲場的人生的遊戲裏，你將如何發付它們呢？

你將反應個什麼？這全藉着你過去對腦子的利用。

你中神經系統不是只有一個中樞的；它包涵着幾個其層級，其職務的程度都不相同的中樞；各個中樞都有它的本己的職務去執守。你的「學習」的腦子是最高級的中樞。它是最高的機關，在你用它管治下屬中樞的時候。你「用它管治」至何程度就是所以引你反應你所在的環境的導線，也就是所以度量你夠能節制自己和環境使較適從你自己心願的能力的權衡。所以，你不可不知道這不同的中樞的意義；即知道那包括下級中樞的簡單的反射活動 (Reflex action) 和只能經高級中樞而作用的那種複雜的活動兩者間的區別。

你是，讓我們說，坐在一個椅子上，重疊着腿。我用我的手掌的一邊在你膝蓋下一點的地方打了一下，你的腳踢出去了。這活動是一個簡單的反射；這個給膝蓋的筋節的一打傳進你的脊髓由脊髓遂傳而至於其端連於肌肉的一個發動的神經。那肌肉縮緊了，你的腿就踢出來。刺激（我手的一打）必然地喚起了全小腿的肌肉的活動（反射）。這脊髓是某幾種簡單反射活動的中樞。

但，假定，你把我給你的打擊當做一個不可寬赦的侮辱。你發怒了。你的心打得快了，你的呼吸急促了，你的血

減少腸臟的供給而增益之於發動的肌肉了，你的肝變化了動物的澱粉而為單純的糖質了，這糖質，藉血液的輸送，可達到增加精力的目的能夠使你去取我的眼睛或罵我以報雪那侮辱。受侮辱而怒則是腦子的事。

那足踢的反射是你天賦人權的一部；你並不學習它。你也無須學習呼吸，閃白，噴嚏，戰慄，消化，啼哭，掙扎，蠕動，發怒，受驚或得意。這許多活動的中樞是在初生時或初生不久以後，早就熟於那樣作用的。

一個肌餓的刺激使你蠕動着。眼球上灰塵的刺激跟着就是淚腺和眼皮的活動。寒冷的刺激可以喚起栗肌 (Goose-Flesh muscle) 的活動和戰慄的行為。下墜或大聲的刺激引起懼怕的反應。手臂受拘束的刺激引起發怒的反應。皮膚上輕拍或輕拍的刺激可喚起嘻笑或表示喜愛的反應。

這些活動是發於中神經系統的兩下級中樞：一是脊髓，一是脊髓正伸進頭殼的稍大的部分，叫做「延髓」(Medulla oblongata)。這兩個中樞，即「生存的」腦子，定是生來就會作用的，因它們所主的是基本生命的反應。沒有孩子生來其脊髓或延髓就是有缺憾的會生存着。但孩子生來沒有兩個高級中樞的——小腦和大腦，或換句話說，「學習的」腦子的——却能夠生存着，只是始終不能受訓練或教育罷了。它的眼睛可以看見火，它的鼻子可以聞到火；但是它沒有腦子去接收這些刺激，沒有腦的中樞能夠由經驗而學習去如何作為，當它看見或聞到火時。然而，它確具着反射的中樞，這中樞指揮其肢體的活動，當它們（肢體）「覺得」火時。

「學習」的腦子是一個器官，所以接收身體的一切部分傳來的刺激，倘使那兩個下級中樞不能發出相當

的反應時。比如說，倘使你怪我給你膝節的一打而憤然欲圖報服時，你的「生存的腦子」對此是不能有何措施的。它只能發個簡單的反射的活動；它不能使你想括我的眼睛或罵我。只有那最高的中樞才能夠接收並聯絡那由任何一切身體的部分及外界而來的任何一切刺激，且指揮那發出反射以外的活動的力量。

那末，這是什麼活動呢？這是根據經驗而來的活動，根據你多少運用你的腦子而來的活動，根據你前此如何訓練如何教育這個器官而來的活動。

現在我們應研究一下：這高級腦子中樞是如何獲得其經驗、智識、學習的。

你天生是愚昧的，赤着體的，不怕羞的，無倫理，無道德，無禮貌的；你能夠學習行為像個臭鼠或天使，像個傻子或天才。你的高級腦子中樞是你唯一生來一塵不染，未經動用，未有成見的部分。與它同來的則有一個身體，這身體不久能夠站起來走；有四肢，這四肢載你穿遍這人間；有眼睛，這眼睛供你測窺那星辰——總而言之，探究無已，學習無已的好奇心。你的幼時的腦子是不受習慣的束縛的。那九十萬萬的神經原還是毫無經驗的；但它們却預備去學習，容納一切的意思，它們是個純潔的土壤待着習慣的種植。

習慣(Habits)並非本能(Instincts)。你儘可以想：銀行家有個掙錢的本能，數學家有個數字的本能；父母愛兒女和兒女愛父母都是「本能的」(Instinctive)。其實，銀行家所有的掙錢的「本能」不比一個猩猩所有的多些，數學家所有的數字的本能和一個霍屯屯人(Hottentot)的初無二致。父母的慈愛和兒女的孝順不比虎

母之愛虎兒更是「本能的」；要不然的話，父母應當永不會懷惡兒女，兒女也永不會不孝雙親，老虎也永不會於不得已時吃它的兒子了。銀行家，數學家，母親，得着某種的習慣其功能有似本能一樣罷了。

本能的行為是根深蒂固，磨洗不掉的行為，它是不能改變的。就是「自保」(Self-preservation)的本能，你實是也沒有的。倘使有的話，你應不能那樣地願意為國家或為所愛的婦人而犧牲了。何以你硬要咬定「本能」，當你能夠養成種種習慣，較本能尤為可貴，因為它們是可以改變，改進或放棄的時候呢？

習慣是無價的至寶。因為你能夠培養習慣，所以你能夠變為聰明的，有用的，謙遜的，端正的，好交際的，人文的，理智的，博學的，勇敢的，虛心的，或與此類相反的性質。

在初生的時候，你並無天生的「本能」，而只有許多的「器官」(Mechanisms)，天生地有在相當的刺激下一觸即發的趨勢。空胃的刺激，比方說，可傳送到你的最高的中樞，但是，那中樞當時還是毫無經驗，毫末學習的。它不知道用什麼話表達飢餓；它不知道如何使你離開臥床而跑進食室。一切它能夠做的只是使你蠢鈍的身體繼續地蠕動着或發開出毫無訓練的啼哭罷了。但在當時，這卻已經夠了。

何以呢？

因為你的天賦人權還包涵着父母的保護——且勿論溺愛的伯叔，伯叔母和祖父母，並有的或育嬰院的人員。由這第一手的幫助使你睡，給你食，你得着一時的愉快。

但，在你的方面，你做個什麼呢？你開始去伸出你的小手，小腳，並試用你的聲帶。你開始去探究這世界——臥床的世界，房裏的，屋裏的，園裏的，街中的，鄉間的，熱物和冷物的，軟的和硬的，光的和粗的，甜的和酸的，溼的和乾的，好的和壞的，「可」和「不可」的，「能夠」和「不能夠」的，笑和怒的，褒和貶的世界；可怕的，危險的，兇惡的，綺麗的，可恥的東西的世界；狗，貓，蛇虫的世界；鬧市，農田的世界；家常雜物零件的世界。這許多人，物，境地，性質，容量，有的你用手指去探究，別的用眼睛，鼻子，舌頭，耳朵去探究；有的用身上或手面足面赤着的皮膚去探究。比方對畫餅，你就是用手指，鼻子，眼睛，嘴唇，舌頭和胃袋去探究的了。

這許多東西，你漸漸知道了，因為你探究了它們，並因為它們給了你反響。一條針壓着你手指時是這樣的，一條粉筆是那樣的，任何小小的東西都給你一個消息。你的眼睛受燭焰刺激了；你的愚蠢的中樞令你伸手向着它；你的手燒痛了；痛的經驗就傳到腦子裏。後來，一個燭火又刺激了你的眼睛，但這時候你的腦子並不令你伸手去探了——它已知道得好些。

你是由經驗而學習的。你的腦子有個經驗的記錄。無數的幼稚的經驗在裏面焚燒着；腦子的細胞就是這焚燒的記痕的藏府。你生來就充滿着求得的能力。不到一歲，你能學的可比一匹馬所能學的還多。不到三歲，你所學習的，比一隻猩猩一世所能學的還豐富。不到十歲，你所學的已是所羅門夢想不到的了。

你的脊髓和延髓——下級的中樞——是生來敏捷的；它們用不着學習其機械的反應。但你的小腦和大腦

——高級中樞——初時是非常毫無習慣的拘束的，是非常毫無一定的見識的，所以它們能夠容納最繁多，最複雜，也有好也有壞的習慣。它們能夠學習什麼是對的，有價值的，可以使你受人家尊敬；或者它們也能夠使你變為慣於做壞事的，在端正的社會裏受人家的唾罵。

且慢——慢，讓我參進一句話：你是比任何動物都更得到較為形形色色，複雜難雜的習慣的。何以呢？因為你的「學習」的腦子，具有奇大的能力，你生來是完全愚蠢的，所以，你必要學習；不然，你就只能永為一個白癡了。你可曉得：那引導你的腳跨進學校的你的六歲的腦子已經學習得人類主要的行為嗎？但你也應曉得：倘使你這最初六年的時間是誤用了的，倘使在這六年中你學習了許多壞習慣的話，那後來要想補救這些缺點時，你就非得下一段苦工夫不可了。

麼！想想看你初生時能夠做的是什麼，你現在能夠做的是什麼！你初生時知道的是什麼，你現在知道的又是什麼！

但是，其足異的，不是你的「做」和「知」的器官本身，而是你的做是形形色色的，你的知是溼博浩廣的——人類的優越的權利就在此中了。猿兒的手和我們的是一樣敏捷；它們的視官，聽官，味官，嗅官並覺官和我們的是——一樣聰明；它們的神經的系統和我們的是一樣複雜。但沒有猿兒能夠運用它的腦子像我們一樣，因它沒有和我們一樣的可用的腦子啊。它用以接收，記住，記憶的交接中樞不是和我們的一樣大。它不能望着汽船的圖畫而喊

着道：「明年，我要坐這隻船到歐洲去！」它不能對整千整百的衝突的和複雜的觸激只用一個簡單的反應——或者只是一點頭或是一句話：「是」——或「不是」去解決它們。你却能夠。你的學習腦子較大，所以你的形形色色的反應是可能的。

那末，你用什麼以反應呢？用一點頭，一發怒，一句話，一握手，一接吻，一示意，一變色，還是一恐慌呢？一切，一切肌肉的和液腺的器官的活動。讓我們研究一下這一切器官。它們是重要的。沒有它們，你只能樟樹般地生存着；有了它們，你能幹一切你在幹的事體；有了它們，你能夠運用並發展你的腦子。

當你在幹任何事體時，你發動器官的某部肌肉起了活動。當你在談話或大聲誦讀時，你用你的發音器官。這器官就是你發動器官的一部。當你在「向自己念讀」(Read to yourself)或「思想」(“Think”)時，你也運用這種器官——但這是幾幾看不出來的。思想和談話這兩個活動的差異可以比為平水操舟和逆水行舟的不同。這是思想所以這樣容易的緣故。這是何以許多人會有偉大的思想而很少人能有偉大的功業的理由。

你發動器官中那用以幹出大小功業，用以玩球，游泳，打字，剃頭，穿衣，蓋屋，開車，刷牙，上床和蓋被的部分漸組織成許多特殊形式的行爲了。叫它你的「手作」的行爲(“Manual” behavior)——用與由發音器官習得的行爲，「口語」的行爲(“Verbalized” behavior)相對而言。

在初生的時候，你的手作的和口語的行爲的列單幾等於零；現在它却可以張至幾哩之長了。這列單是你過

去運用腦子至何程度的權衡，而這個權衡又是你腦子可有多大的用處的索引，因為你愈用你的腦子，你的腦子就愈有用處了。

無論何種技能，凡包涵發動或發音器官的活動的，只能由實習得來——實習到使它像習慣為止。習慣的習得是需要時間的；至於習慣的保存則幾是一點也不費時了。走路和談話可算是最困難最複雜的一種學習，但你卻能夠學得非常的精熟而毫無忘記的疑懼。走路和談話都是習慣。

但你能夠走無論什麼地方嗎？或者你能夠談無論什麼話嗎？或者你還是只學習走這里和那里，談這個和那個呢？

假如說，你走路走得非常快，能夠連着兩天追着一隻飛鳥跑；你說話說得非常好，能夠用以保持你職業的地位。但，你是否已得到一種知足而止的習慣呢？

一大批的各種職業人員，他們都是知足而止的。咬定一種職業不放是他們的業務。「幸免罪戾」變為他們欲望的標的。知足而止遂變成他們生活的最高的習慣了。他們彷彿對着自己說：「我只能走這里和那里；我只能說這個或那個。」

對這一干已經養成知足而止的習慣，以其小小的職業為其最終的目的的人們，我實無法給他們任何的刺激，使將努力擴大其成功，即多多運用其腦力。

但是，對那一班力求尙進，其生活的興味尙未枯死，其學習的野心尙正勃興，其欲望是自負的而不是保守的。總之，除了維持現狀之外尙肯多用腦力的人們，我將獻出以下的意見：

第一，多學習；擴充你現在已有的手作和口語的習慣的列單。這不是說你還須再進學校去。只在學校裏才得受「教育」，一離了學校你的教育就行停止的觀念是個謬誤的觀念。實則你在家的最初六年學習得更快也更多。沒有學校教育，其價值可比得上你跨進學校以前的學習。你現在又離開學校了，但何以說你的教育已無完結呢？你應當說，它是重新開始着，除了老年的凋謝以外，沒有東西可以阻止它。

因此，我說，多學習。怎樣呢？用血汗——直到你知道得這樣清澈，而能不花氣力地行之之時爲止。

倘使你能夠建造一個鷄屋，你就能夠建造某種的汽車房。倘使你能夠說拉丁話，你就幾幾能夠說意語，西語，羅語，葡語，和法語。倘使你通於英文，你就可以知道點盎格吉撒格遜文，日耳曼文，法蘭西文，意大利文，拉丁文，希臘文，和幾句其他的文字。廁身外國語學校的男人和女人們，他們學不會外國的文字，只因他們始終沒有端的學習過他們的國語啊。

你認識的文字有多少呢？——二千字嗎？這是一個六歲小孩的普通的數量。沙士比亞用二萬字，密爾頓用還不到其一半的數目以創造其傑作。但是，現今一個通明的農夫却需要二萬五千的文字呢。

文字是工具，它是最奇妙的，最重要的，但由人的腦子創造而來的。缺少了它，你的某種事業的進步就受了打

擊，也像別的事業受了笨手鈍腳的打擊一樣。缺乏運用文字的智識是個著作者或演說者莫大的阻礙，也就像不知如何配合磚頭與灰泥是砌匠的莫大的阻礙一樣。需用文字或磚頭以建築，我們不是知道了磚頭或文字就夠的，我們還須知道建築的法則。

你將如何花時費力以求多多的學習，不消說，要靠着許多因素而定。我不能知道這許多因素，因它們是關乎一己的，個性的，特殊的。何以你要多學習，你將更學習什麼，普通而論，都是以你所處的境地為斷。而這境地又跟着你過去腦子的運用而左右。

這使我講到第二個意見了：考察你所處的境地。分析它，把它列表出來；再問：你放進去的多少，它給你的又多少呢？

我所謂的「境地」(“Situation”)就是指着你一己的和私人的習慣，你的家庭，你的社會，你的更衣室，你的銀行簿，你的鄉黨，你的朋友，你的職業，你的運動，消遣，和閒逛；實則就是消費時間和精力的一切。不消說，倘使你年輕你公餘時間的價值，對用於「職業」以外的時間和精力，你大約是不肯留意的。但整千整萬的人們，其薪俸老是始終不變，都因為這許多公餘的境地是給他們忽略過去了。他們糟蹋精力；他們浪費時間；他們常不能有進一步的貢獻。但你可曾由這些境地得到什麼東西，可使你今天，明天，下禮拜，明年或五年，十年或二十年後，繼續着享受嗎？倘使未曾的話，你只是在空費寶貝的腦力罷了。

考察你的文化的環境。特別要詰問其中的這個或那個因素有否供你的需要，或助你改進生活。倘使沒有，爲什麼沒有？你將如何辦法認識真確：你的地位是什麼，你所給的代價有多少。你可負擔得起嗎？倘使不，請革除時間的浪費，精力的亂用，重新排定你的時間表，以示你確有個目標想要達到。

由境地的分析，你將有個自省的工夫。所以，第三個意見就此來了：把你自己的特質列表出來。但要注意：這列表須以你自己的環境爲背景才行。這環境包括你的職業在內。

那職業，讓我們說，是當速記。你想永遠做個速記嗎？或者，你還想在你速記技能的智識之外，再加上你的發動和發音器官的訓練，使你可變爲你現在所在服務的機關的股東或董理嗎？你須怎麼才得變成一個股東或董理呢？有什麼理由可以說明你不能學習去做這個呢？但你要記着：你是不能由注意別人的如何做法而得自己的學習的。你或許可因此種注意的刺激而開始，但你只能由自己實地的做——用手，用聲音，用腦子——而學習。

你應是你自己的心理分析者 (Psychoanalyst)，這是一點也不神祕的；這是容易的；你能夠辦到。先由你的鄰人做起；分析他。什麼是他說話的習慣，手作的習慣，情緒的習慣呢？他用他的眼睛，耳朵，鼻子，舌頭，手指機會，作何用處呢？什麼是他的日常行爲呢？然後，照法把你自己列表出來。經過小小的實習之後，你將無需乎任何專家告訴。你可以你是不長進的了。待你明白了這個道理時，你就可以進之於實行了。認清你的途徑，多用你的腦筋！

不要怕擠昏了你的腦子，或過用了腦的精力。懼怕，就是對於那些曾經好好選擇過的，有用的，浸染已深而可

隨時直接應用於抽煉新經驗的習慣，也還是一種阻礙呢。

我的第四個意見是：不要慌亂；不要爲小事而緊張，不要因爲不能立刻看到，立刻走到或立刻談到而着急。

你的職業需要你的全副努力；倘使你的情緒是慌亂不安的話，那你就不能用你的全力以赴目前的工作了。遇着每一個變故，你就亂了方寸。在方寸亂時，你的腦子給你的熱情操縱了；一個腦子的最高的功能給日常的小事佔據了。

你能夠爲一封信大發雷霆而扯碎了它嗎？或者，爲一個電話大發脾氣而打破了它嗎？或者，怕失了「飯碗」，因使你不合於那個工作嗎？或者，怕一種思想甚至不敢一看嗎？或者，受一種意見的蠱惑使你不取討論或更改它嗎？或者，因疑慮意外的失敗而不敢作成功的嘗試嗎？或者，怕人家譏笑你貧，譏笑你不能節儉嗎？或者，因自愧無知，而不敢發以問人或翻檢字典嗎？倘使對這許多的每個問題你的答案是「是」的話，那我只得說：你的情緒是一點也不給你好處的。

現在，這些懼怕、慊忌，和不喜愛是你的——特別給你的。你「習得」它們的。它們是因訓練和放縱的作用而變爲習慣的。但是，它們既是你學習了它們，所以才變爲你的人格的部分，那末，這就可以給個明顯證明：你也能夠用培養別的習慣以克服它們了。你能夠學習去對付任何已知的懼怕並探攷未知的東西。你能夠學習去厭惡那無用的、醜惡的、虛偽的東西，使不見於你生活中。我說你能夠做這個，倘使你願意。你的腦子在那里幫着你。請利

用它。請實行用你自己來試驗。

這使我講到第五個意見了。在年幼的時候，你由經驗而學習，但現在你何以怕實驗呢？

不要怕嘗試。倘使你不曾蹣跚，你就不能學會走路；倘使你不曾喃喃，你就不能學會談話；倘使你不曾妄索，你就不能學會隨機應變。締造你的智識的統系，使你能夠在上面站着；締造你的曾經訓練過的發動器官的基礎，使你能夠向着隨便何處去；締造你的說話的能力，使你能夠適應任何的環境。倘使你做出愈多的事體以運用你的腦子，那你的腦子的功用也就愈廣了。

現在，讓我們研究一下那可助你理解你自身和你能力的某幾種普通的原則。第一，遺傳的問題任誰可曾遺傳得一個「好的」或「聰明的」腦子嗎？

你遺傳得一個身體，包含着：一付眼睛，所以視；一付耳朵，所以聽；一個鼻子，所以嗅；一根舌頭，所以嘗。此外，還有一張嵌鑲着神經的皮膚，所以覺；並一個整個的肉體，它能夠痛，但在常態的境地下是「覺得」舒適的。此外，更有一個消化食物的化學實驗室和一個輸送食料與燃料到身體的各部的循環系統。你也有許多的液膜——有的掌管生命的功能 (Vital functions)，有的掌管常態的生長。你也有一個神經的系統，所以總提一切的部分，官能，系統，肌肉和器官，使成爲一個個別的有機體，得發統一的反應。

這些骨頭，肌肉，液膜，器官和神經的肉體組織是人人殊異的。沒有兩個人是絕對相同的。只是其所以然的理

由，我們還未完全知道。有的人，他的視覺是天生比旁人銳敏些；有的，聽高的或低的音調比旁人來得厲害；有的，其遺傳得來的骨格比旁人的大些。這許多身體遺傳的偶然的歧異就是我們所本有的，但也只是「身體」的特性罷了。除此之外，什麼都沒有。它們與我們所謂的「腦力」之間，縱使有關係的話，其關係亦是非常空泛的，直不顧之可也。

不要挂慮你的身體的或文化的遺傳。不要挂慮你所未得或你所未知的東西。只要找出何以你來得之並何以你未知之。且相信，除非你是一個生來的白癡，你是「能夠」得之，「能夠」知知的。但第一要決斷：你確需要着它，你確願意花了你的時間和精力去得它，去知它。你的腦子是預備着供你驅使的。請擴大它的功能吧。

當然，你有時要疲倦了——你不得不休息。何以愛迪生每日只能有十八點鐘的工作呢？這幾與光線每秒鐘只能走十八萬六千哩有同樣的理由；倘使它走得更快時，它將要發燒了。當你還是青年的時候，蹲着捉蒼蠅不久是可使你的背脊酸痛的。但你可記得游泳是給你的捉蒼蠅而酸痛的背脊一個多麼愉快的休息嗎？

那末，什麼使這已經疲倦的背脊能夠歡天喜地的帶你到池裏去呢？無他，新刺激，變換罷了！你可以忘掉任何東西的興趣。你不是一個耕田的馬，生乳的牛，也不是一個排字的工友。你本來的本性是需要變換的；你是一個人，所以你能受新刺激，新興趣的吸引——除非你天賦人權已受了懼怕或死板的例行公事的壓制。

整千整萬的男女，他們是毫無興趣地守着他們的職業，妻子，丈夫；他們老留着一個舊地方，老演着許多舊把

戲。

倘使某東西已失了它的興趣，試另找個有興趣的。這個是什麼，我不能告訴你。但換個新的東西就是了。變換你的膳堂，或尋求戀愛，或生個兒子，或燃火燒飯，或買個新車，或念法文，或栽花木，或（最好的一個）恢復你幼年所習為的好問的行為。保持着你的好奇，探究，試驗，給你的腦子出出風頭。

你儘可因一事而身疲力竭，但你仍有充分的精力去受電影，或故事，或一個錦標比賽的激動。常常當你橫着疲倦的身體在床上時，只須五分鐘之內，你就可覺得你已經給一個越過阿爾卑斯山的野心激動了，你已經變為銀幕上的女主角了，變為你的鄉村上的地方官了，或者你滿想告訴人家你的宏願倘使——有些東西在刺激着你。這刺激，許只是一個概念，閃進你的心，使你又興奮了起來。或只是一些你曾經念過的東西，驚動了你的停頓的感覺。但無論如何，你又興起而在做事了——生命又得到它的興趣了。

或許你是給某種板定的例行公事羈住了。這本書的閱讀將不能使你起而行。它許只能刺激你張開你的眼睛，並估計你自己的為人。但你是不應不起而行的。

你不是天生懶惰的。倘使你肚子裏生滿了鈎頭虫，或你血液裏充滿了瘧毒，你就變為非自然地懶惰的了；因為一種由外侵入的敵人正在挖掘着你的精力。所以一個懶惰的身體就是一個有病的身體，或一個經過慘敗而絕望的身體。一個懶惰的兒童是一個有病的兒童，或一個走錯了路的兒童。凡兒童對算學冷淡的，就是那始終沒

有與算學像朋友般好好地相遇過的兒童。

倘使你於某事是很冷淡的話，不要想只因你天生是冷淡的。你天生是銳敏的。請找出誰或什麼使你冷淡。我個人的一個往事，可以做這點的例子。卽一個無能的教師嘗使我的化學的興味變爲冷淡的——在大學一年級時，我一點也學不到什麼。

幾年之後，我覺得：在能夠研究我所必需，所願望的生理學之前，我是不得不學些化學的。我的化學的冷淡，在此新刺激之下消滅了。我不知道那位一年級化學教師想我冷淡或懶惰；但我確知道，當我負着決心去研究化學時，我是滿載着刺激以從事的。

舉世的天才就是許多創造者——有的用文字，有的用磚頭，用青石，用聲調，和顏色，用木頭，用鋼鐵，用化學的原素，用物理的力，用電子，用概念，用奇想，用幻像，用血汗，時間和精力。

倘使你願意的話，你用能夠媲美前賢。但「見賢思齊」一句話——除非你能夠由這使你「思齊」的力量裏生出一種反應使你能夠自立地做去——也不過是徒託空言罷了。

賢聖的生活固可當做一本烹飪譜利用——助你去燒好食物供你食，助你長，供你朝夕俯仰於其中。

愛迪生是一生俯仰於電氣之中的，密烈肯 (Millikan) 於電子之中的，福耳德 (Ford) 於自動車之中的，馬約兄弟 (Mayo brothers) 於外科手術之中的。只要對一件事矢志不移，堅持到底，你就不難露頭角而成爲一個天

才了。

倘使你願意做個天才，你可改變你的生活——甚至你的滋養管——以從之不消說，做個萬能之人的機會於你也是非常大的，但，倘使你要成一個老練的人物的話，你就不得不領導你的時間和精力朝着那個目標走且放全副的精神以求之。

你的腦子是無限量的；不要用淺見的「長城」來範圍它，不要讓它格於舊貫而失其靈捷，習於常業死立而不動。

給它新見識，新消息，新味道，新文字，給它新經驗。請記着：愈運用你的腦子，你的腦子就愈有用處了。

但你的腦子不能給你多大好處，倘使你是情緒的奴隸。凡發於內臟的，於人生是非常重要的；今日如此，古時也是如此；但倘使你不能約制你的情緒，你的情緒就將約制你了。我們既是誰都有殺人的勢能，那末，讓我們來研究一下情緒的功用並如何這方面的天性能夠給以合理的約制吧。

第六章 情緒的約制

你會在冷血時或熱血時殺人呢？你可說得定嗎？是不是誰都有殺人的勢能呢？

你天生是熱血的；或者說，你是有一定熱度的動物——這熱度，由你的血來做主。倘使熱度的升落與九十九度相去太遠了，你就變了態，最好要看醫生去。那末，「冷血」或「熱血」可是莫須有的事嗎？倘使是，請問「在狂熱中殺人」，「其冷血時害命」，「不寒而慄」，「熱狂」等類的話是代表什麼意思呢？

「你是傻瓜」這可激你的怒，甚至想置我死地而後快嗎？「你多聰明，漂亮，可景，可仰啊！」這可使你笑容滿面，因而愛我嗎？「你的孩子給火燒了！」這可警醒了你，使你加緊脚步跑嗎？瘋子向你揮個炸彈。這可使你流把冷汗嗎？你餓得慌了，但在第一匙羹湯裏發現了一根頭髮。這可翻變你的胃嗎？

不管使你憤怒，使你快樂，使你警醒，使你流冷汗或使你翻胃的是什麼，它們都有個共同點：有力量去「動」你。至於你如何受它動——是怒，是愛，是警醒，是受嚇或者是作嘔——就是你約制情緒的索引，就是你服務社會，參加社團可有多大成功——是的，你個人心地的清冊。

情緒的功能是「動人」。倘使憤怒會「動」你去殺妻；戀愛會動你去殺情人的丈夫；懼怕會動你暈倒；痛創

會動你哭腫了眼；飢餓會動你去盜竊；那末，你是屈服於情緒之下而成爲一個社會的威嚇者了，無怪社會要厭棄你，禁錮你，或甚至要置你於死地。

痛，怒，懼怕，食色的飢餓——這些都是驅人去生其生的衝動。因爲生長，或營養，是生命的主要條件，所以飢餓也就是生命的主要衝動了。它是開始最早壽命最長的生命驅力，它是第一個情緒。爲了解決飢餓問題所以才有生物生存的歷史啊。

這似乎太抽象了嗎？好，讓我使它具體。

像雞和人這般動物的飢餓是生於腸胃的一種活動，是腸胃的驅力。把雞或人的腸胃割了，它將被驅那里去呢？無處去。它死了，正如鐘表因失了機關而停止作用一樣。

用創造食譜的中國人的話來說，飲食人之大慾也。

倘使我搶了你的狗兒的骨，你的狗將發怒而趕來咬我。倘使我搶了你兒子的食物，你將發怒而趕來殺我。怒是第二個情緒。懼怕是它的雙生兄弟。因爲它們都是直接伏在皮膚之下的。我許怕你偷我的兒子，法律不能約束你，要我自己執行法律去殺你；或者，要是做不到這步，我將抱了兒子逃，像逃避顛狗一樣。但無論如何，懼怕總「動」了我。懼怕是第三個情緒。

痛創也是強烈的情緒之一，它「動」人們去縱酒吃藥，就醫，甚至去自殺。痛創——現實的或想像的——幾

是一切自殺的原因——除非在日本，人們會因某事或某人的令譽而自殺；或者，在印度，妻子會因夫死而殉葬。我們說「痛創」是第四個情緒。

愉快 (Pleasure) 是情緒嗎？不錯，我們是尋求愉快的；有的求之於神祕的地方，有的費了不少的代價。更無疑他們常因此，像瘋子一般，縱不至毀滅，倒也被驅而昏迷其神志了。但愉快並非最初的情緒，因推究到底，實只是饑餓或欲望滿足的產物罷了。我們不因愉快而看醫生，只因他會解除痛創，我們不為愉快而食，只因饑餓，不得不吃——有時還吃極不適口的食料。我們也非為愉快而結婚，只因有求偶的衝動罷了。縱使由飲食男女生來的愉快或者不得覓見於他物，但愉快本身並非驅使我們的動力；饑餓則是。或者說，饑餓是由饑餓發動機 (Hunger: motor) 因其供給減低而發出的作用，它有驅使，激動或感動的能力。受了食料，這發動能力就會恢復原狀；得了配偶，其發動能力，就會自行重造。

懣，怒，懼，痛——這四個最初情緒是一切其他情緒的基礎。多少其他情緒呢？我未曾算過，但可於此臆舉幾個，那是會左右人們的：煩惱，焦慮，焦躁，苦悶，哀痛，沮喪，怨恨，驚羨，敬畏，敬崇，嫌厭，憎惡，詫異，恩威，鄙夷，叱斥，報復，羞赧，慚愧，嫉妬，猜忌。這些，我不想在此逐加分析，也不是必要，因真重要的東西還只是最初情緒的明切瞭解。這瞭解了，一切其他情緒就不難瞭解了。

固然，我的意思並非說，像焦慮，苦悶，慚愧，猜忌這類的「心態」(“States”) 或「身態」(“Bodily ‘set’”) 是

簡單的東西。它們萬不是簡單的，它們常包括兩個或兩個以上的最初情緒。我的焦慮或許是由食或色的饑餓和不得如願的懼怕相合而生。我敬崇教主或許是惱其權威而又想慕其權威的產物。我的慚愧或許是怕人發現我的窮困而加鄙視的結果。嫉妬是由愛和懼怕或懷恨集合而成。我們懼怕或懷恨一切破壞我們情愛——夫婦、父母、兄弟姊妹、或朋友的情愛——的境遇，尤其是破壞我們情愛的人們。

這些混合的情緒許會克復了我們，激動了我們，比方說，去殺戮所嫉妬的人，去拜倒崇敬的人的脚下，或者，於感到慚愧時，去像懦夫般畏避着。但讓我們擺下這些，來講那更大的問題：何以誰都會殺人呢？

注意，我說：「誰都會殺人。」要不然，何以格雷 (Gray) 會殺斯利德 (Snyder) 或赫克門 (Hickman) 會殺小女孩呢？但無論如何，何以我們會走到殺人的路，何以你我和一切未犯過罪坐過監的人門都具有殺人的勢能呢？

這只是人同此性的另一說法罷了。任何常態的人都會動心或都會受情的驅使，在這情的驅使之下，我們定有相當的表示。就這一點我們是相同的，一切人是一鼻孔出來的。我們的天賦人權裏有個共同的情緒的天資。

這種天資是於生物有用的。何以有用呢？因為我們的祖宗是由草莽中開闢而來；他們要爭鬥，不是殺人就是被殺，或者自知必敗就要逃生。痛創也有生物的價值——它是傷創的記號，它是求救的天然呼聲；要想解除傷創或痛楚的原因，痛楚是疾病，是死亡的勢能。

饑餓的生物學也只要幾句話就可明白。我們個體的生存既由胚胎開始，我們是經過生長而來的。倘使沒有建造身體的食料，我們就不會生長，不能滋養。除非供以燃料，我們身體的機器就不會轉動。除非把身體一部血肉傳給後代，我們就不會有個「永遠」的生存。總之，我們要吃飯，否則就會死；我們要配偶，否則就不會「永生」。實則，在一切動物上，我們都找到與饑餓器官類似的官能和它們用以應付生死的工具。這工具，由生物的見地說來，正是與饑餓器官一樣有用的。

饑，怒，懼，痛這些情緒，我似乎講太多了嗎？它們是不怕太多的。要知只因未能理解它們的性質，意義和生物的功用，我們曾發表不少關於人類行為的謬論呢。這些情緒，不只是最初的，基本的就算了，它們還是需要的；其不容抹殺也就像腸胃之不容抹殺一樣，倘使置之不顧以從事於兒童教育，其結果只是社會的損失和兒童幸福的犧牲罷了。

饑餓時，我們是受情驅使的。憤怒時，我們是受情驅使的。懼怕時，我們是受情驅使的。痛創時，我們是受情驅使的。驅那那里去呢？我們將怎樣滿足這驅使呢？這，我們可慢慢道來。現在請進而說這驅力本身。

「驅力」是經了種種假裝而後才表現出來的，因此，常給人家忽視了。我們常把兇悍、豪奪、殺人、狂瘋等等的動機歸咎到神怪的作用，智識的能力，道德的觀念或其他無名的因素。比方，歇科的里亞(Hyperia)是一種病態的人格，一種情緒的錯亂，但希波革拉第(Hippocrates)以為婦人的歇科的里亞病是由於子宮尋求溼潤在身

裏邊

希波革拉第——及其後輩，直至達爾文爲止——的謬誤就在沒有認清：高等動物如人類必是天生就有要幹某些事體的能力，要不然，他們必不能生存；這埋伏在人類本性裏頭的能力，定就是某種基本的情緒或驅力了。他們的任一行爲都是這些機體驅力的結果。他們要滿足饑慾，他們要殺敵或者要逃避，他們要解除痛創；要不然，他們就要死。

人性最微妙深奧的祕密是留給這一代的科學家去揭破，因此，機體的驅力又被認爲生命的樞紐了。但自達爾文的物種由來以後，論人性最精的，鮮有如卡儂（Walker B. Cannon）的痛，饑，怕，怒中的身體變化者。讓我們就看看這些「變化」來。

假定在你臂上注射了一些某種藥物。待它給血液吸收了之後，只在幾秒之內，它已經穿遍你身內的幾百萬細胞了。那末，有什麼變化呢？你的心開始拼擊着，好像要破裂胸膛的樣子。你呼吸格外順快。你變白了。你的精神特殊緊張。這一切，你自己都可覺到。但你看不清的是你身內的劇烈變化。

你腸胃的血管縮小了，因此，壓出許多血到身體的別部去。你皮膚的血管縮小了，因此，你的顏色變白，因此，你的心要加緊工作以維持血液的循環——因此，你增加了血的壓力。你的肝則把某部分的雙糖汁，即所謂肝液素（Glycogen）或動物澱粉質（Animal Starch）化作一種單糖汁即所謂葡萄糖（Glucose）。

因這些體質的變化，你現在是變過的一個人了。你的性情，在這一瞬中，似乎都生了變化。

因腸胃血液的減少，你消化的作用慢下來，幾至停止了沒有充分的血，它們就不能工作。一切器官都是如此，血液愈多其作用也就愈靈。何以呢？因為惟有由血液中它們才能找到工作需要的材料，工作需要的動力。

我的手臂現在既在寫着字，它是在工作的；它的肌肉是機器，這機器的燃料是糖（葡萄糖）。這糖，由我血液中之得之。當我在寫，我大約是也用腦筋的；它是在工作着。它的力量也是由糖中得來。你可明白這關鍵嗎？因那藥物在你身內的作用，你的血現在增加了糖質，增加了驅使的動力。這時，這動力不助你的腸胃；却助你手，足，身幹的大肌肉——所以爭鬥，逃走的肌肉——和你指揮爭鬥或逃避的腦子。

但那些藥物於你的作用還不止此。你的變白是什麼意思呢？倘使我現在抓破你的臉或身體的某部其出血，必不像未受藥物的那麼快。因為這時皮膚的血管已較小，其流血也較慢。但尤其奇怪的，因藥物的關係，你的血液也凝給得比不受藥物的快些了。現在，你可知道這受藥變化的生物意義嗎？

痛吃了一頓飯，我伸一伸腰，懶洋洋的輪在田裏樹陰下，舒舒服，無心無緒的，因此，我需要無多血液去思想或勞作。但在身內，我的三十二尺腸肚卻正大活其動，這活動是只能在我我身體般的化學實驗室裏利用某種化學的助品和一個適宜的溫度來執行的。簡截些說，你的血液是去幫助那握生命樞紐的消化作用去了。

但牛來了，我忽然從迷蒙驚醒。牠只在幾尺外，一步步來，低着頭。我要怎麼辦呢？在此，我們就可見造物的奇妙。

了。剛才假定要注射給你的藥物現在到我血裏來了。這藥物叫做副腎精是我們自己身內一對化學實驗室——即所謂副腎腺（因它們正生在兩腎之上端故名）——製造出來的。

那末，副腎精有什麼生物的功用呢？當牛角真地來時，還管得腸胃消化不消化嗎？使腸胃避免傷害當然是更爲切要的當務之急了。它彷彿在告訴我說：「分取我的力量，用你的腳根和腦袋去拯我脫險。」

七說八道，是不是的？但有個事實，在後面，這事實可拿來實驗，它是人類行爲科學裏的一個重要的事實。因爲我的消化系壓出額外的精力輸進我的肺部，腦筋和腳根的緣故，現在，我能夠打破百碼賽跑的記錄，爬上前此爬不得的樹頂，或想個前此想不到的奇妙魔法去握住那牛的角。總之，副腎精不特提醒了我，且使我的身體忽然轉入備戰的情態，中集了一切身力使我能夠比平時鬪得更烈，跑得更快，思索得更靈捷。

每次情緒的變化，副腎精都分泌到血裏來。它是一種關鍵，是任何常態人情緒變化的要品。那末，什麼是我們的變化呢？我們的變化是在情緒強烈的時候——即大饑，盛怒，巨恐和慘痛。這些情態的任何一個都會改換我們的體質，都會使我們變化。倘使我們的情緒強烈，副腎精就會分泌出來，那時我們必能精神倍足去滿足饑餓，解除痛創或對付敵人了。

副腎腺是生命的機關。割掉了它，我們就要死。要是其作用失了常態，我們的行爲也就失了常態。可見其所分泌的藥物是我們所知道的最強猛的科學藥品。但怎樣強猛呢？何思鏗（Hoskins）教授嘗用每輪可載二百六十

五加倫的水車來給它解釋，他說：要這種水車連接二十英里長，那麼多的水才能把一盎斯（英兩）的副腎精化淡了以作實驗的藥料！倘使化淡到330,000,000倍，它還會壓迫你的腸臟。倘使注射一大劑進你手臂去，它定會殺死你。

倘使再注意一下，多微小的一些副腎精竟會收縮你的腸胃；那你就可想像得之了。你在這星期內嘗覺得幾次壓迫呢？你的情緒興奮過幾回呢？

任何強烈的情緒興奮——憤怒，懼怕，悲傷，痛創，盼望，煩惱，煩躁，或焦慮——都會減慢你生命的歷程；最明顯的就是停止了消化。但這是一點也不神祕的。無論何時，情緒的興奮不特使激動消化作用的分泌腺停止工作，抑且使腸胃動作本身也都停止了。我們也應知道凡會翻變消化作用的情緒因素較之促助消化作用的實是強烈得多。大多數的人們與其說是理智的動物倒不如說是感情的動物來得切當——我們殆也知道，爲了約制「侷促」我們會償費多少的代價。

我們也不可過信，任何常態生活的基本條件，就是合度康全的腸胃，它定會照着天然的常序而運行。因爲，只能在一切平穩時，我們才覺得常態強全的腸胃動作的好處。倘使有的東西攪亂了它，它也就會攪亂我們了。這攪亂它的東西，最快或最深的，就是饑，怒，怕和痛了。

在副腎精的分泌下，痛創與高上的怒或卑下的怕是一樣有力的人。不能稍異於其他動物，受強烈的痛創時，

也難免有逃避痛創的行為。身上的肌肉因此緊張了，準備去擔起逃避的工作如在我們正因別故而格鬥或逃生的情況下一樣。

那末，當我們因痛創而擾擾或因懼怕而驚動——在流着一把冷汗時，我們有什麼變化發生呢？痛創或懼怕喚起了活動——這活動，像剛才說過，是發於感動身體的肌肉機，而不是發於供給身體精力的肌肉機。這種在工作的發動肌肉生了一種熱。這熱要靠著汗來排洩以保持常態的體溫。所以，由痛創或其他強烈情緒而來的汗可看做一種突起的反應，是因大難臨頭的預見而起的身體冷化。

強烈情緒後的昏暈也是一種相似的預見反應(anticipatory reaction)。此時，骨筋肉(skeletal muscles)中的工作分泌出二氧化碳，那即「工作肌肉」糖酸化作用的最後產物。而血裏過量的二氧化碳促速了呼吸，因此血液又排洩二氧化碳而補充其氧氣的供給；但倘使過量的二氧化碳停留的時間延長了，它就會麻木了呼吸的中樞，終至於「絕氣」——昏暈。可是，絕氣本身卻會引起副腎精的分泌，向肺管的肌壁(Muscle walls)作用着，使呼吸更為舒順。所以，情緒下的絕氣或暈昏，雖則似會減低身體的效率，其實，因引起副腎精入血的緣故，倒預備了身體去對付事變。

或者，用「再接再厲」這事來說，我們常因此得到各種競賽或爭鬥的勝利。這是什麼緣故呢？無他，一二新刺激增加了副腎精的分泌，因之，鬆弛了小小肺房，把更多的糖汁輸入血裏，使爭鬥者或競賽者的呼吸格外舒順，因

之而增加其精力罷了。故精力的恢復是有如神蹟一般的。

在世界大戰時，有個短有趣的故事，說一枝軍隊，經四十小時不斷的努力之後，正在向後退却着。個個疲倦得要死，只能掙扎着一步步向前拖，不很管到底走得上或不上。指揮官也是無精打彩的。忽然，聽到一個純熟聳聽的號聲。像神蹟一般他們的樣子完全變了。這是什麼緣故呢？那號聲喚引了他們的情緒；因這激動，他們的副腎腺發出了一種可供其身體應付此事變唯一可用的精神恢復。他們挺直了，像常人一樣前進。

類似這故事的有句印度的教訓：「結果，鵝疲倦了，但豺狼則未，因它正惱着，感不到疲倦。」自然，鵝是給豺狼追到了。豺狼不感疲倦；它是餓得發怒的。在怒的驅使之下，其疲倦的身體恢復過來了。這是副腎精使然。它不特供給新精力，它還能在三分鐘之內恢復疲倦的肌肉比一點鐘的休息還靈驗。倘使鵝們曾得充分的驚嚇，它也會一樣驅使它們。但它們只是疲乏下去；它們不能「再接再厲」。

現在我們可容易明白：何以人們，一經破壞了他們的安定，脫開了普通生活的約制，就會像暴徒悍卒一般忽而怒或忽而直弄到不成爲人的理由了。我們會跑得像豬，或摧殘，搶劫，殺人，放火，像發了瘋的人。

同樣，我們現在也可明白：在這些強烈情緒的震盪之中，尤其是副腎精加入的時候，我們殺人的能力和機智怎樣會增加到超出我們認爲常態的行爲以外，使我們會因一塊麵包，一句侮辱的話或一付侮辱的眼，這種小節細故，而下殺人的毒手。

對下一頓飯的焦慮不特會停止我上一頓飯的消化，因而至於腸臟的錯亂（大便的閉結也在內）且在某種情況下，它還會驅我陷入無政府的立場，由這立場我或許覺得我該闖進館子去盜竊食物，甚至遇到阻拒的人，就要屠殺。焦慮——或任何強烈的情緒——也會使哺乳的母親停止乳的分泌並翻變月經的常期。

以上都是就情緒的生物學而言。專就這一點，我們是人人一致的，我們都受情緒的約制。沒有情緒，我們將變為白癡，情緒太興奮，我們將變為生物上的「不適」或社會上的變態。倘使我們給痛，怒或怕扎住了，不特我們的身體不能循其常態的作用，尤其是我們饑餓的驅使也不能得到生物的滿足。現在讓我們論到約制的事。

約制是，約制我們的情緒使我們不至因之流於癡狂或陷於不義或疾苦。約制我們的饑，使我們不至哭着要魚子醬或向狗三鞠躬；約制我們的怒，使我們能夠想出對付每個有害的東西，境地或人物的方法；約制我們的怕，使我們能夠省下副腎精以供高尚的努力，當我們必需張大眼睛，留心救人的時候；約制我們的痛，使我們能夠用腦筋去認清它的原因而與以補救的辦法。這種約制是值得費番大努力和多量的副腎精去換來的。

但現在我們消耗副腎精為的是什麼呢？下列幾個例子就是用來解釋這種動作的：

一個父親回家，趁着無名火起，把他的妻子和兩個小兒子殺掉；他對他們並無口角，也記不清他的怒到底是起於何因。去年，有八個關心獎金競賽的人，因情緒的激動死了。其中一個正好是我幼年的老友。他不識兩邊的競賽選手，也沒有獎金的關係；這競賽不是他的，但他倒死於競賽了。一個婦人跑到林保（Lindbergh）面前恭維他，

還獻他一束香花；但她忽然號哭像個小孩子。一個牧師拋棄他的妻和子，不帶一個錢，伴着一個歌女潛逃。一個人橫走過街道，因爲狗吠，驚得暈倒，向一個貨車撞，給貨車軋死了。

父親對着一篇社評發瘋，他扯碎那報紙，並打翻了咖啡，因此母親氣翻了，要趕他出去，他也報以惡聲。因此，妹妹驚得號哭，弟弟激將冷笑。由是父親益發火起了，他憤兒子兩個耳光，給貓兒一隻腳；不穿大衣，也不向母親說再會，直向門外衝去，兇狠狠地把門推回；這一推，「家庭的幸福」全給推落了。在他盲目地擠着趕火車時，他得罪了那區區長的夫人，因此他給退服了，他不敢上快車，他趁着慢車走。當他趕到辦公室時，已遲三十五分鐘了；見着監督，碰個大釘子。他因此清醒了，決意吃個醉，再重新做個好人；但在他重新做個好人之先，他却因肺炎死了。像這樣一個家庭，碰的是什麼命運呢？

或者說，在那篇社評裏有什麼東西可使父親氣翻，因之不幸使地方增加了一個寡婦兩個孤兒，三個苦楚無告的人呢？不是它（社評）危害父親的性命攻擊他的德行，污蔑他的夫人的貞潔或兒子的考名嗎？不，它只是說：「黑佛林(Helkin)是對的，凡故弄是非淆亂聽聞者，願與衆共棄之」罷了。

那末，父親是天生如此的嗎？不，任誰都不是天生如此的。我們的天賦人權並未注定我們該做那種惡人；它只說我們可做歷史上任何人物。那末，父親從那裏得到他的怪癖呢？由他的「親人」；是他們導之使然的。「親人」是的，他的教師和遊侶，尤其是他的最初的教師——他的母親——和他的第一個遊侶——他的父親。

不特如此。父親，你，我和一切人們都不是生來就具有特種的慷慨，或懼怕，或嗜好，或情愛的；我們都從學習得之。我們一年一年繼續着在學；父母，親戚和社會繼續着在教。幼稚期和童年，父母和社會，是天賜我們的。

發怒的能力也是我們遺傳的天性。對什麼發怒呢？對一切束縛我們自由的東西。但，你或是說，我們的自由已千百次受了千百種的束縛，我們只是接受這束縛如同我們天生已扎着繩，縛着繭的樣子罷了。不錯；但我們也千百次對千百種我們慷慨的東西發怒，因為我們認它們阻止我們的進步。壓制我們的輿致，或反難我們熱烈的主張。「自由」固非可使我們無往不利的。

讓我們拿個才生出來——一點鐘大的嬰兒來試驗。慢慢地把它的雙臂壓在兩邊或攝緊它的鼻子使不得不用口呼吸；縛之，約束其身體的自由移動。那一點鐘大的嬰兒發怒了。怎麼知道呢？看它的掙扎和蠕動，腳的亂打，手的扭轉和臉的漲紅就知道了。它的副腎腺使它入於爭鬪的情態。他是充分地怒得想爭鬪的。

只要身體的束縛就可使嬰兒發怒。那手臂的壓制就是喚起怒的反應的一個刺激了。那嬰兒發怒，因為它受了刺激。一切生物的原形質 (Protoplasm) 都有接受刺激的可能。怒本身不能使它的血液鼎沸；但怒確能使它的「心跳」和呼吸加快，並激起其他我們已知道的根深源遠的變化；怒也激出了副腎精，使身體的變化益加高漲。結果，我們安安靜靜的小嬰兒忽然變個紛紛亂亂的了。

假定，我要這動作在嬰兒身上重演一次。但這時怒的反應或者將給一個新的刺激「約制」住了。我不要再

攝它的鼻子去使它怒——只要看見了我就可使它喚起怒的行爲了。那末，那嬰兒已習得一個新途徑了——見了我，它就會變了情性。

現在，它的母親可來替它顯顯本領了。「是聰明的寶寶呀！看，它正笑着呢。要能使它發瘋。」她帶我進去；寶寶却扭起它的手來。它雖則還不能打，但它已着打的瘋了。它能循着同樣的途徑去認識其他事物。比方，它可受了訓練使一見我的照片或與我相像的照片；一聽我的聲音或與我相似的聲音；或一看我的文字或與我相像的文字；就會生怒。

副腎精是種奇異的藥物，而且會作祟；但我們卻不要忽略：嬰兒童子和成人還具有一種奇異的發怒的能力，當我們特種品質的自由是受了妨害時。我們的品質是什麼呢？品質是凡他們愛好的，是凡他們風尚的，是凡他們習慣的，隨便什麼一切東西，凡不許他人否認他們所謂的權利或特權或他們所尊敬的親戚、朋友、同事、「同志」導師、愛人、保護人、供養者或恩人的都是他們的品質。此外，我們尤其不應忽略，在你得贊許你的孩子說「真是你的孩子，真是你心愛的孩子」之前，它必須學會了去嫌惡凡你所嫌惡的東西、境地、文句、公式、觀念、人物、面貌和一切的一切！

懼怕的情緒，我們知道，是與憤怒雙生的——但，像 Judy O. Grady 和「上校」的婦人一樣，只有血的流動是相同的。倘使我跑不過一條牛——或瘋子——我的懦弱或者會變爲勇敢，我將爭鬪，這或許會證明我的爭

嗣比我剛才的逃走更來得成功。有許多小胆的走獸是會轉過來像鬼魔一般與獵人格鬪的。

讓我們再說那嬰兒來。讓我們研究看：我們能夠怎樣使它跳，當我們跳時；怎樣使它怕到哭，當一個蝙蝠飛進房裏，一個老鼠走過地板或父親對母人叫罵時——總之，怎樣能夠在幾年之內訓練一個孩子使變為一個下賤的人，嬌怯的孩子或怕生人的黑影，或一切新奇怪誕的人。這是事實辦得到的。千千萬萬的男人女人們，他們常是在輪船避避裏過一生的，他們只能在看得見或聽得見他們母親或父親的聲貌時才保得住他們的靈魂。有的還是在甚至驚怕生活本身中過活；他們希望死，想由死得到他們的自由。更有甚的，他們一生只怕死，結果，他們沒有一刻讓自己有過生。

再觀察那嬰兒來。它正吸着大姆指，泰然與世無干的，也不掛慮或焦急；它的小小實驗室正在忙着使乳汁化為鹼基酸(Amino acids)和糖汁。我把它身下的被單猛然一拉，或抱它起來，給擲在一個軟褥上，或猛關一扇門，或正好雷打得響。那安靜和平的孩子忽然受驚了；它的臉色變得可怕，似乎它是才受副腎精注射的樣子。它睜着眼睛，它做許多動作，它是害怕的，怕下墜的怕，雷聲，裂聲或任何大聲的怕，都可使他做出受驚的樣子和動作。

除此以外，沒有其他刺激會使嬰兒發出怕的反應。但它卻能夠學習去反應其他的刺激；它可因父母，教師，同伴，和社會的影響而受訓練和約束。一個愚蠢的母親或乳母能夠於幾天內給孩子種下的孽障是數不清的。我們不能因其只有幾天而放過這輩愚蠢的人。

喚起懼怕的環境或刺激，其靈效的特殊化是與那喚起憤怒的同系反應（Kindred response of rage）的刺激同出一轍的。我給孩子一個豚鼠，它並未知畏怕軟毛的動物，所以很自然地，那鼠爬個去了。它伸着手向它，向着它所見的東西。在正要抓到的時候，門砰然響了，或一個人——多半是母親——張着嗓子喝道「別動！」或者我給那孩子猛然一推，門，喝或推驚動了孩子，構成了其未有的怕的反應。倘使同樣動作再演幾天，那孩子就知道怕豚鼠了。它可照此知道怕任何軟毛的動物——甚至就是皮領，毛毡，毛衣，或穿毛衣的人。

這樣，那孩子一年一年地長大了，它認識了許多不是它本有但卻是它私有的刺激，這刺激會挑撥它去發怒或激動它去懼怕。

這許多習得行為的模型已變為那孩子個別化的行為了，幾幾無論對付任何物件，它都是消極地或積極地受着它們的約制。任何身體的傷害或痛創也可以變為構成此種情緒的主要因素。燭光觸了它的眼睛；它伸手抓去；給燒了。我們雖不定要說，它從此就學會去怕或懼那燭了，但，因了這次經驗，它對臘燭確已消極地受約制，確有情緒的趨向了；它現在不再向它抓。倘使夾傷得厲害，就是看見無光的燭也可以使它怕得喊叫，一個頑皮的孩子，經狂吠的狗撞仆了之後，或許會一生畏避狗，倘使聽它們吠，就會跳起，甚至會嫌厭愛狗的人們。這許多早年約制的懼怕能夠深深地盤據着，釀成一種「恐怕症」（Phobias），這症會一生跟着，閉起我們能夠成功，能夠得利的探險之門，犧牲了我們的一生的幸福。

小孩子也易受父母、遊伴、學友的行爲的約制。看見或聽見一個小孩的驚喊可以使全羣的孩子喚起懼怕的反應。

現在請應用這些原則到喚起涎腺動作——使口分泌——的各種小孩食品上面去。它的食物嗜好已有其特殊的途徑了。饑餓驅使它去尋找食物；它用平日認爲滿意的食物——於它受過積極約制的——去止住那驅使。

性慾或愛的反應也同樣受許多特殊的方式約制。倘使小孩子給人輕輕抱着，搔着，撫拍着，按摩着，它就會微笑，大笑，或表示得意——尤其是當它感神經末梢最接近的部位——如手掌，嘴巴，嘴唇和所謂色慾或男女的地帶——受了刺激時。

固然，由積極約制所生的小孩反應和由特殊感官刺激所生的反應有個區別。比方，小孩子愛狗和愛母親是有區別的，但這區別並不如我們所設想的那末厲害。小孩初生並無愛母的本能；它是學了才會愛母親的，但還須有個條件，即母親須能慈愛地保養它——意思是說要有個培養其愛的反應的方法。許多孩子對父親的抱怨和嫌恨都是伏根於潛伏心裏的消極約制或比較積極的憤怒行爲。那是由於父親替它穿衣，洗臉或伴它遊戲時給它粗暴的提攜所致。

小孩子也能由這同一驅使和約制的器官學會了去尋求無益身體的食物和無益社會、無益性慾的刺激。這

種行為是習得的，但由變態的人看來，與常態人之看有益身體和社會的合理行為是一樣平常。像敬畏，敬崇，哀痛，苦悶，怨恨等等這類的情緒和一切食色的常態行為都是以天生或不學而能的活動做基礎，經約制作用（Conditioning process）而建造成功的習得行為。

所以，就正生長中的兒童而論，其反應的約制是付託在教師——尤其是父母之手。教師父母的要務是要在兒童生長期間保障它遠離一切可以傷害它，使它激而成怒或生怕的動境。但這不特需要教師或父母的智慧，還需要他們恆久的耐心。孩子會學習用火箸去拿紅熱的鐵條，穿了手套去拉貓兒的尾巴。只要漸漸地把熱鐵條和貓尾巴介紹給它，它就會學習怎樣不動聲色地去對付它們了。因那時的「鐵條」和「貓尾巴」是代替了孩子的眼睛，耳朵，鼻子，舌根和觸指領域內的一切之一切。

這就是我們眼睛，耳朵，和觸指的用處——所以去感覺實物，去學習感覺。具有常態感覺的人能夠不動聲色地應用他的感官，不因其所見，所聞，所嗅，所觸的東西而變了態度，不至懼怕這一半世界而懷恨另一半世界。但具有常態感覺的人實在很少。我們常於不需跑走或備戰的時候，竟然也情緒興奮起來了。我們多養成了許多情緒的習慣，於生物，於社會都是無益而有害的。

籌思，計算，或究理所需的精力消費常不及跑走或爭鬪的來得厲害。我們能夠執行大量的所謂勞心工作而不至把供給純粹生存活動的精力過分地拉攏過來。換句話說，我們能夠熟思精審，卻不至妨礙腸胃方面精力的

供給；但倘使我們跑得快，鬪得吃力時，那就不能了。不過，倘使思索使我們焦慮的話，那末，我們的情緒就會受了騷擾使我們不特不能解決問題，抑且停止了消化，也不能獻情於妻子。

強烈的情緒不特使我們「逃，鬪」的器官陷於戰鬪的情態，且也帶累了我們的腦筋。這自然於我們老祖宗的生存競爭是完全有益的；但現今的勝利者，既不是會跑得最快的人，也不是射得最好的人，而卻是最聰明的思想者了。

倘使在年輕的時候我們學會了用冷靜的眼光，批評的判斷去應付事變的話，我們大概就會於事變來時用有理性的人的態度去對付，或者雖受了無妄的失敗也不至痛哭，暴怒或悔恨。但倘使在幼年時我們天天遇到事變，且對每一個事變都用暴漢，嬰孩或「啼狗」的態度去應付的話，在真的事變來時，我們就不見得可免自己的大殃並連累及友人的悲痛了。總之，我們的情緒習慣是惡劣而不適用於這個時代的，要不然，它們就須善良而有用的。

那末，「約制」已變為訓練和組織善良情緒的問題了。訓練愛好善良食品的胃口；對人類的興趣；對夫婦的情愛；對虛偽，假冒，和一切社會不平，不公的憤恨；大無畏的精神——還有，對一切事物靈捷的好奇，常態感覺下的溫良，謹慎習慣下的自制和對他人心理變和弱點的同情。

凡人逃避老鼠像個鹿，因黑影暈倒，因接錯了電話開鎗打，因侮辱，不平，或傷痛，號哭幾點鐘，焦燥幾禮拜，卻不

肯用手腕用腦筋去解除這侮辱，不平或傷痛，他是個受情緒約制的人。這種人，像失了舵或船公的船一般，就是在微波的水上，也將要觸着礁。倘使真的事變到了，誰也不能三百六十四日繼續着受苦，並供給這三百六十五日受苦的養料。

你是具有情緒的。你有一天的生存它們就一天在激動你。你的情緒是激動你向着於身體有益，於社會合宜的方向走嗎？你計慮你日常的貨物，但何以不計慮你情緒的資產和債務呢？請先由你的健康——「內腑」的繁榮——做起。倘使你的內腑常常翻動，那你怕也長久不得安靜。沒有康健的身體，不會有健全的腦筋；除非身體平靜，你的靈魂不得平靜。倘使你長久陷於爭鬪的情態，你的身體也不得平安。倘使在求愛時你給一雙脚或一付眼睛迷住了，你的身體也是如此。但何以我們會這樣或那樣求愛呢？因為我們受了激動。

現在讓我們由普通的情緒論到特殊的情緒；第一，我們怎樣會彼此愛上呢？

第七章 戀愛的理由

她怎會看上他呢！他怎會看上她呢！或者，用拉丁語來說：De gustibus non est disputandum——怎的竟情投意合呢；或者，用我們的話來說：他們倆怎會戀愛呢！

他們倆是戀愛了。他們知道戀愛會使他們疏絕朋友，拋棄家庭，違背父母，改變宗教或國籍；或甚至違忤一切前此認為親愛的人們去和其所戀愛的他或她結婚，狂奔或潛逃。他們實際的行爲與我們推想得到的常相去這樣遠，使我們常驚奇；他們怎會鬧到這樣呢！老天爺啊，他們彼此竟看上了什麼呢！

但，我們常見凡背棄妻子或丈夫，兒子，朋友，親戚，事業，和平居一切的幸福而和一個異性奔逃的男人或女人其悲劇實更有甚於此者。自然，他們不是傻子；他們知道背棄會生出不幸。無論如何，這些道理，他們必是明白的。他們會聽見了許許多多這類的案子，他們知道有的只得一半的成功，無數的還是觸着礁，乃至損失了一人或多人的生命。

他們是受一種不可抵抗的衝力驅使的嗎？事實似乎是如此。一個人會於一轉瞬之間拋棄妻和子，不顧一切平生的功業，社會和道德的觀念，不能說他是完全神經錯亂的；他必是受了什麼衝力的驅使，這衝力比他平日的

習慣和一切責任的觀念必定具有更大的力量。

我們不可以說它就是戀愛嗎？怎麼不可以？——除此以外，我就無以名之了，生理學家高興時，或許會用生物化學的 (Biochemical) 「愛力」 (Affinities) 或生物電學的 (Bioelectrical) 動力來解釋戀愛的意義，並告訴我們：凡有責任，有信用和有家庭的人，其墜入愛網，在道德上應負的責任，實與一個殞星下墜應負的責任不相上下。甚至就是在墜的時候，如殞星一般自己焚着自己，他的作繭自縛，也不過是宇宙界無限事變中一個事變罷了。

此刻，我們還沒有講到人類行為的分析，但我們知道戀愛生理的過程。我們知道，婚姻雖則可由天註，但你我對某人的鍾情則盡是於生後註定的，且大部份還是在我們戀愛期之前早已定好了。我們的祖父母早就知道幼枝壓曲了，生起樹來就歪斜，但非到最近幾年來我們還未能切實知道，我們配偶的選擇實是在年幼時早就受了約制的。

那末，進一步說，我們既知道大樹怎麼歪斜，是因為幼枝怎麼壓曲的緣故，那末，我們現在也可知道他之所以鍾情於她，必是因為他曾經受了某種驅使，向着她的方向走了。

我的意思並不是說愛上了某人是簡單的事。戀愛並非簡單的事。世界上沒有兩個人完全相同，沒有兩對夫妻完全相似，沒有兩人的互相戀愛為的是同樣的原因。戀愛是一種衝力，但某一個男人對某一個女人的戀愛，其中

則有無數不可思議的因素，這因素的大半似乎是非常平凡的。可是，像我說過的，這一切因素綜合後的純真表現其甚者則每能致人於死地。

地球無時不在生熱，無時不在動；這熱可由一個爆裂或一個震陷發洩出來，衝破了山，推翻了嶺，就是火山或地震還具有破壞的性質，所以戀愛也一樣可以致人於死地。

戀愛是高等生物世界中最奇妙的東西；生物愈高等，戀愛的驅力也似乎愈大。我們現在的任務是要用「人事」的觀點去分析它。我們不可用狂熱或神怪的術語，或詩人或生物化學家傳統的公式去解說它；我們只可用具有許多器官或官能——而這些器官的某種種負有傳種責任的人的見地去解說它。

我們現在特別要知道的是這些官能怎樣會納入了某種軌道，使我不定會愛上我們姊妹或兄弟所愛上的男人或女人。或者，換句話說，我們要找出那負有傳種責任的那部遺傳怎樣會具有一種傾向使我們就是殺身也定要佔有「他」或「她」。

但在講這官能之前，讓我們先看：當我們的鍾愛或偏愛已是傾向於某特殊體態，德性和儀表時，經驗怎樣會參進我們的生命，竟把本來可認作我們佳偶或情人的異性的一切性情抹殺掉。這種經驗不定須在童年閱歷；無論我們一生的任何時期都有養成的可能。

比方，我們一個未婚的男人，我或許會走過一條街，注意到美麗的婦女，特別注意到某種視官，或甚至聽官和

美的刺激；但因我生命會閱歷過一種經驗的緣故，我實際不能受任何婦女的牽引，無論她的面容，香豔或聲音是怎樣合式，倘使她是一個瘦長或肥胖的婦女的話。我何時或怎樣不愛瘦長的婦女呢，我不知道。但我曉得清清楚楚何以我和胖的婦女合不來。這理由不很悅耳，但卻是個好例。

說來，是我的時運，我在哈佛醫科學校第一次解剖實驗時，就輪到一個非常非常胖的婦女腸胃的解剖。其詳情我不願細說。我只用一句話就可形容出來：亘三月之久我都在肥裏過活。但我得再加一句：解剖學家最不成一點真味的東西就是肥。它比組織物 (Tissue) 的過剩尤覺討厭；要把它完全去掉了，肌肉，筋腱，神經，血管和生存器官才會呈露出來，以便檢驗。所以在這三個月完結之後，肥已變為我夢裏的惡魔了；它已支配我的情緒了。它可使我怒，結果我就厭惡它。

小節細故可使愛神 (Cupid) 掉頭不顧也就是爲此了。

但我厭惡肥的偏見不定會特別加到一切或任何肥人或甚至任何肥胖的婦女身上——它只是使我不會愛上一切肥胖的婦女罷了。我始終不敢相信我本身能夠與一個肥胖的女人——無論她生得怎樣矍鑠——發生戀愛。這偏見也不是嬰兒期的手澤——它不是無意識的，或潛意識的，或任何佛雷特派的神秘 (Freudian Psyche)；它是生於一個成年人的明明白白的經驗。

那解剖室還給我一個東西。因爲大半臥在石板上的死屍都是衰瘦的緣故，我認衰瘦的人簡直就如死人一

般；我漸漸具有厭惡他們的成見了。「自然」是把人的構造常態地美麗地裝配好的，凡失了這種裝配——健全的肌肉和光潤，無疵，天生華美的皮膚——的人體就是失了它一部分的天真——它不能如前有生氣了。我不能輕易愛上衰瘦的婦女。

固然，肥胖的婦女盡可是道德的模楷，活的骨體盡可是智識的鉅子，但沒有常態的人能與一個純粹只是道德模楷或智識鉅子的人發生戀愛。

那末常態的男人或女人應是怎樣的呢？

照生物學的見地，凡男人和一個女人配了偶，且肯負起父親的責任的，他是常態的；凡女人配了一個異性，且肯負起母親的責任的，也是常態的。凡已到結婚的年齡卻未曾配偶的任何男或女，由生物學的見地說來，他們是變態的；任何男人嫌恨一切女人或任何女人屏棄一切男人去愛一條狗，都是屬於這類。

但，請注意，在這篇，我並不想討論性慾衝動的變態發洩。就是獸類，在變態的環境下，也會養成變態的行為，因而變為悖理的動物。我們的文明尤其鼓勵許許多多性慾衝動變態的發洩，實際，有幾種職業或專業，竟把常態的性行為（結婚）看得非常輕，以為它會阻止進步或甚至破壞專業。婦女當教師就是個比方。但這類倒行逆施，我現在不講，我現在要講何以這個或那個男人會愛上這個或那個女人，或這個或那個女人會愛上這個或那個男人。

我們可以景仰一個道德家並欽佩一個智者，但景仰和欽佩都不能滿足天然性慾的衝動。我們要得了一個異性才能講戀愛或配偶。

這衝動真是一種「衝動」——它在推着，迫着，衝着；它不是等閒的東西——它是一種基本生動力，只是比食的衝動稍微緩和些。

照常態的程序，它驅使我們去尋求配偶——有如肌餓驅使我們去尋找食物。它驅使我們，在這種驅使下，我們向前衝，去尋求合意的女子，愛好的糧食。但那一個，什麼糧食呢？「這」我們要注意——什麼東西鑄成了這「合意」或「愛好」呢？

何以張三不吃肥的，李媽不吃瘦的呢？只因張三不喜歡肥的，李媽不喜歡瘦的罷了。在張三不喜歡肥的後面，大概有個肚子，這肚子沒有扭開肥質點(Fat molecule)的鑰匙——或者它曾經有過，但已遺失了。肥在他的食道裏不會化為甘油(Glycerine)和脂肪酸(Fatty acids)，只是仍成其肥——終於酸敗在肚裏。他不能消化它，不能從之得些精力以供生命的需要；他不能由它得些好處；它不會使他感到舒服。他只是不能吃它了。

什麼使你舒服呢？我曉得這是一個愚笨的問題，倘使你想充分回答它，你非得道遍千萬年的人類歷史不可。但是，我們總須有個扼要的答案。

這扼要的答案是：凡能夠使我們感到舒服的，我們就學會了去愛好它。休怪我重複太多了：人是天生宜於學

習的；沒有一種牲畜生來會比人更蠢，但沒有一種牲畜會學習與人一樣豐富。不過，狗的嘴，經過訓練之後，可使因後腿受了電震而垂涎。我們也可訓練它使見一個雌的向它求偶時貼緊着尾巴像瘋狗一般跑了。

簡截些說，人的教育可能性既是遠勝於狗，且狗的食色的行為既是可以受變態的訓練，那末，人必能學習任何種類的行為了。但我們要注意，一個人的習得行為是於他個人認為常態的。倘使我們得到我們習為愛好的東西，我們就覺得舒服了。

你是坐在一個空桌前，肚子餓着。我奉上十盤菜，全是烹調好的，菜名是：蝸牛，蝦蟆腿，靈堡乾酪，鱒魚，腦漿內臟，血餅，蛇，人肉。對幾盤——或甚至全桌的菜——你的反響怕是：「我甯死都不吃它！」或者「我不能以此救命！」你的反響是誠實的——但不定是真實的。要知環境會改變事實啊。

她怎會看上他呢？這正如一個饑餓的所羅門島人怎樣看上一片「長豬」或一個饑餓的阿刺帕和人怎樣看上一塊牛血餅——有些東西引起了他的垂涎一樣。以上食物，沒有一件你敢吃。但倘使你能夠吃了，它們都是上好的補品。你不能吃鱒魚，但一個饑餓的澳洲土人將為一個鱒魚走幾里路哩。

她的愛人照我看來正像一條閒散的壁虎。她何以會愛他呢？

我們的肚子需要食料，不然，我們就要死；但我們所食的食料是我們習為愛好的；我們要某特殊的菜，經過某特殊的烹法——常常就是與母親慣法相同的。我們食料的需要是生物的，是基本的。但經過適應後的食慾嗜好

則是你我和一切人都是特殊的。

再進一步。小嬰兒初不知任何食物。餓餓驅使它煩躁；我們給它糧食。但其生活的需要只能在其所得的食物吞得下去消化得了時，才得滿足。給它這種食物，它的生活需要滿足了；那嬰兒覺得舒服。怎知道呢？看它的動靜；它本是不安的；它現在平靜了；它甚至還要笑，還要表情。時光一天天過去，它漸學會了去愛好某種食物。它的食慾是天生的；它的嗜好則是習得的。

固然，這孩提的嗜好盡可納入變態的途軌。它的涎腺盡可受了約制，使對沒有滋補價值或甚至確實有害的東西分泌涎液。

倘使一隻狗，當它的腿受了電震，它的嘴會垂涎的話，這垂涎是於它無益的，但這却是它的嘴能夠學習的一個動作。平時，在它肚子餓了並見到或嗅到可口的食物時，它常會垂涎。倘使每次當它餓了並見了或嗅到可口的食物時都給它的腿一個電震的話，它的涎腺不久將學會專對電震而反應。從此以後，它的嗜好已受一個新的，於生物無用的慾望約制住了。

倘使我們要知道。比方說，何以一個男人會拋棄妻子，抱着一條「蛇蝎」逃的話，我們要知道在上述事實後面的生理學原則是非常重要的。我們學會了去戀愛一個特殊的「他」或「她」，正如我們學會了去愛好這盤或那盤菜。

但，讓我再重申一句，環境是會改變事實的。你說你寧死不肯吃螞蟻。是真的嗎？你可曾挨餓過呢？

那個人抱着一條「蛇蝎」逃，他或許具有變態的嗜好，或者他曾挨過餓。他或許說「餓過的。」或者，她許是一個追人吮血的蝙蝠。我們應防備一切——意外的或料想不到的一切，因為我們不特要研究人類的食色這兩種衝力，我們也研究一切高等動物的。

但這兩種衝力却有個基本異點。一個兒童儘可學習去貪求鉛筆，粉條，或泥土，但沒有兒童會靠着黑鉛，白粉或泥土養活——它要吃飯，不然，就要死。它儘可滿足它的嗜好；但它「必須」滿足它的食慾。同樣的兒童，到後來，儘可有個理想，志願，或其他一切，使能夠不用配偶，可滿足它的色慾；無論它的行為是怎樣變態或反常，它不至於死，但它的血統却已經死了。

固然，無偶的人也是有所愛的。他們不求配偶，因為他們是自戀的，或者因為他們天生求偶的愛已給金錢，權勢，文學，科學或對任何優異的人而發的無生理目的的愛分散了——他們已移其愛去求他們習得的嗜好的滿足了。

「自然」像我說過的，留一條變通的路給這種文明支配下的適應，不特人類有，就是其他高等動物也有。今日整千整萬的婦女守着不配，因為她們的社會，雖則容忍男子間的傾軋，却鄙夷服從「自然律」而不服從「人為律」的母親。

生物學家曾經告訴我們關於傳種官能的智識，以為：我們人種，倘使願意的話，實有一種力量去支配空前未有的將來。簡截些說，我們現今可照一種空前未有的方法去建造人的身體和人的社會，因為我們已漸漸知道一些人體原料的性質，知道它們如何配合，如何生長，並知道那使人成個個體並成個人而活着的精力了。

我們的食慾常只能由某幾種食物得滿足。那幾種呢？我們個人習為愛好的幾種。

比方，你肚子餓了，我排一盤菜在你面前，這菜你未曾見過，你一點也不知道它的胃口，你不知它是否可以滿足你的嗜好或解除飢餓的痛苦。你就下手吃嗎？不見得。你或者會說：「拿開吧。我看不慣！」這就是說，你對這類食物的經驗是一種不愉快的經驗，它可使你生病。

或者，再可以說，你是餓了，什麼都不要，只要一些鮮菓。我擺一粒 Durian（一種果實，產於馬來半島）你面前。倘使你肯吃，它是世界上最宜人的果品。你試不試呢？你似乎一見就生一種嫌厭的私見，因為它看來好像一個捲伏的刺蝟。縱使它的形狀不會使你不悅，它的氣味也夠使你生厭。你叫起來了：「拿開吧，氣味難聞呀！」

凡經過鼻子的比經過眼睛的尤為特甚，但有許多動仍取決於眼睛。由此可見，你只能用平時你眼睛、鼻子和觸指——尤其是鼻子，雖則有許多人尤其是眼睛——習為滿意的去滿足你的食慾了。

怎麼關食慾的講得這樣多呢？因食慾容易明白，又因食慾和色慾可以相持並論。但進一步說，我們每日常受食慾三次的驅使；我們不定要滿足性慾的衝動。上述一切關於你我怎樣學習滿足食慾的方法，無一不可轉用到

性慾衝動的領域去。只是這轉用不能太直截了當，我們應始終記着，雖則我不能無食，但我們不定須有偶。不過，性慾的衝動既是種族生存的基本，它定是一種非常強烈的衝動，那末，倘使我們不配偶，倘使這衝動不得常態的滿足它會怎樣呢？

倘使一個形狀健全的狗能夠學會去避開一個向它求偶的異性，那末，我們必定再無需驚怪：有許許多多男人和女人也能夠終身不偶，或某幾位我們的朋友竟愛上於我們「就是永世無偶，我也不要」的醜陋的某某異性了。現在讓我們講到這學習的過程。

我們身體的各部，與飢餓器官特別相類的要算是——用厄爾力斯(Havelock Ellis)的話——色慾或情愛的地帶了。這些地帶生來就具有完整的精神。正如肚子在某種情況下會驅使我們去尋求食物一般，我們在類似的生理情況下，也會常態地自然地受它們的驅使去尋求又一種飢餓的滿足。

幼兒的身體佈着銳敏的神經末梢，有的部分則尤為特甚；輕輕的刺激，撫拍，按摩……都可以引起笑；一種微弱的愛的反應。正如嗜好的養成——食的反應受了約制後，只有某幾種類食物才肯接收一般，普通人體的觸官(Touch organs)，尤其是色慾的地帶，其習慣也是這樣養成的。這些習慣常是經驗的結果。經驗可因眼睛，耳和鼻，和實際一切知覺的官能而受了約制。有如我們的涎腺可受一種訓練，使見着或嗅着某種食物而垂涎一般，我們整個的人兒也可以由知覺的官能而不定由觸覺的官能去學習戀愛了。

比方，母親或保姆每當抱起兒童時常給它撫摩着，並兜在懷裏；尤其是洗濯時，給它輕輕的擦着。這種擦使小孩覺得愉快；它學習去愛好那撫摩，它學習去愛好那撫摩的手，去愛好那撫摩的人的面孔，不管它的顏色或樣子怎樣。小孩子給同一的人撫摩愈久，它對那人的愛也就愈結愈深了。

那末，了當地說，這就是我們擇偶條件的基礎了；但，要知道這還只是粗率的說法。任何男子和女子在二十年內能夠學習的經驗是幾無止境的。他們絕不會有兩個相同；這就是人所以不得不互異的緣故哩。

我們配偶衝動的後面，有個很長的歷史，與地球上動物生活相終始。它是一種強烈的衝動。雖則愛神儘蒙着世人許多鄙視，但現在人類的繁殖終是前此所未有的，可見這種衝動是勢不得不順從的了。至於，怎樣在某特殊時間內順從的問題，則要靠着他前此所受的經驗而定了。

我說，引起愛的反應的因素是多到數不清的。真是數不清。但現在，我們應注意到一個在左右我們的行為上佔個重要地位的心理因素。這因素，比方說，不是將使我們瞭解何以他會愛上她，但使我們瞭解，倘使他肯愛她，何以不在五年以前。我們叫這種因素「總動境」(General situation)。

請回到食慾問題去，我們就可得個最好的說明。你是嗅不慣 Durian 的，但我相信，倘使你渴慌了，你將受渴的驅迫，縱使還要擡着鼻子，你也不得不吃它來止渴了。

那末，再想一個人，他脫離了一個安樂的家庭，拋棄了一個值得愛惜的妻室和許多可愛的子女，伴着一「吃

人的蝙蝠」逃到無人知道的地方去。

他一向由他的鄰人看來許是個石般堅強的男子；他或許有個旁人看不破的均衡的「重心」(A center of Gravity)；但他的均衡終被推翻了。被什麼呢？被求偶的情慾。這情慾是多強烈的呢？我們只能於知道了她的魄力和使他感受這種魄力的一切因素之後，我們才會對「何以他會愛上她」有一個心理學上的答案。

應用此種「極動境」的觀念到我們子女在初離家庭踏進大學時常有的明顯劇烈的變化上。他們是在許多「禁例」中生長來的。長者告訴他們某幾種「菓子」是萬萬要不得的——他們根本就沒有看到這種「菓子的機會」就碰到了，他們也學會了低着頭不看。

但，學校裏的情況却不同了。他們發現，前此的禁例，就是違背了，也不至有殺身之禍。有許多孩子，由家庭看來，是無可作爲的，但後來他們却變爲校內可愛的分子。結果，有許多女子愛上了其父親認爲可鄙的男人；因此他就壓制他的女子，說她不應愛那狗東西。鄰居人也會驚奇：她何以會這樣胡塗。但她確是這樣愛的。

我們可以相信，那一個男人必具有某件東西，迎合了她的眼睛——或者迎合了她的耳朵；她儘可早學會了去愛像他那種的聲音。她儘可早學會去愛幼時在叔叔膝上受撫摩時聽到的那種聲音。

我們也要注意他所具被她愛上的許多特點不定是超羣特出的。他或許只是個平凡的人。她之所以愛他，只是因爲她已有此種愛的傾向；只要小小的吸引就可成功了。反之，她也儘可沒有一些愛的傾向——就是用盡九

牛二虎之力，也只是徒然的。

我們要知道何以人們會互相愛上，只有在我們知道了使他們會合的一切情境和使他們變為現在這麼一種人的一切過去的經驗時。但就是知道了，他或她，你或我中間戀愛着重點的差異或許仍是相去甚遠；使我們還要喊着：「奇怪，他們怎麼竟互相愛上呢！」

這可明白了嗎？他們發生了戀愛。這「戀愛」儘可對強大或幼小，富或貧，老或少；或面貌，笑容，面窩，腳踝，下頰，上頰，粗壯的或衰瘦的；頭髮的蓬鬆，手勢，秋波，聲音的響亮；撫他，育他，保護他，服伺或拯救他的人；或活動的，佔有的，超度或逃走的机会；或一個十字架或皇冠；或一張飯券，一部摩托車，一座房子，一條遊船；或一個廚子，看護，車夫，侍者，曬衣架，或一種葉形的建築物。

我們覺得奇怪。但世界最奇怪的事就是戀愛——男對女的戀愛，女對男的戀愛；沒有另一件東西和它是一樣可人，沒有另一件東西和它是一樣完美。沒有其他關係和它是一樣盡美，盡性，盡常，盡久。(So beautifully, naturally, normally and eternally complete) 它是一切人類「文物」中，最久遠最光榮的一個；它是人類家庭的樞石，人類家庭又是一切人類社會的樑棟。

這種關係是「自然」奇妙的圈套，它使兩性不得不互相求愛，總有幾個男人合上了幾個女人的眼。凡違反此種自然法則的對人類的家庭必肆破壞。家庭解體了，人類的社會必淪為狼虎的集團或瘋人的世界。

倘使我們的父母不會結合，我們就不會降世。所以我們能夠做的最低限度，應對戀愛的人們表同情，我們應該做的最低限度應訓練我們的子女使在戀愛時能夠選擇真正的伴侶。但既到戀愛時，我們可不要加以干涉了。任何真正相得的佳偶都有「天性」做他們的背景，他們常非見一個就愛一個或見一個又離了一個。

我們一生似確經許多次的戀愛——對幾個愛得熱狂，對許多却至於冷淡。但最初的爱並無此種情形——我們最初必不會預料到將來會彼此拋棄的。但何以我們確是彼此離了呢？

第八章 愛情破裂的原因

他們儘可談他們巨大的星和微小的電子，但你我所住的世界是由正與我們相類的人們組合而成的。倘使我們不愛他們，他們也就離開我們了。

要是我們知道福耳德 (Henry Ford) 怎樣致富，拿破倫何以有滑鐵廬之敗，那當然甚好，但我們「必須」知道的還只是何以我們不能尙進，何以我們會鬧氣，何以王老兄不和我們說話，何以我們的太太不能收留一個廚子。我們各過着各的生活，但我們的問題則是劃一的。這世界是地獄還是天堂全靠我們怎樣對付妻室，丈夫，父母，子女，親戚和社會的能力而定。

何以在紐約每天有千萬人退職或鬧氣呢？是因爲他們不喜歡他們的工作或辦事辦不好嗎？不是因他們不能與他人相處或他人不能與他們相處罷了。

這裏是一封一位學校教師的信。她已失業三年了；怕還要延長下去；問我應怎麼辦呢？她是學識豐富的教師——這點無人疑議，全體兒童都喜歡她——這是一個好資格。但，何以她失業呢？因爲下課之後，她寧可一人用功却不願拜訪學生的父母，變成社會的一員，而受他們的同化。他們說她高傲，想她看不起他們。他們不能讓她繼續

論人格，她許會是一個特出的教師；她或許很有天才的身分。但有個缺點——她不能與人相處。

多少人天天在鬧氣，都只爲不能與人相處罷了。那末，我應怎麼答覆她呢？好了，我勸她另找個地方，那裏人們要的是兒童的教師而不是父母的伴侶。尋找這個地方，我想，較之改變她的人格，當較容易些罷。

放開她的作業，克制她的人格去變爲社會的一員或許可使她一生做個「笨伯」(Moron)。這種代價，似乎惟有男人較女人更勇於償付些。但倘使拍上頭的馬屁其目的只在保持地位的話，那未免也太賤價賣身了。一個人長久在污塵裏滾，或自甘受制，鮮有不流爲下賤的人的。我們那個教師或許能夠保持她的位置，但她要用靈魂做代價。賭氣走了，或許倒可拯救她自己哩。

許多人死守着他們的位置，使失了自己的個性，變成一個無可無不可的人材；倘使他曾經失過業，或被趕到街上，他或許倒會拯救自己了。他們知道有不少的人，只靠着某一套習慣過一生，因爲他從未養一個新的。他們不能建築比鷄欄狗屋更大的房子，因爲他們從未打個更大的基礎。

這教師還有一個去路。不錯，她的賭氣是保全了社會的面子和她自己的自由；但倘使她真是一個偉大的教師，知道怎樣用暫時的犧牲去換永久的勝利時，她難道不能博得這般愚父愚母的同情，像孩子樂於學射一般，抓住這一班老頑固嗎？自然，這必是一種繁重的工作，就是每月賺六十五元薪水的也不這樣忙。但確有人這麼做着。

確有這麼氣概的教師。各種運動的大領袖都是由此做起而使生活較爲順利的了。這是氣概的意義——我們戰勝了自己，我們是充滿着感動旁人的力量。

「不能相處。」你可曾對「速記」發怒，因爲他太快嗎？幾年前，我曾有過。他是耶魯大學畢業生。我許是因此厭他——但也因此恕他。我願念何以一個發達健全的男子且還是耶魯的學士竟記錄我的東西呢。我需要「效率」但在顧念時，我自己不能「有效」。倘使他只是駝背或只有一條腿或不這樣非人性的有效，那也就許不至了。

他有一種古怪的能力會推測我要講要寫的是什麼。他是飛般快，絕對正確，時鐘般準；他的工作本來無錯失。效率——是的，我需要它，但那人在工作的效率上用力，却不能使我的希望滿足，他淋冷了我！他是像冰機一樣冷。

冰機的責務是繼續着工作，在七月四日（按即美國獨立紀念日）製造多少磅的冰，在新年又是多少，但倘使到四日時把它停閉了，它不會驚怪，或到新年時給它工作時間加長了，它也不會歡喜。我們對冰機希望某種東西。但我們對速記不止希望效率。倘使你給他一天特假，你希望他表示快樂。倘使你要他工作一直到半夜，你想他必有難色。但我們那位速記既不快樂也無難色。這種舉動，倘使發於一個僕人，我或者可以原諒，但它是發於一個速記，所以我就容不下了。

我未曾做過銀行行長。但我想，像這樣一個人物，八十分效率和二十分人情，雖還不夠相處歡然，怕倒要比只是一百分效率的較勝一籌了。但，對收支員我固然仍希望有一百分的效率，並至少他須夠得上那種資格，即不至讓存款者覺得於存款時銀行對他有何優待或讓兌現者得個同情的印象。換句話說，倘使他是個有效的收支員，就是不合我心情我也得收留他。

你記得「羅拔特」(Roberts)——那些效率超人，樣子像人的複雜機器嗎？你可能與他合作或置個家裏或辦公室裏嗎？倘使你一人浮流大海中，有個「羅拔特」能夠伴你搖駛，你可喜歡它嗎？

我想我寧可一人動手。我可以自己對自己說話，我的耳朵會聽我的聲音，我將自己回答，無論將來有何意外，我能夠努力地勞動自己或令自己去和平對付。

獨個兒，我能夠用相當的鎮靜去對付；但我不能用「羅拔特」以得之。

我應丟開它——要不然，我必是瘋了。

一個速記可以做一個「羅拔特」的工作嗎？我知道倘使我是個速記，我希望行長的是什麼：一百分的效率。倘使他是具有人情的，那更好；我的工作就可以來得起動，把心和腦一起放進去。這種集精會神為用必大。但倘使他是鬆弛的，敷衍的，不負責任的或缺乏真能的，那末，他縱使是個最可愛的僱主，我也不能與他合作了。

但倘使逢着放假的日子，他不想寫信而想釣魚去，或要我幫他的忙，那甚好——我將惟力是恃。我希望銀行

行長應有某種行爲；但我却贊成一個富翁假期內的任何行徑。

我們習得許多「希望」的習慣。我們希望某個或某種人應有某種特殊的行爲；倘使他們不照我們的希望，我們就不愉快；倘使我們覺得忍不過的話，我們就與他們破裂了。

「希望」的習慣。比方，去年六月，我在家鄉碰到一位老同學。我們是幼時好朋友，我們的算術互相研究，我們的希臘文用同一「譯課本」，我們屬於同一文學社，平日同行同走。他是個有名運動家，有名辯論家，有名撲克賭手。他會講 Helen of Troy 和 Helen of Cincinnati。我們相處很久，我們是彼此要好的。

我們有四十年不見了，但經五分鐘的談話之後，彼此還覺無異。隨後，他講到產業和債務來了——這是好事，但我不懂；我講到乾屍和這類的事來了——他也一點不懂。Tutenkhamen 對他毫無意義，但對我却非常有趣。他知道一切他願意知道的，但他全碰不到他願意知道的；我聽到許多話，但我知道很少我願意知道的，我自己覺得不行，也就像他想我不行一樣。我們彼此不能瞭解，除論古代史外，我們沒有共同的點。我們並未破裂，但我們已冷淡得像生人了。

倘使，照威至威士 (Wordsworth) 說的，兒童的性質是雖至長不變的話，那位年青人應是多可愛的呢！我愛那位年青人；但等他變做成人時，他不理我了。但假定他費了四十年時間到西藏播道，或四十年到薩摩亞 (Samoa) 經商，或四十年到育空 (Yukon) 行獵，我應備千百個問題問他，我們的友誼或者會因這一日中四十年住

事的追潮而恢復過來了，這固然不定是不然的。我們或者會因他反對科學或因我贊成達爾文而不贊成摩西以致分裂了。

幾年前，我由三年的環遊世界歸來。本地銀行家問我：「你最愛在那裏住家？」固然，他希望我說格蘭外里（Granville）——至少也要說美國的城市。但我說：「北京」（按即我國北平）。他顯出討厭的面孔——說北京是不愛國的。他當時當地與我就破裂了，因為我冒撞了他。任誰說北京而不說格蘭外里或俄亥俄（Ohio）的必是荒誕的人。荒誕或不愛國的人都不配做銀行家的朋友！

有一次，在開往孟買（Bombay）的雙慢船上，有個暗膚黑眼的同胞，為商業科研究棉花，向印度去。他是佐治亞（Georgia）來的。我稱他定有黑人的血統關係。但因為我們同得哈佛的學位而且還相處十二日之久，所以我們變為好朋友了。

兩個月後，我們又在加爾各答（Calcutta）相見。那時我正由新夏王侯（Lord Sinha）那裏長敘歸來。道王侯是個印度本地人，是我平生所見最黑的一個——也是所見最能幹的一個。他受過英國的大學教育，是第一個加入印度行政會議（Viceroy's Executive Council）的印人。我們談政治至三小時之久。他的智識使我欽佩，他辯論的聰敏使我驚服。

我把這欽佩的意思漏給我那位朋友知道了。他不覺得高興，他「欽佩」我竟能與「黑鬼」相處半日之久。

我們破裂了。

只因我和那個黑的回教徒要好嗎？不只因他本身並非純粹白種的。要顯得他是白種的，所以他就自命爲一個絕對「排黑」的人了。

我們經過了好幾天才互相愛上——我們也經過了好幾天才彼此破裂。但在使我們破裂的情境中，我倒在他身上找出一個新興趣。我一向未碰過這類人。倘使我不能算他一個朋友，我倒可當他做個新採集的標本哩。

X是個年近四十的男子，他的夫人年近五十。我們曾經幾年密切的相知，我認他們做我最親愛的朋友之一。他們彼此很相得，但未有子女。而他則望子心切。她笑着自請離婚，但其心則殊痛。隨後，他娶了他前妻的堂妹子。我出洋了。一年後回來，我忙於某種繁重的工作，把一切舊有的興趣和朋友都忘了。偶爾碰到X，我還對他表示親熱，但他似乎很冷淡，我的熱忱打斷了，只幾句寒暄，我們就分手了。此後，再也未曾見他。

什麼一回事呢？他怪我未曾對他新夫人表示我的交情。

他應能夠十分替我諒解，我實在難有這種舉動的心意，但他的「防電桿」已拔了，他覺得不自在。他望子的心，原是生於要娶年青的「老婆」；他不很自信拋棄前妻到底是合乎情理，所以他很注意我對新人的態度。我對她無意的不睬，使他感到對他一切離婚和重婚的譴責。

這叫做神經過敏。平日，X和我之間不容任何隔膜，但現在他的生命已加添一個新因素了。我的疏忽，本來可

以輕輕放過，但現在却變爲對他行爲的譴責。這事，本來是莫須有的，但在現在的另一環境下，他却因此與我破裂了。

愛我，也要愛我的狗！倘使我的狗來路不清，只要你敢，你儘可凝視它！小曼米或者是賤如糞土之牆的，但關鍵就在乎要提防因此得罪了曼米的母親。

我們實有許多理由：何以我們破裂，何以沒有兩個破裂是一樣的。但在每個理由的後面都伏有一個人物，穿着由一以至千穿百孔的鎧甲。向任一孔戮去，他受傷了；向幾孔戮去，這傷創處死了友誼。倘使我們的自負，誇張，自尊，名譽受了創，那將生出什麼破裂呢！揮拳，揮刀或揮鎗相見；甚而至於殺戮了。

假定那位南方的君子（按即指那個來自佐治亞的）是個婦人。那末，這又給一個新因素了。我們的世界不是人的世界，是男孩和女孩，男人和女人的世界。

這世界，可以說，永遠有個性的問題，但我們的「機器時代」（Mechanical age）却製造個新的出來了：男是爲着女勞動，女是爲着男勞動，他們好似是機器爲着機器勞動的。千千萬萬在我們市裏的婦女每天費六、八十點的時間和男人一起，但他們似乎已忘記有「性」這麼一件東西。

其實，這是不易忘記的，因爲性是久遠的法則，是「自然」費了千萬年時間定下的精巧的圈套，使兩性會彼此覺得美。他們一向是這樣——除非變態的——他們將來也定是這樣。倘使不是爲接近男人，你想許多女人會

離開廚房和其他所謂家務到會計室、店舖、或甚至蒸氣廠去嗎？

我們或是慣於閉着眼睛否認異性的存在，但我們却不閉着眼睛否認那事實：「自然」是不會因此受騙的。Phi Beta kappa 婦女或許會像「冰淇淋」一樣冷，那速記或具有老處女的心性——因人類有此可能——但在班上或在機關裏顯得漂亮的常態女子絕不會嫌恨她的教師或長官。倘使她真是滿意她的工作，她的教師或長官大約也是可愛的。

異性的既是天生會互相吸引，那末，同性的就不定會被吸引了。很少婦女能夠竭一切精力去求另一婦女的愛。婦女與婦女天生是競爭的，像男人與男人一樣。當我們是個男孩或女孩的時候，我們學會了對待同性的某種行為的準則，因此，我們已受了這樣的約制，當我們變為成男或成女的時候，我們能夠很容易就愛上某其他男人或女人，但這種同性間的常態友誼是很易因異性的參雜而破壞的。

女子學習彼此在班上、遊戲上和其他一切上競爭。但在習得這種習慣時，她們養成了另幾種習慣，使她們在人生的遊戲上容易變成男人的合夥，或在生活上容易同男人或為男人而工作。

當我們年輕的時候，我們學習如何彼此相處着，但伏在我們文化背景的深處，有個成見，以為「正真」的問題和「偉大」的事業是「男子漢」的事業。我們承認而且堅持男子是「天生的」領袖，某幾種專業女子只是「天生」學不成的。有的人甚至還主張，女子天生什麼都不如男子，只有一事（按即指育子這一事）是除外——

其實就是這一事男人也何曾俯首下心地讓給女子呢。告訴你，Zeus（按希臘的諸神之王）曾撫育 Pallas Athena——因得完全的發育。有的民族至今還守着「父育」（Conyade）的風俗——要父親費兩星期的時間守着母親的床邊等照顧她新生的孩子呢！

你我雖則是男子，盡可由我們眼睛所見的，耳朵所聞的，或歷史所記載的，來證明女子能夠和男子一樣聰敏，合宜，能幹，勇敢和智慧，但我們的社會却硬說她們不能；由是我們也慣於把婦女另眼看待。我們不肯輕易受婦女的遣使。

我知道一個人，在紐約，他始終未曾升至某大公司總經理的地位，因為那公司的主席是一個女人；他總不願直接接收女子的命令。他的一切教育養成了這種反感。他生長在一個家庭裏，那裏，男人對妻子的關係即照着一班人妄信爲石器時代流行的形式，他的母親不特始終不敢發命令抑且始終不敢發意見。「受一個婦人的命令？我不是這一流！我是一個「男子漢！」他愈喊得起勁，他愈見不是一個「君子。」沒有「小人」是會服從一個婦女的。

有時，一人之不能任職，許是因爲他較能與「人」相得，却不能與「人」相處。他或許知道那業務的來去；他或許洞悉那機關的底細；他或許工作很精勤；但，倘使任職了，他應聽上級人員的指揮。他年幼時是個補鍋匠，自己主意，自己操作。他從未受過父親的命令，從未做過克己的工夫，他終不成爲一個善良的服從者。

這以上兩個例子不特說明「不願意」而且指出「不可能」那個未受行政訓練的人，他或許很喜歡那個女主席，但他不能受她的指揮。那人知道那業務，愛好那業務，或許也喜歡其領袖，在外邊，他們儘可做好友；但他只是不能受他的命令罷了。

習慣，習慣，習慣。我們很容易看出，當我們是在麻將或打球時，習慣有何用處。我們學習一種遊戲，學得好好的，倘使學得真是好，即經一時的「不用」，我們還能於很短期間把它馬上恢復過來。我們也很易明白，比方，關於食物的習慣是怎樣養成的。我們學習去愛好某幾種生菜，但很少會學會去吃任何混着頭髮或虫的生菜。我們或許須經過幾星期的工夫，才會愛嗜鱷梨 (alligator-pear)，但倘使它是腐爛的，我們也可於一分鐘之內厭棄它了。

我們常不很明白，我們幼年習得的「心向」或態度也就是習慣。它是決定投合新事物，新環境，新人物的重要因素。我們說心的造就：心的造就就是為我們自己的。我們最大的任務是要找出這造就是什麼，我們權衡是和非自己加一番考慮，終而至於決斷 (Decision)。這決斷是新的——但所謂新，實只是過去決斷和現在境地的產物或調劑。我們考量新問題永是以我們習慣上的愛好與不愛好做背景。

有的東西我們易與相投：有的人我們只難與處。倘使有人做出我們不喜歡，不贊成的事，那事使我們難過，翻我們的胃，我們自然會與他們破裂了。我可以說，比方，我因某種緣故與某男人或某女人破裂了，但其實，任誰都具有多少我們不喜歡，不贊成，嫌恨，不合胃的特質。我們對某友人的相契，對某婦女的戀愛，其強烈，或許夠翻風作

浪；但難保不會因一個激動而破裂。

破裂婚姻的原因甚多，勢不能在此一一枚舉，但夫婦確會破裂的事實已把這許多原因呈露出來了。且只要提起「結婚」這個字，「離婚」似乎也就跟着來的。離婚已成空前未有的普遍現象了，就是在前此認婚姻為一成不變的社會裏，也已是家常的便飯哩。

婚姻是男女「兩造」的事體——「兩造」因為無數的經驗，文化約制的偶然因素 (incidental factors of cultural conditioning)，和父母的教養「造」成了「各人不同」的人格。戀愛——或說性愛，男之愛女和女之愛男——是婚姻主要的條件。但許多婚姻常把原來的成分完全抹殺了。其實際的條件則是便利，貿易，達到某特殊目的的手段，「家聲」或習尚的尊從，某種境遇的避免，社會或經濟問題的解決，或甚至只認為一個新的或另一種探險罷了。

許多男女常自以為「還是結結婚好罷」，因為那時候，他們找不到其他具有特殊與緻的事情做；他們想結婚就好像他們想「白相」，想坐氣球或想偷船渡巴黎一樣——為的是好玩，興奮或新奇。他們常對自己說，「是的，我想什麼都要試試看」，所以，他們也試試婚姻了。

現在有許許多多獨身的成人存在着，這只是說，我們的生活已拘束我們向婚姻 (Marriage) 或甚至「配偶」 (Mate) 以外另闢去路了，可見性的衝動是可以約制的。固然，我們也可以說這是因大戰以後，有千千萬萬的

歐洲婦女沒有婚姻的可能，原因是男人不敷分配。且法律在禁止雙夫；社會在禁止通姦。

但，結婚的天然條件既是戀愛——生於生物求性慾滿足的衝動——那末，離婚的基本條件也必是性的失和了；這種失和可有種種不同的方式，多半已婚人的破裂只因他們不能再彼此相愛罷了。不定有嫌恨，冷落或另愛別人的事實。但我覺得，離婚最常見的主要原因，如結婚的一樣，都與性慾衝動的約制有關。只要一細故，意外的思想或幻想，都可以引於結婚；離婚的原因也可以一樣偶然，一樣生物底地無意義。

在極端的情況下，男人或女人的破裂，還具着一種決心，大有非分離死亦甘心之概。有一次，我聽一個女人說，她覺得她定須與丈夫離婚，否則會發瘋。我們中，怕大多數還比此更易走自毀的路哩。

倘使只是破裂，事情並不嚴重；事情愈嚴重的常是基於相愛的愈深。天使的破裂絕不會較我們更甚的。

舉例來說。假定，你我做過十年好友。我們的社會知道我們是好友。我們的地方承認我們有共同的興趣，相投的嗜好；我們有許多東西是共同的——共同的朋友，書籍和消遣。但我們忽然破裂了。原因或許是小節細故；或者是一個關於大總統釣鱒應用什麼餌的辯論；或許是你不喜歡我的新球裝，或許是對打架誰贏誰敗意見的不同。但，無論原因是那個，我們間的一方或那方確已覺得我們的面子，意見，信仰，政見，或任何什麼東西已受着冤屈，損傷，侮辱，奚落或藐視，使我們不特破裂而已，還宣告從此關係決絕。比方，就是你對我宣告。

固然，我們的地方知道我們破裂了。那末，你對我將處何態度呢？豈不是，可以很穩定的說，此後我的一切態度

和行爲，在你眼裏都是錯誤的嗎？豈不是很難期望你替我講句任何好話嗎？你不是儘量搜尋嫌恨我的理由有如最近聯軍搜尋反對中央軍的口實一樣嗎？在愛時，什麼都是好的；在翻臉時，就什麼都不好了。搜尋嫌恨我的理由你必不厭求繁，或者，也必不厭求精哩。

但何以故呢？你必要剖白我們破裂的事實；嫌恨我的理由找得愈多，你也愈能對自己和社會剖白我們前此雖爲朋友但現在已爲仇敵了。任何前此可認以爲你我交好的切實理由，現在都可用許多理由去推翻而證明我們的敵意了。

換句話說，單獨對仇敵的不瞭解一節實不能阻止我們去證明對他們的嫌恨是合理的——我們的想像將供給許多理由。且對對方的許多誤解實就是阻止我們友交破裂的彌補和國交破裂的恢復的原因。

我們決絕，不是因爲我們的破裂，也不是因爲我們的過火；只是因爲我們各人背後的話。我或許肯原諒你的怒目相視；但我或不易原諒或忘記你的破口——「你怎可在樓下踢我呢！」

你或許毫無理由，只是暴怒——一種盲目的情感；這情感與下賤的怕鬼和不願自甘下流的情緒一樣不是天生的。你不是天生一個暴漢或懦夫，但你都學得會，你也得學會更聰明地斟酌你的行爲和話語。

或者，你許懷着暗恨和無理的嫌惡。關你時，你只能說，「Doctor Fall，我不喜歡你；何以故呢，我講不出；但我知道，我知道非常清楚，我不喜歡你，Doctor Fall」這只見得你是沒有希望的了。一個人讓臟腑霸佔腦筋，他是屈服

於情感，盲動，愚蠢和笨拙之下的。我們盡可垂憐這種人，但我們不能愛他，我們也知所以不愛他的理由。

我說「理由」，但不要泥於字義。我將在後面指出，我們的理由常只是執迷的偏見的口實——一種歷程，叫做「合理化」(Rationalization)。我們常用相似的歷程去解答人家的究問，何以我們供事於這種或那種營業，專業或職業。那末，何以我們供事於現在的職業呢？我們的職業適合我們嗎？或是我們擇錯了業呢？

第九章 工作的選擇

「工作」(Job) 適合與否的問題是關係雙方的。倘使你的工作不合你，而我卻倚鼻甚股的話，我也跟着吃虧。比方，倘使你是一個不適合的醫生，我或許會因你的不適合受幾年的苦或甚至償我的命。你費了時間和精力來念這本書，倘使我不合著作的話，你的時間和精力白費了，倘使我給你謬誤的觀念使你不合於「工作」或失業的話，我「不適合」之爲害或正與洪水無異哩。

今天，我或許需要一個審判官，陪審者，和律師；銀行家，牙醫生，眼醫生，汽車夫，編輯者，販商，速記，和門房；或各種業務，營業等等的人物。我給他們各種不同的酬報。但我果得到我所酬報的效果嗎？這是一個非常實際的問題，與任誰都有實際的關係——無論我們是個個人，是人的父母，教師，納稅人，僱主，僱員，或社團的負責人員，是想改進我們的幸運（倘使知道怎樣的話），改進我們的地位或尋找較合我們或我們較易適應的工作的男人或女人。你何以是個商人，工匠，醫生，速記，律師，牧師，教師，賬房或……呢？你會選擇工作或工作會選擇你嗎？什麼時候呢？這是某種神的指使呢，還是命運呢？或者，這是意志呢，還是碰巧呢？或者，你是天生適合的嗎？或者，你有否某特殊傾向，才幹，或心向的遺傳使你宜於，只宜於，某一種工作呢？

無疑，倘使我相信神的指使，我將問神巫——會與神接談的人去。倘使我相信命運，我將查查你的掌紋，或歷書或算算你的「八字」。倘使我相信意志或單純的碰巧，我仍要知道：怎樣 Booklyn 大橋會建在那裏，何以今夜沒有月亮的理由。但，倘使我相信那是天生適合的話，那末，我將驗察你的鼻子，打量你的頭形。

許多人確在這麼做着。許多人把鼻子，下頰，顴骨，額部和頭形看得非常重要；是的——還是星宿，八字，和掌紋的觀測。我不能苛責這班觀測者——他們確是「知道」的。我也不能與他們爭論，因為我們不是同道的，我們誰也不能理解誰。所以我只得宣佈道：凡「知道」人的鼻子，掌紋，和頭形怎樣會與「工作」關連起來的，他必具有一種超出塵環的權威而是我所高攀不到的。

那末，那必是遺傳了。我們適合於演戲，講經，演說，會計，駕駛，或研究天文，必是遺傳的。無論如何，確有人這麼說。他們是「遺傳素」(Germ-plasm) 的狂熱者。他們有多少遺傳素的智識呢？幾等於零。這就是他們所以在狂熱的緣故——他們能夠把任何和一切行爲，包括游蕩，怯弱，瘋狂，邪侈，至善的人，和天才等等，都歸結到一個字——「遺傳」。

幾幾與觀測掌紋是一樣簡單的。一切我們需要的只是一本族譜罷了。

那末，倘使我寫這本書，和你看這本書這些事實能夠用遺傳來解釋的話，我必將甘心相信「特造」說 (Special creation) 了，但我仍然不解：何以亞當 (Adam) 和夏娃 (Eve) 未曾發明飛艇，何以那麼多的他們子

孫還遭洪水之災呢。

這問題是太簡單了。遺傳是並不能使之若是的。任何一對人能夠遺傳，從來也都是這樣遺傳的。只是一個不知羞恥，不驕傲，不聰明，但具着「人的勢能」的嬰孩罷了。那嬰孩的愚蒙，或它的學習能力，或它對某種工作或職業的適合性與二萬五千年前一個 Cro. Magnon 嬰孩的有沒有區別呢？我們找不到一條證據說那區別是有的。沒有一個現在活着的人能夠比我們穴處的老祖宗畫出更好的水牛或刻出更好的快斧；也沒有一個現在活着的人知道更清楚最早或最後的原因是什麼。

沒有一個人天生是比我們老祖宗知道較多的；我們的遺傳並未會變過，變的是我們的世界——它現在確比前此更偉大，更複雜了。

但許多人仍是在說「腦子的進化」，「得天獨厚的民族」，「天生的奇才」和「卑劣的遺傳素」——其實，他們一點也不知道什麼是腦子；遺傳或遺傳素；至對「得天」的民族或「天才」等的成因，他們也不能有個一致的說法。那末，何以他們說「天生」的音樂家，或說猶太人是天生的銀行家，意大利人是天生的波河家或布加利亞人是天生的園藝家呢？因為這是怪容易的罷了。誰餌誘水兵，使向着墮落的路呢？人魚和妖女。何以我們是這樣榮華的呢？沒辦法；我們是天生如此的。何以英國人管理這世界呢？聰明的民族——注支配管理的。倘使我們是英虛，這是再簡單沒有的事，正投合我們的誇張。

但，這是太簡單了。只要加一番精細的考驗，其謬誤就可畢露了。任何可以遺傳的東西，並不能保持着代代不變的模型。我果否具有父親淺色的眼睛或母親藍色的瞳子，這或者可以說是由遺傳而定；但我果否承繼母親從事於磁畫，或承繼父親從事於壁畫，或兩事都不做，而却從事於「關酒」，則與我的先天毫無關係，與機體或機能的遺傳也從來沒有（或照我的意見，也必永遠沒有）絲毫的關係了。

那末，何以我的母親養我做藝術家而不做鋼琴家或油畫家呢？我是天生與我們穴處的老祖宗一樣宜於繪畫的，與帕得勒夫斯岐（Paderewski）一樣宜於奏鋼琴的。我具有一付適於音樂的耳朵，但我不識樂譜。我能夠說明一隻水牛的解剖，但我不能畫一個與千萬年前一個霍屯督人（Hottentot）一樣好的圖畫。

現在，讓我們到鄉下玩玩去。我有三個兄弟；我們是在鄉下生長的。但我們有一個是農夫嗎？有一個我們往日一起玩，一起上學的農夫的兒子現在繼續着做農夫嗎？沒有一個。然而，我們都是農夫的兒子——不知溯上多少代，都是農夫。何以我們都離開田地呢？固然，不是因為我們未曾習過耕作或較之我們的父親少具耕作的「天資」。但，第一，請注意我們舊日遊伴的變遷。有一家獨有六個兒子，都踏進社會去。一個是律師，一個是牧師，四個是大學教授。我們鄰近還有一家，三個兒子是大學教授，一個是一家都會報館的編輯。還有靠近田間的一個家庭，送它獨生的兒子進工廠去；他成個世界有名富豪。其他我知道的農夫的兒子是牙科醫生，藥店主人，商家，書記，商賈或貨棧的職員。但沒有一個是農夫。

這許多「工作」有共同的點嗎？只有一點：它們多少是勞心的工作。他們沒有一個須動手，或藉筋肉去換麵包；他們不要勞動，也不要跑走，倘使叫他們「日工」或「工人」，怕要覺得侮辱。他們多半還不贊成「工作」兩個字。他們是在「工作」之上，有如他們是在「勞動」之上的；他們的工作是「勞心」的，多半是各種職業最專門的部分。

何以他們離開田地呢？何以在紐約大多數我知道的，都是由田間或新英格蘭省或西美中部的鄉間來的呢？讓「黑奴」代我們答覆：「土地硬硬的，野草盤結着，太陽曬得熱；料想也該是我「黑奴」被召去傳道的時候吧！我們不個個都是被召去「傳道」，但我們必定個個都是「被召」的；我知道的牧師的兒子，沒有一個是被召去傳道的。

這種事業，我也曾一次被召過——我願到中國去，做個世界的大概旅行和觀察。經三年之久，我滿懷着當教士的觀念，但後來我把這觀念放下了，因為我不能使我自信這種「召」為的不止是「東方的請求」對這種「召」，我找出又一種意義去解答。

現在，我們正講到事情最關鍵的一點了。倘使我能夠找出你天生的好奇心何時納入某個軌道或集中於某一特點，那末，無用追溯你的家譜或甚至到亞當為止，我就得明白你所適合的工作是這個或那個，尤其是你所不適合的是那幾種工作了。何以呢？因為一個人當他天生的好奇心未經納入某一模型或軌道之前，他是適合於探

試任何曾經探試過或夢想過的人的活動。

倘使你願意，算這是解決你合否從事或成就這事或那事的第一個定律。倘使你對這事是不好奇的，倘使這事的儀式不能使你興奮，倘使你不願用你天生的一切感官和現代科學特賜給聰明的人類感官的許多「擴張的工具」去把握你的工作的話，那你就不能說，你是適合的。是的，也許你是夠適合於對這事有個良好工作的，但無疑你卻只配說它是一種「工作」而已。

叫那探試，探悉或成就某特殊事業的好奇心做「職業的興趣」(“Vocational interest”)——簡言之，「心向」(“Bent”)是也。並讓我們指明「工作」和「職業」的區別。一個女子，每日在打字機上工作八小時，每禮拜十二元，已十年之久了，但她仍然喜歡這職務，看它做無上的專業而不肯他就——有許多女子確是這樣的——那女子是得到一種「職業」了；但倘使她從事此種業務為的只是衣食的話，雖則她前途儘可有個職業，眼前的業務則是一種「工作」。所以，此後，我將認「工作」做一種不樂意的勞動——只是一種生存的權宜，飯碗罷了；認「職業」做一種心愛的業作，願盡心焉的。

我們可能說一個女子，經十年打字的工作，無論那方面待遇都沒有提高，卻仍視之為一種「職業」嗎？是能夠的。千千萬萬年輕的以及中年的書記，郵差，速記，汽車夫，侍者，歌女，保媽，教師，昇降機司者，消道夫，警察，關者，「娘姨」等類的人，他們對其職業的徵逐鑽營與大銀行家，大律師，大醫生，大伶角，大記者，大商家，大藝術家和大科學

家的鈎心鬪角是一樣熱烈的。他們已找到他們一生的工作了，他們是如願以償的，他們是滿足了。

請再講到田間的事。當我在念 Tom Brown at Oxford 而我的心是「傾」於某一方面時，我的一個兄弟是在念着一本物理的舊書，他傾向於電氣之學了。因此他製造了一個「何爾茲機」(Holtz machine)。全是他自己計劃自己動手的。且它會發電呢！他會製造電氣了，出於自己之手——根據一本陳舊的書。這是無甚奇奇的。但關鍵是那時他才是七歲。天才嗎？不是的；但請要注意，你幼稚期的癖性常是這樣傾向於某一單軌，當你離開家庭時，你不是變一個天才就是變一個笨伯。這些心向是很早養成的——最初只有趨向，次增強了，次固結了。你好奇的範圍受了限制，只向着一條途徑走。你不能超出途徑，也不想超出；結果沒有超出的事實。

那位兄弟是傾向於電氣的。可有報酬嗎？可由之磨出任何麵粉嗎？可用以買鞋子穿嗎？這於他都是次要的問題。事實只是說，他在像猴子般用他自己的手弄着精巧的電機，揮着機輪轉，給它們配置好，使它們發電——他的目的只在此，這就是他的「心向」。

第二條定律：你的心向愈早養成，你也愈不能更變它。這或者說得過甚些；或者我應當說，你也愈不易更變他。說一種心向是「趨向於」或「固結了」自然還只是空洞的話，但這話的後面是有個莫大的真理。要不然，我們將何以解釋這事實：有千千萬萬的人們肯一生居着卑賤的地位，過着機械的生活，從未能稍作努力求一級的升高呢？

我說「事實」倘使你不信，請留心你的四圍。但我所說的並非指着常見在街上刻薄的流落的人，或半夜裏洗刷大理石地板的老婦人而言。我指的是那班穿着各場合：電汽車，昇降機，鐵路，和臥車——司機號衣的老傢伙和另一班人數幾幾相等的老教師（School Harnes）老書記，老速記，和老司機者們。

只有今天我才找到某大「公用社」的一束「新聞」。由「職員錄」那一頁，我摘錄幾個退職人調查的例子：「司機者」，歷四十一年服務；「機師」，四十年；「巡長」，四十五年；「助手」，四十一年；「磨匠」，四十一年；「勤務」，三十七年；「昇降機司機者」，四十年。試設想這消磨器具經四十一年之久——爲的不是製造器具或用器具來製造新東西。或製造新器具，但只是消磨器具，經四十一年之久；或輪轉昇降機經四十年之久；或當四十一年的「助手」而後給辭退罷了！

這是什麼一回事呢？誰使一個人四十年如一日地守着「助手」的生活呢？教育嗎？亦是亦非。照教育的本義，「導出之」，是是的。凡未經「導出」的，他是從未受過超出「助手」見地的教育，他的心向是定得太早的，他不能作進一步的發展，因爲他的心向已定了。這是所以構成「下愚」——只有十二歲普通兒童的智力的成人——的原因。下愚不能在其心向之外還有任何好奇心。倘使司機昇降機，由一個小孩子看來，是一種偉大的職業，是一種這樣榮譽的事，值得生死以之，是一種生命的標的的話，那末，何以由那孩子——年輕時或年長時——看來，司機昇降機是野心的實現，標的的達到，成功呢？

少年人們確是有這種心向的。這種心向決定他們的夢想，常就變爲他們最強的熱情。此外的任何東西都少有效，因爲他們的興趣已與那某件東西配合起來，而他們他方面的天然好奇心也減降了。但他們盡可在他們自己狹仄的途徑內，作精密的探究並有個聰敏的見識，使變成許多非常重要的專家。

固然，有許多少年人，經過中學或甚至大學之後，還沒有固定的興趣，還沒有心向。他們不適合於任何特殊工作；他們並沒有職業。他們由這事跳到那事，選其容易的，或報酬最豐而工作最少的。實際，愈少的工作愈多的錢，或愈少的努力愈多的清福，就是他們判別工作的唯一標準。

這種沒有「心向」的成人佔我們人口的大部分。他們大約是社會上最無效率，最無用的人。他們件件都能，但什麼都不精。他們是出租的；是當兵生事的，是涉獵些藝術的，做零工的，好優遊的，看熱鬧的，拾呆銅呆鐵破玻璃的，選舉時投假票的，遊歷的，尋求快樂的。他們的座右銘是「再做什麼事？」他們的標準是「這好玩嗎？」或「有錢掙沒有？」有的變爲狡猾的勢利之徒，有的變爲巧言令色的說者。有的常還變爲一個大發明家，因爲他無目的的好奇心，有時竟會引他踏進從未經人探討的人類智慧的洞穴。

還有一大批婦女們，雖至成年而尚無職業或固定的好奇心者。亦屬此類。她們結婚了，倘使找不到其他工作的話——把「將來」付託給機緣巧遇。故五人中必有一人是抽着空籤的，或有再試的機會，或沒有再試的機會。但他們多半即安於此；她們沒有別路可走了。沒有特殊的工作她們是適合的，她們也不配把「良妻」或「賢母」

當做一種職業。

現在且回頭講到那另一極端，「早年的心向。」想起那大多數變為教師的我童年時代的朋友。他們做教師的志向多半在十二歲以前就立定了，有的還自他們記憶所及的那時起。何以由生在舊式醜陋的田間的小孩子看來，教學是那麼高尚的呢？是因為他們生長在田間嗎？那末，你可知道了。是要逃避苦役和一年到頭的操作。是要由屈服，抑制和甚至奴隸的生活一躍而居於崇敬，權威榮顯的地位，穿着華麗的衣服，工作時間很短，又用不着勞力。

但千千萬萬今日在學校當教師的男男女女，他們是不配「教育」兒童的，正如他們不配領率艦隊或管理非力濱羣島一樣。他們教書去為的是要逃避苦役或求自己的閒達。

凡行醫，牙醫，或範圍較小的當律師，這類的專業也是混雜着千千萬萬的人們，在他們未向人類事業的任何途徑探討之前，他們早就存心要某一專業以作其超脫微賤的一種手段了。

何以「混雜着」呢？何以有許多下等的教師呢？因為，既經這樣早定其標的之後，他們失掉了一切其他的興趣，只望着那標的跑——求一紙執照或文證。師範學校，函授學校，夜學校又幫他們的忙，給他們達到那標的的捷徑。所以，醫業和許多只顧製造半熟或甚至還不及半熟的畢業生及醫校是不斷地衝突着。就是教學的專業，何者是一個教育者適當的構成素，也仍是在混亂的情態之中。

小孩氣的心向常於八歲之前就已形成的。倘使至十六歲仍保持着不變的話，這些心向就真地固定了；除非完備的改造教育，沒有東西能夠使之變改。但凡於初等教育之後仍繼續着上學的多半能夠發現其他可能的職業。照 David L. Mackaye 告訴我們的，十二歲和十三歲最是某有限的固定心向告終的時期；男子在這時決斷去做律師，醫士，土木或電氣工程師，技師，航空家，等等；女子決斷去做速記，音樂家，教師，看護，等等。但這些決斷不能照着各種職業的任何實地探究，或那人合否那職業的任何考驗而定；它們倒是取決於那孩子偶爾達到的可使他逃避某種無味的工作而達於有味生活——旅行，探險，騷動，時髦事業——的特殊方法。比方，當我想做一個教士時，也可以說，我是把它當做一個脫離田間的最便當的辦法。

有一個十二歲的鄉下女子，想做一個音樂家。何以呢？讓她自招來：「當我坐在鋼琴邊注意我的音樂時，我設想我能夠看見自己穿着華美的綢衣，掛着玲瓏的珠寶，站在一個壯麗的演台，唱着歌兒給滿堂特來聽我最動人的音樂的豪貴們聽。」

那女子可有音樂的天才嗎？雖經兩年的練習，沒有人發現她是有音樂天才的。那末，何故呢？音樂不是她的心向嗎？不是的。她的心向是綢衣，珠寶，和在滿堂的豪貴之前出風頭；音樂只是那敲門磚罷了。大多數演台上的人物並不以演戲做職業；他們願意披着綢緞，珠寶給滿堂的富豪巨室看。他們的職業是要在舞台上表演，引起人們的注意。

這些早年對將來事業的決斷，縱使不是全數，大多數，可以說，都是由「顧慮」促成的：小孩子是不安心將來的，所以他選定了某種似乎可以得到長久適應的職業。在早年的時候，任何鄉間的孩子都有充分適應自己的機會。田地本身就是一個誘物了。但後來，因與外邊社會接觸得快而且容易的緣故，這誘物倒不能與許多職業的引誘，環遊世界的引誘，和入夜校和函授學校最易致富的引誘爭勝了。凡孩子在福耳德與引機旁邊做小工的，他是容易受引誘而決斷去做一個機師或技士的——要經多少的訓練，每次要訓練多少。一年可得10000元呢！孩子，驅他父親送他進大學去，因為他「決斷」要做醫生或機師，他必是也在騙自己：他的標的不是醫學或機械而是地位，名譽，顯榮，逃避和自由。那孩子，那父親，那專業，和那社會，因半熱心，半成就的醫生，律師，教師，機師，工程師……太多的緣故，他們都是同受損害的。

無論男性或女性，十六歲常是一個關鍵的時期。那時，還無固定的興趣，還具有曠達的好奇心，但倘使那時就須尋找工作做的話，其更進一步的探究常是忽被閉塞的。有許多未來的達爾文，愛略脫或愛因斯坦常不得入中學之門，而變為一個「排掉」(Bellhop)或任何社會必需獻給一個聰明孩子的每週十四元的職位，以供養其一個寡母和三個幼兒。同樣地，許多含苞將發的瑪琳，因須供其兄弟衣食之故，終於沒有放發的日子了。

經濟上的需要驅使聰明的男子變為一個 Bellhop，也驅使女子變為一個速記——不可算是一種職業，也不能增加家庭的貯積，只是要由之得到種種她認為必要的色料和軍火以造成其資格使得她的職業——一種

安逸奢侈的生活。她的工作是要找到一個人，那能夠置她於她所心向的生活中。她沒有「寶母」的心向，沒有「良妻」的願望。她的真正職業是「置於安逸中」。她不需要教育，只需要補習。教育是需要金錢的。她只尋找一個工作。

千千萬萬的工作都是這樣做起的。沒有心向，沒有固定的志趣，沒有職業；只是一種工作，能夠供給家庭一塊肉，並還償房租的任何老工作。

我知道這麼一個小孩子。他開始是個 Bellhop，現在他住在「城邊大街」，是一家之長，自己有房子，有汽車，是一個體面的人。一半紐約城的人都是這樣開始的，恐怕還是大多數。他們到十六歲時還是隨處流浪，不怎麼留心的，只有微薄的好奇心，什麼都肯做，但任何特殊的工作都不想，沒有心向，也沒有職業，沒有東西可賣，只待高價出賣自己，然而是求就甚般的。那時，他們必需找個工作。

他們留心着私人的徵求廣告，向各機關活動，懇求朋友。果然，那禮拜六他們得個工作了。但他們不蹬得久；他們另找一個認為更滿意的——一個「更滿意」的工作，「收入」來得多。他們是一輩子如此。所以「更多的收入」一向已成為一個強有力的公約，吸引了千千萬萬的信徒。第二次我看見那辭退 Bellhop 的朋友時，他已三易或四易其主——且甚至其工作了。他甚至還曾經跳到中國賣軍火，或到印度賣染料，或到澳洲賣電影。「何以你這樣跳呢？」「更多的收入。我的家庭需要錢。」

我不能與他辯論他的適合與否。「適合——你說適合是什麼意思呢？我不是能夠保持着我的地位嗎？我不是能夠得到很好的收入嗎？」他是能夠的；他還能夠積下許多錢，做許多好事。他對「幸福」——用他自己的話的願望已變為他的心向了；他的職業是「成功」。倘使無處可得其成功的話，他大概是會從事於陰賣鴉片的。

十五年前，有一位朋友，從芝加哥移到紐約，在這種移動之間，他已三易其「飯盤」了。我不說他的「工作」因為他是太會賺錢的。他很輕易放棄他的工作。他的「職業」是要他的子女個個受那有錢買得到的最昂貴的大學教育，一部馬力高強的自動船，華美的山莊和別墅，俱樂部，考究些的遊藝場，每年兩部的新汽車，充分的婢僕，和裝束最時髦的太太。要滿足他的職業，他必須每年耗費十萬元。那末，他用什麼法得來呢？能夠用什麼，他就用什麼。妙流行的就是買空賣空。

「犯罪」是一種職業呢，還是工作呢？何以我們變為罪人呢？

我們可把罪人分作三種：情感的，少年的或無工作的，職業的或專業的。第一種與我們無關，因為情感的罪犯是在工作或職業之外。就是第二種，我們也不必留意，因為年輕的罪人所以要犯罪，因為他早年所受不良的訓練，沒有給他一種在社會上適合生存的方法；他們做賊，因受經濟的壓迫；他們沒有其他救濟的方法。他們走犯罪的路，因為，他們對社會的信仰既經破裂，他們覺得他們是被屏棄的人了，所以不得不那麼做。就是成人也會把犯罪

看做一種討飯的工作。當他們別路走不通或找不到別路，或他們覺得這是得到更多的收入的方便方門時，他們把犯罪看做一種工作，似乎與那年輕人犯罪是具有同樣理由的。

男人或女人，凡有常態職業的，鮮會趨於犯罪之途。他們寧可為職業而失敗，不肯為工作而成功；寧可為職業而挨餓，卻不願作姦犯科。

但我們專業的犯罪者則於普通兒童常態地選定了法律、商業、教學、工藝、土木或行醫之後的幾年——即轉入青春期之後和成人期之前——他卻選定犯罪做其職業了。他不是下愚，且常是聰明人。他不定受過專門的教養，他也沒有吃過早年固定的心向的虧，使他只能有一條出路去提拔他卑微的地位。但他又不是卑微的。他具有所謂「曠達的心」對這世界仍是好奇的。他打算開拓他的疆土。

那末，他們何以選定犯罪呢？這與他們兩三年前想選定警察、牧師、戲子或公務，具有同樣的理由，因都是一種「自顯」(Self-expression)的方法。只有由這種聳聽的職業所能給他們的那麼多的示衆和周知，他們才能夠發現一條路徑，以達到其標的——他們虛榮的滿足。他們的自尊心，他的虛榮心，他們的欲望，都是趨向於求知於衆。他們犯罪，初不是為錢財，而是為「自顯」；犯罪是他們的職業。當他們的武功登滿報紙的第一面，當他們逃脫了社會嚴密的法網時，他們會感到一種無上的滿足。事實上，他們的理想常就是播其惡於衆；倘使他們是無聲無息地被捕了，定罪了，他們將認為這是他們最甚的慘敗；甯可在廣播無線電台和報紙第一面的宣傳下絞死，還來

得痛快。

寫至此，正累的時候，恰巧晚報給我一個罪犯大虛榮的絕妙例子：

「經羣中一個老太婆劇烈的打罵之後，那希客人，他的臉變成灰白的……垂着頭……牽進照相室去……他的冷淡恢復過來了……微笑着，點頭，表情像一個戲子……沒有一次顯出狼狽或錯亂的樣子（雖則幾分鐘前羣衆還在喊着：「處死他！」）當許多人向他照相的時候，他由抑鬱，昏沉中振作起來了。這似乎迎合他的虛榮心……立刻發笑……還想整整他的儀容……掠光他的頭髮。」

爲什麼拐騙一個女人呢？「只因需要錢進大學。」很少教師能夠對他們的行爲下個比此更合理化更完美的解釋。沒有大學能夠社會化希客人的好奇心；這種工夫只能在童年做到。但倘我們的希客人曾受過每一個年輕的非洲大猴（Chimpanzee）三歲之前必須受過的教訓——應尊重別人的權利，博愛的報酬是比利己尤厚的——你想，擺在他們面前的事業應是什麼呢！他們的堅忍好奇，胆量，和勇敢，減掉那難填的輕率的自我主義和妄大虛榮心，但須再加以一年或一年以上的教養，並給以社會的智識，或者可以引他們入於赫赫有名的世界，變成一個林肯或羅斯（Roose），愛迪生或亞伯（Abol）。他們說他是「大虫」。那末，我們將說那教養一個人的大虫的社會是什麼呢？

「不知地」的大探險家，自然界祕密的發明家，實器具的造製家，人生業務的聰明親切的管理者和實行

家，他們本來沒有固定的興趣，他們的腦子沒有成見，無論遇到什麼問題，他們都能夠用其潔白純淨的好奇心去應付，用客觀的標準去權衡，捐除個人的偏見，私見，欲望，野心或利得去處決。他們能夠尋求真理，正義，信仰，凡於人有用合當的東西，因為他們尚猶未知。他們是好奇的，他們的職業是求知——人力所可及的最高尚的職業，代替本性的最榮貴的行為。這些人是地球上智識的鉅子，是法律，醫學，神學，教育，政治，公務和科學的靈魂。

你的工作適合你嗎？倘使你沒有心向，沒有職業，沒有對某特殊事業享受的興趣，沒有向某特殊方向探究，努力，我建設的欲望在燃燒着，而卻有一個工作，使你滿足，使你免於饑寒的話，那你可以說它是「適合」的——雖則不定是一個「定做」的適合。適合是有好幾層的。倘使你一生最怕的事是失掉你的工作，或你不得工作以求生存；倘使你最大的野心是只要勝過 Joneses，或倘使只要趕上 Joneses 你就心滿意足的話，那末，任何工作都會適合你。你能夠得之，守之。

你適合某種工作與否，須取決於幾個條件，而這些條件則隨着工作的性質而變。但有一個，幾是必具的。我們叫它「專技」。現在請舉三種別的特殊業務來說明我的意思——賣債券的，汽車夫，速記。

我或許具有大風般的熱情，地震般的胆量，字典樣多的字彙，福耳德，愛迪生般的機器和創製的天才。但這些才能就能使我賣債券給你，替你駕車，或記錄嗎？它們或許是不無裨益的，但倘使我要賣債券給你，我就須知道「債券」——大約比你還要清楚；最好比任何其他賣債券的都要清楚。債券是一種很深奧的專業化的人類活

動。須費好幾年的工夫，你才得說你知道債券了。

應用同樣的原則到駕駛汽車的工作（或職業，因為駕車也可以是一種職業）——或記錄和打字的工作。去。一個汽車夫最先具備的條件是駕車的本領；一個速記必具的是打字的技能。握着一本筆記簿，或坐在打字機之前，一個速記是覺得熟識的；坐在汽車上——或伏在汽車下，一個汽車夫是覺得熟識的。但在「債券市報」之前，他們就不熟識了；他們不特不知道債券，實則也無需知道。一個能幹的債券商也不必能夠自己打印自己的信，或駕自己的車。

專技。你知道你是否知道你自己特殊工作範圍內的事，並知道到何等程度。你可据此決斷你是否根本適合這種工作。倘使你不知道它的專技，無論在別方面如何技巧，你是不適合的。

第二個「適合」的條件是跟着「人的公式」而變。我或許會「駛轉彎」駛得非常俏皮，適合駕駛汽車的資格；但你需要的或許是非常小心的車夫，而不是最俏皮最快的。我或許是世界速記第一能手，但不能迎合你的胃口；你或者無需絕頂的速記技能，只要一個平庸的速記，便於召遣而且信託得住就好了。

每一個工作適合與否的問題至少須包括兩個（常有好幾個）當事人在內——各人都是一個獨立的存在，所以，邊多少是個不可預測的事體。但一切工作，在單純專技之外，自然還有其他的需要。大多數工作的「適合」須具有人性的理解和與人相處的能力。但因缺乏此種理解和能力而失掉工作的實效因缺乏「專技」而失的

尤多這事實可助你發現：何以你失掉工作或不能找個更好的工作的理由了。

不要怕受適合與否的考查。你知道那根本的條件，「專技」；你知道人的情性；你可盡你的心力；你能否和那班與你工作有關的人們——僱主，監督或經理，主顧，病人，學生或贊助者——相處嗎？要保住工作，我們須捐棄冷靜才行。

總之，倘使你知道你的工作，倘使你能夠關顧你的工作，講究你的工作，並執行你的工作，那末，你是適合於它的，常使你愛它，盡心焉，傾倒焉，除對家庭，朋友的義務外，並願爲之犧牲一切；倘使由你視之，它是你的飲，你的食，那末，它就是你的職業了。

你能使一個「工作」變成一個「職業」嗎？何以不能呢？倘使你沒有小孩子氣的固執，倘使你不至剛愎自用，倘使你不至固步自封，那你就能夠。

擺在我面前的書，間有一本是秘魯英客斯手冊，有幾本是關於英客斯裝飾藝術的小冊子。其內容是科學的研究和一種人類智識界的真實獻；有兩本是許多人公認的權威。這貢獻的作者本來在波士頓開一家小小自來水筆店。他的店是一種工作；使他能夠在兒子未長大之前用以供給自己和他的太太。他的職業，他喜歡做的事，是讀書，尤其是讀遊記，探險，和初民風俗誌這類的書。

到五十歲那年他離開販賣和修理自來水筆的生意，在一個哈佛博物院謀個卑微的地位，那裏他證了三年。

隨後他往紐約與他的女兒——一個音符音樂家——同居，後來又進一個博物院，那裏他能夠滿足他的好奇心。二年前，是八十歲的時候，他退職了，且還引起那個世界上最大的自然歷史博物院的職員和委員設公宴來紀念這事。

多半的人，要是無需經濟的供給，他盡可隨時辭掉他的工作，但倘使他有的是職業，他就永遠不能辭掉了。那位老朋友，他是「辭掉」的，但實則他並未辭掉；他仍然與從前一樣熱烈進博物院去，他的興趣與從前一樣濃厚，他繼續着好奇，探究，他仍然貢獻他研究的結果以供凡關心於湮沒無聞的文化和只有機會念他出版物的人們的參考。

這種由工作而職業的完全轉變很是常見的事，但，倘使我們的教育家少注意智力測驗，多注意學生新興趣的刺激；倘使我們這商戰的世界不這樣壓迫無數的青年，使在未能發現其職業以便適合自己愉快從事之前就須尋找工作，這轉變的機會是會減少的。

再舉個例。「A」教授，在四十五歲的時候，是個學術界有名的希臘學家。他的訓練是完全「古典的」，且非常不贊成科學研究的方法；他的興趣是幾幾絕對嚴守「家法」的。偶爾，他對化學——一種最艱深最複雜的現代科學——發生好奇心。他開始向這面探究，結果，他變為現在化學界有名的學者。大約，在美國，十個化學家之中，沒有一個有些微的觀念，以為「A」教授會多年從事古典文的研究，或者他是知道希臘文的。

由販賣修理自來水筆變而為整理湮沒無聞的文化中的裝飾藝術，由研究教授死板的古典變而為握着一個現代科學的牛耳；你，倘使你願意並能夠運用你的腦子，你也可以由一個死板的飯盤工作變而為有味的職業，那可滋養你的靈魂的職業。

你的工作適合你嗎？你是多適合的呢？

你是一個議員。「你是多適合於這個立法的職業的呢？」是每一個公民非常關心的問題。你是一個醫生。你有多少人體健康和疾病的知識，由你病人看來，是個生死攸關的事體。你是一個教師。你能夠教導我的兒子，啓發他，引起他新穎有用的雄心，鼓勵他果敢無畏，尊重他人權利的精神，獎掖他去忠誠地不斷地繼續研究嗎？或者，你是一省或一公司的執行委員。你能夠與人相處，你瞭解人的情緒，你能夠機智地應付社會環境嗎？倘使不能，你是不適合你的工作的；那省的人民，那公司的股東，都要吃你不適合的虧。

我又想起了我今天接觸的許多人，我須倚賴他們的「適合」以使我「適合」做個人，因為人是這個複雜博大的社會組織的一員。我不能跳出某種社會組織，任我所之。我們都是倚靠着有效的社會機能以得我們每天的麵包，我們所飲的水，所呼吸的空氣以及我們的生命，自由和福利。我們現在所以感受不足，得不到好麵包，飲不到好水，自由沒有保障，福利不能享受，生命不得安全，是因為我們的社會充塞着千千萬萬不適合其工作的人們，尤其是因為千千萬萬的公僕或半公僕只是心向於「工作」而卻無心於「服務」。

補救的方法嗎？要留意尋找工作的人，要選用有服務社會的心向和服務社會的智識的人。

第十章 睡眠的研究

當我睡覺時，我是與這世界隔絕的。但這世界又正是我先前切望知道而現正更感興趣的唯一的——且我所知的又是非常有限！有許多事體我還想知道，有許多事體我還想幹，有許多事體我還想探討！這就是我所覺得，縱使再假我千百年，我也不能滿足我的好奇心，和我所以知道縱使就有千萬年的時間，我也不能為破那招引我們去探討的祕密的理由了。

我不能希望我壽命有多年的增加——或者十年或二十年，或勉強三十年，但決不至四十年。且每一個四年，我還須耗一年的時間於睡眠——像一根木頭，一條呆漢，一個冬伏的熊，一根埋在窖裏的椰菜一般硬生生地躲着與世無聞無問。

我已這樣失掉十五年的光陰了。是什麼一種悲劇呵！十五年的光陰失了，閑過了，或被竊了——永遠不得回來！有這許多光陰，我什麼事不好做呢！但實際除了幾場惡夢和許多無謂的幻夢之外，我會得到多少收穫呢？我現在還繼續着每四年開過一年的光陰。我殊甚不甘。說上壽的話，我的前途也只剩下無多的光陰了，我滿想把這每四年必須失掉的一年節省下來。前此耗於鼾息，幻夢，睡眠的十五年雖已不可復返，但此後，我打算減少些睡覺，增

加些生存。我要享有更多的時間。沒有東西是與時間一樣寶貴的，因為沒有時間，一切東西都失了價值。人們說我們有很長的時間是死的——我知道，這話無從否認；但沒有一個人會告訴我們如何能够節省睡眠失去的時間而用之於此時此地的生存。

對這點你覺得怎樣呢？你願意過着不睡覺的生活嗎？你願意每天在你現在用於睡眠的八個鐘頭中節省下二點，四點或六點的時間嗎？或者，你是否像農夫的豚豕一樣呢？「關它們起來，」一個隣人說，「給它們同量的穀粒，只要一半的時候它們就可肥胖了。」但那農夫答道，「一個豚豕知道什麼時間呢？」倘使你的態度是和豬一樣，那末，你對睡眠的規定大約是不如你對飲食的規定那樣感覺興趣的。但倘使你的好奇心還未得若何滿足；倘使你能夠想過那些你要探討的無窮的世界和你要推究的無數的問題；倘使你能夠憶起你生命中的幾天，那時你怎樣睡覺，怎樣滿足而離床的話，——那末，你就是個真正的人，配得上像一個人活着，你獨具的人的遺傳也就有了價值了。

然而這並不是說，床於我們永遠沒有好處，或者說，我們不是常常要感謝創造睡眠的人，或我們不是常常在切望着有滾到床上去忘却這世界的機會，或睡神的手臂於用過醃肉飯和鹹餅乾之後，不是常常會如沙漠中一派冷泉一般受人歡迎的。自然，我們是愛好睡眠的。但你可更愛生命而願睡得少些嗎？倘使能夠的話，你將規定你的睡量嗎？

其實，我們的睡眠是有個定量的。我的睡量常是每日八小時。我能夠工作或遊戲經五十小時之久，繼以十小時的睡眠就可把精神恢復過來。但在七日之中，要是只有少於五十小時的睡覺，我的精神將明顯地衰倦下去。這就是說，倘使我試由一星期的睡眠省下了五小時，我將增加了五小時的工作時間，但我不能有效地利用它——這樣，在工作方面，實無純利可得，且大約還是一種損失。

我說「大約。」我知道不清。也沒有人曉得清。其實少有人會費多量的注意到睡眠的研究去。你的家醫大約不知道睡眠是什麼。問他何以你每星期要有五十或六十小時的睡覺，他一定不懂。但他將興高彩烈地告訴你睡眠是一種「元氣的恢復。」他能夠告訴你種種安眠的藥品。問他在睡眠時，你的元氣怎樣會恢復過來，他將用許多籠統的話答你。問他你能否一年過着每星期只睡二十小時的生活，他將說，他不知道。固然，有許多家醫，他們是不懂怎樣應用「我不知道」這句話的，但我假定，你的家醫，在你探出他的愚塞時，他會這麼說。無論如何，睡眠既剝削了我們的許多時間，因之又縮短了我們許多生命，睡眠的問題，雖則庸凡的家醫無以為對，確是值得我們研究的。其實睡眠現在確已被許多有名的實驗家在實驗室裏當做人類行為的問題來研究了。我們能夠得到比前此較近似，較完滿的答案，這些答案可以助我們瞭解我們自己，因之也幫助我們能夠由我們自己身上得到最豐富的收穫。

什麼是睡眠呢？當我說「現在我上床……」時，我有何動作呢？很明顯的，把我寄托在兩足上的重量收回了；

這讓我兩腿的筋肉鬆弛下去。我也收回了背部和肩部筋肉的緊張；它們現在也鬆弛下去，他如當我坐立之時，須替我托住首部的項部肌肉也一樣鬆弛了。換句話說，當我上床時，我把全身的發動系統或骨骼筋肉有如機器一般全部寬解了；它們不能再繼續着工作。在我偃臥的情況下，我的發動筋肉也隨即停止傳送與我坐時，立時或行時同種的消息到中神經系統去。這使我的中神經系統得由不斷地適應因發動機在行為着而引起的千百種筋肉的不斷的工作中暫時解放過來。又因我的發動機已經停止活動的緣故，我的血無需再供給上來那些在繼續活動時需要的燃料；因此，更多的燃料現在可以應用到純粹生長的或腸胃的歷程上面去。

但，當我念完了。「我上床……」的睡禱文，而加上一句「睡去吧」時，除了讓我的發動機鬆弛之外，我還須有什麼舉動呢？我閉上我的眼睛，因此我閉塞了接受外界知識的最要的途徑。這引到更進一步的結果，那是一個理解睡眠非常重要的分子。當我的眼睛閉時，我忽然隔絕了那些會打動眼睛而引起身內無數活動的源源不斷的刺激。

這種眼睛的關閉頗似電話機的交接處長日被某用戶掛了的一樣——那一路是不能再容別的消息的了。為要透澈瞭解這個道理，請你靜想一分鐘看，在前一刻，因你的眼睛傳遞消息入中樞系統的緣故，你發出多少的活動。就是這種消息未曾引起你手或腳的活動，它們也必會引起你繼續不斷的語言器官的活動——你必是思想着；思想是發動的行為。除非你是深深地給某種特殊的問題佔領着，不管你眼睛所受的刺激是火光也好，

是星光或月光也好，你思想的器官都會因之生了不斷的無目的的活動。你的眼睛開着多久，這許多無數的，不斷的刺激也會激動你多久。閉掉眼睛就是要隔絕這明明白白的物的世界。

此外，當你躲下睡時，你還有什麼舉動呢？還有什麼其地中樞神經系統的通路，還有什麼其他引起活動的刺激你給切斷呢？聲音嗎？不是，自我們老祖老宗經「袋獸時代」(Marsupialstage)——千萬年前——以至於今，我們從末能夠關住我們的外耳，使與聲浪隔絕，因而斷了聲音的刺激，正如閉掉眼睛隔開光波一樣。當我們想睡時，甚至我們已入睡時，聲音仍能夠入人之耳。任何聲音——尤其是不常聞的或非單調的——都可擾亂我們的耳朵，使之驚醒。但當我們想睡時，我們還是一樣要想法使耳朵與聲音隔開。我們並不回頭去找聲音的方向，像醒時一樣。凡在醒時能夠激動或引起我們某種探討的活動的刺激，在我們想睡覺時，却不能喚起我們的動作，因此在睡覺時，這些刺激，可以說，是無聞的。

我是慣於在城市嘈雜的聲音中入睡的。無論那一夜，很少有二分鐘的時間我的耳朵不有昇降襪的隆隆聲，汽車的角聲，鐵軌的軋聲，江上汽船的號聲……擾亂着。這許多刺激日夜擾攘着我的耳朵。但它們並不強制我在醒時發出何種行為，因為我已成爲習慣了。當我在睡時，它們不能要我醒。它們儘可在我的耳鼓上發響，但我的中樞神經系統似乎已給它們弄慣了，不覺得它們的存在。習染既深，非常幽靜的邊僻的鄉村倒是我不能安睡的一種刺激哩。初從幽靜的鄉下來到熱鬧的城市的人最初一晚不得安睡的理由正與此同。

不止鄉下深幽的安靜可以攪擾我，就是非常溫軟的羽床也能夠使我澈夜不睡。我是慣於「如此這樣」的。當我臥在床上時，我的身體與它接觸着。無論那一部，凡與床接觸的，都是一種刺激的路。在一個新床——比我習慣的那個硬些或軟些——上，我的中樞神經系統是被不習慣的刺激搗擾了。它們大半不能讓我睡。

那末，我們現在可已明白，當我們躲下睡覺時我們主要的舉動就是要盡力去隔絕一切常在我們清醒活潑時擾攘我們的中神經系統的消息了嗎？正如電話總機關的管理員，當她曉得夜裏不會再有消息傳遞的時候，她覺得可以把機器關掉而回家去了一樣，我們的神經中樞也是於沒有消息需要反應時停止活動的。

這就是睡眠。

睡眠就是隔絕了感官的世界：我們不視，不聞，不嗅，也沒有觸，痛，壓迫，冷暖或飢餓的感覺。但這時感官世界的隔絕却不如劇烈的麻醉那麼利害。

我們的中樞，讓我們說，是我們腦子的外層。當這外層中止發出消息到身體的各部，使表為行動時，我們是睡覺了。但這外層本身在睡覺中的暫時停止活動，其程度，大約講來，實不及其停止傳送消息到四肢，發音器官以及發動器官去的那樣澈底，它之所以停止傳送消息，是因為在清醒時常由外面傳入中樞而可以引起活動的消息（刺激）此時停止了。我們的眼睛閉着，沒有光的消息可以達到腦子的外層；我們的耳朵攔在靠枕上，聲波不能成為刺激；我們的身體舒展在一個慣睡的床上，且寒暖適中，我們的腦子更與其他各種消息隔絕了，因為沒有消

息進來，所以它也沒有消息前去。

可是，縱使我們在睡，有某種消息實能傳入腦子的外層而引起活動的，那就是我們醒了。縱使我們的眼睛是閉着，且照人力所可及，我們的眼球也適應好了暗黑的環境，只要房內一線閃光或許就可擊動我們的眼簾而夠構成一個喚醒我們的刺激了。我是慣於號聲的——常慣於在幾武之外者。但倘使有兩三個號聲同時並發，且雜以動人的人聲於我窗前的話，其消息將傳入腦子而使我驚醒。一個醫生的太太或許能夠在十幾陣電鈴下熟睡；但由她的孩子發出一聲喘咳却能使她站起。

注意，這站起是一種發動的活動，因刺激而喚起的反應。又要注意，這同樣的刺激大約不會傳入醫生的腦子，就像那電鈴的刺激不會傳入她的腦子一樣。

我們既曉得上述發動的活動是每次由感覺而入的刺激的结果，那末，我們就可定個睡眠的定義了——睡眠是平常一切「感發活動的中懸。」(Suspensor of all ordinary sensori-motor activities) 要在醒時，這中懸即行打破，我們可感覺到我們的環境而與之接觸。在此，我們又可憶起上述一個斷語，那是說，睡眠是沒有一個已知的唯一良好標準的。那醫生和其太太他們的「感發的活動」都是中懸的；他們是睡着，或許還是深睡着。但對電鈴的響，醫生的睡沒有他太太的深；對孩子的聲音，他太太的睡却没有他的深了。換句話說，睡眠常是一種無定的變量或無定的心態；我們平常認定的睡眠標準實不過是無定變量中的一個新名稱罷了。

那末，因刺激不能激動腦子，發動的活動乃至停頓，這又是什麼意思呢？其意只是說，當我倒下睡時，我暫時停止了對這世界充分的知覺，警備，機敏或一般人所意識。這世界不能刺激我，不能喚醒我，也不能使我發生興趣。凡外界東西平時能夠侵入我的眼睛而引起我的行為的，此時都未見接受，我耳朵與外界的聯絡也好像截斷了。因為，像上頭說過的，我們既先想閉掉我們的耳朵，那末，在全身弛解於睡眠中時，我們耳鼓和聽官的緊張大約是也跟着弛解的。對侵入我們耳朵的聲音，我們好像不如平常那樣有知覺了。

但無論我的睡眠怎樣深酣，無論對這世界看似怎樣不聞不問，我並不是完全睡眠或完全死去的；我身體的某部分仍是非常清醒，非常知覺，活動的中樞實只限於身體的一部分而已。那末，那部分呢？我們初生時不知怎樣運用的部分，我們學而後才能運用的部分，發動的部分，我們用以走路，說話，思考的部分等等。凡於我們生時就知道怎樣去反應生存的刺激的身體各部是繼續着在睡覺中活動的。生存器官的活動只會在死時才至停止。無論睡得怎樣深，心總歸要跳動，血總歸要循行，肺總歸要升落，三十尺餘長的臟腑總歸要動作。

這些生存的歷程——心跳，呼吸，消化等等——不要腦子的外層也會繼續着活動。它們的活動是經過下神經中樞的。因此，我們可說，在睡覺時停頓的活動只是須靠着高神經中樞——腦子的外層——而發的活動罷了。這好像是在研究生理學淺說一般，但除非把這些先區別清楚，我們是無法可以體會睡眠或明白睡眠的不同的種類的。

可見，睡眠是一種情況。在這種情況中，我們的發動器官弛放了，只有某幾種非常或極端的刺激才會傳入腦子的外層而激起發動器官的反應；我們多少是與世暫時無問無聞的。我們最高的神經中樞已失其常態清醒的覺性了。

但當睡眠時到底什麼在主宰着，至今還未嘗知道；非至最近，也無人對這問題曾經下過嚴密的研究；我們因此也不很切實知道有個問題在等着我們解決。解決這問題的困難，固然一半是與生理學家下手研究人體一細胞時所感到的一樣；當他把細胞放進玻璃管裏試驗時，它已是死的了。但我們仍須回到這問題上。

人家告訴你，身體上大肌肉的活動在睡眠時停止了，你或者就會推料常態睡眠的特性是四肢、軀幹的完全不動像靜止的木頭一樣。你甚至還自誇張道：你睡覺是「像一條木頭的。」但約翰孫博士 (Dr. Johnson of the Mellon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Research) 近來研究的結果已把木頭般的睡眠的觀念推翻，而因之暗示給我們一個睡眠問題如何高深的新觀念了。

假定你臥在床上，經十點鐘之久，一動也不動，你將要怎樣呢？那支撐着你身體重量的肌肉，雖是弛放了，定會疲乏了；經過這些肌肉的血液循環也必因其重量而遲緩下來。但一個疲乏的肌肉，其傳送消息到中樞神經是與一股臭味或一聲奇怪的聲音一樣靈捷的。我們一向都在相信：人有五官，所以我們有的是聽，視，觸，嗅，究其實，還有其他五官是一樣重要的——即痛覺 (Pain)，壓覺 (Pressure)，動覺 (Movement)，位覺 (Position) 和溫

覺 (Temperature)。身體的大肌肉靠着臥床上，或許會因支撐身體的重量而疲乏，而發燒；它們（肌肉）就會把疲乏和燒熱的消息送到腦子的外層去。

這些消息不定會喚醒我們，但它們却會使我們移動。這正是約翰孫博士所發現的事實。他曾觀察十八個睡眠的人，經大約三萬次之多，然後會發現了一個與普通人信仰恰恰相反的事實，即完全不動的時間，從來未有超過十四分鐘的。一個普通的被試者，在每八小時中，其睡臥的方位，平均有三五次的轉動；在轉動時，其睡眠還是平穩地繼續下去。最不定的被試者平均每 70 分鐘即轉動一次。最靜定的睡者，則每二十五分鐘才轉動一次。

換句話說，我們可以倒下休息，但我們不能同時使身體的全部都休息。只重力一項，就可使血液集中而積滯於某一器官內。只臥褥或蓋被的壓力也定會妨礙某部肌肉和某部皮膚血液的供給。有的肌肉或許會伸張，有的筋腱和關節或許會抽緊，某部皮膚或許會發燒到某一程度，使溫度接收機會傳送這急迫的消息而引起轉動。

那末，睡覺像一根木頭是變態的。要不然，我們就永久不會做夢。大約在最深睡時我們是不會有夢的。我曾聽過不少論夢的學說，甚至還看過些論夢的書。但我從未得到一個使我完全滿意的夢的學說。現在請姑述我的淺見如下：

睡眠本身，像我們說過的，是一種無定的神態，不是一種絕對的心境，像死一樣。譬如說，在睡的時候，我們與世隔絕，但並未完全隔絕——我們能夠被完全喚醒過來，復歸於一種銳敏的神態。這些使我們恢復過來的外物或

喚醒我們的刺激是跟着個人而變，而每個人的刺激劑又以睡前的身體狀態爲定。

換句話說，我今夜倒在床上的身體不一定就是我昨夜倒在床上的身體。我今夜或比昨夜偏向於某種刺激，較易與它們調和起來；或者，說得普通點，我今夜或許有些什麼東西在腦子上，那是昨夜所沒有的；這「些什麼東西」或許可以徹夜擾攘着我，使我展轉反側，如蚤虱一般。我今夜胃裏所存的東西或許與昨夜的是完全兩樣。或者，床上加添了什麼東西，那是昨夜所沒有的。睡床本身也會不同。其餘還可有許多無窮盡的更變。任何一個意外的因素都可以破壞我今夜常態的睡眠，使我繼續着幾點鐘不睡。我或許會帶着一個於我非常重要的待決的問題上床。我雖是非常倦了，但因思想不需多少氣力的緣故，或許會繼續着反復想這個問題，至於深夜，甚至於對自己發怒的程度，因爲我掛慮我未得必要的休息以備對付明天待我解決的問題。固然，發怒是使我愈形情緒的發怒的功能是使人活動。我愈怒我就愈醒。最終，我的怒消沉了，我忘掉我問題的興味了，由是我睡了。

既然入睡，我腦子的外層，感覺的分解者，可以說，退職了，它的進行是抑止了，像生理學家說的。但夜變熱了，被物壓着我，壓覺的刺激給我中樞神經系統一個消息，消息轉發出來了，我把被物隔開。但我仍然熱着，比方說——或流汗，因爲流汗也是一種反射行爲，不受我自己自動的或習得的行爲的支配。換句話說，不用腦子，我能夠流汗。但全身不安的刺激在不斷地輸進中樞神經系統。倘使這輸入的程度夠高了，它們將喚醒了我。我或許會想法找個較涼的地方或找個電扇。或者，這些刺激只喚起一個輕微的發動的反應；我或許只在想（夢）我是在尋找一

具電扇。但我既是仍然睡着，我的腦子——推理官能的器官——既不在領導着我的思考，我或許會做夢：我是在釜裏煎或在油裏沸。

夢，換句話說，是一種發動的行爲，但是由微弱的，非推理（*Unreflex*）的形式出之。其所以然的理由，只要稍加思索，就可明白了。原來夢是由腦細胞受有機刺激的激動而起的。這種激動，在醒覺時，常喚起明顯的發動器官的行爲：用我們的手或足來動作。而構成這動作的神經的路——由中樞至於肌肉——因經過繼續不斷的應用，平時是已爛熟了——用神經學家的話，是「易容喚起」的。因此，在作夢時，我們會穿過門，涉過水，飛過樹梢，或由屋頂墜下，並做出種種無稽的奇巧和救命的動作。腦的精力因此得到了一條出路，我們仍睡下去——或者在睡中談笑，或甚至走路；這就是說，腦的精力，喚起了明顯的行爲。

可見，夢，可以說，是一種睡眠的中斷。無夢的睡是比有夢的睡更完全的。但神經的激動既會逐漸增積，我們常會於驚醒的前一瞬得到最活現的夢——因此，這夢是容易憶起的，我們會奇怪它們的無謂，會笑它們的滑稽。夢中的走，跑，飛，墮，等等，在做夢時自以爲是真的，實則只是這些行爲的假裝罷了。

若是說，佛洛伊德（*Froed*）的主張，凡一切夢都是欲望的滿足且多以性欲爲本，我個人的意見就很不謂然。有機的或臟腑的壓力或緊張無疑是會入於我們睡中的。換句話說，引起夢作用的許多感覺或刺激，除了生於各種相當的感官之外，是一樣可以生於臟腑而發爲痛覺，壓覺，動覺，位覺和溫覺的。任何身內的刺激——包括飢

渴和性的刺激。都可以引起夢。準此以論，則每一個夢，可以說，是都有其自己的來歷的。所謂「來歷」固然是指着一種衝動，這衝動會引起像可以表現於思考器官那類的行爲，而這行爲却又受平日腦子常態推理作用的支配。

但「走睡的人」(Sleep-walker)似乎不是任何夢或睡的學說所能解說的。他儘可做出種種行動，而這行動則是需要那在睡覺時常是鬆弛了的肌肉的非常精密的適應作用。所以我們可以說，「走睡的人」不是完全睡覺的。其指揮發動器官行爲的神經中樞仍在繼續工作着。

我記起了一個與此相似而足資參考的例子。這是大生理學家卡兒遜告訴我的。當他在加利福尼亞做學生時，他曾換過一次臥室。幾日以後，他在精思中離開了實驗室；這就是說，其腦子的一部正忙着解決某個問題，而其它各部則浸於睡眠中。他原想回到臥室去，但非等到走近門口，他始終不曉得他是向着老宿舍跑。自他離開實驗室到他却步時爲止，這其間發生了什麼事，他一點也不記得。因其腦子的一部忙於解決某個問題，所以他把整個的世界丟了。他的眼睛張着，但看不見。耳朵豎着，但聽不見；只有他的腳，仗着習慣的力量，帶他到老房子去。他好像是一個人，在睡中走路。在精思中，出神或「心不在焉」中，中藥中，或催眠的神態中，人是只有一部分是意識，一部分是銳敏的。因此又一部分是睡眠的。睡眠是一種情態，一種無限的變量(An endless variable)。

何以我們醒來呢？普通的答案似乎是：因爲我們已睡足了。但我們怎麼曉得我們已睡足了呢？「我們」在睡

時，可以說，是死了。那末，喚醒我們的是什麼呢？是一個刺激或消息。其強度足使它自達於腦因之激起了一種心的興奮；心的興奮又復傳達消息到我們自動的肌肉去，即到那用以起臥以及用以……的肌肉去。這刺激或者是一線光，這樣明亮，够漏入眼簾；或是臟腑傳來的消息——飢，渴，或膀胱的膨脹。固然，就是沒有外界的刺激，像光或聲音，睡眠者是也會醒來的。我們體內許多器官所給我們的刺激，其對我們生活的影響，實遠超出我們平時所推想所言說的以外哩。

在未受訓練的嬰兒，伸脹的膀胱不是醒覺的刺激；就是咆哮的肚子，也能夠在相當很短的時間內受了訓練，使不至喚起醒覺，直到它放棄了那無秩序的咆哮——即按着某一定的鐘點起了更堅決的喚醒作用。這就是說，那孩子不久學會了一睡就是六點鐘或八點鐘；它養成一種睡眠的習慣；那腦子可以說學會了去保持某長時間的安息。那小孩子的身體已能準備去適合某一種生理的節拍了。

比方說，我能夠在半夜醒來，這時已是飯後的六個鐘頭了，但我不覺得餓，雖則我們相信那時我的肚子一定是空的，而且已行其平常飢餓的緊縮了。何以我不覺得餓呢？只是因為我已經學會了在那時不去注意這緊縮的事罷了。我全條食道的各部已養成了某幾種習慣。這些習慣對生理的需要是少有用的；它們只是我幼年所習得的習慣的一部。在常態睡眠後的飢餓情感真正是一種約制的反射。

約制反射是再沒有多少神祕可言的了，但關於我們身體上生理節拍的約制反射則鮮為人所知。在未育可

知的刺激時，我們可說，睡者的醒來是由於習慣。普通人能夠恆定地經八點鐘的睡覺而後醒來，好像就是鬧鐘，準於八句鐘之未發響。醫生專慣於聽電鈴。母親專慣於聽孩子的聲音，亦正如此。有幾次，我曾用過鬧鐘，但不止一回在鬧鐘未響之前二三分鐘，我已不禁醒來了。這是因為我們身體本身也是永遠用心拍，呼吸等在計算着時間的。我們本有一個時間的感官；我們可以給它強烈的訓練，使只要下一種主意，我們就能夠於滑過某一定的時間後醒來了。

假定，我決斷繼續着始終不睡，我能夠活着多久呢？我不能答應這問題，並且，照我知道的，從來也沒有人做過這種實驗；到底不睡覺能夠理着多久。據我個人所知，一切實驗只能告訴我們的是一個人要在要睡的時候，雖則實驗者用種種方法攪擾他，他也是要睡。雖則關於不睡覺的結果有的實驗者，具有西班牙宗教審判官的權力，曾下過斷語，但我是毫無成竹的。固然，有許多人就是站着或甚至有處刑，他們也是會入睡的。可見，人不能繼續着不睡覺與人不能繼續着不食一樣。

飼養小狗的實驗對這問題很有貢獻。一羣小狗雖是細心地飼養着，但只一禮拜內的強迫不睡，它們都死了；有一個支持一百四十三小時的生命。其實繼續延長着的絕對不睡是罕有的。我們只能大概地說，十天的絕對不睡可以致死罷了。就是患着某種神經錯亂的不睡，也常不免間以短時間的睡眠，且就是局部不睡也必會生出變態或錯亂的行爲。

「第三層」(Third degree)的不睡有時在公安局裏曾經實驗到，因為我們想：倘使令嫌疑犯保持着相當長時不睡，他那滿佈了「腦子」(Manufactured story)就會在他照常行為的習慣尚未解體之前破壞了，因此他將終於招出「真情」來。但在兩天或三天轉轉不睡之後，那犯人將覺得這樣難過，情願把一切真情托出，以求鬆放。有一個在 Mellon Institute 的約翰遜博士的被試者他會於經過某時間不睡的實驗之後，聲言他對下次實驗的懼怕比任何肉體痛創的懼怕更為利害的。

對於經過其可能時間內的不睡會發生什麼結果的問題，芝加哥大學克拉特門博士曾作過實驗，使被試者能醒着一百一十五小時之久。但他們只能在有某種工作可做，使他們須始終站着時，才能保持着醒覺。一坐下去，他們就咳嗽了；一倒下去，他們就立即深睡了。這就是說，倒下來以後的肌肉弛放促成了睡覺。因此，克氏的推論是：睡眠是基於肌肉的完全鬆弛，不是自動的就是被動的。但我們要曉得，這並不能推翻我們所謂「雖則我們常於登床之後慢慢的把肌肉鬆弛了，但我們仍能因思索而清醒着」的觀念。我們儘可帶着「思索」上床，或我們儘可於上床後記了思索，其所與我們的脅迫實與耳朵痛或激怒無異。所以思索本身與完全肌肉的鬆弛是不相容的。

睡眠是無常態的，肌肉的鬆弛也一樣是無常態的。你會擊起一個深睡的小孩嗎？其肌肉的完全鬆弛，好像一不小心，就會化作兩段似的。普通小孩子較成人更易入睡，因為它較少未決的問題帶到床上去。它能夠入睡，它是

無需乎思索的。

馬拉敦跳舞員，對我們的問題，也有些貢獻——至少，我會細心地觀察過他們，以求些貢獻；而且我想，我確得些了。他們當然是所以證明青年人是具有那約制自身以適應生疏不自然的環境的奇異能力的。在我所見的十三對之中，差不多只有一對其精神是比昨天較為振作的。但既經二百小時的舞蹈（多半是完全照例的動作）之後，就是再加二十四小時上去，於他們似乎也不怎麼加苦，因為他們已養成在每小時中睡覺十五分鐘的習慣了。與我接談的幾個告訴我，他們只要一秒鐘就可入睡——就在他們滾在床上那一刻。只有一個舞員面上顯着愁苦的神態；大多數的面容則是極其歡暢的。有的無疑還能夠在舞場上「假寐」以補足其十五分鐘的休息或睡眠。

肌肉，經了過久的動作之後，疲勞了；肌肉裏的燃料竭盡，而疲勞的產物（乳酸）則累加。但此肌肉所具的復原力不止很大，其作用且比我們前此所設想的快得多了。要不然，努米（Nemi）當不會在一日內打破兩種世界紀錄，馬拉敦跳舞員，他不會繼續着十二日只需四小時的休息——且只需十五分鐘睡量。這十五分鐘就是救命物！他們動作中斷了，最初因為弓狀物（Arcles）不健全或腳部破痛，其次則因為在這種勞傷之下，他們不能維持着其種種社交的禮貌；換句話，他們是撐扎着或奮鬥着。

何以他們不能作一千小時的跳舞呢？我不曉得。但我設想或是因為他們的腦子，既經相似的，因之也是單調

的刺激長久繼續的攻打之後，已入於固閉的狀態；它不能再鑒別刺激；舞員已變為麻木的，不得不退出。

換句話說，睡眠的問題所以不易解決的地方就在乎我們不曉得；在工作 and 睡覺時，佔據着神經細胞的到底是什麼東西，其歷程，其功能是怎樣。必有某種東西佔據着，那是無疑的——到底是什麼，將來總有一天會明白，因為有許多世界聰明人已對這問題下研究的工夫了。等到這問題解決時，我們就能夠知道，我們八小時的睡眠到底是一種習慣呢，還是一種天性，不能無損失地豁免掉呢。身體的不健全往往逼着許多舞伴離開舞場，但能夠使一對舞伴獨留在場中的真正最後的條件則是一個受過良好訓練的腦子。

雖則我們確認：我們還不知道睡覺中所發生的到底何事，但我們必已明白，不睡覺我們是會死的。那就是說，睡眠和飲食是一樣重要的。但我必須推斷：我們是能夠定個睡眠的定量的。大多數的人大約能夠睡得少些而工作得多些。一日八小時的睡量似乎只是人類平均的數目。我們或者能夠繼續着只睡六小時或甚至再少些。我們常聽人家力證某一個美國名人（到底他本人會否力證其是不曉得）照例每日只睡四小時。或者愛迪生先生是這樣的，但我並不相信，我也未曾見過一個生理學家是這樣做的。但我也未聞任何生理學家肯固執着說：一個人不能夠養成只要四小時睡覺的習慣。

因此，話講回來：我們能夠定我們睡眠的定量嗎？我們的答案必是：我們不曉得十分清楚。但大約我們能夠。未生過孩子的母親或者願意去慎重地實驗她的孩子，不是要看看它能夠醒着多久，像實驗者實驗小狗一般，而是

要看她是否能夠訓練它去養成每天只睡四小時，五小時，或甚至六小時的習慣。至於普通的母親，站着另一面，則與舊觀念浸染已深，以為睡的時間愈多則對小孩愈有好處——或者就是對小孩沒有好處，對她自己頭腦的清靜也必有好處。小孩子能夠一天睡覺十小時或十二小時是與寶玉一樣可愛的。久而久之，我們所謂的「生理的節拍」(Physiological rhythms) 固定了；那孩子養成了晚上須在某時入睡早上須在某時起床的習慣。

這種習慣，在古時候，於人很有功用，因為那時還沒有人造的光，就是月亮每月也只有幾夜。經千萬年之久，人類及其祖宗始終是晝與夜伏的動物，其身體的活動多半是取決於眼睛之所見；沒有光，對一切養生所需的物源，他們就茫然不識了。人類的眼睛是不宜於暗處的。但睡眠不止是對無光的天然反應，它也給身體一種恢復的機會。只是我們知道得非常少，讓我重復一句，到底在這恢復的歷程中佔據我們的腦子，神經，神經通路，和肌肉是什麼，或疲勞的產物是怎樣耗散的；但我們確知道，我們常是倦了上牀睡，等到醒來時精神却復原了，睡眠是一個偉大復原的力量。

復原就是更始，就是精神恢復，就是重振；就是復能夠勇敢地富有精力地對付這世界。睡眠是絕對需要的，它是像人類這樣複雜高等的動物所需要的一種生命的歷程。可以說，我們不用學習睡眠也就像我們不用學習消化一樣，它是一種反射行為，自然地跟隨着長時身體操作的後面，像夜跟着晝一樣。睡眠也是一種習慣——一種個別的習慣，你有你的，我有我的。我們需要睡覺，我們一定要睡，不然，我們就會死。所以我們這章所討論的問題是

個別的，應照我們各個人的需要來解答。我們的需要是各種各樣的，就如我們頭上的頭髮身上的衣服不相同一樣。所以，真正的問題是：「我可得到了充足的睡眠使我得保持着應有的清醒，發奮，和銳敏去盡力解決生活的問題嗎？倘使還沒有，何以沒有呢？」

林保（按即近日報上喧傳將要飛華之林白）的飛機在巴黎落地之後，該地曾來了一節無線電報，說：林氏在飛行時實際是不吃東西的，因為飢餓更能使他清醒着。應用這觀念到我們自己的個別問題去。生命是各成人的個別問題——多半是很困難而且很複雜的。我們應當給自己相當的機會。至少對身體的補養和身體的恢復應如對汽車一樣小心加護——也須一樣小心觀察。沒有汽車能夠在夜裏修理自己；但我們倒着睡的身體却能夠恢復我們，以備第二天的工作，倘使我們完了日間的工作而即解衣就睡的話。

就像飢餓是最好的「味精」一樣，操作後疲勞是「自然」最好的安眠藥水。普通人的的苦情：「我不能勞作，因為我不能睡」實在當解作「我不能睡，因為我沒有勞作。」但勞作和焦慮的不同實就是一個牛的反嚼和一個人——養養了的動物——的抽煙的不同。當你是神志不清時，你不能好好地勞作；當你是焦慮時，你不能好好地睡眠。

從前，當我躺着睡不着的網時，我當焦慮着。現在我已知道一半的焦慮其為害是比完全不睡還要利害的。但我焦慮的是什麼呢？「我應當睡了。」就是這一句話。這句話駕御着我，操縱着我。那末，話何以會操縱我，怎樣會操

鏡我呢？所謂斷是什麼東西呢？請於下章言之。

第十一章 人言的權威

無論何處，你認識的「人言」Words 大約總有由五千至一萬或甚至三萬之多。你每日的用語有時是二千，有時是三千，全憑你所講，所寫或所想多少，尤其是你所講的是什麼而定。對有的題目你或者有更多的字彙，對其他許多題目你或者一字也沒有——關於這種題目的書籍或談話於你是生陌的。

「人言」是人的工具——我們用以酬應人們的工具。你認識的「人言」愈多，你也愈能支配社會的環境。許多門戶，不易給銼挺撞開，倒很易給語言撞開。我們常告訴小孩子：我們的心，像門一樣，很容易給「謝謝你，」你想對不對？」這類的小箭匙打開。這話是千真萬確的。

這一切話你似乎都明白。你所不十分明白的怕是你受「人言」Words 的虧比你受飢餓，狂風，暴雨或毒矢的虧還要利害。你住在一個物質的世界裏，但你也住在一個「人言」的世界裏。你是受「人言」操縱着的。但除非你對此特加注意，你將不易體驗得到人言在你生活上所佔重要的地位。實在的，除我們體認我們是生在一個人言的世界裏，而必須久永使自己適應這世界之外，我不知道我們還有其他東西更能清澈思路或協助我們去理解我們自己，我們的天性，我們的權力和我們的限制。

這物質的世界本來是不易生存的地方；它能夠用許多方法陷害我們。但至於這個人言的世界……我或者會因逃不及，給火燒了，或給水漂了，這是非常可慘的事；但倘使以之與所謂放逐的人的悲怨或不死的靈魂永遠沉淪在地獄受罪的悲苦相較，則發於水火的悲慘未免還要相形遜色了。

你會由這種觀點去研究人言或去體驗人言能夠影響你的能力嗎？你可知道：沒有文字或語言就沒有人類文化或文明，且我們所謂文明大部分還是語言文字的問題嗎？「文化病」所以發生，可以說，大部分是因為我們的言論是這樣便宜，就是最無智慧的人也能夠欺騙我們，使我們相信：我們是非常健全，非常富足，非常智慧——雖則我們實際是日處於不戶牖的斗室之中，而我們所認為最珍貴的樹兒實不過是一件仄小的短褐罷了。

我們永久不斷地在自言自語着，這叫做「思想」。但倘使我們所用的「人言」其所代表的意思只限於我們希望他們代表的意思的話，思想能夠給我們多少好處呢？我們實在是都不過如此的。這是自亞當以後我們的老祖宗所世世相傳的——世世相傳着一大堆的人言或字彙，這樣地充滿着烏煙瘴氣，神奇鬼怪，使我們先花了一生大部分寶貴的時間去學他，然後再花了其餘的時間在其下彷徨着或掙扎着以求解脫。

假定，這裏有個十六歲的孩子。但在研究這孩子之前讓我先剖白我自己的立場。我想在此舉出某種切實的例子來說明某種人言的學習與擲炸彈是一樣危險。我想研究這些「人言」對人類的影響。我的目的只此而已。

我現在不談倫理、道德或任何男女、社交或家庭生活的問題。總之，此時，我不想主張這個孩子（或一個女孩子，或你或我）應當或不應當這樣或那樣。我現在不是以道德家的資格而是以生物學家和心理學家的資格來講話。我只想注重一個重要的事實，即人言能夠具有一種壓力，因之能夠牛馬我們——甚至於毀滅或死亡。

那孩子，比方說，受人家告誡，說某某事他不應做——尤其是與異性來往有危險。「不應做這個，」「不應做那個，」「除非你長得夠大了，不應與他們接觸。」但那孩子「是」夠大了的。他怎麼知道呢？「自然」告訴他，且是用一種比聲帶資格更老的語言告訴他。他自己發育了的聲帶告訴他。他「知道」他是夠大了，他身體細胞的增加其數是比世界的人言還多了。

「且慢，」社會說。「立刻即行，」「自然」說。那一個勝利呢？「當然是「自然，」你說，「社會抵不過「自然。」不要這樣傻。「自然」不特是弱的，人類的天性尤其易受驚嚇；社會（父親，母親，醫生，牧師，領袖，皇帝，以及任何權勢）能夠嚇退男孩子或女孩子的心智。現在這樣，過去無千萬年也一向是這樣。

我們知道有許多男人老是无理由地怕女人。他不能與女人發生戀愛就像他不能登天一樣。結果怎樣呢？他變爲「不自然」的；且繼續着不自然下去，因爲社會，既然給他夠多而且夠大聲的「不可」而使他懼怕女人之後，似乎已不再留心到他了——除非幾年之後，他或者發了財或得了名譽，那末，社會就可以對他說：「你現在應當結婚了。」但這無異社會對他說：「現在，你應當泳過太平洋；」或對已落湯的鷄說：「現在，飛罷。」

懼怕和戀愛之不能相容正似一塊冰和一口紅燒的火爐不能相容一樣——這事實是於我們求自知和求知人時常被忽視的事實之一。

但，那孩子，讓我們說，雖則受「不可」的驅使，但他想打個出路——且路是打通了。但此時又有一批人言又加他身上。其中最常見的一個就是「瘋狂」，且常是用一種可怕的聲音喊着：「瘋狂」這句話是具有壓力的。那孩子曾經學會了用「恐怖」和「凶運」來解釋「瘋狂」的意義。他由憂忿而發願，而犯罪，而又發願，而又犯罪，他永遠憂忿着。瘋狂懸在他頭上。「自然」驅使他前進，他不斷地掙扎着，憂忿着，直至過度的憂忿迫他發瘋為止。

我個人知道兩個孩子，他們是被迫入瘋人院的。他們都不能調和「自然」的驅使和父母的「不可」其掙扎的結果是變態的行爲——瘋狂。其一最終的收局我不知道；其他一個，於其身體滿受可怖的摧殘之後，自殺了。但，讓我們假定，那孩子，雖然受許多人的「不可」，他仍是「墜落」或「降陷」自己到下流婦女的地位，他也知道人家都在說她具有一種「可惜」的毛病。這時候，誰將與他表同情呢？只要提起那可怕的人言，就夠使他神經錯亂，或甚至使許多人自殺了。

由經驗，我知道人言的壓力是多重的。從前有一位軍官，因上牙床和骨穴得病，由海外歸來。但牙科醫生不肯立刻替他診治，想聽他自然，而最終則告訴他應當請一位花柳專醫驗驗。這位軍官是一個已婚的人，他在海外過

着清白的的生活，他相信絕對不會有染得花柳病的道理。但醫生堅持着，說是非驗不可。他苦極了，非等到三日以後（其實只一日也就夠了）得到檢驗「否決」的報告時，這可憐的人是放不下心的。倘使他曾經獨自坐過地牢與跽鼠爲伍話的，他將曉得這幾天的痛苦是一樣真切而且是還要可怕的。

無需再事援引，我們已夠明白：幾幾整個兒的戀愛，求偶，和傳種的自然程序；無一不是混雜着一大批悖理的詞費；其荒謬足使「愛神」發瘋，其重壓則足折「愛神」的背。

我記起童年的事了，我驚怪所習得的「有壓力」的「人言」何如此其多。有的是神聖的，我簡直連對自己都不敢提起；有的是罪惡的，有的則只是乖戾的。無論我的好奇心是怎樣強或怎樣想探究個究竟，我終是不敢動手。因爲這種探究，借我一位年輕的老師的話來說，「將引年輕人到地獄裏去。」

只說「地獄」這個字，它能夠散佈給一般愚人的不幸，悲哀，和苦悶已就不可勝數了。跟着「地獄」和「死亡」後面的還有「鬼怪」、「神靈」和「作祟」一類的名詞能夠驚嚇我們，使我們喪胆。如果說，人類的宗教仍須保留這類的名詞，我不敢相信。如果說，怕鬼怪，怕地獄，怕妖魔的心理曾經使人更有效地爲人，或對任何社會更有用的話，我實有莫大的懷疑；但由這類名詞所生的懼怕曾經使人變爲白癡，變爲懦夫，則是無容疑議的事實。

我似乎在躊躇着想把我們生命中受懼怕損傷的部分恢復過來。不得已，我只好固執着我所研究的本文——我們是怎樣被人言威迫的。這是「錯誤的」這是一種「罪」這是一種「惡」或者這是一種「邪」——

這些都是一代傳給一代的口頭的告誡。這些告誡或者有其不滅的立場，但較為重要的問題是：它們是否與人的衝動，人的好奇心，和求知的欲望相存不悖的呢？倘使不是的話，它們是沒有價值的，且還會驅使人類的行為走進黑暗陰沉的地獄。

請舉你幼時聽到的幾句「人言」來說。它們已變為你的工具了，你用以打擊你的同伴，或人們用來打擊你，像飛來匕首或毒箭一樣。這些「人言」是貪婪，懦夫，懶貓，臭人，賭鬼，造謠惑衆，拐子，男人女相，說謊者，賊。這類惡毒的「人言」是很容易擴張範圍的，我不是須一向循着這一「禮節」嗎？

女孩子們也用相同的「人言」，以彼此相加，或老年紀大些的還用之以作約束年紀小些的的武器。

少年的時期過去了，青年和成年的時期跟着來，我們又加增了一批新的「人言」，以作約制行為的武器：「事業」，「成功」，「進步」，「國家」，「忠心」，「德行」，「貞淑」，「時式」，「習尚」等等。

「時式」這小小兩個字，在我們生活上，照我們知道的，是佔着多重要的一個地位呵——直到末日才算是停了。我們也驚怪全人類是怎樣受「禮節」束縛着——不顧時間，金錢或肉體痛苦等等的代價以赴之。世界有幾個地方，小孩變成「成年」人是要經過一種外科手術的。這不是狒狒都認為不可思議地野蠻。螻蛄都認為可笑的怪事嗎？我們明白神經構造的人，只要想想這事，就不禁會害怕起來。但在澳洲，生長的青年人却受之而不動聲色——非此，他就不能做一個「規矩的人」，做一個「男子漢」呵。

非洲，有幾個地方，女孩子們也須受與此相似的可笑而且痛苦的手術——只有如此，她們才能夠變爲「淑女」，才「可以嫁人」。

至於在這些愚夫愚婦杜撰這種觀念——一塊破玻璃下無知覺的外科手術是「夫性」和「婦性」必要的條件——之前，男孩子和女孩子們如何會因人的血肉和神經的指使而變爲「男子漢」和「可以嫁人」的婦人的問題則顯然是提倡禮節的成年人所始終未嘗想到的了。

再說到中國婦女的小腳，和她一生託着這奇怪的小馬蹄跛行的容忍，但這可笑的戕賊使她成爲「淑女」，中國的「男子漢」大約是不願意娶像我們這樣的婦女爲妻的。我們的老祖母，具有相同的見識，也會用生長器官做代價，戕賊她們的腰部，使得變爲「貴婦」，使得「超出」凡人；至我們的母親則著褶裙，批鼠皮，裝假髮以「彌補」自然所不及，以合乎流行的「時式」。

再下去，請你自己想像吧。歷史有的是稀奇古怪悖情背理的「戕賊」，強制着柔順的愛神和可愛的美神去「適從」它們，以成其成男，成女，貴人，貴婦。我們可以約束我們的肚子，禁錮我們的腦筋，我們的自尊心仍然存在，但少有人敢觸犯「時式」的禁律。「這類衣服是人們已不穿的了」，夠使我們因之不穿；「這是人們現在穿的」，夠使我們因之穿了。

倘使一個萬能的獸子是人類價值——喜樂，安適，愉快，生殖力，戀愛，健康——的判別者，他不能由他所認爲

人的特質——即「人們」從前這樣做，現在還正在這樣做的時尚——中，造就一半人的原形來。我敢說，無論用那一種鞋料，從來沒有一雙鞋是按人腳的真模做的。除非我到葡萄牙的利士本去，我不能找到一個鞋匠，當我第一次要他替我做雙「適合我的腳」的鞋子時，他不顯着一種驚怪的面孔。

有多少你我知道的婦女，在選擇帽子，大衣，胸衣，鞋子時，其「舒適」，「適用」的標準更比「雅緻」的標準看得重些呢？請注意，我的意思並非說，婦女對這些事比男子更默些；我想有幾個地方她們確比我們更前進。我用婦女來做例，只是因為一個男人似乎是天然更喜歡批評女人罷了。我也不是說，對虛榮或常識，兩性間有什麼天生不同的地方。實在的，女性對虛榮或男性對常識，都沒有天生的隱機。「自然」是不會那麼傻的。

在這「時式」，「習尚」和「人們」後面的心理大約也是適用於「成功」，「進步」，「忠心」，「文化」，「清淨」，「社會」，「趕上去」，「遊戲」等等的。這些名詞由種種不同的形式像兩點一樣有力，一樣快地，輪進我們幼稚耳朵去，但沒有一個人肯受點麻煩去界說「成功」，「進步」，「文化」或「社會」的意義，或告訴我們倘使我「趕上」了，我會到什麼地方；倘使我在「遊戲」，我們遊的是誰的戲。倘使用金錢的現價定成功，那末，在擁有萬資的朋友看來，我必是一個大失敗者。只要各方面的人，各雜誌，把「成功」一個字加在少年人身上，就夠以養成許多現生活的獸子了。

要多得，要多得，馬上就做，成功了——我們是在許多人的吶喊下被活埋的，我們是被比佛家陰府更多的鬼

怪攪擾着，我們是被驅使去作超出可憐的動物天性所能及的反應，但結果還只是做個人或動物。

不特我們必須「成功」而且我們的父母和教師們還嚴肅地告訴我們：有爲的青年人的字典是沒有「失敗」這個字的。由是，許多孩子，因深中了這話的毒，倒反而得到空前未有的失敗了。因爲這句話後面所存的心理是完全錯誤的。在我們所住的這個世界上，失敗有時是免不掉的。山有時會崩，海有時會枯，星有時會隕，我們生命枝葉一時的繁茂也有時會一敗而塗地。

「成功」和「失敗」要是應當讓青年人知道的話，只能當做一種目標或應避免的事物以訓練青年，使得着那井井有條，有裨實際的生存的習慣。總之，我們必須在人性可能的範圍內，把人體的活動訓練成各種不同的習慣，專彈不符人類的能力和需要的「高調」，只會發生人格的衝突和社會的混亂罷了。曾經有人「告訴」過我，要我把馬車繫在一個星兒上；但我們的父親只是苦苦地「教訓」我，馬應當怎樣繫，繫在那裏，和戴着乾草的車子，應當怎樣趕。

漸漸地，你是四十二歲了，是不是多可憐呀！你是老了，你是經不起藥水俾便割掉你的不幸的了。奧斯勒不說過「四十則稱老」嗎？然而，這話是奧氏六十歲時講的，他以自己的精神推測別人的精神，以爲一個狐狸掉了尾，一切狐狸也必是掉了尾的。聞者不察，於是個個起了恐慌，想着他們的血管在「動脈硬化症」殺死他們之前是多麼「難過」的。恐慌着，擔心着，他們忘記了本哈武(Sarah Bernhardt)和奇斐孫(Joseph Jefferson)都

是到七十五歲才顯貴，替善 (Titan) 到九十八歲才完成其名責；伽利略，斯賓塞，拉馬克 (Lamarck)，勃勞爾 (Browning)，哥德，和味第 (Verdi) 都是於七十歲以後才完成其名著。愛迪生也只是八十歲的。

當我們年紀漸漸長了，我們多少總聽到了些關於「老年」的事，它的可慮，和它的委頓；但是，四十歲是老年的開始的觀念……！你想在此後的「殘年」中，許許多多的男男女女對他們的身體狀態作何摸索呢！你說「摸索」無甯說是對血管，心肺，肝，生殖腺等等憑空的怕，懷疑和疑問罷了。怕老年，怕心敗，怕癱結，怕肺病，怕失掉生機——這許多怕的推人早老，是與時光的推人老一樣劇烈的。

記得，在童年的時候，父親曾用嚴重的語調告訴我說：「兒，你的父親是老了。」

「你什麼年紀呢？父親。」

「五十。今天是我的生日。」

這是一種非常嚴重的事體——它的意思是說，死快到目前了。只要「死」這個字——且不要提起因推想「最後審判」時靈魂的遭遇及其神祕所引起的更大的憂慮——其能加在我們身上的是一種多重的悲哀，苦惱，和憂慮呵！

但實際上，我的父親在那個五十歲的生日以後，還活着四十三年，他比前此更喜樂，有許多地方他自己覺得比前此更受用，固然，由我們一家人看來，他是更年青的。這「年青」的保持，他的兒子——比較晚年生的——或

許也有相當的功績，但倘使他存有那錯誤的心理，以為只要過了五十就一定「年老」的話，他或者會使自已生了憂鬱而不會有時間或心向去快樂地過活了。

大多數惶恐的人受着「人言」壓迫的罪，一半是因為爽直無知，一半是因為沒有適應新環境的基礎。比方說，倘使有人告訴我，我的胃有癥結，我將起了這麼一種恐慌，以為這須經過醫生非常的手術才得活命。關於「癥結」，我知道什麼？一點都不知道。我只知道癥結是一種名詞，代表一種看不見，難對付的仇敵，且能置我於死地。實在的，至今還沒有一個人知道癥結十分清澈，但只供診治之資，則已夠了。如果我有一些此類的知識，我就可以想辦法了。

或者，用我的朋友B夫人來做例。最近有人勸她進肺病療病院。她對「肺病」沒有明確的印象：她以為這是無定期的「無辦法」(helplessness) 或多少是「絕望」(hopelessness)。此外，她還須忍心拋却三個男女。結果她的神經受了一種非常的打擊。她不能使自已適應人家勸她過的新生活。她只是費她寶貴的精力去掛慮一個不可逆觀的「將來」。

「窮賤」兩個字，在我所生長的小小社會裏，是一束毒箭。「貧民屋」三個字是代表一種卑鄙的慘敗；死在貧民屋比死在瘋人院還要可恥。因此，在赤裸裸天生的人性上，就加上了無數關於「節儉」、「注意金價」、「不傳佈」、「不冒險」、「不違俗」的誠語，以期達到世人所杜撰的最高自由了。

除了「死亡」的防禦和刪滅之外，性的精力或「生殖力」無論其代價如何，都須維護的觀念似乎是人類會說話以來有的一個迷信。宜示「生殖力」的方法有種種，幾與語言的種類一樣繁雜。小孩子也早就得到了此種觀念，花樣是許許多多的。他不能變成一個「真正的成人」，除非他吃這個或那個；他不能變成一個「健全的成人」，除非他行這個或那個；爲「成人」而舉的事真是多得，但有一個涵義是到處相同的，即沒有生殖力就不成其真正的成人。大約，世界上現存的民族，沒有一族不是各有其生殖力的儀式——由遠東生殖象徵的崇拜，以至近東割腺的手術和由哈姆（Harlem）以至好萊塢（Hollywood）每一家藥店裏都找得到的「生殖丸」。

我們習得的有壓力的「人言」其壓力可使我們生長者，是非常多，我不想一一舉之。實則，我們各都有各的「人言」。你我會感到的恥辱，頹喪，或煩惱自然也各隨我們的性情，習慣，和人生觀而異；同時，也跟着我們各人的環境而異。這該是非常明顯的，無需特加說明。但有幾個小小的字，我們現在倒不可不注意——它們是非常有力量的，和他的大小完全成了反比例。

我，我的，

我們，我們的。

人家告訴我們說「你和我」是有禮貌的，但文法知道更明白，「人性」知道更明白，「我」是第一人稱，「爲

我個人」是宇宙真正的中心。我們告訴小孩子不要利己；但自出世以後，我們就用了種種方法鼓勵「我」去求表現，去獻表現，去顯達自己。且「我」也果然這樣做。心理學上最重要的一章就是這些小字的注腳。所以再進一步，我們也可以說，在某種意義上，替這些小字下注腳的心理學實際須負一切人類衝突，一切人類爭鬪，一切人類交戰的責任。「我的」國家是曲或直，「我的」家庭，「我的」兒女，「我的」宗教，「我的」上帝，「我的」黨部。「我的」家鄉，「我的」大學，「我的」會社，「我的」房子，「我」主張，「我們」是選民。

在這心理學後面的是生物學。我們不是天生合羣的動物(Gregarious animals)；我們「只是」天生羣居的動物(Family animals)。「自然」授與我們許多分別朋友和仇敵的工具。恨我們的仇敵，愛我們的朋友是自然的趨勢——而且也非常容易。但我要注重的點是：當我們一天長大一天時，這些代名詞却漸漸變成了裝着原始動物恨，懼，愛的情緒的重擔，而壓我們於動物情熱之下了，因此我們反失了人類的特權——不能運用我們批評的判斷或理智的抉擇。

我一天覺得我是不可避免地被「我的」這個或「我的」那個「桎梏」着，我就一天不能保有我抉擇的權利和判斷的自由——我最貴的無價的特權。

有許多年到「知命」的人，他們是一點知命的能力也沒有的。他們只是認定凡一切東西與第一人稱複數或單數（人稱的或主物的）相聯的就是「好的」，因為與人稱代名詞相聯就是「好的」的條件。但凡國家，宗

教，或甚至種族，語言，或文化，屬於第三人稱，或再講近些，屬於第二人稱的，只因人稱不同的緣故，則都是「下流」的。我們常用一種不容疑議的先入的偏見去判別世界上每一個人和每一種行為，其理正與此同。「高貴」的民族，「下流」的民族；「高尚」的語言，「卑下」的語言；「文明」，「野蠻」；「開化」的人民，「未開化」的人民，這些相對的名詞是舉不勝舉的。也許你所知道的比我所舉的還要激烈些吧。

請想想，像「黑奴」，「西班牙老」(‘Dago’)，「意大利老」(‘Wop’)，「支那人」這類名詞所道的意義。照我所學來的，牠們是代表一羣罪犯——不行爲犯與行爲犯。但年輕的黑種人把他們怎麼解說呢？倘使他知道了「黑奴」兩個字由自命爲「高貴」的白種人看來是什麼意義的話，他將抱一種什麼態度呢？一切他老祖宗世世所受的腳拷，其對自由壓迫，實還不如他漸漸知道了一「黑奴」兩個字一切涵義後所感的壓迫來得關切啊。

但「下流」兩字含義的無定——雖則英語給它加上的人造的意義是「誠如所說」——將使我們澈底瞭悟：世界上「一語可了的東西不定是像一語那樣簡單的。「人言」充其量，祇是人造的工具，常能夠於失了原來的效用之後仍然長久盤据着，好像其他人類的建設，到末了，反會用來壓制並妨害人類罷了。

那末，「人言」是什麼呢，無論如何，你何以用他們呢？你何以是能言的動物，語言的職能是什麼呢？這些都是大問題，詳細的解答非現今的篇幅所許，但，雖是如此，我仍希望在此糾正我們對人類優越活動和多半人類特質

的幾個普通誤解。

「人言」是工具，但與斧鑿有一個根本不同點。比方，當我們的猴祖宗用一塊石頭打裂椰子時，這塊石頭是一個工具；有了它，他才得對其物質的環境加一種新的更好一點的控制。又，當他被一個偷椰子的人驚動了，發出一種怒喊時，這怒喊也是一個工具；它給他一種控制社會環境的相當力量。但倘使他宣稱：「任誰敢移動他的椰子，他將用石子敲他的腦袋時，他實有一種更有力的控制社會的工具。」

這就是「人言」演進的途徑。由完全隱伏的情緒的叫喊（怒意，怕意，愛意，痛意，餓意，和渴意等等）變而為「人言」，以達到同樣社會的目的，但比較更確切，因之也較少誤解的機會。所以，語言是達到某目的的工具或手段，而這目的則初是社會的——如其原始動物的形態。

我們的文化是基礎於人羣的共同活動。語言使這種活動變為可能的。獨居的人不需要語言，甚至也不需要聲帶；他沒有應用語言的對象（人類）。語言於他無用，就像搖籃或情書於他無用一樣，沒有語言，人類的文化就會不見，人類的社會將散為許多小羣，比一羣烏鴉還要「烏合」。比一隊猴子還要星亂——且也只有烏鴉和猴子那麼多的「道德」、「宗教」、「藝術」、「科學」和「政府」。

動物的叫喊是對一種動機的一種反應，因此「對像化」了那環境；語言「分析」了他的動境。因此，我們能夠用語言對任何動境中的任何單獨分子發出單獨的反應——我給它上個名字或我能夠用語言來解釋。尤其

是，我能夠官稱、命令或發問。一切言語都不能跳出任何這三個根本範疇之外。要證明此言之不謬，請分析下述對話——或甚至就是偶爾的交談。「我將公告世人。」「請即行之。」「你何以不行呢？」就是當我在疾呼時，我也只是宣稱我的可否，或換句話說，發抒我個人的意見罷了。

此外，還有一個更重要的點，必須注意：我能夠用「人言」來「創造」宇宙、天堂、地獄、聖神、魔鬼和一切。我不一定會經用我探討客觀世界的天然工具（感官）去認識天堂、聖神等等；我也不一定親眼見過天堂裏金的街道，或親鼻子聞過地獄裏磺硫的臭味。完全不要利用任何感官，我就能夠創造一個「人言」的世界。這個世界，除了掃帚柄載着神女入月，聖誕公常從烟囪下降外，不需要何種客觀的存在。並且，我能夠如何應用「人言」的地方，你也都能做到，甚至至我們的老祖宗幾千年來一向也都在如此做着哩。

用「人言」我能夠表演一種精彩的遊藝，破壞蒙的加羅（Monte Carlo）的銀行，壟斷世界米麥的供給，與兵止亂以救民治的世界。或者，換一種說法，倘使我是一個誠實、勤勉的動物的話，我只能就爪牙所能及的範圍內，對付這部分的事體；但我既是一個能言的動物，具有優越的活動能力，我就不能受制於觸摸得到的、實體的時空和事物了。我能創造一切，談論一切，執行一切——用「人言」；改造世界去適合我的心願；陷你和你的一切入這樣一個沸熱的地獄，使那非常可怕的「人言」會刺你的肉，迫苦你惱到發狂。

現在，只天堂和地獄的創造實不是一種優越的人類活動；對這些事物的談論才是。倘使人們不會談論「成

功，「到底他會努力達到多少成功，或倘使他不能誇張「勝利」，到底他會得到多少勝利，我雖不很知道，但有一事我却能夠說定，即自最近五十萬年來，「對話」已變爲人類適宜的戶內遊戲了——沒有其他東西是像它那樣便宜，是像它那樣心滿意足，或能夠給自重心同樣合度的處置。語言是文化的必要條件，但我必須推論一句：文化的保守是與語言不相干的。因爲當文化最初基礎於對話，而對話自身却又變爲一種藝術，獨自發展爲藝術而藝術時，語言是化爲「文字」了，其保守是如處女的不孕育一樣。

「談論」(talk) 能夠如空氣一樣便宜；也能夠如空氣一樣臭惡，無目的，無生命。當你在誇張你的進步時，你的聲調或許不和蛙鳴一樣，但它是由相同的發音器官發出的。夜裏一塘的蛙鳴會比普通吸煙車中或「外灘」路上的一席對話生出更多的進步；且由生物的見地說，更有生存的價值。

你用什麼「人言」呢？固然用你所習得的，你不是天生一個談論者。或一個語言家，或具有英語、華語或班圖語(Bantu)的「才智」。一切你生時所有的才智，是「會發音」。你繼續不斷地應用它。最後，你發現某一種聲音會幫助你達到目的——使一根釘子移開，給你飯和你所需要的東西。你從此學會了那個聲音或「人言」。你不能學會談論，除非你用「人言」去達到你的目的——對你社會環境的一種控制，因之你身體上的需要得適應你物質的環境。

物質的環境？住，釘子，冷熱，和一切。身體上的需要？你做一個動物時必要的物品：糧食，水，舒適，伴侶，等等；你的

「自我」、「我」或人格。

因爲與你沒有私誼，我一點也不知道你的人格；但除非你是生爲單性生殖，你的人格最初必是爲應感肺腑力的要求而形成，且受其他同樣地被驅於飢，痛，怕，怒諸情緒的人格所影響。倘使你願意的話，可叫它們做「態度」或「傾向」。你得着傾向，因爲你會受過有傾向的社會的訓練。你在社會裏學會了那認識「善」意和「惡」意，褒和貶的許多行徑——身體上的和語言上的；這些行徑會主損也會主益，會主賞也會主罰；總之，它是把「人言」當做社會控制的工具來用的一種技巧。你學會了這些「人言」，學會了去「賜」賞，「申」斥，「咒」咀，「祝」福。「你學會了，倘使你給一個狗一個惡名，你就能夠從此永遠咒咀它，制止它像用怒目的疾視，譴責它像用惡神的暴怒；你學會了：你能夠用相同的工具去控制旁人或至少你的小孩子。

你用「人言」威迫人，但你也被威迫於你盲目地，粗忽地，愚頑地應用起來的「人言」。你「反對」一切坐守深閨的小姐，閒散的壁虎，低能者，西班牙老（*Dejo*），戲子，進化論者——一切任何人或任何物；並「贊成」一切男子漢，電線，益虫，昇降機，諾爾人（*Nordics*）源本主義者（*Fundamentalists*）——一切任何人或任何物：你就是在捐棄你運用感官的天生權利去投降那拖泥帶水的「人言」的世界。

這個「人言」的世界可以存在或不存在，但倘使你的世界是預決於浮言習語的話，那你必真地受制於「人言」，而你的判斷必不加智於私刑場上的一個賊人的判斷，或必是與巷裏小貓想指揮兩狗相關一樣笑話的反。

之，倘使你的世界是你用自己感官體認得來的世界；倘使你有時懷疑藥瓶以外所貼的標籤而即從事於分析其內容；倘使你能看清一個黨首在位時的德行。倘使你能夠預先決定到底你和你的國家是對不對，而後責備「洋鬼子」；倘使你考慮過你的憎惡和私見而能自笑其弱性；倘使總而言之，你能夠使你最無價值的社會工具變為有價值的，你將不至像小孩子一般因它而煩惱，而且能夠利用它像利用金錢一樣——用適當的「人言」以達適當的目的，絕不用其具有成見的，除非你知道是誰的成見，何以有這成見。簡截些說，倘使你能夠放更多的理智進你的「人言」裏面去，你將減少了這些「人言」威迫你的權力，而且增加了你控制自己和旁人的力量。要留神，特別要留神凡能夠引動全人羣的任何字句或標語。任何人，你我也在內，都有其就個人的立場，下判斷的權利。就是讀聖經，這權利也是畢竟廢不掉的。

第十二章 讀書論

書的最初形式是「言」(Words)。你是一種能言的動物，唯一能用「言」以複錄身外的世界和身內的經驗的動物。這些言，你能夠隨時帶着走，並用以改造過去以及推測未來。你能夠運宇宙於帽兒之下，你能夠在一個學士椅上或在床上，改造這宇宙，以合你的心願。

當人創造符號去代表「言」時，他使記載變為可能的。記載使學問易舉，而開了曠世文明的路。任何常態的兒童都能夠在幾年內學習去讀任何寫下的文字。任何人，不能讀書就是文盲——不認識字母（所以構成字的符號）他是「無文化的」。有文化的人就是讀書人，那末，你讀什麼書呢？

你可吃木屑，鐵屑，肥皂，石灰，洋火頭，鎂鏽和鉀嗎？它們都含有你身體的原料。你「能夠」吃它們；但你不能靠它們以生存和生長。要生存並生長，你必須吃那含有你需要的質料的糧食，且必須你能夠供你運用為條件——應有建造的材料以供身體的新陳代謝和生長，應有生理的燃料以供保持身體活動必要的精力。一個健全的身體和一個活潑潑的生存，需要有理智的飲食。你說這是「粗淺」的嗎？是的，這正是粗淺的。那末，我們何以研究木屑，鐵屑和石灰的同值物 (equivalent) 呢？你能夠在你的養生上——或在到達「受了文化」的歷程中應用

它們嗎？

我對「文化」兩個字並不比你們加愛；我也不是不曉得：文明的基礎在有字母以前早就定了，有文化的人或許是社會上最不足道的人，就是最野蠻的人實也有一種文化其源流是與我們的一樣遼遠，一樣光榮的。但倘使把「文化」解作文雅，技能或技術，以區別愛略脫（Charles William Eliot）和濱河夫，化學家和私酒販，醫生和屠夫，政治家與政治學家，百科全書和「十字」啞謎兒，或建築家和砌匠時，「文化」兩個字就有其價值足供我們召遣了。

砌匠，屠夫，濱河工是社會上有價值的份子，Boettger也可以存在社會中，但我們這個精巧的，科學的時代需要技能和技術，要不然，它將陷我們於紛亂之境，因它的精巧和複雜的緣故，它漸漸需要更多的理智，更少粗笨的氣力。現在世界的貨物是用偉大的起重機來拉，不再用人背來負載。就是糖食的供給也漸漸由靠着農夫的手足移到化學實驗室去。

這必定是非常明顯的；我所以言及，是要述個背景，以襯出：我們須務培養讀書能力的真意，我們所讀的書會怎樣影響我們的生活，何以讀書和吃飯是一樣重要，並何以我們須打開眼睛去讀書。

不過，我並不想告訴你，你應當讀什麼書——我不敢這樣武斷。但我却非常希望，我能夠這樣呈露讀書的基礎，使你能夠判斷你自己的情形，並再進一步，對你的究讀，較前此或能有個更理智的抉擇。同時，我也希望，我

能夠糾正關於「受過良好訓練的心」和「更高向的文化」幾個嚴重的錯解。所以，第一件事我們想知道的是：我們用什麼去讀——心呢還是什麼呢？「讀書」和「思想」的區別是什麼呢？

我有，讓我們說，三個兒子——老大，老二，老三——約相隔四年生的。在俄亥俄的一個鄉間長大。現在請注意，這三個孩子是三部無邊際地複雜的機體，曾經這樣受過約制或訓練，使同一的刺激能夠喚起三人間各各完全不同的行爲。事實是：有一次我由田裏歸來，告訴我的孩子們說，福爾特曳引機轉不動了，但不知其故安在。他們對這個消息怎樣反應呢？老大搖搖他的頭，馬上跑向田裏去；老二開始大展他的話盒，告訴我福爾特曳引機怎樣會壞的五十事；老三有一刻看似「深思」着，然後就不見了。

「曳引機」這句話刺激各個孩子去行動。他們本都有些關於曳引機的智識。「我們的曳引機現在壞了」則是一個附加的刺激，激動了他們去發出各人前此學習過當壞了的曳引機打動他的眼睛或耳朵時，他應如何反應的反應。現在，讓我們看來。

老大，剛才搖搖頭跑到田裏去的，在一點鐘之內，把曳引機折開，診察毛病的所在，修理起來，又復把它配上，使回到原來良好的狀態。他曾經學過用他的身體操作；他的腳帶他到田間；他的手學會了運用機器——他具有華村（Watson）所謂堅牢的「手作」的習慣。他是精於運手的。「言」使他發爲發動器官的行爲。問他這機器之原委，他或者不能告訴我，或給我充分合理的說明；倘使他又出了毛病，他將如何處置。他只能由他的眼睛認識機

器。他的手指是這樣受了訓練，能夠把由眼睛傳達進來和經腦子發布給手，臂，等等（發動器官）的消息宜而出之。

正如老大用手作的行為去反應「曳引機」這刺激而還於完全成功，老二對同一刺激的「口說」反應也是一樣近於完全成功的。他能夠正確地說明機器的各部，知道它的好點和弱點；他能夠討論它，經數小時之久才告了結。他不能把機器折開；就能夠的話，也不能把它再接起；但他能夠「討論」它的任何部分，他能夠加以說明。他知道的是曳引機理論的方面。「曳引機」的刺激（由眼睛或耳朵而來的）引起他的討論。

現在老二的口說活動是代表一種行為——與老大用他的發動器官一樣確切，一樣特殊的行為。但講論者所用的只是發動器官中語言的部分——聲帶，呼吸官，喉部，舌部和牙床部的肌肉。這些肌肉，其對身體各該部的控制作用與我們用以走路、的肌肉無何不同；他們都是「有紋」的肌肉；只於衝動由腦子中各相當中心傳到它們時，才起了活動。因此，它們是與臟腑或生命器官的肌肉不同的，因後者的動作原只起於局部的刺激而不靠著腦子的命令。固然，腦子的消息它們是也會而且也在傳送的。比方，胃痛或者會停止老大向着曳引機走，停止老二發出關於曳引機的言論。

老三跑到房裏去而從事於深切的研究。他的態度非常像個「深思」的學者：疊着腿，支着頷，閉着眼睛，皺着眉毛。我們或以為他是睡了，要是我們他注意一個睡覺的人是不能保持着「深思」的態度的。

這樣看來，老三的行爲是與老二的不同嗎？在乎「心質」(quality of mind)的不同，是不是讓我們看看思想之倚靠于「心」是不是比講論和手作還來得厲害呢？

這三個孩子並未曾在同一環境中長大，因勢不能的緣故。老二所降生的小小田間的世界與老大所降生的有好幾個重要的點不能相同。且四年的時間，家庭也會發生了劇烈的變化。這是誰都明白的，但有一班研究同一家庭的孩子怎麼會有不同的興趣，職業……的人倒常常把他忽略過去了。這就是，比方說，何以一個會變成大學者大思想家，另一個會變成修補匠的助手的原因。

第一個兒子上田時，是正當萬般待舉的時候——蕪穢要除，積水要濬，籬巴要築。我們沒有多少講論的時間，沒有充分的時間去顧到一切當有盡有的事。他天天接到的命令是「做這個」，「配這個」，「修理這個」，他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用手的，都是有用的零工，都是照着父母的指導。他不久就覺得「講論」何事不會給他何種酬報，而「操作」則會。並且除了父親和母親，他那時也無談論的對手，但他們又都是忙於手作的。

只要佔一秒鐘的便宜，一個中才的選手就會得世界百碼競賽的標準。老二之學習動手操作比老大的已後四年了，但他不久學會了用言論去制勝他。當老二會發言論時，老大已變爲家裏的經紀人；固定的「零工」是他「常務」的一部；無需乎言論——只需用手用腳的行爲罷了。所以論起手作技能，老二是遠不如老大的，於實際田作，他不能與老大競爭，也不如他有用。但他能夠發問，繼續着發問。這大約是他能夠發明的唯一引人注意到他

的方法

這裏請注意：這三個孩子降生入世，都具有一種探究世界的天生的衝動。叫它做好奇心——或，更好些，叫它衝動，這些衝動是由眼睛，耳朵，鼻子，舌頭，嘴唇，手指和身體全部傳到腦子，經過腦而傳到有紋肌肉，肌肉制動了骨桿而使我們發爲行爲的。它使我們發言。它會像小孩的生長一樣，漸漸組爲像手作和語言這種的行爲。

兒童探究的範圍須靠着機會和拘束而定。田間有許多東西是可以探究的，但這種探究也有不少拘束。這田間，我們小小家庭的組織，是宜於使老二變爲一個講論者，而不爲一個砍木匠的。做父母的自然會鼓勵老二的講論以補老大的訥訥。這種鼓勵在這特殊時間內或者很容易變成決定老二生活的因素。

當老三生時，世界又經過幾次革命，而變其原來的樣子。尤其是，我們那小小的家庭已改了舊觀。田地本身也不是從前的模樣。它不再是一個抵押物而直是我們財產的一部了；一切事情都上了正軌，可不用什麼經營了。這我的意思，只要注重一點：老三是生於一個與他的兄弟們不相同或完全不同的世界裏。這不同的世界將有效地陶冶他使納入一個與老大和老二所納入的不同的模型裏。現在，讓我們看：他是如何最初變爲一個「思想家」以後變爲一個富有文化的人——一個「讀書人」。

老三獻身勞力的機會早已被老大，僕人和機器佔去了。因此，他就學習去「講論」。正如每一個中等人家的子弟被鼓勵去學習講論一樣，其每一個早年有效的努力都能博得父母的歡笑，撫愛或更好的獎勵；又因聲官組

織的精微，神經細胞的密佈，任何常態的孩子都能於難以致信的短時間內，變成一個熟練的「講論者」。但每當老三正自信其講論的能力，與講論者老二爭長短，而大有變為一個狄摩西尼（Demosthenes）戰一個偉白斯特（Daniel Webster）的希望時，他常被「好心罷，安靜」打斷了。蓋兩個講論者在一個家庭內操勞過度的父母是麻煩不過的。倘使他想對講論作進一步的努力，他開頭就被「不要講話」摧殘了。

但，小孩的出路是多得很的。他就此停止了嗎？決不。他會學習又一種講論的方法——靜默的講論；會發展又一種聽者——自己。很簡單的，它學習去思想。當我們思想時，我們是自己對自己講論的。

有許多人始終沒有學成一個「完全」的思想者；就是造詣很深的思想家，他們也很容易因情緒的驅使而動其口舌。大約我們都看見過許多成人們，當受外物刺激時，當開口說話，因為他們不能靜默——那就是說，不能自己對自己講論，以接受那刺激，騷亂，或其他外在的因素，是夠變成一個刺激去壓制一個新習慣，而替一個舊習慣打出路的。講論的習慣是得於思想的習慣之「前」的。

可見，思想是與講論一樣同發於一個特定的器官，受制於某種特定的神經的一種活動了。只是在思想期中這種發音器官的活動常是非常柔和或鎮靜而不能被人看破，就是思想者本身也不能覺察到其喉部之任何動作。這種思想歷程期中發音器官動作之不易察覺使許多人不敢贊同講論和思想間的真確的唯一的區別只在活動的程度或分量；講論是「顯露」的；思想是「含蓄」的。他們以為有思想是有「心」的存在。他們雖不能

統一「心」的說法，但他們硬相信「心」是主思想的！

大多數人學習去用身和手的動作——如姿勢，聳肩，扮臉，扭嘴，豎眉，等等——以補助「講思」器官的活動。有許多人，非是啣着一枝煙或握着一枝筆，就不能思想。聾啞的人學習講論——和思想——則用他們的指和手。還有值得注意的佈立治曼（Gaura Bridgeman），那有名的聾啞女子，在夢中用她的手和指。

老三現在，讓我們說，是一個思想者：他能夠對自己講論而不發聲音或妨害旁人。這種動作他漸漸精熟了，就像老大精熟於用手，老二精熟於說話一樣。那末，他將變為一個「大」「思想家」嗎？有許多誤解是生於此的！

大部分的人是從來未曾被迫去學習對自己講論的。我們只是生長為精熟的講論者，並於講論中得到兩層的刺激：一是聽到我們自己的聲音，一是聽到旁人的聲音，這樣，我們就變為所謂會談話的人或敏捷而流利的演說者。大約在每一個大家庭裏，總有一個說話的人，那一家中最好的講論者，施於一個有講話癮的人最殘酷的刑罰。怕要算是坐靜牢吧。他不能於自己對自己講論中——思想中，得到刺激；他不能在靜默中對旁人表現他的技能。這也就是大多數精熟的講論者所以不易怡然獨處的理由。但這並不是說他們嫌惡自己，或不能自處，只是他未曾學會自己對自己講話罷了。

其實，人類所有的一切工作中，思想是最容易的；那就是說，只要我們曾經學習過這些使看得見的發音器官的活動變為不「需要的」的捷徑。但因有話癮的人不去思想，又因他以思想與神祕的「心」相連緣故，他對能

夠緘默深思的人常抱着一種比較謙讓的態度。不止一次，我曾在嘈雜的會場上看到一個男人或女人，只因能在衆論紛紜中能守其緘默的緣故，竟博得大智深思的美名。其實，這被人派認的思想者或許是始終不敢發言的，因他不能講話，只得苦悶地緘默着。同樣地，這也許是當他在緘默時，沒有值得發表的思想會經流過他的腦子。

一個人不講話，並不證明他有話可講，甚至就是對自己。我們能夠認識「偉大」的思想，只能於思想發表爲可感覺的形式時：如偉大的詩歌，偉大的隧道，偉大的政才，偉大的科學發現，偉大的制度等等。

當我們把我們講論和思想的結果化爲像有利人生這類的普通的肉體活動時，我們確是爲社會上，或生物上有用的目的而講論和思想。老二所發的關於自動車的講論，其本身並不會建造或修理一個自動車。老三或許能夠替後一代想好種種關於自動車的事，而對「頭燈」上的發光體則猶茫然——人們確是這樣想法的；或者他還可以便宜了自己思索的麻煩而由代理人處得之——襲用書本上的別人的思想。

千千萬萬的人們只會吞嚥千百卷的書，並用別人記載下來的經驗以抵補其愚蠢，懦弱和懶惰。一個「偉大」的讀書人，和一個「偉大」的思想者一樣，不定會變爲一個偉大的人物；他們這兩種人物，對日常小事，或是完全無能；由社會功用的觀點，他們與書蟲是一樣無用。他變爲一個「讀書人」，但這並不定是說他是爲任何有用的目的而讀書。他的讀書或只是一種達到暴行，犯罪，或博得戰場上的光榮或不朽的救世的美名的方便法門罷了。讓我們看，現在的情形是怎樣。讀書變爲思想的代替物了，而思想本身則又是發音器官更顯露的活動（即

大觀(講)的代替物。講話在支配着這世界。我們所住的世界本是一個講話的世界；我們用以普通地對付這世界和特殊地對付生活的「言」的反應作用，在我們總行爲和總反應上，是佔着一個非常重要的地位——這是必然地如此的，要不然，文明將必不能持久了。

老三說我們說，曾習得了一個幾百字多的字彙，他能夠應用這些字於講話或思想。但他能夠怎樣擴充他的字彙呢？很明顯地，不出兩個途徑：由閉聽和複誦習得更多的字；或於能夠讀書之後，由書報上習得更多的字。這種寫出來或印出來的字——見於信札，報紙，書籍，雜誌，等等的——在某一點上，可與別人思想的符號記載相比而觀，它不是用聲音表達出來的，而是用一種字母或公認的符號表達出來的，這些符號必須先被人認識了然後才能供人閱讀。

所以，一個宏大的圖書館，如美國的中央圖書館或紐約或波士頓的公立圖書館，簡直就是一個思想界爲認值得保存的一切思想的大集匯。由這些書籍上，我們能夠明白整個的人類如何管理它的世界和一切世界上曾經被人類用文字表達出來的東西。就是一架只五尺大小的書櫥所儲的精選的書籍也就能夠使任何有讀書的志願，有求知的欲望和有文字的根底的人從中認識到古人的思想，人類歷史中最重要的記載和一切人所知過的關於這宇宙的知識。

這其中，就是讀書能力可貴的所在了。我們的壽命是太短的，不夠供我們親身到我們所欲會和所欲與談

的許多人而他們的經驗則又是我們所不可不學的。所以要不是書籍我們就不能與前代許多最寶貴最高深的思想接觸了。

但可讀的書籍是這樣多的，且倘使我們的好奇心尚猶未泯，我們的時間尚猶未被日常的例事吞盡，我們「欲」讀的書籍也必是這樣多的，使許多人倒因其多而漠然不知從那裏下手了。他們感到讀書的熱念，但他們浪費了這熱念，因為他們不能控制它，不能定個開始，因此錯過了每天可貴的幾分鐘或幾點鐘於時間，精力的浪費和散漫的閱讀中，使他們仍然和前此一樣無生氣，一樣未得到他們能夠應用之於他們自己的生活中，並於必要時或有更多讀書的機會或時間時用之以作閱讀基礎的經驗。

我有一種或兩種個人的經驗不妨也在此說說，因為他們能夠說明一個人早年念過的書怎樣會影響他的生活。但請注意，這不特與所讀的是什麼有關係，與讀書所在的環境也有關係。比方，沒有小說家曾經像迭更斯（Dickens）這樣感動過我；我想，這並不是因為迭氏是我第一個碰到的小說家，而且因為我實行估為「所有的」第一批書是我十二歲時在草場上出我的工錢買了來的迭氏小說集。只這書的所有權供我愉快；他們是「我的」書。我像飢餓的獵人貪望第一批獵得的野味一樣把他們盡行吞下了。至於迭氏是否一個古往今來最大的小說家，或他根本是不是一個大小小說家，這一切問題我都漠然置之；而事實只是迭氏是盛在一個感情的大盤上獻給我的；他的品性是與我的情緒連結起來了。

此外還有一宗個人的巧遇即同年冬季有個更重要的影響參進我的生活來，即一個聖誕節的禮物——達爾文的 *Voyage of the 'Beagle'*。現在，要是我再念這篇記事，我或者不能和前此一樣受他迷惑或受他深刻的感覺。這是我所在念那本書的環境使它與我神經的纖維深深相結起來。因為我現在已知道，除了環境之外，那時實無特殊理由能夠說明何以那 *Beagle* 的航遊會特別受我歡迎。我那時已經迷於研究西方生活，尤其是印度安人生活的書籍了。Belden, the White Chief 才是我那時的聖經；Catin 的印地安圖，才是我的圖解。

Beagle 那書是我一時心裏高興想起的。那時我正患着喉痧症，痿癱到不得出戶。但我對印地安仍具有無厭的奢望。那 *Beagle* 不特帶我到戶外去，抑且帶我到前此所夢想不到的地方去。經許多年數這本書於我仍是一個特定深刻的刺激，因此，其對我將來生活影響之大固是無他書可與倫比的。

與這事情相反的一面則是強迫兒童去讀書，以盡一種義務，或以奪得獎標。我相信，有千千萬萬的孩子，所以反對某幾本書，尤其是聖經的緣故，多是因為他們被人家強迫去讀那些書，當他們的興趣強迫他們向着相反的方向時。聖經因此變為一種「正經事」，一種苦役，一種義務。我會受五塊金圓（眩人耳目的數目）的買囑去讀過一遍聖經。但那幾塊金圓的如何用法，刻在我的記憶中，比之那一次由聖經中得到的任何東西都長久。

我又記起了其他幾本書，在大學時念過的——尤其是拉丁文和希臘文的重要經典之部。它們是於不適當的時間向我們注入的——只是我們離開學校前不可不做的日工罷了。又因一個更注重文法而不甚注重文學

的教授要我們做一種不斷的苦役即檢舉文法上的佳作的緣故，我覺得我自己雖已修定了所謂讀經這課程，但我對經典的愛好並不加甚於在一個打稻機上擲乾草或割細索。

又一種個人的經驗使我相信，我們很少（甚至就是小孩子）是這樣忙碌使我們不能找到讀書時間的事實只是說，無論兒童或成人，我們只是願意找我們愛找的東西罷了。

當我還在預備學校的時候，我曾得到五冊全部的馬可梨所著的英史。我說「得到」事實上他是用我袖頭的鈕扣換來的。在那年長期的暑假中，我常趁着輪流割稜和耘除的空時間，躲在乾草房裏，實行閱讀這五本書。這自然只是一種玩意兒罷了。更有興味而合乎該時實用的書正多着呢。但這幾本書的來路，適手的皮封面，和馬氏有聲韻的文句却使我念到末了。但倘使我不是前此已經養成了習慣無論何事，一經下手，非等完全了結，必心感不安的話，我必定不能這樣有恆地念下去。

可見讀書是一種活動，其習得或學習與走路或講話這類的任何其他活動的習得是相同的，且亦可如嚼糖一樣在童年初期就已成爲一種習慣。我們是能夠這樣養成讀書的習慣的：除非天下些閱讀的工夫，我們將覺得那天是白過的。同時我們也該明白：我們能夠爲我們的需要而讀書正如我們能夠爲我們的需要而吃飯一樣，真正不同的地方只在乎我們「一定」要吃吃飯却不一定要讀書罷了。

要是沒有讀書，我們的事業能夠有多少成功，須靠着我們的工作，職務，職業或生存的目的而定。有許多事業

能夠，曾經而且也正在被不能讀也不能寫的人舉辦起來。他們是目不識丁的。他們不用文字正如他們不用其他人類所創造出來的工具以節省時間與麻煩一樣。

要是我只想做個平凡的農夫，我或許無需知道耒耜是何人或何時發明的，他打麥機的歷史，但要是我想做個科學的農夫，我就很須知道農業部最近的發現，或那一種麥最宜我的土壤，或怎樣能夠使牛多出乳，或使雞多生蛋。這種知識很容易在農業部的報告上得到，它不特是代表時代累積下來的智慧而且是代表真確的實驗的判斷。我或者能夠實驗且進而下判斷，因而保持着一個科學的農夫的身分；但我却不能與那能夠省却不必要的實驗的一個鄰人競爭，因為他能夠閱讀別人實驗的結果。尤其因為這一點，讀書才可認作省時的工具。凡職業學校的學生是要利用各該特殊職業數千年來的判斷結果的。要不然，他們就不能在四年內變成一個與所羅門一樣智慧，與亞里斯多德一樣博學的人物了。

讀書訓練不訓練我們的「心靈」呢？表面說來，是訓練的；但我們應明白伏在這表面後頭的是什麼。我有比方說，某一套字彙，這字彙可以大概分為兩組。有一組我用之於平時朋友的交接；另一組特別與我的職業，業務或工作相關。我們能夠講這些字，寫它們，想它們；用它們造就某種東西使你能夠理會，正如一個建築師能夠用磚頭建築大廈以利人類的居處一般。假定，那第一組字是宜於一切實用的目的；我將這樣地利用它們使能夠表白我的需要於朋友同時也能夠瞭解他們的需要——總之，能夠與他們交際。這種字彙不需要多少；其實，有許多人

只要有二千或三千字就很夠用了，甚至就是再少些也能言所欲言，他們實沒有孜孜於擴充這種字彙的必要。我們應注意的不是一個人認識了多少字彙，而是他能夠把字彙如何好好地利用。

但一個商家，銀行家，製造家，專業的人或科學家的字彙是永遠不是完全的情形。常跟着新發明，新觀念，新方法而變。因此，其所用的字會失掉意義，或甚至根本淘汰，或又涵具新意義。故字彙本身須時時擴大其範圍以囊括更廣的智識和新興的問題。明顯地，書籍貢獻給我們一個現成的機會去擴大我們的字彙——這就是說，去增加原料以供我們不時的建設之需。

那末，就這點而論，我們可以用讀書去達到訓練心靈的目的——這就是說，去增加我們本身對一切事或某特殊事業的效力。

我會提起宏大的圖書館——藏書一百萬，二百萬，三百萬，或甚至四百萬卷的圖書館，且每年還增加由一萬至一萬五千卷的新書，全是英文的假定，一個人能夠於這許多書籍中每千卷甚至念到一卷的話，這將「教育」這個人嗎？或者，教育能夠由一架五尺大小的書櫥——姑說是五十卷書中得來嗎？「教育」兩個字這樣用來還有多少意義呢？實際上，所謂「高等」教育的價值是什麼呢？在此，我們是站在一個神聖的立場，我們必須慎重地加以研究，且讓我們看來。

你我生來這世界是具有一個好奇心的，且具有各種工具或器官——眼睛，耳朵，和鼻子——以滿足這個好

好奇心。當我們年紀還未十分大的時候，我們的好奇心漸漸受了限制，納入於某種定軌裏。我們的好奇心實際或只限於一隻飯碗之內，其「眼界」或不能超出一個海豹或狗所見的以外；或者，它會與年俱長，其眼界一天擴大一天。真正「曠達」的人——那就是說，好奇心的「眼界」未受懼怕拘束的人——其好奇心是不受任何拘束的；能夠拘束它的只有環境和時間的力量。教育，照常用的意義來說，能夠做的事至多實不過滿足我們的好奇心，喚起它，擴充它，或誘導它使納入社會的有用的正軌，並授它運用工具的能力使它能運用這些工具像運用鑰子去開閉了的雙門一樣。這些工具之中，書籍就是人類所創造的最重要而且最有價值的唯一的一個。

把教育這樣來解釋時，你自己該是應讀什麼書最好的判斷者。但這並不是說，關於那幾本有用的書籍是最合你的需要的問題，你應謝絕一切專家的勸告。

固然，你能夠擴充你的教育——意思是說，倘使你想慕知識，倘使你還是好奇的話，你能從書籍中探究天堂，熱道，寒道，工夫茶，原人的思想，身體的運行，自然的權力，和一切的一切，且只要花費有限的金錢或時間和精力。但倘使你的眼界只限於你工作之內或工作本身就是你的眼界的話，你的好奇心已幾幾乎滿足了；那末，你念的是什麼書或你根本不念書的問題就無輕重之可言了。

幸運得很，好奇心是不易滿足的。就是受過完全的大學教育，許多青年也還是渴望着去求更多的智識，對宇宙的某部分事好奇着，倘使你尚有一星兒這種好奇心的火留着的話，你將驚奇，它是如何容易一經吹扇就發爲

大欲而能屢屢激起你的熱情。這不特使你的生活有個新基礎，而且能夠使你遇到你前此從未遇到的生活；既遇到了，又能夠使你談說之，究詰之，探討之。

你「能夠」由讀書得到教育，由某一種的讀書。但無論如何，一個學生在大學四年間只管念書——或注意與書相似的教師的講演——到底幹的是什麼事呢？十之八九，他們只是念着無意識，無條理的書。因此，我的意見現在主要的問題實在乎我們應當小心選擇所念的書像我們小心選擇我們的汽油和煤氣一樣。倘使你不管你的汽車能夠不能夠載你到任何地方的話，你可把溝水灌進油槽去以代汽油。倘使你需要娛樂，需要發洩慾火，或需要睡覺，你可念娛樂的書，或其中具有一種「回震」或催眠歌的書。

你走進一家百貨店，你將隨意亂買呢，或將選擇你所需要，所能夠運用並能夠供給的呢？你一定先求明白你要買的是什麼，你也必定明白你何以要買它。應用同樣的常理到你用時間換來的讀書上面去——請你千萬記着：書籍上的東西，正如大多數其他生活上的東西一樣，其最可貴的常就是最便宜的。且只說是一本「書」，不就是說它必定是值得閱讀或刊印的。至出版者，他是做各方生意的，不得不出版。

一篇小說，比方，許是這樣寫成的，它能夠啓示一段活現的歷史，或洞燭社會大問題中重要的狀態，且在心理方面它是像一本天文學的課本一樣井井有條的。或者，它也可以與洗杯之水一樣滋補，與白癡的咯咯一樣動人。換句話說，一篇小說可以與一篇歷史一樣有價值，可以與牛頓的心重律一樣科學地合理，且同時還是一種第一

等的傳奇；或者，它也可以是一種毫無價值的東西。

你要什麼呢？牛排呢，樹膠糖呢，或乳油糖呢？也許你每種都要一點；但至少你必須信得過，你確知道什麼是什麼，你到底需要肉，糖還是蜜。你尤須確信你不能於讀書中得到在你所由去讀書的興趣以外的結果。無論何書或無論多少的閱讀都不能裨益你，除非你能夠把你所讀的書化作你自己的經驗，或用以糾正你自己的經驗。你能夠於任何書中得到的只是你存心去得到的部分。你讀書的目的，倘在消磨時間，其結果就是你的時間磨掉，且常使你失掉了知覺，不曉得你有時間供消磨，不曉得你自己的字彙，你自己對世界的瞭解，是這樣地被限制，須揚東海之波才足以滌除這時間，你的時間——生活中唯一有錢買不到的東西——所受的污垢而恢復過來。

倘使你看書的目的是睡覺，那你就應當選定一本書或一篇故事，這故事能夠使你脫離今天的實事到你能夠脫離的地步。但切不要希望攜帶那送你入夢的任何事物或觀念到明天。

不要等，不要等到你排好，或別人替你排好你的課程時，才下手讀書。多少良好的動機都因等待排定「課程」而化為泡影。要涉水就要立行涉水的第一步——溼你的腳。你隨處可以出發，必要時，你可自己領導自己，跟着自己鼻子走。你只要記着：要成爲一個專家，須更留心瑣屑的事，且我們所住的社會是這樣組織的社會，它獻最厚的報酬給建設家創造者，發明家，發現家。倘使你願意享受這種榮譽，倘使這是你欲求的方向，你就應當好好地留心你所讀的東西。

第十三章 學習的正路

從來未有過像現在這麼多值得學習的東西；從來沒有過像現在這麼多切望學習的人。但有許多人仍舊懷着那種迷信，以為學習是一種祕密，只有大學教授才能在學校內啓示給他們；他們只得保守着他們在公立學校所得的學習，過着一生——不對任何特殊的東西好奇，沒有新的東西可以引起他們的好奇，不用任何工具或技術以滿足他們的好奇。他們必覺得，他們是從此受過教育了，他們永不想再進另一個學校或再看另一本書了！他們漸漸變為一個愚夫——只具有小孩智力的成人。然而渴望更多學習的人畢竟還是多數；他們將復生他們青年的好奇心。那末，他們將取什麼方向；將用何法以行之呢？學習有沒有一個正路呢？

我們實未曾有或不應有所謂「正學」的會社（royal learned societies），不朽的天才，人類的歷史，以及人類本身——我們原都只應是猴子。故當我年幼的時候，我的父親告訴我那正路的祕密說：有志事竟成。請用你的腦子吧！

但何處我能夠找到「志」呢？怎樣我能夠用我的腦子呢？

你覺得不覺得，在一生中，你最早十年的學習比你隨後四十年的學習所得更多嗎？或者，你最早二十年間能

夠學習的比你隨後一百年間能夠學習的所得更多嗎？你是生來具有一個志願，並且有一個用之不竭的腦子的；你的腦子初未受拘束，你能夠照它以走你志願的路。

「但那「志願」——我永遠不想學習。」學習什麼呢？你學習去讀書——這是猴子所不能學習的。但倘使未常用你的腦子，你就不會學會了讀書；倘使你未曾願望，你也不會學會了讀書。學習讀書是一種非常複雜的歷程，也可以說是一種非常艱鉅的事業。你願望學習，因為誰都在學習，也因為你得到鼓勵；父母和教師表同情於你的進步，撫你的頭，贊譽你；你泰然學之。志願就是願望。

你怎樣得到你願望的東西——由啼哭得之嗎？當你年幼時，啼哭或者是有效的，但現在你想得它，你就須跟着它請求，或創造它——用你的腳，你的聲音，或你的手。你既得它之後，你將怎樣處置它呢？食它，飲它，愛惜它，擁抱它，與它對話，穿戴它，享受它，景仰它，攻擊它或殺死它；因此，某種有機的需要如糧食，水，或性的饑餓得滿足；病創或過熱過冷的壓迫得解除；某種社會的願望，好奇心，幻想，偏見，想像，野心得如意。你起初只有幾種簡單的需要；你隨後却願望這整顆的地球。需要和願望共同驅使你到這裏那裏，上下，任何地方，任何物，任何你所想像。需要，願望，就是志願。

這一切覺得太初淺或太個己化嗎？是的，有許多裝着沉重的文字的大著都無非是為志願寫的——但它們對於何以我「志願」寫這本書或何以你「志願」唸這本書的解釋所放的曙光是與一根洋火向日食放出照

光一樣有貢獻。你十歲大的比莉不喜歡學習游泳；你帶他看醫生去。但那醫生可曾在他的志願書或你比莉的肚子裏找到什麼使那孩子變為怕水的的答案嗎？志願不居於腦子，也不居於肝部；它是居於比莉於你，於我之中。「自由」意志這東西或者是有的；但所謂自由是對什麼，是對誰的志願——你的，我的或比莉的而言呢？

現在我們的問題也是如此。我們必須腳踏實地，要不然，我們的正路就只在空中。我們何以應學「任何東西」，「任何行為」？什麼使我們「願望」任何東西；我們「用」什麼去學習何時才用得着「腦子」；我們怎麼「學習」；我們能夠學習「多久」；我們所學習的是「什麼」呢？換句話來說，我不能建造一篇學習的故事以說明你是能夠學習任何東西的，除非我是用那些你能夠認識使變為人體的一部的磚瓦（文字）做材料。

但我建築的磚瓦的樞石是新生的嬰兒，那最早為人所知而却最遲為人所了解的對像。現在請對它一加注意，但不要作我們眼睛所能及以外的臆說。它的父母是虛心而且健全的。它是常態的，沒有任何形態與常態初生嬰兒的活動是有所區別。

它的事業是命定的嗎？倘使是，我們何必再深求呢？我們何以不請一個占星家，或其他能知過去未來的人，替我算算命呢？我不能運算將來或推測命運。這是明白的。但我敢相信沒有一個預言家能夠預言那嬰兒二十年後的性質比我能夠預言二十年後的天氣更好些，或抵得上一個天文學家推測一千年後某星方位的一半的真確。倘使我們不能預知它的將來，我們能夠做什麼呢？請注意它，它知道的是什麼呢？沒有東西。它能夠學習的是

什麼呢？任何行為。何以它必須學習任何東西，任何行為呢？因為，倘使它不學習，沒有人會愛它。狗是被愛的，但白癡沒有人愛。

人類倚賴的幼稚期是比任何他種動物都更延長；人類的青年期是人生最關鍵的事實。須經過了好多月，小孩子才會說第一句話，開第一回步或掄着有規則的手臂打鼓；須經過了好多歲，它才真地學到人的行為；又好多，才能夠結婚或投票選舉。

這一點，我已再三申說過了。其重要的意義是說：在初生時我們雖是毫無智識或毫末學習，但我們「能夠」學習；且學習得這樣快，這樣多，只要在二十年之內，我們的思想和智識就夠改造這宇宙了。我們不需要特殊的本能，特殊的才質，心向，或傾向；只要我們是人之子就夠了——我們的父母自會訓練我們使傾向於他們的行為，並給我們機會去發展才質。

新生的孩子何以從事於學習呢？因為它是被驅使的。我們現在已講到志願了。什麼使我們願望任何東西呢？任何生物都是被驅使的：植物，被太陽驅使；動物，被那發於身內而最初則得自太陽的精力驅使。新生孩子入世時，其身體已經儲存有相當的此種精力了；這是它由母親處得來的。當這種精力的供給，開始低降了，即嬰兒的胃就立即開始咆哮。這咆哮就是一種「糧慌」；它驅使那嬰兒去煩惱，去掄動手臂，去哭。隨後，這種咆哮可驅使它上膳室或進館子。

饑餓是最基本的。它會驅使人發瘋，趨於野蠻和文明，並發明一切成文或不成文的食譜。

那饑餓嬰兒的「志願」得食只能驅使它去蠕動和啼哭。但隨後，它將專專願望着某種食物，而被驅使去尋求那幾種食物。父母將教它。它將學習去組織蠕動和啼哭使變為某一套特殊的發動行為和發音器官的活動。固然，那嬰兒也是受其他驅力驅使着的。實際上，他是一個由許多各異的器官集合而成的積體，這許多各異的器官會因受着各特殊的刺激而發出反應。所以，一種刺激能夠使他打噴嚏，又一種能夠使他閃眼睛，又一種能夠使他發汗，又一種使他發抖。還有許多其他的能夠驅使他為痛創而啼哭，或害怕或發怒。

到青春期的時候，求偶的驅力加入它的生命中了。求食的驅力必須滿足，要不然，那孩子就會死；求偶的驅力必須滿足，要不然，成人的血統就會斷絕。這兩種驅力是根本的；但其重要不能超過那尋求居所所以避寒暑，以及分別敵人和友人——總而言之，適應我們自己去對付一切與生死攸關的刺激的驅力。

我們學習去用種種特殊方法以滿足這些驅力。這些驅力本身是天生的；我們的對付或所以滿足它們的方法，則是習得的，學習的；它們漸漸變為習慣；它們造成我們的禮節和習俗；它們就是我們的文明。

我們用什麼學習；用什麼「對付」呢？這並非敵索的問題。你或者會說兒童用心去學習，慢慢地它訓練它的心以至於具有一個受了訓練的心。然而，小孩子大約是沒有心的。我不能找出心，我也不能發現我有一個這麼一種東西。「那末，就說用它的腦子吧。」它必定是有個腦子的。倘使它的腦子是夠不上常態的話，它能夠學習的是

非常有限；但倘使它是常態的，它就能夠學習用發音器官去講話，發動器官去走路或把握東西。它不久就能夠用發動器官作千百種的活動，當它受餓的驅使時，他就會跑進餐室，上市場，買食品回家，布置它，烹調它；會跳繩，打球，縫紉，掃除，駕汽車，跳舞，翻筋斗。有什麼東西一個常態的男孩子或女孩子不能用他或她的發動器官在十五年內學成呢！

一個小孩，在幾個月內，就能夠學會本地話；在幾年內，就能夠學會這樣多的文字及其用法，使它能夠用文字去建造及設計許多事物，去綜合過去，觀察現在，預備將來，並運宇宙於書桌，安樂椅或汽車之上。

你用發動器官和發音器官去學習：你學習去操作，講話和思想——固然，你也學習去讀和寫。但讀，寫和思想是根本倚靠着文字的學習——用以爲事物，行爲，性質和關係的附號的文字的學習，我現在是在用我的發動器官去寫我用發音器官學來的文字在白紙上。我或許能夠寫一個字，那個字是從來我未曾大聲地念過的，但是我却用自語的方法學習過——我會「思想」過它。

此時，腦子進來了——它好像是電話系統的中心機關，藉着收音綫和發音綫（神經）與身體的各部這樣地聯繫起來，使我們能夠具備個體的活動並能夠學習怎樣去當社會的一員。

你是餓餓了：你餓餓的消息由一條綫（神經）傳入你的腦子，而你的腦子又把它轉到另一條綫上而發爲行爲。什麼行爲呢？最初，幼稚的行爲，但隨後就是習常的行爲了——你走到餐室，膳棹，酒館去。更進一步的命令

由你的腦子降到發音器官：你點菜了，你吃了。現在，你飢餓的驅使得滿足了，你可以移你的注意到別的東西去——倘使你是個嬰兒，你可以用你的腳趾玩，倘使你是個成人，你可以恢復到遊戲或工作。或者，你也會因疲勞消息的傳入腦子，打起呵欠而上床睡了。

你是怎樣學習的呢？學習之道就是繼續着幹你所應當幹的，要是第一次你沒有得到成功的話，嘗試了又嘗試。你是藉着經驗而學習的——且要是吃過苦頭的話，則尤其深刻。請再用嬰兒來說吧。它咆哮的肚子傳達「飢餓」給它的腦子，但它的腦子那時還沒有學會應當經過何種的聯結才能夠使嬰兒的發音器官說：「讓我們吃吧。」或使它的發動器管帶它找食物去。須經過好幾年的經驗，這種聯接才能夠在腦子和發動器官以及發音器官的肌肉之間造成，這樣兒童才能夠乾脆地，迅速地滿足它的飢餓的驅使。

這些神經的聯結——循此，生命的驅力才得發為普通地由手，腳和身體而發，以及特殊地由發音器官而發的一切合式地同契了的和控制了的行為——漸漸變成非常完整的了。在一個幾幾計算不出的短短時間內，任何常態的男孩子或女孩子都能夠發出種種複雜的活動以成其走路，跳舞，滑雪等等以及其用手的操作，且這些活動的表現又是這樣的乾脆，這樣的好像絲毫不用氣力，使與本能的活動簡直就沒有區別。發音器官的運用也是如此。

但這些活動並不是本能的；它們是習得的。我們並未遺傳它們；我們遺傳的只是學習去用種種方法去利用

它們的器官和能力罷了。學習就是在神經系統上鋪好了的路途；所以非常複雜的活動才能夠像本能一樣純熟地發出。是學習使它純熟的。

生來沒有習慣，我們習得習慣。在十年內，我們能夠習得充分有用的走路和講話的習慣，以供一生應用。這些習慣能夠助新習慣的學習並給我們時間去學習新的東西。倘使我們不願意學習任何新東西，我們的青年是空過的；倘使我們不能，我們是已經老了。

這就是對「有多久的時間我們能夠學習」的答案。舌頭或筆頭所發出的最慘痛的字句不是「或者會」而是「不能」。我能夠原諒一個六十歲老人的「不能」，倘使他的肌肉已經鬆軟，他們肚皮已經下垂，而離開網球場了，但他之不能賞識新觀念，或對舊東西不能有個新看法是一個衰老的符號。常態的衰老只是不能像青年那樣活潑愉樂罷了，但早老當然是一種悲劇。凡青年人和中年人，誰不能呢！

但何以你不能呢？是的，你不能盡你的本領做去，倘使你內心未覺得十分妥貼；你內心不能覺得十分妥貼，倘使你在驚怕。

這要素和我們的一切學習都有關係。有許多男孩子或女孩子須耗費了不少寶貴的時間才得接起他們的勇力以從事於他們所嘗試的任何學習。倘使你是被疑難阻梗着，不能決定：你能夠成就這個或那個，通達這種學問或那種學問，或學習這種或那種任何現在所從事的事業或專業的話，你是未走到學習的正路去，你是在浪費。

時間在走迂路，在躲避想像的仇敵，在爬越只須十分之一的時間有隧道可通的高山。

會激動我們的只有情緒，但情緒是不一而足的。當我們覺得舒暢時，我們能夠一直前進；倘使我們是懼怕着，我們或會中止，但實際我們是躲開了，且有的甚至還更易就此餒志了。餒志的人不能得到偉大的成功是正如他們不能得到美婦一樣的啊。

你的身體不是與一根電氣線連接着的你製造你自己的氣力——用你所吃的東西做燃料。你能夠支配的只是你隨時俱備的某定量的氣力。你的身體需它應有的氣力使你活着，但當你嘗試某種新學習時，你必需用你的氣力到那特殊的工作上。這時，你必須約制你的身體保持着冷靜的情態而輸進充分的氣力到你用以學習的器官，使能盡最高度的能力到工作上面去，而不至冒起火來。由怕而發冷汗意思是說你的氣力是耗於冒火而不是用於工作。

我能夠運用我的手臂去工作，雖則我的腳是睡的。其實，倘使我的腳是完全停頓時，我的工作將愈來愈有效。倘使我的腳有了什麼毛病，我就難期得到最滿意的工作。倘使我養成驚疑任何新事物的習慣，因為怕遇到困難和危險的話，我對新事業必定不能有多大的成功。

我們一天有千萬衰老的青年，我們就一天有千萬的笨伯。他們一生都在「不能中」過着。他們更容易成其「不能」，而不定易成其「能夠」，因此常是失敗的。「不能」變為他們的習慣。他們不會在競賽場上輸過；他們

根本就不參加競賽。他們能夠在僻路徘徊，在大街搖擺，他們也肯刻苦，但學習的正路與他們無分。他們是二十而壯，四十而老，五十而與死無異矣。

現在，加上一個騙子。他能夠（用每科一課或每部一卷那麼多的材料）教導那笨伯怎樣把十馬力的腦子變做一百馬力的力量；怎樣醫好結舌，而變成大戲場的角色，雖則他的音聲被毀了；怎樣學習神訣以談神道；怎樣在俱樂部中談話，在大會中演講，致答詞，作政治的演說，兜更多的生意，訓練他的記憶，發展自信力，培養好勝的性情，增加意志的權力，變成一個清醒而正確的思想家，任何情況下的領袖——「多半夜間的」怎樣學習弄鋼琴，四抄琴，篋篋，或 Saxophone 或 Trap 像學習 A B C 那麼容易；怎樣知道他的潛意識怎樣影響他的成功，他的夢何以能表示禍或福，到底他是否同時愛兩個女人，並到底他是否真在戀愛；怎樣不要經驗會變成一個包探；怎樣使他增十五年的壽；怎樣克服他的衰老，約制他的活力，並使繼續着在戀愛中。

有一個騙子許其自我們的報酬是這樣驚人的，我現在不想在此說明他的名字或演詞——但這種名字和演詞你盡可在任何專門登載這類文字的雜誌上看到。他自許教導我們——在十四課中：怎樣安居，營養健全的身體，長生不老，發展天才型成一個不磨的志向，正確地思想，防止凡事的太過，運用緘默，恢復內心的和諧，理解兒童，醫治妒忌，刪除懼怕，煩腦和嫌恨，克服一切消極的情緒，建立一個勝利的的生活，並得我們所欲得——這許多，由一個富有同情心的預約者估計起來，一百萬元實還算便宜呢！

騙，從來有三種：健康，財富，和知慧的出賣。一個頂會騙的人，只要五塊錢，就可以把這三種寶物一起答應你！試想，有一個神燈，神氈，或天人，或甚至魔王本身能夠答應我們比此更多的東西嗎？

紀元後一九二九年是科學的世界是殘暴的世界呵！

我相信，任何人，只要眼光稍為透澈些，他必會懷疑道：這些知道怎樣使他如願改造他的生活並使他得所欲得的人們，他們怎能夠負販這種無價值的知識而得生存呢？這似乎是誰都不肯相信，竟有許多人上他們的當。但事實上，定有許多人是入彀的，要不然，那裏會有每天，每週，每月耗費千百元鉅款的洪水般的廣告發現呢？我們昂貴的，奢侈的教育制度是何等的一張罪狀呵！

這難道還不明白：凡販賣一紙「課程」說是由此可以使一個「光漢」變成一個「有為的人物」或成一個「富戶」的人，他就是在欺騙人家的錢財，不是一個騙子，就是一個賊，或二者嗎？至於這種課程的主顧，他是與愚蠢的黑奴人買一根貓兒的暢胸骨就相信他的事業，戀愛，賽馬和擲骰都有了担保；或買到「繫夫粉」就相信能夠把丈夫繫留在家裏，一樣傻的。這兩個美麗的神女最近在「科學東學院」發賣，但這「學院」現在是入獄了。

現在，最重要的點並不在乎殘暴或欺騙，而在乎凡笨漢，每經一次的被騙以後，他是無可救藥地愈趨愈笨的。虛偽的應允比誤入歧途為害還甚，發售虛偽的應允比盜竊財貨還要下流。因為虛偽的應允會生出虛偽的希望。

而虛偽的希望又會破壞自信並發生煩惱。這種積漸而成煩惱常常引人走進貧民窟、監獄、或瘋人院。

自信是懼怕的反面。懼怕的任務是要我們離開事物；自信則給我們奮鬥的勇氣，就是敗了，也有再試的能力。所以，愚笨是常起於怯懦而不常起於無能。

檢舉出任何你知道最少而需要最切的東西。騙子將向你說：「我能夠教導你——只要你有錢。」他不管你到底有否相當的基礎以接收他貢獻給你的教導。他只管說：我能夠如此如此；價錢是這般這般。

請舉一稱極端的例子。因我早年的訓練，讓我們說，我是十分陷於苦境的。我的家庭生活不快樂，我不能和子女一道。我的事業不得手，一切都是不對的。我是受了很大的煩惱和壓迫而幾至發狂。那末，你來了，獻給我十塊錢一套的功課，三塊錢雜誌的預約，三十塊錢一部的圖書，說是這將教導我怎樣去振作起來，解決我的一切煩惱，給我一個新職業，一切都風收雲散。我初是有點懷疑的，但你鄙笑我的懷疑說：「看呀，我會施於某人某人，某人某人的成績是怎樣，」並繪聲繪色地解說給我聽。凡曾經被你由深谷中提拔上山嶺的人們的狀態。最後，我拜服了。

在那年末了的時候，我是到了什麼地方呢？我不曉得。但我確曉得在現在的美國沒有一家大瘋人院，其中沒一個或更多的男人或女人，倘使他們不曾因受「心病診醫者」或「命運創造者」的欺騙而失敗，而失其小小的自信心的話，他們是不會流到那裏的。

告訴你的孩子：紅熱的火又不會燒毀他，爛腐的扶梯不會跌傷他，任何野狗都是可愛的，驢馬也不會害人，冰

是可以屢的，並一切的一切。你會這樣教你的孩子嗎？你給不給他虛偽的應允呢？倘你給他這種虛偽的訓練，不出幾個月，你的孩子就會變爲小胆的，退縮的，寡斷的多疑的，怯懦的；其以鑄成的世界就是失了自信力的懦夫和笨伯的世界。

但何以有這班騙子呢？根本是因爲：規規矩矩的課本是呆笨得要死的東西，且還有許多教師仍自命爲祕密公式的保藏者，非在敲落牙齒，鯨墨胸膛或其他像我們老祖宗施於成年人的儀式這種痛苦下，他們是不肯授教的。

比方說，綽克托文 (Chockta) 是我從來未學過的一種文字。假定我現在想學它，而且也有相當的時間。我向學院院長商量。他將笑着贊許這種機會而教導這年青人的心怎樣努力於一種新語言嗎？或許會但据我的推測，他將排起學者的架子並最終結束我們關於綽克托文的價值的莊嚴的談話說：「可是，它是一種非常艱深的文字呀，你得預備一下子」——要先打落牙齒再說。

那末怎樣呢？好了，倘使綽克托文要「我」用一個牙齒做代價的話，我是不肯讓「你」出更少的代價的。結果是：教師太自持着莊嚴的架子像醫生一樣；而課本則如中世紀解釋科學和玄學的文字一樣神聖，由一九二九年渴望求知的男女看來，它的興趣是與結晶論相等的。

結果是：一出大學之門，沒有常態的青年人會願意打開一本課本或會見一位教師。但他確願意得到的東西，

他確願意會到的人們是千百之多的；因此，他轉向於担保使他滿意的騙子去了。這些「滿意」是學校所未會担保的；其實，它根本就沒有問及他所願望的是什麼。

但這並不是攻擊小小的舊式的木架成的學校或宏大的新式的石砌成的大學；我只是姑且解說載在課本上的事實罷了。且除上述的事實之外，我得加上一句奇術的保藏者即人們所謂的教育，它對真正教師的迫害是永遠不遺餘力的。我所謂的「正真」其意是指着那般教師，他們相信：教育的意義原是「導出之」，並不是敲下一根牙齒或穿上一套冠裳而引入一個太虛幻境。

只須舉三個人來說：蘇格臘底，亞爾文·愛略脫（Charles William Eliot），你或者會奇怪何以竟舉出哈佛的已故校長來說，但真實在告訴我們：當愛略脫做校長時，美國的教育者，如果他們能夠的話，必已把他處死了——他們的籍口將與置蘇格臘底於死地的罪狀相彷彿。愛略脫看不慣知識上的臭架子。他希望人們解放，不願意用中世紀公式來蔽塞人們。

現在，你，和 Tom, Dick, 和 Mend 生長在一種空氣裏：相信「讀書」多少是神聖的。神聖的東西不會陳列在市場上或記載在俗文裏，它只會藏在經院內，用拉丁或希臘文寫的，看來很艱深，不是凡民所能夠懂的。因此，我們常懷疑用普通用語教授的教師，並懷疑那打斷我們先入之見的經學革命的論調。

比方，說得明白些，只本篇的題目就會引起那班人懷疑，他們相信學習必須於學校或課本中得到，並引起那

班人的鄙視，他們相信在一本雜誌內，除了博士所手著或有名學術委員會所介紹的文章外，簡直就沒有值得拜讀的東西。在這懷疑和鄙視之間，就是我們所站的地位——我們需要知識，並明白不宜倚靠命運，或信託識兆或接收「贈馬」(Gift horse)，除非我們已檢驗過它的底蘊。

不過，我們並不排斥一切校內或校外任何可有的指導和協助，我們只是相信，我們不能找一兩個人替我們學習；我們必須自己學習去。

你能夠不能夠相信鐵爾登的網球藝是從大學的功課或函授學校的課程上學習來的呢？在一八五九年的一切圖書館中的一切圖書上可有什麼記載能夠使達爾文證明物種是天然進化來的而不是特殊創造來的呢？可有任何戲劇學校或函授學校的課程能夠教導卓別麟怎樣變成一個如今這般卓絕的電影丑角呢？

鐵爾登學會了這樣精熟的球藝，在普通比賽場上，他能夠毫不介意地玩着，幾如我們每晨穿衣服，進早餐一樣。我們學習了這些常課是這樣純熟，只要晨光和衣服的刺激，我們就會自動地起來穿衣；或者，只要飢餓的驅使和食品的刺激，我們會如自動機般進食。

駕駛一部飛機渡過陸或渡過海是代表種種智識，種種習得的智識；但這種智識其初是一種身體的控制使它繼續不斷地服從腦子的命令，而腦子所發的命令則來原於眼睛和其他身體外部或內部的感官的感覺。這種聯結的運動只能由「試錯」中習得之。我們確是由經驗而學習的。

一切討論飛機的機器和駕駛的文字能夠幫助林保的，實還不如幼時候當他伸手撫摸他注意到的部位時所受的那一課，來得有價值。任何書本的智識也不能教他那種控制「控馭桿」的方法，與他由一點鐘的實習所學得的一樣。就是舉世一切心理學或一切生理學，所有關於由懼怕所發生的身體變化的智識也不能給林保同樣的自信心，像一點鐘的實際飛航所能給他的。這種自信心將使第二點鐘的飛航較為容易，兩點鐘內所得的經驗又可以幫助他去對付第三點鐘會碰到的新動境，這種智識不是向書本找得到的。

現在，請講到與此不同的另一種功業，就是一個達爾文或一個愛因斯坦所建樹的。他們也一樣由眼睛，耳朵和其他感官得到刺激。各人也都有生存的驅使，最愛好的事物。各人都會思索。他能夠說明他所思索的嗎？倘使沒有字能夠適度地表達他的見解或臆說的話，他必須重新估定某幾字的意義或創進新字以達此目的。結果，他就變為達爾文建造一個生物進化的觀念；或變為愛因斯坦創立一傳四積次宇宙 (Four-dimensional universe) 的學說。

教師或課本，學校或大學，或有名的科學，固能夠貢獻機會，指示途徑，掃除障礙並暗示更適當的旅程；他們也能夠激勵我們，且倘使這激勵真真是強有力的話，他們還能夠這樣地激發旅行者，使如得新生氣一般興奮起來。但有一件事，無論誰都辦不到的，就是替你走這旅行的路；這條路，必須你自己走去。

學校兒童開始是具着某定量去好奇心，但到現在却已失其應有的宏量了，要不然，它是不會那麼容易滿足

的。但雖則好奇心將使他們玩弄實物，專專玩弄只能使他們變爲弄水泥者或有藝而不精的人。其實，好奇心在現在是比在古代更有價值了。古代的好奇心只使人們玩弄實物，而現在我們的好奇心却能夠引導我們變爲「明星」——能夠飛行像林保，打網球像鐵爾登，得幸運像福爾特，爭選舉勝利像柯利芝，瞭解自然像達爾文，說明宇宙像愛因斯坦，娛樂千萬人衆像卓別麟，發現微生物像巴士特（Pasteur），精通病理像科克（Koch）和收貯電氣而用之於烘炙麵包以及運輸貨物到五洲萬國。

我說「引導」——我應當說「驅使」。上述許多明星所以成其明星，是因爲他們——（這是一句）——是一個他們所愛好的途徑；他們的愛好是這樣堅定，他們不會因（這）而中輟或因釣魚而分心。他們打通自己的路。他們是被驅使而如是的。

什麼驅使柯利芝由法律入於政治，驅使福爾特由工匠變成實業家，驅使卓別麟由遊藝跳到電影，驅使達爾文由醫藥跳到自然歷史的研究呢？如果柯利芝是拘限於法律，卓別麟是拘限於遊藝，福爾特拘限於工匠，達爾文拘限於醫藥，怎樣呢？然而，他們並未受拘限；他們的事業所給我們的重要事實是：他們的事業是由他們願意怎樣幹中幹出來的。他們尋找他們願意走的路並用他們的腦子。

當我們好奇一切東西的天生好奇心集中於一個東西的研究或作爲，且一切初形的食，色，家庭，朋友，安適，和快樂的驅使也集中於這一個東西時，我們已配得上有「明星」的分了。你願意有什麼分呢？

你一生的目的是什麼？什麼東西是你最願意做的？什麼特殊工作或特種事業或職務會使你滿足，愉快尊榮，興奮，實現你最大的野心呢？你覺得你是不由自主地驅於何種事物，你是適於何種事物呢？環境或許會阻止你，使永得不到這樣愉快的生活，但倘使你得到的話，你必已經找到你的職業了。這好像是你身上的絃線已經與某種音調諧和了似的；當這些音調打響時，你就會共鳴；其他一切音調則不能相投，會使你齒齟，或說好些的話，引起情緒的波瀾使你跳，飛或著作。早年的約制作用使你較易趨向於某種途徑。而對其他途徑則表示畏羞，憤怒或萎靡。你的學習的正路就是由之得到滿足的那個，倘使專心循之而行，它就會使你腳上生翼，使你心花放發。

至你將前進多遠，要靠著許多因素而定，這已有人講過了；但你的進步是要明明靠著環境或機會的。幾年前，一個二十歲的青年或許會夢想到「本生」的飛行，只因「飛」這一個字而興奮，但他終不能離開地面，他的熱情只是一種幻想罷了。至現在這種夢想却能夠實現。怎樣來的呢？「本生」去飛。現在，整個的世界就是一個大機會。

第一步不定是最難的，但它是不可缺少的一步；此後，我們只要繼續著學習更進的一步。這樣，我們就能夠用雙手建造新奇的物品，更好的橋樑，更長的隧道，更好的飛機；用語言文字編製新概念，新判斷，新推論，新臆說；控制自然以達更多的目的，更正自然的定律使自然能夠更正確的被我們理解，並重訂人類社會的定律使人類更能擺脫神祕的懼怕，加增他們自己和他們僑侶的幸福，一世過着樂生的生活。

學習是有一條正路的，且有許多東西正等待着我們學習去怎樣教導我的子女和我們子女的子女；至於第n代使能保持着樂於學習的精神。他們必須自己走過生活的路正如我們現在必須自走一樣；但我們却能夠打通那應走的路，使他們走起來時或許會更合乎其正些。

那末，合乎其正的生活是什麼構成的呢？就是學習去合乎其正地生活着。生活就是學習；生就是學。青年人生活得穩健，也學習得穩健——因此學習去保持他的青年。

你可保持你的青年嗎？倘使你覺得生命可愛，倘使你覺得舒泰愉快，活潑，自信；倘使你生活得穩健並覺得一切順利；倘使你好奇過去為的是現在和未來；倘使為今天而有今天覺得可貴，為明天而有今天更覺得可貴；倘使你不怕任何神祕，不嫌恨任何東西但愚蠢；倘使你仍能夠習得新習慣，構造新思想，和創造新觀念——由生活的見地，你是青年，不管醫生對你的脈管和目力講了什麼話。要是你是青年，你將由你順利愉快的生活中得到學習。這構成了你合乎其正的生活；這轉過頭來，又構成了你學習的正路。

「保持你的青年。」這裏我的意思是特別指着普通所謂「曠達的心」(Open mind)而言。這曠達的心只能附在像一個繁榮的商店仍然功用着的一個活身體之上。但這並非說，一個「狹小的心」(Closed mind)不會有時在一個青年的身體上發現。因此，我們又引起了另一個重要的問題——「心」和「身」的區別是什麼？你的心，有毛病沒有？

第十四章 心的毛病

當我年青的時候，倘使有人問我：我的心有否毛病，我必以為是受了侮辱；現在，我却受之而不以為怪了。問起人家的心在當年是不遜的——它暗示着瘋狂；雖則我們不再以為瘋狂就是「着魔」或惡鬼之意，但我們仍認它做一種不可思議，不可救藥的神祕會陷可憐的羅患者入瘋人院永遠受辱並使他的家庭永久失了體面。

我有一段明確的幼年記憶。就是進哥倫比亞大瘋人院參觀的情形。那時我還是初次進省城。你想，瘋人院於兒童是甚麼一人去處呢！然而這是一回不可少的事。正如第一次到華盛頓，不可不去看國會議事堂和白宮一樣，感化院和瘋人院也是不可錯過的哥倫比亞的「名勝」。

我所得的印象是：倘使感化院和瘋人院二者讓我選擇的話，我將選擇前者。罪人畢竟只是罪人，他還有多少希望；瘋子是沒有希望的。瘋狂的污玷不能磨洗，而罪則還可以贖。不過，雖則我感覺到瘋人院中那長走廊的可怕，但我相信，我無需疑懼它，因為瘋狂是「祖傳」的；而我們的祖並無此種毛病。

這回參觀以後，約十來年光景，有一個我的遊伴不見了。從諱祕而驚奇的口吻裏，我們探悉他是被送入瘋人院，無希望地瘋了。又幾年後，另一個小朋友也失了蹤。他是被送入感化院受無期徒刑，因為他曾殺死一個鄰鄉的

女子——他未被宣佈死刑，因為當他行兇時，他的「心」是有了毛病的。

犯罪和瘋狂有甚麼共用的點嗎？它們是不是「疾病」呢？倘使是疾病，罹着病的甚麼呢？有否救藥呢？瘋狂是甚麼，它是否「祖傳」的呢？甚麼是「心」？倘使你失了你的心，你所失的到底是甚麼，你能够不能够把它收復回來呢？你的心有沒有甚麼問題呢？

自童年以後，我對神精衰弱和瘋狂的態度是生了甚麼一種變化啊。這一種變化其關係人類神精的健康和人類的安樂較之飛機和無線電所給我們的變化是還要重要的。我們既是生在一个如我們現在這樣瘋狂的文化裏，我們已不再承認瘋狂為恥辱。問起一個人的「心」和問起它的孩子或肝病一樣再也不是是一種侮辱了。

今日幾幾有五十萬的人們因瘋病而拘留在瘋人院，年年還遞增可十萬之數。在紐約十個成人之中有一个生前是進過瘋人院或心病院的。其餘九個差不多每一個都有一個時期絕對需要一個心病醫或神經病學者，如真真進了瘋人院的那個一樣。或許神經衰弱的現象在其他各州並不如「首州」來得普遍。但只這些數目已够驚人，而使我們體會到我們問題的究竟——到底紐約或加利福尼亞是我們的「本地地方」。

神經健全；神經衰弱。這兩個名詞似乎只是代表兩種根本不同的情態。其實，它們間不同的成分較之美國最高等法院以五票對四票——其中一票還是以擲銅錢來決定——的最近一個判決或許還要少些。因為，殺風景的事實是說：認真講起來，我們大多數都是多少神經健全的，同時也是多少神經衰弱的。

「神經健全和神經衰弱是有一個明顯的區別」這觀念是發生於人們認「心」像認肝和心臟一樣，是一種有界線的實體時。人既是會罹着肝疾或心臟病，當然也是會罹着「心」病或甚至喪失其心的了。這種區別，拉丁詩人朱味那爾（Juvenal）曾在其一句名訓內劃得清清楚楚，他說：我們應求健全的心靈寓於健全的身體：Orandum est ut sit mens sana in corpore sano。這句話明明包括兩個東西：第一「心靈」的存在是有以別於「身體」的存在；第二，心靈的健全可脫離身體而獨立。朱氏之用 mens（心靈）這個字似乎是像怪希臘人之用 psyche（靈魂）這個字的固然，心靈（或靈魂）和身體是一件東西的兩面的觀念由來很古，它不特存在於現代的課本而且還存在於「心理學」本字之中——這字，至今仍是界說為「心靈（或靈魂）的科學」。探究靈魂（或心靈）這概念的如何發生雖不是我們現在的任務，但我們得承認：二千二百年來，心理學給 psyche 定下的定義並不比它的首創者亞里斯多德所下的較為進步些；或關於 mens 的，比朱味那爾進步些。

但是，你何以討論到「心靈」呢？因為這是本題的要點。就是世間並無像心這麼一個東西的存在，我們也得明白這回事，並照我們所知的去管束我們自己——停止對心所生的焦慮，而向我們的事業走去。

那末，第一，讓我們試試看，我們是否能夠找到某種東西，是和「心靈」一樣重要，且可作我們討論，說明，和理解的對象。

在法院裏，那是甚麼東西站在審判官或陪審者面前，等待他們判決那被告應當收繫入獄或送進瘋人院呢？

這是一個簡單的問題，並非甚麼詭計。它的答案分明是一個活人，一個人，一個人格，某種人，當時陷於困難之境，被疑或被控：他是犯着某種失常，不自然，或反社會的行爲，使他對自己或對社會變爲一種脅迫。審判官和陪審者就判決那人犯了一種罪——那就是說，觸犯刑律——隨後，被罰款或入獄或二者。或者，因醫生的幫助，法官會判決那人的行爲是這樣地反社會——那就是說，是這樣地超出常軌——我們應把他收押在某種特爲這般人而設的機關裏。

換句話說，倘使我是被判有罪的話，整們兒的我是犯罪的，但我所以犯罪的原因則不過是某宗公開的反常行爲——我會銜犯條把社會行爲的法律或常軌罷了。至於我應收押在何種機關全憑着這些社會行爲和法律專家的判斷而定。

比方，我是被捕了，因爲開一個錢箱或拾個錢袋。禁止賊，是有特定的法律的。這法律是用來禁止我，宣判我入獄。或者，我有一種爽然，決然的慈善的脾氣，每見一個乞丐我就慷慨的施濟一個：我開始參加任何慈善的事業；甚至我還想尋訪一個「貓墳永遠保管會社」，願意捐助基金；要是沒有訪到，我還計劃自己創辦一個。這是沒有法律禁止的。沒有人會控告我。

但假定，我主張創立一個布施嗎啡的會社，法律現在將干涉我嗎？其實，當我還沒有辦到此步之時，怕早已另有人——我的女人，雙親，兒子，朋友——來干涉我了。慈善是一種公益事業，一種社會的行爲；但倘使，我打算出我

所餘，津貼一個會社，以保管貓墓，使常青翠的話，我家裏大約就會有人將運用法律的機能來裁判我。因為我已失我的「心」嗎？不是；是因為我的計劃反常，我的操持過急，我的行為是非社會的，我剝削了我家裏人所謂的他們應有的遺產或我家產中他們應得的部分。

再說，我拐帶一個孩子，這事本身是一個殘忍的犯罪，該受嚴重的處罰。但假定，我正好是那孩子的父親，照我的觀點，我是完全正當的。專就我個人來講，我的地位現在是完全兩樣了，但在審判官和陪審者（多是一個鐵石心腸的官吏和一班對兇手和海盜的動機毫無判斷能力的人）面前，或許有種種證據可以證明我是一個流氓，無賴，沒德行而完全不能贖養一個孩子的人，因此我這行為的唯一動機必是不法的——或神經是錯亂的。

換句話說，犯罪和神經錯亂的共同因素是：常有一個人的人格存乎其中；至於判決這個人的某種行為到底是非法或神經錯亂，則須靠着其他人格的主張，信仰，或判斷，以及法律，風俗，或禮教的解釋而定。所以我重申一句，犯罪和神經錯亂間的界線常是非常模糊，空泛，而跟着僅有的偶然因素，或證物的多寡輕重，或專門家的意見或別的東西而定。其實，我們是儘可同時被判為犯罪和神經錯亂而照受處罰的。

舉個實例。我有一個童年老友，現在是個中產之家一個被尊敬的家長。最近十年來，我時時都在注意他的行為。我不能決定到底他會死在一個瘋人院，一個監牢或一個拘留犯罪的瘋人之所；但我却能够擔保他遲早總會做出某種這樣兇悍，這樣變態，或這樣反社會的行為使他被押上法庭去。何以呢？因為他的處境是非常困難的。他

好像是彷徨於黑暗之中，但凡未曾深切瞭解他的人，將不會想到他是在絕望地需要着……甚麼呢？

我說不定：我知道是甚麼；我還未十分深切地瞭解他的痛苦。但我却知道，差不多每一個月，他總有一次尋求那他認為可以解脫困難的唯一出路——飲過量的烈酒。有一個我們共同認識的朋友最近告訴我：他想那人必定是「失了他的心」，要不然，他決不會這樣放縱，但照我的看法，這種放縱是他用以解脫他受不住的痛苦的辦法，他所知道的唯一的辦法。然而他也是非常明白，這種痛飲是很危險而會發生壞結果的，他只是每一次的解脫之後——倘使是真正地解脫時——覺得世界是最美滿的，他可以幾禮拜過着平靜滿足的生活，注意他的孩子是長得更漂緻，他的幸運是更加廣大。隨後，目前的憧憬消失了，他又恢復到困難的境地，變成一個瘋子，一個人前的威嚇者。

伏在這一切案情後面的共同因素就是一個人，其行為是失常的，奇異的，犯法的，或也可以說是神經病的。現在，你的常態行為和我的常態行為，或你的任何行為和我的任何行為都是倚靠着我一星期也舉不完的許多因素而定；但其間有某幾種因素是常常存在，能够枚舉，而且必須注意的。第一，最重要的是神經系統。割斷通到手部的神經，我的手就麻木了，死了，我不能運用它了——它已失掉它的「心」，毀傷那發出衝動而達於手部神經的神經中樞的神經細胞，我的手也就會麻木了，痿癱了，死了。

你的常態行為和我的常態行為都倚靠着我們神經系統的常態運用。至能夠打毀這個系統使其常態運

用的事物則非常多，不能在此一一枚舉，更不能一一加以說明。但有四個我們必須提及，因它們是特關重要的。有某種毒質是特別會影響神經中樞，使越常軌的酒精、嗎啡，及其他代用品就是其例。當我們的中樞是越了常軌時，我們是不由自主的；一切倚靠着中樞的行為就會失了常態。

還有，某幾種急性或慢性的傳染病也會破壞神經中樞的常態運用而越其常軌。傷寒和肺病就是比方。或還有滋養的失序也會變為一個形成變態行為的因素。現在我們社會上有多少紛亂是生於我們為嗜好而飲食而不為有機的需要而餘食雖不得而知，但我們可以斷言，其數必定是可觀的哩。

還有，神經系統的常態運用是靠著某種腺的常態活動而定。因此，甲狀腺活動的太過或不及馬上就會影響到中神經系統，使常態的行為變為困難或不可能的。其實，一個常態的兒童和一個腹脹、彎腳或自癡的傻子間的差別也只在乎每天一些須的早狀腺精(thyroxin)罷了。我們的甲狀腺製造出這種強有力的藥料，倘使太過了或不及了，我們是的確確受其害的。

雖則紛亂(disturbances)會生於一部分腺系，內分泌或他物活動的太過或不及，但在這種不利的情況下，我們有時倒會幹出非常了不起的事體來。不過照天然的需要和社會的期望，我們幹出這種事體的能力，大概而論，須靠着我們身體全部的常態運用。

此外，還有其他普通因素，能夠減低我們的功能，擾亂我們的行為，或使我們好像——至少在那一刻——是

失了我們的心似的；總而言之，能夠使我們的行為失常或變態。第一，過度的疲勞或劇烈的痛創就是屬於此類；任何一者都能够使我忘掉主意；且倘使這痛創是來自外面，或機會不許我休息的話，我或者會陷入一種這樣疲乏或暴戾如狂的情態使我願意承認一種我一無所知的定罪或犧牲一生的信仰，僅僅以求我生命的保全。

劇烈的痛創會驅使男人或女人去尋求完全背理的，變態的結果，甚至自殺。何以呢？因為我們的身體是這樣構成的，痛創有通過我們神經系統的權利。當我們被痛創苦着時，我們尋求一個出路；在此種鞭策下，我們或許會被驅而生出平日只會見於瘋子或神經病者上身的思想或行為。記起來，還覺得可怕，當我有一次一個人在安第斯高山之上時，我是怎樣因中耳的膿瘡昏亂像瘋子一樣，經兩天之久。那時，我必定是，如古語所謂，失掉我的心的。對一切主意和目的，我是失了心的。經兩天之久，我的行為，說話，思想感覺都是奇怪的；我也許會殺人或自殺。

還有，因某種原因而生的某種腦部傷害也能夠使常態的行為不可能，使我們失了意識——那就是說，失了那覺察事物和言說事物的常態的警醒能力。此外，意識也會單獨因疲勞，或飲酒，精神奔散，或頭部的震動而暫時斷絕。

大體上，我們可以說，我們的習慣行為會因一種傷害，一種外科手術，疾病，身體上不良的習慣（缺少運動，急食等等），過度的失眠，或任何情緒的衝突而破壞。倘使我未嘗養成一套良好的情緒的習慣，供一生處世之用，倘使我是奴隸於無拘束的激怒或過渡的懼怕或兩種根本大飢餓——食和色的飢餓——之一；那末，我的行為多

半是不會合理的或英明的，却會使我流為一個笨伯。這樣，我是比較不負責的人，對社會是個威嚇者，社會應有裁制我這種幼稚情緒暴發的權利。

我們的監獄是充滿着笨伯——就是許多成年人，雖只有小孩子的智力，却具有成人的嗜好和熱情。他們不知道任何商業，他們沒有人生正當的目的，任何希望，總之，任何成就的野心。他們所有的本來的情緒，幼稚的驅力，殺戮，報仗或忌克的熱情，不止是變態行為的重要因素，並且是極惡大罪的根源。

你大概不難想到，你的心臟會因疾病，而加速跳動；但你不容易想到，它會因戀愛而一樣較易地，必然地並且更靈捷地生了同樣的變化。換句話說，一個變態的心臟很容易受純粹的情緒影響。

我割斷手部的神經；我的手是痿癱了。但痿癱的原因還有種種——懼怕，比方說，自人類能够名舉這世界，能够談論那玄虛和死亡以來，懼怕已在人類生活上站個非常重要的地位了。因其支派繁衍的緣故，它幾是釀成大範圍的病理狀態的唯一最大因素，它甚至能够使我們患着「失心病」(Apathy)，可憐地，木呆地生存着。它也能够紛亂我們的生活，使天天陷於焦慮，鬱抑，和愁悶之中。所以，由激怒而生的瘋狂和由懼怕而生的失心病，半斤八兩，其間是少有差別可分的。

還有，嘔吐，暈船，等等，可以完全起於身體上的原因，或起於偏歪的情緒，憎惡，同樣地，怒，痛，疲勞，或任何情緒的紛亂也一定能够引起消化的停滯及其附帶的痛苦，如碎肉餅或酸汁之滯為甲醛 (formaldelyde) 卽其例。還

有許多多的頭痛，如其病最根本的病源一樣，實也有個不容易解決的情緒問題。

那末，無論何時，當我是這樣失了心，會驚動我的朋友時，其主要的意思就是說，我的走路，說話或任何行為是變了態。我那時是失了均衡的。我某部分的常態行為是脫落了，或我平日的行為是傾倒了；我不是我自己了。我的朋友大約會說，我是在受着「神經敗損」(nervous breakdown)的苦，這種苦在今日是被認為一種純粹的高尚病。

現在讓我們對「神經敗損」作進一步的研究——叫他一種輕微的行為病；它的形式或不止一端，但無論我們叫他任何名字，它總是一種人格病，說是與「心」有關的。照我們所知，他們會於失眠，疲勞，深思，及任何情緒的失調。因為神經病學者們對這類疾病的說法和名稱還是衆論紛紛的緣故，我們普通只叫它「精神神經病」。有三種是很通常的。

比方，倘使我能夠有個短時間的冥想，我是會變成一個神經衰弱者的。我的病狀是甚麼呢？我是懶惰的，愚蠢的，魯莽的，狠狠的，我不能如意地舉我的足，或迅速地找到生字；我容易疲勞，我近於厭世，放蕩於嗜慾，我不能如平時一樣平穩地入睡，因為我對於政局，證券的市況，我自己的血脈管，以及到底應在佛羅里達(Florida)或葡萄牙過冬等問題思慮太過了。平時我對這些瑣事是不着急的。但我現在也並不是窘到那種程度，使我相信，我是確着一種嚴重的病症，我已失了我的能力，並老是維此是念——我並不是一個「憂鬱病者」(“hypochondriac”)。

但何以我此時的神經却錯亂了呢？因為前幾天我會受過一種外科手術，至今還沒有撒手。關於這手術的一切事體都與我的情緒緊連着。我是幾點鐘沒了意識——受過伊打酒，完全失了知覺；有幾點鐘之久，我於半意識的——服過藥時。在現在，「扁桃體全摘出之術」(tonsillectomy) 不定是一種嚴重的手術。但我却嚴重視之。由種種方面，它會傷害我，震動我；我是還未安靜的。我的神經中樞很易疲勞。我是神經衰弱的。我受着「無事自擾」的苦。

今天，我請來一個非常親密的朋友，他曾好幾年患過另一種精神神經病。一個神經病學家將說他是 *psychothentic*。但有許多方面他現在是比我更清醒——那就是說，他是較常態的；但是，就只在此時而論，我雖然不能行事如我所希望的那樣好，或如我平時那麼快，但有某幾種事我的朋友還是完全不行呢。比方說，他不能來看我。我是住在第十層樓上面。

他是患着恐怖病 (*phobia*)：他怕登上離地太高的地方。倘使把他抱將起來，放在一個昇降機裏，讓他登上吳威士樓的絕頂的話，不到十五樓，他會因驚惶而暈倒，不到絕頂，他或會受苦而迫於殺人，或做出其他粗暴的舉動。他知道他的惶恐是不合理的，但他不能以理自制。如我一樣，他是知道他的病源的。

那是幾年前發生的事。這事是太傷心了，不忍在此重述，但它即是一種情緒的紛亂——那就是說，他好像會於一轉瞬之間，在某種非常而痛苦的情況之下，學會了一種行為。這行為是這樣地炙入其心，當他遇到相似的情

况（羣衆或高處）時，他就會驚惶。

一年一年以後，他是比較好些了——他漸漸習於羣衆和高處。他控制這種情況的能力年年進步。他是在重新約制他自己，已受着重新訓練。那類的情境再不能如前一樣爲難他了。他漸漸能够親近羣衆，正如大多數患破彈震盪症（shellshock）的兵士能够恢復他們的理性一樣。這樣，他曾經「失掉」的那部分「心」是漸漸恢復回來了。這樣，大概說來，只有這樣，我們會漸漸把我們失了的「心」收回。倘使我曾經受傷了的神經中樞能够復原時，我的神經衰弱病就會停止了。

第三種精神神經病是更流行於婦女，即希臘人所謂的「歇私的里亞」（hysterion, uterus）。「歇私的里亞」是一切輕性失「心」病中最流行的一種。與人類文化的妄認信仰，比其他疾病，都有更密切的關係。消瘦的女巫，瞪視的醫生，各時各地過激的改造家多半是一種變態的情緒作用。他們倚靠着情緒去求他的勝利，他們不能利用理智或明顯的兇暴的權威。趨到極端時，就是天踢下來，或甚至自己吃了虧，必至耳聾，目盲，腳跛，他們也是要孤行其是的。換句話說，歇私的里亞能够而且確是在引入入於心神的紛亂，「失心」和真正的癡癲。

這些精神神經病，大概講來，是起於錯悞的情緒習慣，性的錯亂，道德的衝突，利己心，自戀或貪求過甚，貪慾，猜疑，妒忌，疲勞，實質病，情狂等等——這些都是個人適應上心的錯亂，而多被誤認爲肉體的疾病者。

精神神經病和癡狂（dementia）之間沒有尖銳的差別。癡狂（mens, mind）是一種疾病以多少量的智

慧損失為特徵。那就是就，我們大多數既是多少精神神經病的，我們也多少是癡狂的。癡狂是瘋狂的一種；我們不能照着我們應走的途徑或社會對我們的希望而行為。這病有三種是常見的：Paralysis（癱瘓）又即所謂普通癱狂癱瘓病；Praecox 和 Senile（老癡病。）

我們瘋人院中約有百分之十的人們是患普通癱瘓病的。這病的發生是由於花柳微生物所引起的中神經構造的變化。

老癡病可因許多不同的原因而早熟。促成這早熟的原因是：飲食的不足，飲酒，心臟病或腎病，老傳染病等等，但任何熟識極端老年人的情形的人不只看得出身體精力的衰損，而且也看得出身體活動力衰損——平直走路，平直談話，平直思想的能力都減退了。這時，身體的器官在弛；中神經系統也正弛。僵硬了的血脈管再不能輸送尋常分量的血液進腦子。用以表達人格的肌肉變為枯涸的；某幾種習慣是遺失了；奮的習慣愈凝固起來。有一種健忘和高度易怒的傾向——見於過細的妒忌的激怒就是一例。

因為這些行為的變化至老年時會常態地發生的緣故，這似乎是一發良好的主張，即我們應把參謀本部裁撤掉而不准四十歲以上的人們有宣戰或構和的表決權，除非經過醫生的檢驗。但老年癡狂病是可以或遲或早或太遲或太早而發生的，又有許多不同的種類，不同的發洩，所以不一定每一個畸人都是患着老癡病。

癡狂的 Praecox 可以說是一種青春病，因它常在此期發現，常在想不到會癡狂的小孩子身上發現。它仍是

一種使人挫折的最嚴重的行爲病，罹這病的人，情緒上，自然是受苦的。此外，這種劇變還決定他的情緒不能再回復到平常的狀態。他多少對這世界是變爲仇視的，他向着自己退縮，直到他的行爲是變爲這樣變態的，他好像是造就了一個自己的世界，他在這世界裏活着，行爲着，一如這是惟一的世界的樣子，雖則這世界是與你我的完全兩樣。

我現在，暫時地，比方說，是受了妨礙的。我不是十分常態；我有一個病的人格；我患着一種慢性的精神神經病。我失掉某量的心，正够阻止使我够不上行爲的標準；我對發動或發音器官的控制都不是常態的。

但我不是患着半癡病。我不是在第一期瘋狂式的普通痿癱中，我也不是一个瘋子。我不迷亂。我的腦子外層仍能分析我眼睛所見，耳朵所聞的一切。我沒有劇烈的幻想，我的確不是患着宏大的錯覺。我也沒有瘋癲的抑鬱。我沒有暴亂的傾向，自殺或殺人的衝動，我的行爲也沒有任何「低能」(feeble-mindedness)行爲的象徵。我的情形與這一切都不同，與常態的情形也不同。但我現在的情形與我常態的情形間的差別只是程度的，至與低能，瘋狂的抑鬱瘋子，和癱病間的差別則是種類的。因爲：痿癱病，如一大部分的低能病，是身體構造上的缺陷；瘋癲病和瘋狂抑鬱病其病態則是這樣全體的，可比癩病，有個一定的過程。

但讓我鄭重聲明一句，我是冒着不韙去引用清醒，瘋狂，癡狂，精神神經病，痿癱病，瘋狂抑鬱病，這等名詞的。它們原可用爲「普通傾向」的命名，但它們間實際沒有本質的區別；它們只是杜造的，多半還包具着一種愚頑

的老古董。我們讓我重述一下，都是多少清醒，癡狂，癡狂，精神神經病，和癱瘓的。並且，由我的老祖父看來，我現在所行的一切也許盡是癡狂的呢。

「常態。」是的，我此時的行為，由我自視，是常態的。那就是說，我是一切循着有我這樣身分，教育，以及性情的人應有的行為而行為。其實，任何種行為，無論其癡狂的程度怎樣，由某特殊個人的見地看來，都是常態的。他是按着在那種環境下，照他所有的行為工具（身體上的構造，神經也在內，）他不得不如此行為的途徑做去。

「常態」是被人濫用的一個字。這一點我們最好要弄個明白。由我們自己特殊教育，文化，或文明的見地看來，我們許會判定全國同胞的行為都是變態的。倘使在今天正午的時候，我跑到大馬路的中間，排起我的早餐，東向，而開始祈禱的話，我的行為該是這樣怪誕的，使站在近旁的警察將要把我送到 *Bellevue* 去；但如果我是一個虔心的回教徒，而不拘束於「入境問境」的觀念的話，那種行為則是十分常態，十分自然的。再假使說，我遇着一個仇人，他是曾經侮辱我而為我所深恨的，我開始射擊他，雖則我曾給他一個警告，使有防禦的機會，但我必被判為一個罪犯，要不是瘋子的話。但在「決鬪」時代，甚至在現在 *Kentucky* 和 *Tennessee* 二山之上，殺人則是一種合法的，自然的雪恥方法。可見，決定甚麼是常態這問題的實只我們社會上一班「聖人」(“best-minds”) 的意見罷了。

照亞伯拉罕，一夫多妻是常態的；在古代埃及，蒸淫不算是罪。人肉至今仍是所羅門島人民良好的食品，殺棄

女孩子在陶達人並不犯法。還有許多做人妻的，看每禮拜六晚上的挨打是與洗濯一樣常態，一樣切望着的；許多老太婆，他們以為用亂棒打死是他們常態的歸路。

任何社會都有各種應罰的罪，也都有各種它所陶冶出來的病狂。這兩者現在所以這樣發達則是因為我們刑法上和倫理上的信條是充滿着「你不可」的禁例，而同時社會本身——父母教師等等——却没有教導各個人去接收這些禁例，使成爲他們習慣的行爲。

對飢餓的人說，不要行竊，或對陽性壯旺的人說，貞潔是社會的美德，那是不難的。以社會論，節食和禁慾或是很好，但就個人論，那就不那容易了。尤其是在現今講究曲線美，流行短褲子的時代。

當我以上所言是對你和我而發時，我的意思完全是說：所謂「你」就是一個特定的個人，而不是抽象的人類或一切本書的讀者。那是個人發出行爲；那是一個人，一個個體，具有一個「心」。當那個人——你或我——是害了人格病，神經病，或其他各病時，那是因爲許多因素直接影響了他。而這些同樣的因素其影響於你的姊妹或我的兄弟，你的父親或我的母親則是不同的。

我知道沒有現代的觀念是比人類行爲的個別性 (individualness) 尤其是個人行爲的單獨性 (uniqueness) 這觀念更重要的。不錯，我們應曉得保持健康的普通定律，對外界和周曹人們的反應，但我們也一樣應知道，我們各個人和我們周曹各個人，雖有許多是共同的，其實則各是單獨地構成的。

我們是各隨着一個多少固定的軌道而生長。我們的創始是個嬰兒，沒有固定的習慣或成見，可伸縮，易陶冶，柔順的，可傾於這邊或那邊——有時，只要有好像受微風吹壓而生的那樣的小傾斜也就永遠不能使之完全復直，雖則我們可有復直的希望，倘使有人把我們苦心扶植，象一個農夫扶植他心愛的菓樹一樣。

由幼稚期入童年期，我們的行為開始組成許多其機能一如反射行為的習慣。一張嘴，本只能於嘗到可口的食物，而必須加以咀嚼和吞嚥時，或於嘗到鐵屑或砂粒，而必須潤溼以便吐棄時，才會天然地流涎的，現在却學會了於聽到飯鈴，或看到太陽升上天空的某點或聽到或嗅到我們所嗜好的菜，或聽到它的名字時而垂涎了。這些約制的反射行為是變成了決定我們生活的因素。我們學習去愛憎我們過去所愛憎的人物，動境和一切。

無論心是什麼，沒有腦子，它就失了機能；無論你的人格是甚麼，沒有一個受過教育，受過訓練的，智慧的大腦，它就不像是一個人格。當我們是被驅於怒或怕，或任何情慾時，我們所發出的應付行為——這許多都是構成我們的心和決定我們的態度的原素。

到了老年，這些組成了的習慣站定了；身體上的各種器官僵硬了；我們再不能具有青年時代的可塑性了，雖則我們可有小孩氣的反應和行為。與青年可塑性相對的是固定性，老年就是向着這路走。

可見，我們一日都在變；我們的行為在變；我們的人格也在變。在一個時候，我們當得住一個震動。在另一個時候則不能。在今天，一陣暴風不能吹落我的帽子；在明天，一陣微風許會吹它落在街衢，原因是我曾剪過髮或換一

頂帽。今天清早，我走出前門，鄰居向我笑，我承認他的敬意，我也報以笑。明天早上，我又出去了，但我把同樣的笑着做一種冷笑，因我正苦於不幸的事，我的心緒是完全變過了——我現在是多疑的。同樣地，只要你作片刻的反省，你就能够很容易地體驗到，在同一時間內，由你的領袖看來，你是個人。由你的助手看來，你又是一個人；你在你的太太和兒子目中是完全不同的；因此，你的行爲，至少在某一範圍內，是照此而被約束的。

跟着這種個人行爲單獨性的認識而來的是對瘋人院中人個別性的認識。非到最近幾年，瘋狂本就是瘋狂，瘋人形成了人羣中一個無彼此可分的團體——他們盡是失了心的人們。至他們所失的是什麼或何以會失，簡直就無人過問；我們以爲只要認定他們是瘋狂的是犯禁的就够了。

這種無彼此可分的團體現在是分割爲許多單元了，我們所發的問題不是關於許多單元本身的，而是關於各個人的了：這個人是誰；他的歷史是什麼；他何以失神；他何以騰笑；他何以自稱他是上帝的兒子；他何以堅說他是聖母馬利亞？尤其是我們要問：這個人是誰；什麼是他或她變態行爲的原因？換句話說，瘋狂這種病是與患瘋病那些人同樣具有個別性的。

那末，我們有什麼辦法呢？這要靠着……是的，我們尚未發明那恢復一個病了的的大腦的方法，雖則我們已知過了許多關於大腦有「重新訓練」(retraining) 重新教育 (reeducation) 的能力的事。我們大多數都向着補救我們的缺陷這方面下些工夫，但我們是只能於明白自己之下做到這一步的。

「知道你自已」是一個傳給人們最老的格言，也是最爲常人忽視的一個。我們不特應知道身體的全部和身體的部分兩方面，它們是怎樣彼此聯合，它們是怎樣發出整個的行動，但最重要的，我們還應使身體保持着健康的狀態，得正當的滋養，和正當的休息。好好的吃和好好的睡是使我們得如意生存最有力的條件。我們羨慕運動家和兵士的堅忍，但我們並不留心去養成我們自己的堅忍——導我們入於我們應過的生活的堅忍，使我們的願望得滿足的堅忍，固然，這是假定當我們的願望是在我們能力所能及的合理的範圍內時。

我們不能好好的吃和睡，倘使我們是繼續着「動」於厭食，失眠，或熱情，恐怕，嫌恨，妒忌，妄想，或焦慮的話，但我們中很少是未曾碰到難堪的境遇的。我們能够學習去對付它們，使得最好的結果；要不然，倘使它們是不能對付的，我們就要學習去放棄它們。因悔恨我們的罪過雖可說是一種應有的社會態度，但不合理地困於悔恨之中，實不能幫助我們去有效地應付將來的逆境。

人不能專靠麵包一件東西而生活。自然本身已替我們備好一席豐美的宴。我們應聰明地，按我們各人的需要去共享它。只有工作而沒有遊戲，會使捷克變爲一個呆滯的孩子。我們的身體並非爲工作而構成，它爲的是生活。我們應有的生活是工作，遊戲，和戀愛的生活，且不宜持之過於嚴肅。倘使你失了你的幽默，你就較難保有一個曠達的心，且你已開始失掉它。請維護你的幽默，你的心自會維護它自己了。

好奇心是你天賦人權的一部，它的滿足將給你快樂，但不要忘记：好奇是也會傷身的，不斷地專爲感覺而探

求新感覺嘗損傷了許多生命。破壞了許多心靈。那就是說，倘使你儘管向變態的路——無論是關於飲食，男女，願望，權勢，名譽以及其他一切——走你不要想你能夠變為一個常態的，自然的並十分機敏的人。因為變態的終是較易變為愚蠢的或污濁的而不易變成一個漂亮的東西，或一種快樂。

倘使必要，你可掛慮你的靈魂，但不可掛慮你的心，因焦慮你的心——你到底有否一個心——就是失掉你的心一個原因。你也不可焦慮到底你的祖宗有這種或那種遺傳。我們之所以成為我們，大多數還是與祖宗無關的。瘋狂病並不會遺傳；它是一種文化病或心病而不是一種遺傳病或生理病。一個卑鄙，慳吝，假好的父親儘可約束他的兒子去變成和他一派的人物；一個冷酷，貧血的母親儘可教養一個冰般的女子。

不要焦慮你的遺傳——你不能改變它。但說也奇怪，在這個瘋狂的時代中，男孩子和女孩子們仍能學習去運用他們的腿，發展他們的身體，並能吃智樹的菓而無羞恥或罪惡，且因此心身得調理，而能養成一個健全的心靈寓於健全的身體。

但你怎樣能夠停止焦慮呢？我悔當初不曉得：我應靠自己來醫治自己。究其實，我現在是盡力於此了——我從速剷除一切焦慮的原因，凡個人的問題，一到手，我馬上就與解決。固然，我的神經衰弱會使「解決問題」較平時為難；其實，它還創造許多當我神經常態時決不會發生的問題呢。

關於在疲勞期中或在施行手續的時候，那時一個人是受了一種強烈的麻醉，他的全部神經是「被殺了」

因此對於痛創或任何刺激都失了感覺時，他的神經細胞，神經路，和神經結到底是處着若何狀態，讓我重申一句，我們是知道得這樣有限，使研究到「神經」似乎是一件傻事似的。但要是找個比喻，這比喻至少可給我們一個神經狀態的概念的話，我想這些神經細胞（神經原）儘可比做許多電池（batteries）這些電池是暫時弛放的。所以，我這時的神經力（大約就是另一種電力）不比施行手續之前的，是已經不能供給吸收的了，其純粹的結果是我——一個多少解體的有機體——是失了均衡了，我不能射擊像我所相信的那麼直；我的目標不能穩定，我的鎗也不能有效地實好彈。

所以，凡是前此我可以一笑擊破的事，我是不很焦慮的了。

那末，我怎樣能夠恢復常態呢？時間本身就是個奇異的恢復使者——固然這是要假定，如果我的個人環境和身體狀況是允許時間在完成這使命的話。倘使我必須從事我所反對的工作，不然，就會挨餓；倘使我是碰着一個不如意的配偶，或倘使我是無可奈何地陷於苦境的話；那我的神經衰弱的病就會很容易地變成一種更嚴重的分解的人格，我大約永遠不得逃出它的範圍，或就說逃出的話，也不過是退却到瘋人院裏去罷了。

再說明白些，許多人不能停止焦慮都是因為他們的婚姻不滿意或不能滿意。不滿意的性關係既是不滿意的，病態的，或紛亂的生活的最重要的原因，且社會之承認性的關係又一味以禮教上或法律上的婚姻形式為標準，那末，我們現在應轉到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即結婚以後我們怎樣能夠快樂呢？

第十五章 結婚以後的快樂

婚姻必然地是一種賭博，但倘使其不幸的結果是這樣多，使像人這一種天生的賭棍尚不肯嘗試的話，那末，婚姻——或人——其中必有什麼是背理的了。

倘使婚姻是背理的，社會必是腐敗的。因為人天生是需要配偶的動物。他所娶的女人天然是他生活的中心，若論女人全體則還是人的宇宙的生物中心呢。倘使中心是不如意的，這宇宙就難得繁榮了。不如意的婚姻是社會組織的危機和污點，不結婚的成人是不自然的生物。

那末，我們的第一個問題是：何以有這麼多的獨身者。離婚者和錯配的夫婦，有的只要有機會就會離婚，有的只好忍着不幸，而聽天由命呢？這問題的答案將使我們找到真正的問題，即我們如何能够把不幸的婚姻減少呢？我說「減少」是的，這不幸是不能全免的，因婚姻是一種賭博；其實，人世間只有死才是不可移的事。但這年頭兒也未免太多的婚姻是無可如何地失敗了，太多的夫婦是一結了婚就永遠享不到生存的快樂了。

固然，這一切錯配了的夫婦，其結局不定是離婚或任何一個進了瘋人院。他們是不會如此的。多少婦人將容忍着在她們愚蠢，利己，殘忍的丈夫的手下受罪，又多少丈夫寧可被苛刻，咀罵，叱喝，屈伏於妻的權威下，而不願在

離婚的法庭上承認他們的失敗。這或是因為他們怕跳出煎鍋反墜入火坑裏去罷。他們遷就下去，曳着悲慘的生存，過着賤人的生活，貢獻給人類與喪家的貓狗能夠貢獻的一樣多寡的福利。這種婚姻是人類社會最致命的污玷。

今請舉湯蒙和蔡莉的事來說。他們都非這樣變態的，會招人擬議，以為他們不配成就美滿的姻緣；其實，社會還看他們是一對快樂的夫婦。但我曉得，在二十年中，他們無一會享過一天快樂的夫婦生活。不快樂實是一種疾病啊。

湯蒙是個富商的兒子，結婚以前，是從事於大規模野麥的種植。蔡莉是生長於一個家庭，那裏，宗教，貞淑，和婦人的冷靜是被認為常態的第二「性道德」，所以使女子見重於男子的。湯蒙是迷於她的自然美，而忽略她習得的性態度。他用細野麥的方法把她細了去。而這家教嚴，嬌養慣的蔡莉則算是跟着這「細手」私奔。她的家庭第一次聽見湯蒙用電報宣佈他們的婚禮！

我得順便說一句：蔡莉家人對湯蒙的長期嫌惡實使他無法接受蔡莉做他永久的愛人。

蜜月猶未了，蔡莉早就完全懊悔了。而湯蒙的懊悔及其對妻的藐視則開始於第一天——當她哭着因他說「活該」的時候。

蔡莉的好處在湯蒙目中是明顯地消失而降為一個純粹的所有物了。她為他的「獸性」而流的眼淚，起的

感傷，只能鞏固他的印像，以爲她是一個可憐的怪癡者。他不能瞭解他的妻是爲着那「悲劇」而感傷，因他看不出那悲劇。他過去的習慣和經驗也會給他一些如何對付女人的智識；但此時，他的習慣和經驗不能裨益他。不久，茱莉開始承認，如意的婚姻的建設只是她最兇酷的仇敵罷了。她前此所聽的許多教訓果然不錯：一切都是墜落的一切都是免不掉的罪惡！

湯蒙和茱莉是代表很多數的夫婦的結合。除了性的互相吸引，他們初無任何共同的點。要不是合爲夫婦，他們是完全生陌的。他們的傾向、嗜好、興趣、理想以及人生的見解，就大體講來，是終始不同——太不同了，不同到不能和樂地同居的地步。

任何旁觀者，要是知道他們各人所守的信條，都能够預料湯蒙和茱莉這類的婚姻定會殘戕兩人的生命。或許，他們自己也預想得到他們的結局。但他們何以不想呢？何以趨於一個無可如何的痛苦的呢？因戀愛的本質不止是盲目的，而且是聾的，啞的，而具有一個倔強的心地。它必是如此，要不然，人類就不會生存了。一切縛着茱莉的「繭」，困着茱莉的「圍」都不讓她有一刻反省的餘地。湯蒙的經驗也不是成熟的，他追慕茱莉原大有非娶不可之概。但他們不配成爲永遠快樂的夫婦——只配同居罷了。那末，何以他們不分開呢？

他們是前一代的婚姻。那時，離婚是不了的事，會留下污玷，尤其在女人方面。茱莉一生只守着一個信念——她應當變爲人的妻室；此外，一切都不宜。她或者自知失敗，但不能讓人知道。她既自立圈套，她願自受。

他們混下去，生了四個兒女，人家說他們是成功的——單講茉莉的珠寶，已值二十餘萬元——自然，他們是社會上出風頭的人物。但今天——經二十年同居，同上禮拜堂，俱樂部，遊戲場的最後一天——他們是如南北極一樣遠遠地分開了。

就是前天，湯蒙還說，「我的妻是這樣不滿我的一切都是不對的；只要是我的，全不對。」再前天，茉莉也會說，「我寧可死，除死，我是無路可走了。」我想，她是真有此意的。

這種結合雖則很是常見，但據我推測，在一時代以前，當較流行湯蒙的求愛心是這樣旺盛，他幾不能守着或忠於一個女人。而茉莉的教育則是走到另一極端，其垂戾則與他的幾相等。顯然地，須配上一個肯循着她所稱「合理」的標準做去的男子，她才得過着快樂的生活。甚至她的男人還須非常老練，非常機敏，因她所習得的性的態度須先加改造，然後她才能够做個常態的妻室。

還有一點，湯蒙和茉莉的習慣不止配合不得，而且還迫着背道而馳。他們不能站成一線合作，只能互相減低各人間個人方面和社會方面的效率。

他們的家庭，總而言之，是個社會組織的弱點。要知弱到什麼地步，請看這家庭的離散所給其四個兒女的影響如何。無疑，這影響是非常大而且非常不好。社會要吃這長期不幸的虧，以作每對不如意的結合的代價。但我們舉出有兩個勃朗家的孩子已由大學被革——一個男的，因考試舞弊；一個女的，因飲酒失態——外，其餘可不

能在此詳陳了。

約莫十年前，約翰勃勒克和他年輕的太太跑到紐約。約翰有個中等待遇的工作——當一家報館的插畫編輯。他的太太有些音樂天才，願意加入音樂劇社。他們住在一所公寓裏，佔有一個小小的房間，和一個小小的廚房，是再快樂沒有的一對夫婦。

約翰是步步高昇的，但並不大闊。一個孩子出來了，轉移他太太的注意，離開舞台。八年的光陰過去了。每過二年或三年他們就搬進一所較大的房子。無論從任何方面看，他們都是再快樂，再滿意沒有的。約翰是個和藹忠實的丈夫，一向克盡家庭的職分，有的時候，還獨任造飯之勞。他們看似真正的住偶，定會永遠快樂地過活。

一家同業報館的主筆注意約翰的作品，勸他投身滑稽電影的製造。他棄舊業以從。事情是這樣順利，那年的出品就包出去了；隨後，他每年可有二萬元的收入。從此，他開始放蕩——他不能安分地與家立業了。

我有一年沒有見到他，但最近，有一個我們共同的朋友告訴我：他每星期只回家三次或四次，常醉了酒，他已失了妻和子的興趣；總之，他又得了一套完全新的興趣，這些興趣無一是與他前八年所過的婚後生活合得來的。還有個相似的例子，即關於我的朋友——一對格蘭人的事。他們倆是五年過着勞作的生活，非常滿意的；隨後，他發了橫財，他的社會地位開始提高，而他的太太却趕不上了。固然，這是普通的例子，其尤常見者則是發了財的銀行家，他拋棄黃臉婆婆而另娶伶俐的小姐。

勃朗氏的失敗是不可避免的，勃勒克氏和格蘭人——以及銀行家——的失敗則是近於不可避免的。這一切所需要的只是一個新的，預料不來的境遇。勃勒克氏——和銀行家——所以跳出，因他們能够；他們是負心漢，容易受迷惑，容易受欺騙。他們的婚姻破壞了，因他跳出那常軌。他們似乎要破壞任何他們訂定的婚約。他們不願守約；他們只求善價而估。那銀行家，曾估出他的太太的，大約亦將估出他的父親，以便從事於銀行吧。

由這兩類普通不如意的婚姻（一類是變態的——但不定是病態的性習慣；又一類是非道德的——但不定是不道德的社會習慣）讓我們轉到快樂婚姻的更嚴重，甚至更致命的障礙上。

白朱是個大學畢業生，在報界站個重要的地位，且是講道德，禮貌的師表，但好多年罹着積食久病。而其明顯的事實則為他不能接納他的太太，因他的母親仍在佔有他的愛。他始終不能轉移相當的愛到他的太太身上。他很焦慮這事，但不知其故，他的生活程序因此反常，但他却用生理的缺陷來解釋他心理的毛病，以為他不能做個常態的丈夫。

這例子是與勃朗氏基於習慣的情形根本不同，不過那些習慣是染養太深幾無法改造——那就是說，無法代以一套新的習慣罷了。而白朱的情形則是這樣變態的，他已是得了輕微的瘋狂病。

道我們將更明白，倘使我們曉得，常態的配偶和快樂的夫婦生活是包括愛的完全轉移到一個異性身上。任何男子，到成年時，仍是種種方面與母親黏在一起，而他的母親也能夠由這種方面吸得兒子的愛時，他

大約是不易讓其他女人吸收他的一切興趣的。他儘可不曉得他「愛」的天性的各部是如何完全地被約制，使只對母親的刺激發出反應。他對母親的行爲——身體的和語言的兩方面——也儘可是雪一般純潔，但除非當童年或少年時代，他曾開始轉移他對母親的情愛到少女上，待至成年時，他不見得會較移這愛給一個成年的婦女。他的婚姻是多半不快樂的。

我不能擔保他定會死以積食，但也難說他不曾因此損命或變爲這樣變態的，被人認爲瘋狂。

這新聞記得是一斑註定不能快樂地結婚的男女的代表。一個女郎儘可至成人而仍具一種情愛，這樣地傾向於她的父親，而不能快樂地結婚，除非她能夠找到一個男人，這男人可以代替她的父親。這自然是與我的朋友白朱須找個任何方面完全能夠代替他的母親的女人一樣困難了。

但凡完全自己愛上自己的男人或女人，他們也是不易把對已的愛轉移給一個伴侶的。這種變態行爲是號爲「自戀」(auto-erotism)——自愛)或「擊其數主義」(Narcissism)。(按擊其數是水神的兒子，因拒仙女藕科的爱，被愛神愛富羅底所罰，使深愛自己水中的影，而至於相思憔悴。)

換句話說，愛不能同時佔領兩地。一人能這樣愛上自己，父親或母親，使不能再愛別人。男人或女人亦能這樣完全迷於宗教，事業，職務，商業或職業，使他們不能從生活中找個空隙以容納新的興趣，使他們不覺有加入一種常態的，自然的，社會生活的衝動。

這許多社會上或生物上的怪物，無一是與婚姻相干的；無一會享到快樂或使對方得快樂。因此，他們是不付婚姻的代價。要是不實行結婚，他們的生活或不能完滿，但最少可不至摧殘兩人的生命。

那末，何以這班人要結婚呢？何以我的朋友——那新聞記者結了婚呢？這一層，我不曉得它的事實，但大約是因爲，他一向具着那種觀念，以爲他「一定」須結婚；他許是被動的——他的太太選了他，他之結婚只因被她推動罷了。

但對那班無時間或心向去結婚的男人或寧願要自由或要狗而不要男人的女人，我們是無庸慮的——他們不能久於人世。長生不死只屬於結婚而能傳種的人們，地球的繁榮和將來也只是他們的分。

不忠實或不可能的結婚當事者既如上述（獨身是純粹造作的事），現在且讓我們把婚姻作個概括的研究。據我知道，在人類歷史上，沒有一章記載，比人對婚姻的態度——或再說切實些，男人對女人的態度和女人對男人的態度——是更離奇怪異些。大約每一種可能的婚姻方式都是曾經於這時或那時在世界各部被人試用過的罷。

不少的紙張和不少的墨水是曾經浪費於關於婚姻的天性和人類的天生到底是多夫多妻或一夫一妻的動物的無聊的空論啊。

到底我們穴居的祖宗把婚姻怎樣看，他們的婚禮是那一種，或他們有幾個丈夫和妻室，我們自不盡知道，但

我們能够推想，那時的婚姻必與現今任何有自尊心的猿類社會——比方說，廣古森林中的黑猩猩——所有的無甚差別。

當一個年輕的男猩猩到了成年時，他的性慾驅使他去尋求配偶。他用以尋求她的唯一手段是感官——眼睛，耳朵，鼻子等等。當他找到她時，倘使他愛上了她的體態，他就開始獻媚。倘使得她的允許，他們就結合了。這結合是種忠實的婚姻，並維持之至永久。他們簡直是同行，同止，互相愛護，互相信守，互相敬愛。

她生孩子的時候，他最初是個看護員，隨後，是孩子的遊伴和教師，但於他的妻始終是朋友，是同夥，他願意爲她而戰至最後的一息。不特願意，而且真是這樣做。何以在任何博物院裏，每看到十幾具公猿骨時，才得到一具母猿骨呢？因爲當一個猿家庭是被發現時，母的常帶着兒子退入林中，而公的則當後探望——甚至與鎗口相接。人類的婚姻是自然地與此相似。大不同的地方只在乎人類會討論婚姻，會在祭壇前舉行種種他們曾經學過的如何用爲刺激，如何去反應的儀式。

此外，固還有不同之處。在進行婚姻時，我們各個人是已具有某種固定的習慣，某種我們所愛或所嫌或所懼或所恨的特殊事物，面孔，和境地的。這些個別的，特殊的行爲的數目或模型決定了我們隨後的反應。但不是說，我們就不能或不願變換它們。它們固是須變換的，倘使我們遇到新環境，新經驗；但大體上，我們可以說，結婚以前我們所有的經驗將要決定結婚以後我們反應的傾向或趨向。

因此，凡男人或女人願意娶碰巧的配偶的，他們必願意做賒買賒賣的生意。凡精明的男人或女人則會由研究他或她應付平日生活的反應，尤其是應付不幸或突變或困難的行爲中，對其所希望的終身伴侶的德行作個完美的估計，但這種使他或她適合於婚姻生活的有用的社會習慣是不易得到的，除非少時候他們就受過一種明達的訓練。

那末，快樂婚姻的第一個條件就是那自然的，固有的性的吸引條件——兩方該能愛慕各對方的儀表。但這條件，雖在有史之初，可概括一切，且至今仍是快樂婚姻的基礎，但現在的生活是變爲非常複雜的了，許多新因素已把婦女的舊經濟和舊政治的地位打破了，光光性的吸引不一定能够使男女結合或繼續過着快樂的婚姻生活。

社會是從來未有如現在這樣吸引人們去競爭個人的功業的。從前的男子只做個家長，「理家人」和父親，現在却向着昔人所不識的種種方面努力個人的利益或競爭個人的榮譽了。良妻賢母也不能如昔一樣再博得社會的稱許了。在許多昔日拒絕婦女的事業上（被法律，風俗，習慣，或社會公意所拒絕，）她們現在也能夠博得榮譽，甚至成大名，發大財了。

但我真正的意思只是說，現在許多婚姻的失敗是因爲夫婦的任一造早就暗裏預料他們的失敗。從前，離婚是被認爲災禍；但現在，人們在結婚時早就預備一碰到更好的一個早晚就要分手了。

整個的婚姻制度是已經生了極大的變化。但我們敢猜測，舊家庭的破壞並非只有壞處而無好處的。沒有一個現在賢明的母親，其教養子女不須別人幫助，或肯倚託孩子給舊式的保姆。我們實無理可以說明：何以小孩子不可委託給受過訓練的人，使得比昔更賢明地教養着。大體而論，這自然是人類的福利，倘使孩子的教養能夠離開殘忍的父親和疲倦的，操勞過甚的母親的手。

話是說到題外了，讓我們轉過頭來下個普通的定則：婚姻不能循着快樂的途徑，除非夫婦兩方是忠實地，敬愛地，光明正大地，忍耐地「玩」着。因婚姻是一種遊戲，比合夥，契約或承諾還要嚴重；人類的情緒是其不可少的主要條件。

必定有些時候，人的內動驅力不是愛而是焦慮，煩惱，疾痛，貧苦，感傷；這些心境是與「熱情」配合不來的，固然，任何建築在純料的熱情而不建築在普通人們所公認的最廣義的互相體貼，和互相敬愛上的婚姻，在這種情況或境遇下，是難以安然渡過的。但這也並非說，夫或婦任何一方能夠於渡過憤怒，抱怨，侮辱，或互罵之後又安然把愛恢復過來。

我推想，無數的婚姻不能過着其應過的快樂生活都是因夫或婦每為着一些應當容忍的小節細故而使性或流淚或自怨或互罵。

凡男人或女人，在少時，當他們的行為或意見被指摘或逆忤時，已養成了發為怨恨，惡語，或流淚的習慣，於新

婚過後，他們將覺得這些故態是難免復萌的。但倘欲婚姻得到成功的幸運，這些孩子氣的怨恨就非止其復萌不可了。

倘使在結婚的初期，這些小習慣就表現出來，它們似乎是要愈演愈劇的，因這種男人方面的男的故態的表現和女人方面女的故態的表現似只會指使他們兩方作更進一步的表現，直到如我的朋友勃朗氏的情形一樣：他的一切行為全不對，而在她，則她實具有一切女人的惡德和醜態。

驚人得很，這些幼稚的怨偶是怎樣會像毒草一般在家庭的園地裏生長的呀！當他們的驕芽兒一出土我們是應趁早把它連根兒拔個乾淨的。任何關心他或她自己婚姻的快樂的人定會明白：這些幼稚的行為不止是幼稚的和孩子氣的，而且還能夠阻梗我們的生活使達不到人類一切關係中最美滿最完全的境地。

但於一切破壞家庭的情緒反應中，妒忌是最隱藏的；其實，它是大多數勃露的根源，會生出比任何其他情緒更不幸的結果。故我對將娶妒忌的男人或女人的人們的忠告是「不可」對已娶的是「要提防」。妒忌會引人去殺人或自殺。

——自殺。
 妒忌引人去殺人的例子是太常見了。我現在只舉一例以說明由這種家庭悲劇的原因所生的另一局面

格雷——我的一個同學且終生親摯的朋友——是在畢業那年訂的婚。彼此曉得，非等修完三年研究院的

學程他是不能結婚的。但隨後，那年暑假，他的父親死了，留給他一小項的津貼費。於是他們決定在元旦結婚，在紐約過三日的「蜜月」，而後放他上劍橋續學。雙方都十分清楚：這不是一個理想的辦法，他們應大大節省，且非得較高的學位，他是應非常勞苦地工作着的。

但，上學的第一天，他遲到一小時——這是他從來未有的行爲。他的臉掃不開，像是受了冤枉。在吃過點心，中午的時候，他才把心緒告訴我。說是當他今早離家的時候，他的太太抓着他哭，埋怨他說他「不能」再愛她，要不然，他就不應結婚只三天就「拋棄」她了。

她在妒忌他的工作。倘使他當天送她回家，或申飭她一頓，他或許能夠避免傷心的境遇和婚姻不幸的歲月，但他不能出此，正如她不能抑制那爲着她認爲冷落的事體而流下眼淚一樣。而其所用的方法則是道歉和輕率的允諾，這樣，當第二次她覺得她是被冷落時，她自會發出那同樣的反應了。

三年以後，我們同得了學位，各人走各人的方向去。但那時他們的關係已是這樣矯枉的，與他們一夜的共處可以錯成大家的不快。

不知不覺中，他曾盡其力所及答應她一切地向他勒索的時間和注意，但他同時亦是非常熱心於他的工作，而力求得個成功的。

她不止怨恨他工作的興趣，她還妒忌他實驗室的愛好，且埋怨有一筆款項必須化在實驗儀器的購買上。她

也怨恨我們間朋友的舊誼。當我有一次私下跟他討論一個實驗結果時，她竟罵他瞞騙。公然表示他的「信用」沒有交給她。她是養成了這種習慣，喜歡在第三者面前裝腔作勢以暗示她蒙的冤屈。

除兩三次的匆匆把晤，我有十五年餘之久未與格雷相見。隨後，我因事到他大學所在的市鎮；他是在那大學很成功地當「科主任」。我欣然接他的邀請，那禮拜就住在他家裏了。

他有三個兒女，表面看來，那是再美滿沒有的家庭，但一星期末了，我早就看破我是住在一個竭涸的火山的燃屑中。她是已經握住他的肉體和靈魂了，而他呢，却非常怕她，他只有一個生活的觀念——遷就：任何事體只想避免失和，避免罵咒，啼哭或更進一步的「歇私的里亞」病。他不敢在自己家裏表露他的天真和快樂，要不然，他的動機是要被誤會的。在外面，他則完全又是一個人了。

她的景况愈是彷徨於一個有神經衰弱病的善妒的女人的愛恨之間。她甚至還妒忌他當教師的成功，他班上的任何女生，他對兒女的親愛，和他的朋友。他想不到方法撫慰她。最後，她開始恐嚇她，聲言她要自殺。因此，他做出一件最後的致命的錯誤——他僱個僕婦監視她。這使她絕望了，她瞞着僕婦，自縊而死。到送葬那日，他是哀傷毀了。

那婦人，在少女時代，曾學慣了用抱怨，含怒，不好的顏色和啼哭去求她欲得的東西。當尋常的方法失敗時，她就不費躊躇地拿出這些武器。但這些武器不能管束她的丈夫——就是她自殺的恐嚇也是一樣。

但也有一樣多的婚姻觸了礁，因丈夫是具有那小孩氣的習慣；於不愜意時暴怒，失態或頓足。一個決心要把她的婚姻造成一種永遠美滿快樂的東西的女人應當知道，他的丈夫，除非在患着衰老病，是能夠改變過來的。倘使他第一次的恐嚇不能得到任何反響，尤其是她裝着完全不理的話，第二次他大約是不會又那麼激烈地把風車轉起來吧。要知暴怒是最能博得父親，母親或全家的人注意的東西；一個常態的孩子是寧可挨罵而不願被不理的。

倘使她繼續着不理他的孩子氣，他大約再不會每不愜意就要發怒了。這可使新習慣的代替舊習慣來得較易些。但，到此，我們應記着：人是常態地用笑去反應柔和的撫摸，好比貓在咪咪着當他被輕撫着一般——但要是撫摸得太久了，皮膚倒會起了硬化；太猛了，反會起了泡。

女人管束丈夫，我所知道最好的例子是見於呼克爾教授寫給達爾文請他當個自然科學者去擔任那被認為開闢新紀元的 Haeckel 的航行的信中。呼克爾是那時牛津大學自然科學者的領袖，人家託他舉薦個擔任那航行的人。這機會是非常好的，他很想自己出馬，但這意思一向他的太太相商時，她却顯出一付「慘痛的面孔」，因此，他打給他的主意而薦舉達爾文了。

試想，有這樣一個容易管束的丈夫，只要現出慘痛的面孔，你就能夠使他放棄那千載一遇的機會。再想，差不多任何一個具有小小機敏的女人，都應該指掉差不多任何一個男人的行為是什麼一回事。

男人是不同地教養着，男人有不同的聞見，等到結婚時，他的思想，他的價值，以及情緒的習慣是必然地不能與女人相同。現今，這些習得的兩性差別許是比前一代的少些了，但它們仍是存在着，就是將來，怕也還是永遠存在吧。

他們永遠不能完全看透各人的心地；他的世界「不能」是她的；她的世界也「不能」是他的。但他們却不應因此爭執；而只應由他借她的眼睛以究探她的世界——這世界是浩蕩的，饒有興味的而且值得窺探的。同樣地，她也應借重他的幫助以探究他的世界。

婚姻只能於各人企圖去理解各對方是個不同的世界，各人企圖去承認這事實，瞭解它的意義，並加以體貼時，才會誕生出其應有的快樂；因他們——爲着天性和教養的關係——是這樣不同的，要使兩相「忘形」就是一輩子也難辦到呢。

結婚以後的快樂就是投降——但不是棄甲曳兵的投降，是捐棄：「我們的總是對的，」「我們只曉得一條理，」和「我們個人是宇宙的中心」這類的觀念。這意思就是說，對婚姻這種結合，我們應當放進那我們平日願意放進於其他需要「聯絡工作」(team-work)——要不然，就會失敗——的結合中的那種志願，決心，禮貌，理性和努力以使它成功。

工夫。千千萬萬的現代婚姻是可憐地，可恥地失敗了，因爲做妻的不會，不會，或不敢做工作。一個愚蠢的女人

和一個懶惰的女人或一個蠢奴才和一個寄生蟲是沒有高低之別的，婚姻雖不是一件比生活本身更要拘持謹謹的事，但它是和任何其他人類的事業一樣，只能於我們對它下些工夫時，才給我們相當的酬償。但大多數的人們，未見拳頭，却先把白旗豎了——他們會同室操戈，却不會聯合作戰以爭得他們婚姻的成劫。

婚姻的職務是成「家」，沒有家，社會就不能久存。沒有快樂的家——建築在男女間母親的慈愛般的互相體貼的家——人類的社會——人事的世界——就不會榮華。

快樂的家！我想，我還未上厭世的年紀，我希望我是個十足的科學家，張着眼睛，對現在正在發生於這空前的革命的，激變的時代的事實，不輕肯下斷語。但倘使這一切我們所親歷的變化是使快樂的家變為不可能的話，我却不要奇怪起來了。要不然，任何種的「家」是不是都要成爲過去的名詞呢？我們高談「進步」我們的進步是不是不特容不了家，抑且容不了快樂本身呢？我們應是世界最快樂的人們。我們果是嗎？要不是，何以不是呢？

第十六章 快樂的要素

你願意化十萬元購買快樂嗎？有個我知道的銀行大家，他說他願意化十萬元購買大學學位。這可使他快樂嗎？他想可以；但實則可以嗎？

你可曾界說快樂的意義？這不是那麼簡單的，是不是？但當我們快樂時，我們曉得什麼是快樂——我們須用生活去尋求快樂。它是買不到的。不錯，娛樂可以買。娛樂可按日買到車載斗量的那麼多；但快樂必須生活出來。它是伏寓於某種生活中。

「快樂」不是不像「自由」——一個抽象的名詞，只待見於具體的事實時，才有意義。要是說，我們是自由的，因為我們生在一個自由的國度裏，我們是快樂的，因為我們生在一塊樂土上，我們實絲毫未講到我們的自由，或你們的快樂。這類的空話，我們已談不少了，但它們是毫無裨益的。你我的快樂是具體的事——個人的，個別的。你儘可曉得你是快樂的，但你怎曉得我是快樂的呢？

表面上，我或許是自由的——我享有憲法上的權利，我沒有飢，寒，病，痛，債務或其他任何義務的束縛——但實際上，我則是習慣的奴隸；習慣管束着我有如「老虎鉗」鉗住我一般，不讓我照我應有的心願活動着，說着，想

着或行爲着。在你，我或是快樂的。甚至我自己也以為是快樂的——快樂，因我想我的習慣能够帶我走遍我應走的路，能够使我得到我應有的深造。

無數的人們都是這類習慣的奴隸，這類習慣的走狗。他們儘可由自滿和自足中得到愚人的幸福，但得不到不老的「青年」的快樂。

這裏，我是把「青年」兩字當個生物名詞用的。「青年人」不定是快樂的；青年則是。它的意義是自由，強健，勇敢，好奇，冒險，生長，虛心，動作，活動；不避危，不怕死，不猶豫；有發現並改進生活的熱腸，青年要向着將來，擒住適當的時期，敢幹敢爲，不計成敗。沒有定論，它就要探討；沒有智慧，它就要試驗；沒有智識，它就要學習；沒有壯舉，它就要探險。

青年之去幼年和老年是一樣遠的。它創造了人類的文化，也只有它能够保存人類的血統。人類的長生不死是繁榮於青年；持久的快樂也是寓於不老的青年中。要快樂就是要青年。

倘使我想澈底解釋快樂的意義，這論斷就是那生物學上，心理學上合理的，不可少的根據了。有了這根據，我們就能够認識人們，估計人們。但它或許還不能助你瞭解快樂：你的快樂觀許是毯拖鞋，射靶子和拍拉圖共和國——或西班牙的城堡，或學士的學位。

倘使快樂是在發售而我們有很多錢的話，大約沒有兩人其所選的快樂是相同的。因此，我不敢界說快樂

的意義，而只得探求快樂的要素了。幼年和老年是不宜於快樂，前者太愚昧，後者又太死板。唯有具有勇敢和生氣的青年才是生命本身的最頂點，才是可立於科學之門的快樂的標記，才是沒有個人的偏見的快樂標準。

青年人不定是快樂的。常見一個學生的生命是由他自己的手斷送的，他消蝕他的生命像竭涸的老年人一樣；或者說，他的生活是失敗了，好像一枝燭滅在真空中。但「青年」本身則並沒有這許多罪過（如一般父母、教師、社會、文化所有的一樣）——能夠很容易地滿足那天生永遠不會滿足的動物，能夠壓死那具有九命的好奇心。

換句話說，快樂不定是限於青年那時期。有的只三十歲就老了，有的八十還是青年。換言之，凡「最快樂的人」就可以叫做「青年的人」。

但現在的一般「紐約人」(New Yorkers)則怎樣呢？他們快樂嗎？他們能夠做什麼一種人呢？固然，他們能夠成爲快樂的個體。但現在他們那一般書記，書僮，車夫，速記，廚子，侍者，縫工，教師，電氣工程師，鉛匠，砌匠，電話司機員，電梯司機員，門房，地道工人等等所幹的工作有什麼能夠給他或她一些創造的意義，或與生活的藝術發生密切的關係呢？他們所得於每日六、八，或十二小時的工作的是什麼呢？

是充足的財貨去延長生命，去繼續生存；但在這工作當中，他們得不到任何東西，那是千連着他們自己的生
活，或能夠給他們那些只能於幹着他們自己所心願而能給與快樂的工作中得到的靈感。他們於日夕的時候，難

開了他們的工作而恢復到他們工餘的生活去。這時，他們像是去了勒的馬，能够從容於飲食和休息——作第二天工作不可少的準備。他們是過着「第二手的」(Second-hand)生活。

他們上電影院或「樂園」購買娛樂去。他們求娛樂，正於他們求麵包一樣——以為這就是快樂。此外，他們已毫無願望，他們也可以說是老了；他們已失了他們的青年——放棄了他們探究、操作、建設和創造的天賦人權以換他們的食住。但他們中，有的是已覺悟到此的，我們可由他們的呼聲見之：「請把我再變個小孩子吧，只今夜一夜都願意！」

他們是無所事事的，只是活着。他們不是奴隸，也不是上了扼的牛，他們是豐衣足食的。但無論如何，自然界的一切動物，其處境鮮有更卑於豐衣足食者的。以性質論，人原不屬於這類動物；他是創造家，不光是生存者。照他所有的真天性，他不應視光光生存為滿足；要不然，他又何需與他的猿祖宗分家呢？

「紐約人」是一羣異常的人。他們或許不願望快樂，或許拿出快樂去換居住紐約的權利。或者他們是如古代基督教的犧牲者一般還自命為文明的救主，但無論如何，他們確是犧牲者，他們大約還用狂笑，以表示勝利。但一個犧牲者只能有一次勝利，且不一定能經久。記得在八歲那年，我曾在俄亥俄的 Kirkersville 贏到所有的石彈。但我的「狂笑」是短命的——父親令我將石彈送還。我是不快樂嗎？決不是。這是一次光榮的勝利；我並沒有

掉我的青年。

約翰勃朗是個「紐約人」，是我所見頂快樂的人。他不做犧牲者，也不自命是居在世界的首都而只願做個觀察者。這或許可使有的人覺得快樂——對自己是再不注意了。但約翰並不尋求第二手的快樂。要不然，他就只是平凡的——無所異於旁人的了。故在任何常則，他都是不很例外；在任何方面，他都是常態的。那末，快樂的祕密是不是就在其中呢？

約翰從來未罹大病，在過去五十年的生活中，他未嘗一日停止操作和創造。病是病態的；停止創造也是病態的。它們都製造不出快樂——病是不快樂（*Disease is disease*）。

假定，約翰曾經有過我能够隨便舉出的一百種疾病中的任何一個疾病，這疾病是存在於人們中的。但他實是一個也沒有。他遺傳得一具自然健全的身體。他備有完人的一切成分。他的早年教育是這樣：他不怕一切。他恨一切，只恨愚蠢。

他的嗜好是常態的。他的感官能够覺察世界的大體。他沒有那所過閉起眼睛，塞掉耳朵，掩住鼻子的習慣。他也不是這樣皮相的，不能真地握住那挑動他的好奇心的事物。在早年的時候，他就已養成清潔、端尊、直說、直行的習慣了。

其純粹的結果是：約翰的消化系能够供給他十足氣力，使轉動像個完整的人，像個活的人。轉動到那裏去呢？到他願意的地方去。他從來沒有做過普通人所謂的工作，他從來沒有守過普通人所守的職業。他是一個創造者。

建設者，實行家，成家立業的人。

但最重要的，約翰是個操作者。他的操作不像我們的猿祖宗——只會玩弄實物——而却像我們的人祖宗——由操作以學習如何約束事物以遂人的目的，因而得由生活中得到生活必要的東西，因他們從未停止去生活。約翰是用生活去建造他的生活的。

但我並非在作老生常談。我是要說明那觀念：約翰在五十歲時比許多小孩子在十五歲時是還要青年，對一切事的感覺是還要靈捷。但我不是說，還要「有效」賽會上最有效的農夫多半是鄉間最痛苦的人兒，「名角」是更少生氣而更多死氣。我們有心把「効力」看做人生的大事。不知光「効力」不特過去未嘗有禪人類，就是將來也必是不會的。我們不要把它當個偶像拜呢。

快樂不是生於做完什麼事，而是生於在做那事中：是天天，時時，刻刻陶醉於那滿足天生好動的心的活動中。一個快樂的社會不是衰老的或殘缺的；它在改造它的「青年」。它是朝氣的，健全的，完全沒有危險的；它有一種正够公道，正够富足的食料的供給。它不受壓迫，不吃階級的虧，官司的苦，權貴的暴虐。它是沒有貧，病，罪，沒有宗教的傾軋，軍事的威迫，沒有迷信，沒有盜匪。它一定沒有過多或過少的雨水，過冷或過熱的氣候，也不受地震，暴雨，狂風或瘟疫的震驚。

世界沒有這種地方，也沒有這種人民，你一定說。然而我已經找得這種地方和這種人民了。就是在印度——

但你一定不信。那末，在中國……我想，當中國還未倒臺的時候，每一方寸的中國領土必都有那曾經在世界任何一國發現過的那麼多的快樂。再講到日本……倘使快樂是光以「成功」爲標準，那末，我將讓日本坐第一把交椅。但成功實不是快樂的標準；又因日人現在還未十分相信其成功，我不得不把他們除外了。

那末，南海島嗎？那裏有個極樂的世界！但他們是離我們這樣遠，況且，那島人還未有文明呢！

你可有個文明的定義？我是沒有的。我們會談進步——進步的進程和進步的輪子；但我們向那裏進步去？朋友是朝着什麼方向跑？你或者曉得，我却不知道。

一個南海島人的生活能够不能够和我們的一樣愉快，雖則他沒有生出一個林保，也沒有聽到飛機的軋軋呢？那金錢萬能的觀念和金錢萬能的事實是不是已使我們胡塗了我們文明的價值呢？光是享有不一定會造成美滿的生活；工廠，鐵路，汽車和飛機的嘈雜也不會使生活豐富。物理科學和生物科學的昌明會使我們的生活較爲肯定，較爲安全的假定也沒有經過時間的實驗證明。

我們有許多疾病不是先天的，只是我們生活所遺留的毒素。我們必需征服它，要不然，它就要殺我們了。比方，癆病和肺病，我們在化不少的時間和金錢去求解決的，每得進一步的發現，我們就誇耀着說，我們是進步了。

但我的南海島人對此並不感興趣——你笑他未有文明。不知他根本就不需要這些——這些問題是不存在於他的，他無需焦慮這些就如他無需焦慮明年冬天的炭或無畏艦陳腐與否，應否廢棄這些問題一樣。

有一點，不要弄錯：那南海島人的生活並非空虛的。他不是笨伯，懶蝦蟆，也不是夢想者。他是個舞台上的活角色，而這舞台也不是卑陋的。卑陋的說他的天像青寶石，他的海像藍瑤玉，他的樹林像翡翠，他的夕陽像流質的瑪瑙，都非過語——但這並非要切實描寫它們。它們是不容描寫的——正如那感動我們的靈魂而生出喜樂的一切自然界的美是不容用話描寫的一樣。

那末，氣候要排脫冷，他是被迫於熱伏，製造皮衣，穴居於野獸的皮幕當中或設置溫器——但只這個因素就可以省得他再去掛慮許多永遠解決不了的問題：即我們應穿什麼？何以侍者不多給我們一些熱氣？這難道可使我們排脫那野獸般的氣候嗎？

那南海島人的生活是與普通美國人的生活一樣豐富的。倘言其快樂，則其豐富實遠超出美國人的以外。因由生至老，他是親歷了各種各色的經驗——他的戶外活動，打臘，捕魚，耕種；宗教生活（包括本地的神話和神人的接觸）；他對世界的理解，和他運用這理解以達到自己目的的能力；當他是個小孩子，年青人，愛人，父母，祖父母，朋友的一員，和健全社會的一分子時，他與人們所發生的較密切的關係——他是生活於一種面面周到的生活中，他的生活是這樣美滿，成功，強有力而健全的，他得保持着他的「青年」。

我說過「神」。「迷信呀！你或者會這樣叫起來。你似乎還要憐憫這可憐的下賤的生番——在一個陰森森的世界裏深蕩着，陰伺着敵人，懷着暗算——懼怯地向微風跪拜。

但事實上，你我只是空擔憂着，以為異端人會向樹林或石子叩頭。是的，他或許會，但走遍五洲萬國，我未嘗找到任何此種異端人的懼怯的證據。

那南海島的土人是住在一個他熟識的世界裏。就在這世界，他結交朋友，安閒過活，講求戀愛。他一生懼怕的東西不比俄亥俄力輕郡本地人所懼怕的來得更多；他與哈佛大學的一年級生是一樣迷信——一點也不較多，一點也不較少。

我們這一班「機械時代」的人們已受製造品這樣的影響，我們已不能再要我們祖父們親手製造的椅子而愉快地應用之了。只有世界最富足的人們才能够收買出於殖民地的第二手家具以娛情而已。

我們沒有時間創造我們所喜歡的東西，因我們必需掙錢供給我們的需要。此外，倘使有時間空下，我們才找個地方買快樂——請客，野餐，或每週，每月，每年在家內，俱樂部，會社，黨部或教會舉行的宴會。但你可羨慕那時間，倘使每天都是星期日，每晚都是禮拜六嗎？這是我的南海島人所知道的唯一的日曆啊。在他，生活只是永遠的，不斷的，家內集會，家庭野餐，年會，「剝苞會」，聖誕節，新年，「七月四日」和感恩節罷了。

現在你可明白：我的南海島人所以樂於他的世界是因為他自己創造這世界，並使它適合他自己嗎？他並非從一個產地得宗教，從另一產地得衣服，又從另一產地得禮制。他不受「革命家」的包圍，宣傳的煽惑，或布告的嚇使。

他自己造好了他一切使用的東西，造得非常技巧，聰明而美觀。他是我列舉不完的一種種方面的成功的一個創造者。他能夠適當地控制身體，他知道怎樣盡才利用它，怎樣從中得到他喜歡的需要的東西使他舒適和樂。我所得於身體的能夠比他更多一點嗎？

幾年前，在前德領南海，我曾一天看到兩個鄉村。一個是接受文明的；另一個是反對文明的——那裏有個灶，曾經焚過文明的使者。但那被感化的鄉村是完全一幅衰落的圖畫，它的豬，雞，花園，空地和外屋，居室和室內的東西都呈着這狀態；亞士人本身的身體和面貌也都露着慘淡的像徵。任何人是「得救」了；但我們找不到一個男人，女人，或孩子是像個健全的人。

他們儘許是快樂的，正如我是快樂的，如果我是個回教徒會死在那看得見謨罕聖地的戰場上。但這種快樂並非我現在所講求的快樂，所想像的快樂，雖則它許是同樣有價值，許是一種「高尚」的生活。

至於那預備有「長豬」(“long pig”)的灶以待另一個進步使者的另一鄉村則是個活的社會，充滿着生命，充滿着生氣，充滿着男人，女人，和孩子；他們會笑，會喊，會享受他們的衣食，會唱歌，會跳舞。他們，我認爲，是非常快樂的人民。

那「文明」的鄉村是墮死的暮氣；那「野蠻人」才有不老的青年的精神。

但你許要拘泥着說：倘使我是快樂生活的地理通，我必該走過薩摩亞，塔希提，馬貴斯和其坡里內西亞海島

了，因你知道這些地方是我不曉得的。你說，他們纔是任何方面都無快樂可言——他們現在的快樂，實只是經過一番改造之後才有的。但我請舉特洛布爾羣島——那羅列在新基尼東一千英里之遙的一部羣島來說。

那裏有你的生活！那島人具有一切普通南海島人所有的快樂，但也有個他們自己的系統。他們的每島是隸屬於某一個製造快樂的社會組織之下，這組織是包括着一個大範圍的島嶼。

要說明這社會的球如何在這大範圍內一年年不斷地滾，那是要寫一本書才行。但我們只要想它所包括的內容即得了。它所包括的內容是我們未曾夢想到的那種捕漁，是我們不能想像到的那種航海——它的海是那樣的青，天是那樣藍，可使我們的眼睛跳舞，表示有欣賞的快樂。

這大範圍的海島是佈滿朋友和敵人，但所謂敵人，他們所競爭的只是生活的永遠幸福和循行不已的快樂，這快樂是看得見。聽得見，嘗得到，聞得進，握得住，而且可作俱樂部和家庭談笑的材料。

感覺得來的。一切我知道的東西都是由我自己的感官或旁人所貯積下來的感官的印象中得來。所以，我不知道有何充分的理由可以說明我應鄙視他們。我也不是在說，讓我重申一句，希臘的光榮，羅馬的偉大，犧牲者的狂笑，詩人的怪癖或冷酷而清高的哲學架子。我在尋求的只是人們固有的快樂：是當我們年輕時，當我們勇於嘗試，愛好新奇，由握持，操制，改造。陶鑄這世界，居處這世界，並愛好這世界的一切（因我們認這一切都是價值）而認識這世界時，我們所具有那種快樂。

昨晚，我伴四位朋友吃飯。一個是頭髮早脫，一個是早老。一個是積食，一個是食必過飽。一個有一根爛齒，一個完全無齒，其餘幾個牙齒都從來不完。一個怕女人。一個恨女人。一個因汽車發生意外，失一個眼睛，還撞死一個女孩子。一個由城市搬到他所嫌惡的鄉間，因城市的嘈雜使他發狂。一個由鄉村搬到市鎮，因鄉村的寂靜使他難受。一個在地道中會擠掉他的衣服的領圍。一個是這樣怕火，連電梯都不敢用，一個已經失掉他的「突起物」(penis)；一個失掉四寸的大腸，幾個腺，和喉核。一個會離過婚，一個正想離婚，一個因離婚不給生活費會下過獄。一個的祖父死於南北之戰，父親死於美西之戰，兒子死於世界大戰，他的孫兒還跟着他受罪。一個相信占星術，手相法，一個相信全浸禮，一個相信特造說，一個相信猴子進化，我們五個都由「原始的罪」生長而來。一個是民主黨，一個是共和黨，兩個沒有黨，從來不選舉，是所謂「反政府」的。四個贊成禁止酒的公賣，三個贊成酒的私賣，一個是才得過酒病。一個願意患輕癱病而死。一個會拋棄子女。一個會被父親拋棄。

雖則五人，實就是一切人是千萬人中選出來的五個代表。但我還一句話沒有提到關於社會對他們所下的金錢的要求的事哩。這些金錢是用於他們從未與聞的慈善事業，他們從未惹起的戰事，他們從未發放的火災，他們從未審理的罪犯，他們得不到絲毫好處的關稅，他們從未澈止的教會，他們從未參加的騙取，他們從未過日的廣告，和那些專會欺騙一般平民而專為少數人想便利的縣省或中央政府。

且就是吃一頓吃到發脾氣，丟盤子而招待又復不周的飯，他們也得繳納一筆「娛樂捐」。然而我們却笑可

憐的野蠻人是風俗習慣的奴隸！實則每想起大西洋的都會，我就想到珊瑚島；每想起中央公園，就想到熱帶的樹林；每想起英國的麻雀，就想白鸚哥和風鳥；每想起女人抱着狗，就想到女人抱着嬰兒；每想起灰白色的大西洋，就想到蔚藍色的南海；每想起霧，灰鉛色的天，刮人肌膚的風雪，洪水，颶風，陰蔭處一百度和零下二十度的氣候，就想到甜蜜柔和的貿易風，恆定的時令風，和南海藍瑤玉的天。

每想起牙醫生，就想到曾經檢驗而終找不到壞牙齒的南海島人的骨頭。每想起怎樣殘忍地被騙於購買不需要的物品，不斷地被惑於奢望得不到的東西，永遠地被誘於從事心意不相投的事體，嚴重地被警告應該怎樣謙虛，被責備怎樣不會自重，我就連想到南海島尋覓羊毛的船夫。當我想起南海島時，我就想到不老的青年。

但何以我不到那裏去呢？是的，我已到過兩次了，我正想再到一次。倘使得一兩人作伴，我還想久住那裏。那末，我們會快樂嗎？大約不會。但我曉得：只要一次嘗到南海的風味，你就會想慕第二次了。

但何以「大約不會」呢？因我們所浸染的本地世故至今已太深，色彩太重了。我們許能夠快樂地在特洛布剛居住之時，但到頭來，我們必被一種驅力驅回家鄉預備死，這驅力是不能搖動的，正如鮭魚經一番大海的羅巡以後必被驅而上山澗——它所在生長而必須歸宿的地方去一樣。

小孩子不是天生不快樂的，正如它不是天生聰明的，犯罪的，智慧的，端尊的，文雅的或「女相」的一樣。任何小孩子都能够受這樣的訓練，使它的生活不可避免地受了障蔽，或至多也不過於揭開障蔽時享受暫時的快樂。

同時，它也能夠受這樣的訓練，就是陰牢也不能關出它生命所有太陽光和快樂。

可見，你我許未有我們應有的快樂，我們也不能擔保我們的兒女不遭遇不幸；但我們都能夠這樣培養他們仁慈、勇敢、剛毅、誠實、端尊、自重、獨立、儉儉和英明的習慣，使快樂變為他們天性的一部，使他們得保持其青年以至於快樂的老年。要是這些習慣得深造了，無物可以使他們背叛社會，社會也不能因故放棄他們。不幸，將不能破壞他們的德性；他們甚且能夠含笑以沒，具有一種快樂的觀念，以為就是天使亦不過只此而已。

「但我們成年人怎樣呢？」你或者會說。「我們已非可培養的孩童了，我們已定了各人的習慣；難道我們必須到南海尋求快樂嗎？」

這是個滑稽的問題。答案當然是「不。」何以「當然」呢？因為我們不是南海島人，但我曾說過，要是我們非已衰老，我們仍能夠養成這種生活的習慣，使快樂變為可能的。

我推想，我們所有招致不幸的最普通的習慣就是那入不敷出的生活——這不止專對金錢的收入而言，生命力和情緒的精力也包括在內。結果我們是一生在拮据中。我們十分明白：我們的日用要是與日人相抵或還超出的話，我們是不能顧到社會生產的。但我們却不同樣明白：生命的生產和智慧貯藏其理正與此同。

需要我們時間和注意的請求是非常多，且尚有增加之勢。但大多數的請求應被拒絕——或丟到紙籃裏。倘使我們想得充分的時間俾納生活於恬逸合理的正軌。

我們大家是多少自悟：我們是過用了我們的精力過因尋常細故起了情緒的興奮，但我們只是不能自拔，只是如 Rip Van Winkle 一樣私自安睡說：「這回我不算，」或待到我們關節漏了，血管硬了，食道停頓了——
 知之，我們的身體是不能吸取食物所供的精力以供健全人體所需要的氣力時，我們才只得信託醫生去排佈一切。

照我個人知道的，有幾十個男人和女人，他們是習慣地每天總有幾十次這樣地激起了情緒的興奮，等到事變真到目前時，他們的情緒却反只能使他們昏亂，流淚，逃避，或無意識地安怒了。他們的生活是這樣多感的，就是一夜的睡眠也不能恢復其白天的疲倦。在晨興時，他們做事的精力不見得會比在昨天下工時來得雄厚些。

這些男人和女人沒有時間和精力去生活，因他們已用盡時間和精力去維持生存。他們的生活永久是失敗的。他們不能由生活得到更多的東西，因他們不能放更多的東西到生活裏面去。他們不能快樂，因他們是被無數的衝動擠着，拉着，推着，包圍着，而這些衝動則無生物的價值，不能滿足社會的需要，無裨於個人的生活，健康和快樂。

我們不能過着像南海島人所過的那種生活，正如我們不能過着像依士企摩人或霍屯督人或我們石器時代的老祖宗所過的那種生活一樣，且這種生活也不是我們願過的。但我們却「能够」跳出設多不好的，浪費的，和昏亂的生活習慣的圈子，從此給予我們較多的生活自由和一個較整齊的社會組織。

理由是：沒有快樂的生活畢竟是變態的，苦痛的，病態的。倘使我們不是世界上最快樂的人，那並非社會的錯。那錯是我們自己的。

或許我們的文明是錯誤了，或許我們文明的特質和快樂不能並存不悖。那末，文明必須取消，否則我們要滅亡——因我們是這樣構成的，快樂是種族保存上一個生物必要品。不快樂就是生殖無能——在人或在獸都如此。我們必須選擇於文明和快樂之間。

但至少我們能够盡我們的本分去預備後一代的人們，使得由文明中選出什麼是有助於生活什麼是生活的目的。讓我們希望：他們能够選擇得比我們較聰明。我們過去是兩邊討好，兩邊敷衍的——結果是糾葛不清。後一代的人們該不至再蹈我們的覆轍，倘使他們學了乖，能够少追逐進步和利得，多獵取健康和快樂。

過去的一切文明曾製造或遺傳個「救主」並崇拜之如上帝——但文明是失敗了。我們的文明要想持久，它必須先拯救自己。但這不是說說就可了事的。必須用實際的行為去實現它的理想。要工作。自由的男人和女人是為可能的人類目標和人性而工作，又因浩愛人性，瞭解人性的緣故……

有些人將在男人，女人，和情愛所辦得到的事業上加個「限制」；我們知道他們怎樣跑上限制的路及其所以然的理由。但讓我放勇敢些。尤須讓我們不安任何障礙給人類，不加任何限制給人類的成功！